

目 录

加拉太书生命读经



(1-46)

第一篇 加拉太书的背景与主题

第二篇 使徒的福音

第三篇 神的儿子与人的宗教相对

第四篇 神的儿子启示在我们里面

第五篇 保罗使徒职分的形成

第六篇 保罗对福音真理的忠信与彼得的不忠信

第七篇 在基督里的自由与律法下的奴役相对

第八篇 福音的真理

第九篇 向律法死了，向神却活着

第十篇 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

第十一篇 不废弃神的恩

第十二篇 钉十字架的基督

第十三篇 基督与那灵

第十四篇 听信仰与行律法相对

第十五篇 那灵—福音的福

第十六篇 那灵与肉体相对

第十七篇 传给亚伯拉罕的福音

第十八篇 应许与律法相对

第十九篇 信仰顶替律法

第二十篇 亚伯拉罕的后裔和亚伯拉罕的子孙

第二十一篇 浸入基督，穿上基督，以及众人在基督里都是一

第二十二篇 儿子名分的灵顶替律法的监护

第二十三篇 基督需要成形在承受应许者的里面

第二十四篇 两个约与两种儿女

第二十五篇 不要与基督隔绝

第二十六篇 除去面酵，以及不将自由当作放纵肉体的机会

第二十七篇 凭着灵，不凭着肉体而行
第二十八篇 把肉体钉十字架，好凭着灵而行
第二十九篇 如何挽回堕落者，如何完全满足基督的律法，以及如何撒种
第三十篇 向宗教世界已经钉了十字架，以活出新造
第三十一篇 耶稣的烙印与基督的恩典

第三十二篇 从那灵而生，以接受那灵（一）
第三十三篇 从那灵而生，以接受那灵（二）
第三十四篇 凭着灵而行
第三十五篇 为着那灵撒种，以收永远的生命
第三十六篇 为着那灵撒种好作新造
第三十七篇 在我们灵里接受并享受主的恩典
第三十八篇 两种凭着灵而行

第三十九篇 在神圣的准则和脚踪里凭着灵而行
第四十篇 凭着那灵作我们生命的素质和我们道路的途径而行
第四十一篇 凭着灵而行以活基督
第四十二篇 凭着灵，照着基本准则而行，活新造并神的以色列
第四十三篇 在我们灵里享受基督，凭着灵而行
第四十四篇 作神的儿子凭着灵而行（一）
第四十五篇 作神的儿子凭着灵而行（二）
第四十六篇 照基本的准则而行

第一篇 加拉太书的背景与主题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一章一至七节，三章一节、三节，四章十七节、二十一节，五章二节、四节，六章十二节、十五节。

加拉太、以弗所、腓立比和歌罗西，四书合成一组，构成新约神圣启示的心脏。所以，这四卷书非常重要。以弗所书论到召会是基督的身体，歌罗西书说到基督是身体的头；加拉太书和基督有关，腓立比书与经历基督有关。在歌罗西书和以弗所书，我们清楚地看见头与身体；在加拉太书和腓立比书，我们看见基督以及对基督的经历。

一年如何有四季，我们基督徒的经历也照样有四季。这就是说，我们经历主，会经过夏天，也会经过冬天。冬天的经历对我们是有帮助的，因为这样的经历使我们预备好，在春天有新的开始。在冬天，各样的生命都消减了；借着冬天所发生的消减，生命就预备好再长出来。因为在属灵的经历中，我们需要被消减，所以我们必须准备好在命定的时候过冬。我们可以说，加拉太书是一卷冬天的书，它使我们消减，并除去一切不该长存的事物。然而，这个消减却为着一个非常积极的目的：使我们预备好，在生命里有更进一步地长大。

我们都需要被消减。不仅在天然或属世的事上，甚至在属灵经历的各方面，我们都需要被消减。为了在主里更进一步地长大，我们需要被消减。在我们基督徒的生活中，有些事物也许很好，合乎圣经，并且是属灵的；但只要这些事物不直接是基督自己，就不该长久在我们这里有地位。在我们基督徒的生活中，惟有基督自己该有永久的地位。所有其他的事物，甚至最属灵的经历，都必须消减。为了使这个消减发生，神命定了冬天。在基督徒的生活中，我们绝不该盼望夏天没有止境；反之，我们该盼望春、夏、秋、冬循环不已。每当我们对主的经历到了冬天，我们该得着鼓励，因为春天、夏天会在适当的时候来到。所以，我们该得着鼓励，愿意被消减，好使我们能有另一个新的开始。我希望加拉太书的这些信息能够达到这一个目的。

壹 背景

为了要正确地查读加拉太书，我们要认识这卷书的背景和主题，这是非常重要的。新约里的各卷书都有特殊的背景。为着这些背景我们感谢主，虽然大部分的背景并不十分积极。主用消极的背景作为释放神圣启示的根据。背景越消极，主就越有机会释放祂的启示。背景越糟，就越需要神的启示。我们若看见这事，就会为着所有消极的背景感谢主；因着有这些背景，所以才必须写出新约中的各卷。

约翰福音是新约中，为了反对一种消极背景而写成书的一个好例子。这卷福音书写于第一世纪最后的十年之间。那时有一种趋势，甚至在基督徒中间也否认基督的神性。有些人怀疑基督的神性，有些人甚至否认这个真理。使徒约翰以这样的趋势为背景，写了这卷福音书。没有这卷福音书，我们就无法对基督的神性和祂的永存有充分的领会，我们也无法领悟基督如何能成为我们的生命。但借着约翰福音，我们清楚看见基督的神性是永远而绝对的。在这卷福音书中，我们对永远的生命，以及基督如何能成为我们的生命，也有明确的看见。倘若在第一世纪末没有这样一个黑暗的背景，这卷美妙的福音书也许就不会写出来了。

保罗的书信也是根据某些背景写的。例如，哥林多前书是因着哥林多召会中的混乱和分裂而写的。我们若没有哥林多前书，就不会认识基督如何能在各样的境遇中成为我们的享受。这卷书描述对基督

的享受，描述的方式是在新约别处找不到的。为着在哥林多的混乱，使这封书信能写出来，我们应当感谢主。

歌罗西书也是根据一个特殊的背景写的，那时文化的背景侵入了在歌罗西的召会。在这样文化入侵的背景之下，保罗写了这卷美妙的歌罗西书。没有那个背景，今天我们就不会有这卷书。

同样的原则，在改教时期，因信称义的恢复，也是由消极的情况和黑暗的背景产生出来的。没有这样的情况 and 背景，因信称义的真理就不会象今天这样清楚。这个真理不能再模糊下去，因为黑暗的背景使它明确地突显出来。

现在我们来到加拉太书的背景。加拉太书写于主后六十年以前，比以弗所书、歌罗西书还早。加拉太书是在保罗被囚之前，他职事的初期写的。

为了正确地经历召会是基督的身体，我们需要加拉太书。我们需要正确地经历并领会这封书信所传输给我们的一切。今天我们若要实行召会生活，就需要认识加拉太书中所启示的基督。

加拉太书启示基督与宗教并宗教的律法相对。神借着摩西所颁赐的律法，乃是犹太宗教的根基；犹太教建立在律法上面。加拉太书启示，我们为着召会生活所需要的这位基督，乃是与律法和宗教相对。

一 在加拉太的众召会受热中犹太教者的迷惑

保罗在二节说到“加拉太的众召会”，加拉太是古罗马帝国的一省。因着保罗传道的职事，召会在该省的许多城里建立起来。因此，当使徒提到这些召会时，称之为“众召会”，而不说“召会”。

在加拉太的众召会受到热中犹太教者的迷惑（三1）。她们被岔开，从基督转到犹太教。在加拉太的众召会中，许多新约的信徒回到老旧的犹太宗教，努力去遵守律法和割礼的规条。这背景给保罗机会，写这卷美妙的书信。

保罗写信给加拉太人，非常坦率而正直；他一点不要政治。例如，他称那些搅扰加拉太人的热中犹太教者为“假弟兄”（二4）。加拉太的信徒已经被这些假弟兄迷惑了。

二 在加拉太的众召会从基督被岔开到律法上

在一章六至七节保罗说，“我希奇你们这么快离开那在基督的恩典里召了你们的，去归向不同的福音。那并不是另一个福音，不过是有些人搅扰你们，想要转变基督的福音。”现在保罗说到正题。因着在加拉太的众召会离开基督的恩典，退回去遵守律法，保罗就有负担写这封书信。六节所说“不同的福音”，指犹太教的遵守律法。基督的恩典是三一神，父、子、灵，经过了过程，成为我们的享受。这恩典与摩西的律法相对（约一17与注1）。热中犹太教者转变、曲解基督的福音，搅扰召会，错引信徒回到摩西的律法。然而，遵守律法绝不能是福音，不能使罪人从律法的辖制下得释放，并带他们进入对神的享受；遵守律法只能把罪人留在律法的辖制下作奴隶，受律法的奴扼挟制（加五1）。

1 与基督隔绝

因着加拉太人从基督被岔开到律法，他们就与基督隔绝了（五4）。与基督隔绝就是从基督贬为无有。神的救恩把我们带到基督里，并使基督在各方面都与我们有利益。神的救赎把我们摆在祂儿子面前，现今祂是我们的一切。但热中犹太教者使加拉太的信徒从基督岔开到律法。加拉太人因着从基督转到律法，就从基督被贬为无有。照钦定英文译本所说，保罗对加拉太人说，“基督与你们无效”。加拉太人在一种光景中，使那与人有益的基督与他们无效了。他们丧失了了在基督里的一切益处，结果就与基督分开，与基督隔绝了。

2 从恩典中坠落

在五章四节保罗又对加拉太人说，他们“从恩典中坠落了”。与基督隔绝，就是从恩典中坠落。这含示我们信徒所在的恩典，就是基督自己。与人有益的基督对我们乃是恩典，与祂隔绝就是从恩典中坠落。

3 靠律法得称义

在五章四节保罗也指出加拉太人想要靠律法得称义。虽然他们已经在基督里得称义了，他们却退后转去遵守律法，想要靠行律法得称义。这是魔鬼的诡计！堕落的人在神面前不能靠遵守律法得称义。要得称义，唯一的路是借着在基督里的信，借着相信主耶稣。然而，加拉太的信徒受了迷惑，所以想要去遵守律法。他们努力要靠自己的行为得称义，并讨神喜悦。

4 行割礼

热中犹太教者也强迫加拉太人行割礼（六 12、15）。在创世记十七章，神吩咐亚伯拉罕和他后裔中的男子都要受割礼。拒绝受割礼的男子必从神的百姓中剪除。然而，割礼只是基督钉十字架的预表。割除肉体的真割礼，不是旧约中所行的割礼，而是基督的钉十字架。我们的肉体惟有借着基督的十字架才能得着对付。基督的钉十字架是割礼这预表的应验。我们既有割礼的实际，就不再需要影儿了。然而，热中犹太教者把加拉太的信徒从实际转回到影儿。这是何等无知！

5 靠肉体成全

再者，加拉太人还想要靠肉体成全（加三 3）。这就是说，加拉太人想要借着自己的努力，借着毫无良善之肉体的行为，来成全自己。加拉太人是何等无知！

贰 主题

一 拯救受打岔的信徒脱离邪恶的宗教世代

加拉太书的主题与其背景有关，就是拯救受打岔的信徒脱离邪恶的宗教世代。在一章四节保罗说，“基督照着我们神与父的旨意，为我们的罪舍了自己，要把我们从现今这邪恶的世代救出来。”世代是世界这撒但系统的一部分，指撒但系统的部分、片段、方面以及现今时髦的表现，为撒但所利用，篡夺并霸占人，使人远离神和神的定旨。我们可以视每十年为撒但之世界系统一个不同的世代或片段。

撒但系统的不同世代表现于某个时期流行的服装款式上。例如，在五〇年代男人的领带是窄的，但在六〇年代末和七〇年代大部分时期，就变成宽的了。现在根据最近改变的式样，又变得有点窄了。

我年轻的时候，在一家工厂作事，那里制造外销西方的发网。最初发网是大的，为了适合高塔式的发型而设计的。以后我很惊奇，我们开始接到订单要作小发网。改变的原因是当时西方的妇女留短发，所以要小的发网。由领带和发网这些例子，我们能看见撒但的世界系统有不同的世代，不同的片段。

按本书全文看，一章四节中“现今这邪恶的世代”，是指宗教世界，世界的宗教系，犹太宗教。这由六章十四至十五节得着证实，那里把割礼看作世界（宗教世界）的一部分；对使徒保罗，这世界已经钉了十字架。使徒在这里着重地说，基督为我们的罪舍了自己，目的是要把我们从犹太宗教，就是现今这邪恶的世代救出来，拔出来。这是照着神的旨意，把神所拣选的人从律法的监护下释放出来（三 23），把他们从羊圈带出来（约十 1、3）。因此，保罗在开头的話中，指明他所要对付的是什么，就是要救出那些为犹太教及其律法所岔开的众召会，把她们带回到福音的恩典中。

多年来，我喜欢一章四节，常在信息中用到这一节。然而，我没有看见本节中“现今这邪恶的世代”是指犹太宗教。在保罗的时代，犹太教非常盛行。他写信给加拉太人的用意，是要拯救受打岔的信徒，脱离现今邪恶宗教世代的暴虐。

在一章四节保罗指出，基督为我们的罪舍了自己，要把我们从这邪恶的宗教世代救出来。这指明基督死了，为要把我们从犹太教救出来。在约翰十章我们看见基督是好牧人，进入羊圈，为要领祂的羊从圈中出来，进入草场。约翰十章的羊圈象征律法，或犹太教这律法的宗教，神的选民被看守、监管在其中，直等基督来到。在基督来临之前，神用犹太教作羊圈，看守祂的羊。但基督已经来作牧人，把羊从圈中领到草场，在那里他们得以饱尝祂的丰富。虽然基督来释放羊脱离了羊圈，热中犹太教者却把这位好牧人钉在十字架上。祂死在十字架上，不仅是为着羊的罪，更是要领他们从羊圈中出来。

按照新约，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成就了许多事。在以弗所二章我们看见，祂舍了自己，为要废掉规条，创造一个新人。在加拉太一章我们看见，基督为我们的罪舍了自己，目的要把我们从宗教，从现今邪恶的世代救出来。

我们应当把一章四节不仅应用到加拉太信徒身上，也应用到今天所有在基督里的信徒身上。大多数基督徒被扣留在某种宗教的圈中。在新约中，“圈”这辞的意义不是正面的，但有些基督教的诗歌却以积极的意义说到被带回到圈中。我们已经指出，约翰十章里的“圈”是指犹太教。原则上，天主教和各宗各派都是羊圈。只有召会是神的羊群。基督已把我们带回羊群，不是带回羊圈。我们很多人能作见证，我们已经蒙拯救脱离羊圈，被带回到神的羊群中。

在约翰十章的时候，神的百姓，祂的羊，是在犹太教的圈中。但是约翰十章指明，基督来把祂的羊从圈中领出来，并使他们与外邦信徒合成一群，就是召会（16）。因此，羊圈是宗教，而羊群是召会。今天，天主教和各公会乃是羊圈，扣留基督的羊。但基督正设法把祂的羊从各种宗教的圈中救出来，并把他们带来合成一群。

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把我们在这邪恶的世代救出来，乃是照着神与父的旨意。因此，拯救羊脱离羊圈，是照着父神的旨意。因着天主教和各公会破坏神的羊群，他们乃是敌挡神的旨意。他们建立他们的羊圈，来毁坏召会生活。

今天主仍在努力，要把祂的羊从圈中领出来。因这缘故，在宗教与主的恢复之间，有一场争战激烈地进行着。主耶稣来不是要偷羊，而是要把羊从圈中领出来。然而，热中犹太教者认为祂是偷羊的人。照样，我们这些在主恢复中的人，也被人指控为改变别人信仰、偷羊的人。我们不是要改变别人的信仰，但我们的确盼望主的羊能从羊圈被领出来，进到羊群中。

主耶稣来进入羊圈，开了门，并把羊从圈中领出来。热中犹太教的人把祂钉在十字架上。但借着祂在十字架上的死，主为我们的罪舍了自己，要把我们从宗教的羊圈救出来。对保罗时代的信徒和今天我们这班人，原则上都是一样。

二 保罗成为使徒

在一章一节保罗说到他的使徒职分：“作使徒的保罗（不是由于人，也不是借着人，乃是借着耶稣基督，和叫祂从死人中复活的父神，）。”保罗的使徒职分与他所传的福音很有关系。加拉太书的目的是要收信的人认识，使徒保罗所传的福音，不是由于人的教导（一 11~12），乃是由于神的启示。因此，保罗一开头就着重地说，他成为使徒，不是由于人，也不是借着人，乃是借着基督和神。

保罗在第一节以及全书中的用字都很谨慎。首先他说，他作使徒不是“由于人”；他继续说，他的使徒职分不是“借着人”。他成为使徒，乃是直接借着耶稣基督，和叫祂从死人中复活的父神。律法是对付旧造的人，福音是使人成为在复活里的新造。神使保罗作使徒，不是凭着律法，按着他在旧造里天然的人，乃是借着基督的复活，按着他在新造里重生的人。因此，保罗在这里不是说，借着摩西颁赐律法的神；却说，叫基督从死人中复活的父神。神新约的经纶不在于旧造里的人，乃在于借着基督

的复活在新造里的人。保罗的使徒职分完全属于新造，这新造乃是借着我们在灵里由神的灵重生所发生的。

在二节保罗继续说到一切与他同在的众弟兄。这指明他将与他同在的众弟兄，当作一同写信的人，见证并印证他在这封书信中所写的事。

三 恩典与平安从父神并主耶稣基督归与众召会

在三节保罗说，“愿恩典与平安，从神我们的父，并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恩典就是神作我们的享受（约一 17，林前十五 10），平安是恩典所产生的情形、结果。平安乃是享受我们父神的结果。恩典与平安从我们的父神并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归与众召会。这是何等美好！

第二篇 使徒的福音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一章六至十二节。

在本篇信息中，我们来到一章六至十二节。这段经文里所启示主要的点，乃是使徒保罗所传的福音。

很多基督徒以为福音只有一方面。根据这个观念，福音的信息就是：我们是罪人，神的儿子耶稣基督成为肉体，为我们的罪死在十字架上，使我们得着赦免和拯救。虽然这没有什么错，但这绝不能包括新约中福音的所有方面。在马太、马可、路加和约翰福音，我们看见福音的不同方面。在使徒行传我们没有看见某个特殊的方面，反之，这卷书中有些经文是指着马太、马可、路加和约翰所陈明福音的各面说的。然而，在保罗所写的全部书信中，从罗马书到希伯来书，我们看见福音特殊的一面。我们可以称这些书信为保罗所传的福音，或者第五卷福音。

现在让我们来看新约中五卷福音的各面。马太福音启示大卫的子孙基督来作王，在地上建立诸天的国度。因此，马太福音用了“国度的福音”一辞。所以，马太所强调福音的一面就是国度。福音的这一面，目标乃是把人带进国度里。

约翰福音强调永远的生命。在这卷福音书里我们看见，基督从永远就是神的话，甚至就是神自己。有一天，话成了肉体（一 14）。并且祂死在十字架上，不仅要救赎我们脱离罪，更要释放神圣的生命，使祂可以将自己分赐到我们里面作永远的生命。在这卷福音书中，约翰带我们来完全认识神圣的生命。故此，约翰福音可以称为生命的福音。

在路加福音所强调福音的一面是罪得赦免。在此我们看到一个记载，就是基督如何来作人，好成为我们的救主，祂如何死在十字架上，完成救赎，并解决罪的问题，使我们得着赦免。根据路加二十四章四十七节，人要靠着祂的名，传悔改以得赦罪之道，直到万邦。

我们已经指出，马太福音是国度的福音，约翰福音是生命的福音，路加福音是赦罪的福音。但马可福音是强调福音的哪一方面？马可福音是服事的福音。按照这卷福音，基督来作奴仆，借着照顾神的百姓来服事神。基督来，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十 45）。祂来不仅作王建立国度，作永远者分赐生命，并作救主赦免那些相信祂之人的罪；祂更来作奴仆，借着服事祂所救赎的人而事奉神。因此，马可福音强调服事。

保罗的福音包括前面四卷福音的各方面。保罗在他的著作中说到国度、生命、赦罪和服事；然而，他在书信中涵盖得更多。在歌罗西一章二十五节保罗说，他照神所赐的管家职分作了执事，要完成神的话。因此，保罗的福音是完成的福音。没有保罗的福音，新约中对福音的启示就不完全。

福音的许多重要方面，只见于保罗的著作。例如，在歌罗西一章二十七节保罗说，基督在我们里面成了荣耀的盼望。这样的话在四福音中找不着，在彼得或约翰所写的书信中也找不着。马可视为彼得属灵的儿子（彼前五 13），在他的福音书中，许多材料的来源是取自彼得。然而，马可一点没有说到内住的基督成为我们荣耀的盼望。我们从保罗的福音得知基督的灵是印记、是凭质（弗一 13~14）。虽然约翰说到那灵，但他没有用保罗所用的辞。在加拉太一章十五至十六节里保罗告诉我们，神乐意将祂儿子启示在他里面。这样的话在马太、马可、路加和约翰福音中都找不到。保罗也说到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加二 20），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四 19），以及基督安家在我们里面（弗三 17）。象这些

句子，在四福音里找不着。此外，在以弗所三章十九节，保罗说到我们被充满，成为神一切的丰满。马太、马可、路加和约翰都没有说到这事。

保罗在书信中也说到，我们是基督身体上的肢体。他说基督是头，召会是身体。这样的辞在彼得或约翰的著作中都看不见。倘若我们能告诉彼得，召会是基督的身体，他会回答说，“你这话是从哪里听来的？我接近主三年半，但我从来没有听见这样的话。我听过十字架和喂养主的羊。我在第一封书信中，甚至嘱咐长老们要牧养神的群羊。但我从来没有听过基督的身体。”我们必须承认，在头和身体的事上，保罗的异象高过彼得。虽然约翰告诉我们，基督是葡萄树，我们是枝子，他却没说，基督是头，我们是身体。这进一步指明，若没有保罗的福音，新约中的启示就不完全。

几百年前，基督教传到中国的时候，中国人只有相当拙劣的四福音译本。不幸的中国人，只能听见在马太、马可、路加和约翰福音的那些方面。虽然他们对罪得赦免也许得着一些领会，但我怀疑他们对马太福音里的诸天之国、约翰福音里的永远生命有否正确的了解。当然他们没有机会听见保罗的福音，说到信徒有基督在他们里面成了荣耀的盼望，以及他们是基督身体的肢体。他们无法认识基督是身体的头，我们是身体的肢体。没有保罗的福音是何等的亏损！

看见保罗的职事是完成的职事，就是完成神圣启示的职事，对我们来说是很重要的。保罗的福音是完成的福音。所以，我们若没有保罗的著作，就缺了神圣启示的重要部分。保罗的书信不仅完成神圣的启示，这些书信更是构成新约中神启示的心脏。因此，保罗的福音不仅是完成的福音，也是新约启示的中心。故此，保罗的福音是基本的福音。

我们这些在主恢复里的人，需要对保罗所传的福音有清楚的看见。保罗福音的中心乃是：神的儿子，神的受膏者（基督），已经进到我们的里面，现今是我们的生命（西三4），将来是我们的荣耀（一27），使我们可以成为元首基督（弗四15）身体（16）的肢体（罗十二5）。这身体——那在万有中充满万有者的丰满，乃是新人、神的家、信仰之家和神的真以色列。在保罗的福音中，有许多奥秘的事，是马太、马可、路加或约翰所没有论到的。四福音没有告诉我们，基督是神的奥秘（西二2），也没有说到神格一切的丰满，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面（9）。事实上，四福音甚至没有给我们因信称义的明言。乃是在罗马书和加拉太书里，才清楚地说到因信称义的事。

无疑的，马太清楚而着重地说到国度，国度乃是一件行政的事。然而，根据保罗所得的启示，福音不是以神的行政为中心；福音的中心点乃是三一神作我们的生命，为要与我们成为一，并使我们与祂成为一，好叫我们成为基督的身体，以团体的方式来彰显神。福音的中心点不是神的行政；而是三一神自己成了经过种种过程的包罗万有之灵，作我们的生命和一切，给我们享受，使祂和我们成为一，为要彰显祂直到永远。这样深奥的思想在四福音里找不到。我怀疑马可写他的福音书时，是否清楚这一个关于神经纶的启示。

今天许多基督徒也不清楚这件事。他们可能熟悉历史上著名的召会会议、信经和教训，但他们不认识保罗关于三一神经过种种过程，成了包罗万有之灵的启示。这指明很少基督徒充分认识保罗所传的福音。

保罗的福音重要的方面，可以在加拉太书找到。我们看过在一章十五至十六节保罗说，神乐意将祂儿子启示在他里面。这是何等美妙的话语！然而，千百万的基督徒不知道基督在他们里面。在二章二十节保罗继续说，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在四章十九节说，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在六章他说到四个重要的项目：人的灵（1、18）、基督的律法（生命之律）（2）、那灵（8）、永远的生命（8）、信仰（10）、家（10）、基督的十字架（14）、宗教的世界（就保罗而论，宗教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宗

教世界而论，保罗已经钉在十字架上）(14)、新造(15)、平安(16)、怜悯(16)、神的以色列(16)、耶稣的烙印(17)以及基督的恩(18)。这些项目中，有好些只能在保罗的著作中找着，而在四福音里找不到。

然而，我们绝不轻看四福音。我们曾特别多花时间专门查读马太福音和约翰福音。我在这里的目的，是要强调我们需要认识第五卷福音，就是保罗的福音。有些基督徒夸耀他们接受所有的职事，但事实上，他们并不完全接受保罗的职事。这指明他们接受四福音，却没有完全接受第五卷福音。

基督教对福音传统的领会很狭窄，并不包括新约所启示的整个福音。我年轻的时候，对福音的看见很有限。我只看见耶稣爱我们，为我们而死，使我们的罪得赦免。我对保罗书信所揭示福音的美妙方面一无所知。即使今天有些牧师也不够认识保罗在他一百章书信中所启示的福音。

壹 恩典的福音

保罗的福音是恩典的福音(加一6)。恩典就是三一神，父、子、灵，经过了过程，成为我们的享受。根据一章六节，我们已在基督的恩典里蒙召。借着基督，我们享受经过过程、包罗万有的三一神。恩典的福音与摩西的律法相对。约翰一章十七节说，“因为律法是借着摩西赐的，恩典和实际都是借着耶稣基督来的。”一章十六节告诉我们：“从祂的丰满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领受恩上加恩，就是不断地接受经过过程的三一神作我们的享受。

贰 惟一的福音

使徒保罗所传的福音是惟一的福音，就是基督的福音(加一7)。有些人传一种所谓的福音，与这惟一的福音不同；这些人乃是转变并曲解基督的福音，他们是该受咒诅的(7~9)。

叁 不是照着人意的

在一章十一节保罗说，“弟兄们，我要你们知道，那借着我所传的福音，并不是照着人意的。”保罗直接从主自己领受了福音的美妙启示；所以，他所传的福音不是照着人意的。

肆 不是从人领受的

在十二节保罗继续说，“因为我不是从人领受的。”在福音的事上，保罗没有从彼得、约翰或雅各领受什么。

伍 不是人教导的

在十二节保罗也说，福音不是人教导他的。他再三强调一个事实：人不是他福音的来源。他不是从人的教训领受福音。

陆 借着耶稣基督的启示领受的

保罗在十二节结束时说，“乃是借着耶稣基督的启示领受的。”这是指主耶稣基督所赐给使徒保罗，关于福音的启示。我们不知道福音是怎样启示给保罗的。也许保罗住在亚拉伯时，得着了这个启示。

保罗的著作见证他直接从基督领受启示的事实。在他的书信中，有许多美妙的说法，若没有神圣的启示，是没有人能说得出来的。有些古代的哲学家，如孔子，撰述了一些被认为很重要的著作。但这些最好的著作也无法与使徒保罗的书信相比。我很熟悉孔子的著作，我能见证，他的著作与保罗的书信比较，就象泥土和黄金比较一样。倘若保罗未从基督得着启示，他怎能写出这些话呢？这是不可能的。他的著作证明他的福音不是照着人意的，不是从人领受的，也不是人教导的，乃是借着耶稣基督的启示领受的。保罗所用的辞句太美妙了，除了主耶稣基督直接的启示以外，不可能有别的来源。

柒 作基督的奴仆传扬这福音

在十节保罗说，“我现在是要得人的心，还是要得神的心？或者我是要讨人的喜悦么？若我仍讨人的喜悦，我就不是基督的奴仆了。”保罗不是要寻求人的赞同，也不是要寻求人的好感、满意。他是基督的奴仆，只照着他所领受的启示传福音，不是要讨人的喜悦，乃是要讨神的喜悦。

第三篇 神的儿子与人的宗教相对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一章十三至十六节。

在加拉太一章十三至十六节里，我们看见神的儿子与人的宗教相对。十三和十四节陈明了一幅人的宗教生动的图画。在十三节保罗说，“你们听过我从前在犹太教中所行的事，怎样极力逼迫神的召会，并损毁神的召会。”这里我们看见，犹太教和神的召会之间一个对比。当保罗在犹太教中时，他逼迫召会，因为召会和他的宗教不同。保罗痛恨召会，因为召会使他的宗教受损。在他的宗教热心里，他极力逼迫并损毁神的召会。

十四节保罗继续说，“我又在犹太教中，比我本族许多同岁的人更有长进，为我祖宗的传统格外热心。”这里的传统指法利赛教派的传统。保罗曾为该教派的一分子，他自称是法利赛人，也是法利赛人的子孙（徒二三6）。犹太教不仅由神所颁赐的律法及其仪式所组成，还包括人为的传统。因着保罗为他祖宗的传统如此热心，他作了一个领头的宗教家，并且比他许多同岁的人更有长进。

神乐意将祂儿子启示在我们里面

然后在十五至十六节，保罗宣告说，“然而神乐意将祂儿子启示在我里面。”到神所命定的时候，正当扫罗为他的宗教大发热心，逼迫召会时，神的儿子就向他启示出来。神能容忍扫罗为他祖宗的传统大发热心，因为这产生一个黑暗的背景，为要启示基督与这个背景相对。在神所乐意的时候，神将祂的儿子启示在大数的扫罗里面。神乐意向他启示出神儿子那活的人位。将祂的儿子启示在我们里面也是神的喜悦。父神始终所喜悦的乃是神的儿子基督，不是律法（太三17，十二18，十七7）。

子神是父神的具体化身和彰显（约一18，十四9~11，来一3），对我们乃是生命（约十10，约壹五12，西三4）。神的心愿，是要将祂的儿子启示在我们里面，使我们认识祂，接受祂作我们的生命（约十七3，三16），成为神的儿子（约一12，加四5~6）。祂是活神的儿子（太十六16），远胜过犹太教及其传统（加一13~14）。加拉太人受了犹太教徒的迷惑，认为律法的规条是在活神的儿子之上。因此，使徒在本书信的开头见证说，他曾卷身于犹太教，且在其中极有长进；然而神将祂的儿子启示在他里面，借此把他从神眼中所看为邪恶的世界系统中救出来。他从经历里领悟，他祖先所传下的犹太教及其死的传统，是无法与活神的儿子相比的。

在一章十六节保罗强调神的儿子启示在他里面的事实。这指明神将祂的儿子启示给我们，是在我们里面，不是外在的，乃是内在的；不是借着外面的异象，乃是借着里面的看见。这不是客观的启示，乃是主观的启示。

神分别、呼召使徒保罗（15），并将祂的儿子启示在他里面，借此使他成为基督的执事。所以，使徒保罗不是传律法，乃是把神的儿子基督当作福音传扬；他不是仅仅传讲关于基督的道理，乃是传扬基督活的人位。

神的儿子活的人位

本篇信息的重点是：神的儿子这活的人位与人的宗教相对。在大数扫罗的时候是如此，许多世纪以来始终是如此，到今天还是如此。人常常不注意这活的人位，反倒有一种自然倾向，去注意宗教及其传统。但圣经从创世记一章到启示录二十二章乃是启示一个活的人位。神不在意别的，只在意这个

活的人位。

门徒和主耶稣在变化山上经历的记载，说明了这件事（太十七 1~8）。主耶稣带着彼得、雅各和约翰上了高山以后，“就在他们面前变了形像，脸面发光如日头，衣服变白如光”（2）。彼得和其他两个门徒看见主的荣耀。他也看见摩西和以利亚同耶稣谈话。虽然我们不确定摩西和以利亚是不是在荣耀里，但他们确是与得荣耀的耶稣说话。根据十七章四节，彼得对耶稣说，“主啊，我们在这里真好；你若愿意，我就在这里搭三座帐棚，一座为你，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彼得这荒谬的提议，把摩西和以利亚高举到与基督同等的地位上。彼得继承了许多世纪以来关于摩西和以利亚的古老传统；摩西代表律法，以利亚代表申言者。对犹太人来说，摩西和以利亚是整本旧约的代表。因此，即使在变化山上，彼得还为着摩西和以利亚的传统大发热心。但是当彼得还在说话的时候，“看哪，有一朵光明的云彩遮盖他们；看哪，又有声音从云彩里出来，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祂。”（5）然后摩西和以利亚就从那一幕情景中消失了。门徒“举目不见一人，只见耶稣”。这指明在神眼中，宗教或传统都没有地位，只有神儿子活的人位有地位。

宝爱传统取代基督

人有一种天然的倾向，珍赏传统的事物。人何等宝爱他们的传统！譬如，安息日会的人宝爱安息日；他们喜欢固守第七天安息日的传统。但根据歌罗西二章十六节，安息日乃是影儿，那实际、那实体却属于基督。基督既已来了，我们就该从影儿转向实际。然而，今天安息日会的人和古时的犹太人一样，宝爱影儿却忽略基督。基督是我们的日子。祂不仅是我们的真安息日，更是我们每一日的实际。我们可以享受基督作我们的真安息日和每一日的实际，若反倒去宝爱第七天安息日，这是何等的愚蠢！

有的基督徒宝爱一些远比以上所说更可笑的东西。你听过有些传道人专门帮人把腿拉长么？在这样的作法中，基督在哪里？专门帮人把腿拉长的，该自称“拉长腿的人”，而非基督的执事。将拉长腿与基督的名联在一起，乃是滥用祂的名。

今天千百万的基督徒被神迹、医病、预言、说方言、所谓恩赐的显明和蒙头等类的事占有，却少有人被基督占有。这种光景何等可怜！

我过去在一个非常严谨的弟兄会中达七年半之久。我和他们在一起的期间，听过许多篇关于但以理书和启示录的信息。在这些信息中，说到许多关于兽、角、脚趾和一些日期的事。我那时是一个热中知识的青年人，有几分满意于那样的教训。但我虽然听过许多篇有关各种预言的信息，却很少听见关于基督的信息。事实上，启示录的中心并不是兽、脚趾和角；它的中心乃是基督。这卷书是基督这人位的启示。甚至但以理书也启示基督。然而，在弟兄会中间所释放的信息却不是以基督为中心。

如果你参加今天基督教里所谓的主日崇拜，或基督教教师所举办的查经班，你会听到许多东西。但是你难得听见一篇信息向主的子民揭示并供应基督。这指明今天宗教人士一如已往，热心宗教的事物和传统，对基督却不热心。许多基督徒在意宗教或传统，却不在意基督这活的人位。

子、父与灵

圣经的中心点不是作法、道理或规条，乃是神的儿子这活的人位。在一章十五至十六节保罗说，神乐意将祂儿子启示在他里面。论到神的儿子，许多人仍受基督教对于神圣三一的传统教训影响。新约启示父神爱世人，将祂的儿子赐给我们（约三 16）。但我们所面临的问题是怎么来明白这件事。父怎样差遣祂的儿子？有一天，腓力对主耶稣说，“主啊，将父显给我们看，我们就知足了。”（约十四 8）主对这样的要求很惊讶，说，“腓力，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你还不认识我么？人看见了我，就是看

见了父；你怎么说，将父显给我们看？”（9）然后主继续说，“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么？”

（10）但后来在同一章十六节主耶稣说，“我要求父，祂必赐给你们另一位保惠师，叫祂永远与你们同在。”如果我是腓力，我要立刻说，“主，既然看见你就是看见父，为什么你现在说，你要求父呢？你的话似乎很矛盾。”然而，主耶稣说，祂要求父，父就赐给门徒另外一位保惠师，永远与他们同在，就是实际的灵（17），祂常与门徒同在，也要在他们里面。但在十八节祂说，“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正往你们这里来。”这表示十七节的祂—实际的灵，成了十八节的我—主自己。这显示主复活以后，要成为实际的灵。

我说到约翰十四章这些事的目的是，要指出我们若从新约的记载得着充分的光照，就会看见每次一提到神的儿子，父一定也包含在内。我们无法将子与父或灵分开。许多基督徒错误地将子和父分开，又将灵和子分开，宣称祂们是三个分开且不同的身位。但这样的分开不是依照新约中神的启示。圣经启示子在哪里，父也在哪里，并且灵也在哪里。父具体化身在子在里面，子实化为灵。这就是说，灵是子的实化，子是父的具体化身。因这缘故，林后十三章十四节保罗说，“愿主耶稣基督的恩、神的爱、圣灵的交通，与你们众人同在。”我们不会只有子基督的恩典，而没有父神的爱或圣灵的交通。子的恩典、父的爱和灵的交通是不能分开的。事实上，这三样东西就是一个。同样的原则，我们不能将灵与子分开，或将子与父分开。父、子、灵乃是一位。否则，神就不是三一的。三一这个辞是由三和一组成的。神是三一的神，是三在一里，也是一在三里。

三一神的具体化身实化为包罗万有的灵

在加拉太一章十五至十六节，保罗没有说神将基督启示在他里面，却说神将祂儿子启示在他里面，这是很有意义的。说到基督与说到子所包含的意义不同。二者之间有这种差异，原因乃是每当我们提到神的儿子，立刻就联着父与灵。按照保罗的著作，有了子就有父与灵。正如我们一再指出的，子乃是三一神的具体化身，实化为灵，作我们的享受。因此，当保罗说，神乐意将祂儿子启示在他里面，这意思是说，启示在他里面的那一位乃是三一神的具体化身，实化为经过过程包罗万有的灵。我从主所领受的负担，就是将这件事服事给神所拣选的人。虽然我服事了多年，但我能作见证，这个负担今天比从前更为加重。

在保罗的书信里，我们看见子就是神的奥秘，神的具体化身，神格一切的丰满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祂里面（西二2、9）。有一天，神的儿子借着成为肉体成为一个人，称作末后的亚当，借着死而复活，成了赐生命的灵（林前十五45）。在林后三章十七节保罗说，“而且主就是那灵”。我们把这些经节都摆在一起，就看见神的儿子—神格丰满的具体化身，成为一个人，并且如今在复活里，这一位乃是赐生命的灵。

关于基督作为神的儿子，有两个“成了”。按照约翰一章十四节，话就是神的儿子，成了肉体；那就是说，祂成为一个人。再者，按照林前十五章四十五节，这一位称为末后的亚当，成了赐生命的灵。这就是保罗能明确地说如今主就是那灵的原因。因此，神的儿子乃是三一神的具体化身，实化为包罗万有的灵。这奇妙的人位与人的宗教相对。

神独一的心意

神的心完全被祂的儿子这活的人位占有。神的注意集中在这活的人位身上，所以祂没有兴趣给我们受浸、说方言、医病、割礼、安息日、蒙头或关于预言的道理这类的东西。神独一的心意是要将祂的儿子作为一个活的人位赐给我们。

然而，因着我们是堕落过的人，我们很容易被打岔，去注意其他的东西，而不注意基督。甚至我们这些在主恢复中的人，也很可能在意许多东西，而不注意基督。譬如，我们也许在意召会的事奉过于基督。我们要有一位包罗万有活人位的异象，这是很重要的。这人位包括父、子和灵；祂包括神性和人性。虽然这活的人位是如此包罗万有，祂对我们却非常实际，因为祂是赐生命的灵，就在我们重生的灵里。一面，祂在天上作主、基督、君王、元首、大祭司和属天的执事；另一面，祂在我们灵里作我们的一切。祂是神、父、救赎主、救主、人、生命、光和一切正面事物的实际。这就是神的儿子活的人位。

活的人位启示出来

我们已经指出，保罗的书信是照着神的启示写的。但我们也需要看见，要解释这个启示，并用言语来发表，需要非常高度的智慧。其他的人也许得着这样的启示，但他们也许不象保罗那样，有能力来领会，并用言语来传达。我们已经看见保罗是个受过高等教育的人，已往是领头的宗教家。根据他昏昧的心思，没有什么能比得上犹太教及其律法、圣经、祭司的事奉和传统。他一直追求自己所认为是上好的，所以他完全专注于这些事物。他轻看跟随耶稣的人；他认为他们仅仅是跟随一个微不足道的拿撒勒人，而他乃是为他祖宗的传统大发热心。但有一天，父神乐意将神的儿子这活的人位启示在他里面。当这人位向他显现时，他仆倒在地，自然而然呼求说，“主啊，你是谁？”（徒九5）主立刻回答说，“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照着大数扫罗昏昧的领会，耶稣已被埋在坟墓里，祂的门徒把祂的身体偷了去，藏在某处。但现在扫罗大吃一惊，查觉耶稣竟然是活着的，祂从天上说话，并且向他启示出来。自从这活的人位启示在保罗里面以后，帕子挪去了，保罗敏锐的心思在神儿子的事上蒙了光照。从此以后，他在意这人位，再也不在意宗教或传统。

要祷告使你能看见神的儿子活的人位这一个异象。也要祷告使别人也看见这个异象。要祷告使他们看见这活的人位，并且在意祂，而不在意安息日、蒙头、医病和属灵恩赐这类的东西。我们需要祷告，使我们在意这活的人位过于任何事物，甚至过于召会生活。若没有这活的人位作召会生活的实际和内容，连召会生活也要成为一个传统。哦，我们要看见这活的人位，这是何等的重要！

这活的人位与一切事物相对

虽然我们有许多圣经道理的知识，但我们的负担却不是供应道理，乃是供应这位活的神子作为经过过程之三神的具体化身，实化成为赐生命的灵。我们不该宝重任何事物，包括我们的圣经知识、属灵经历或成就，而取代了这活的人位。我们需要每天每时都经历这活的人位。召会就是这人位的身体，是祂实际并活的彰显。

因这活的人位对我们乃是一切，我们就不需要追求仅仅圣别、属灵、得胜、爱或服从。祂是三神的具体化身，实化为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在我们里面成为我们所需要的一切。在后面的信息中，我们将看见这一位现今在我们里面活着。我们所缺少的不是圣别或得胜，我们所缺少的乃是这活的人位。祂与一切相对。若没有祂，一切就都是别人或我们自己所造成的传统。愿我们都看见今天这活的人位与一切的事物相对。

离了基督这神的儿子活的人位，我们所有的只不过是宗教。譬如，一位弟兄也许很爱他的妻子，但如果他在基督之外爱她，连这个爱也是宗教。姊妹们在基督之外服从自己的丈夫也是一样。这样的服从就是宗教和传统。我认得一些很服从的中国妻子，只因为她们天生是服从的。她们得救以前是服从的；她们成为基督徒以后，就成了善良、服从的基督徒妻子。但这种服从与基督一点关系也没有，

其中所表现的乃是中国的传统，不是神的儿子活的人位。

我所关切的是，我们中间许多人想要在基督之外实行召会生活。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们的召会生活就不过是宗教及其本身的传统。我们何等迫切需要这活人位的异象！祂启示在我们里面是非常重要的。

在我领受这活人位的异象以前，我是一个遵守许多传统的人。但有一天神乐意将祂儿子启示在我里面。现在我认识这活的人位就是经过过程、包罗万有之三一神的具体化身，在我的灵里实化为赐生命的灵。我在灵里享受祂，经历祂，有分于祂的丰富，并且活祂。作基督徒就是作一个被这活人位占有，而不被宗教占有的人。犹太教是人用死的字句和虚空的传统所形成的宗教。但神的儿子是生命，就是神非受造、永远的生命。为着我们的经历和享受，这一位乃是带着神圣实际的包罗万有的灵（约一 14，十四 6）。任何与宗教有关的东西我都不要，我只要这活的人位。你选哪一个——人的宗教，还是神的儿子活的人位？

第四篇 神的儿子启示在我们里面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一章十五节上、十六节上，哥林多后书三章十四至十七节，四章三至六节。

基督这活的人位，是属灵且奥秘的。除了神将祂儿子启示在我们里面，没有人能看见这活的人位。由于缺少启示，即使这个人位是活着的、真实的、行动的，也是进取的，千百万的人对祂还是一无所知。因此，今天的难处是缺少启示。

基督徒也许会读圣经，并且仔细地查考圣经，但是很少看见基督。甚至在主的恢复中，我们的情形也可能是这样。圣经从开始到末了，尤其在新约中，基督始终占着中心的地位。神在整本圣经的启示完全以基督为中心。然而，当我们回顾已往的经历，我们必须承认在我们的读经里，我们没有看见多少基督。

我有七年半之久，受教于弟兄会的一些教师。虽然我听了许多信息，也把重要的点记下来，但实际上我对基督并没有什么看见。我看见但以理二章中大人像的生动图画，今天我还能很容易地回忆起来。然而，在我与弟兄会在一起的期间，我并没有看见基督。

帕子使我们不能认识基督

关于神的儿子启示在我们里面，保罗在林后三章和四章中说到两个事例，就是犹太人的特殊事例，和不信者的一般事例。当犹太人读旧约时，他们的悟性被帕子遮蔽了。林后三章十五节保罗说，“是的，直到今日，每逢诵读摩西书的时候，帕子还留在他们心上。”你知道这帕子是什么？就是犹太教这个宗教。今天如果你去接触正统的犹太人，向他们讲说基督，你会发觉他们被又厚又强的帕子遮蔽。回教徒，甚至许多基督徒，也是这样。譬如，天主教里许多真正相信基督的人，被重重的帕子遮蔽了。其中一层帕子是迷信马利亚是神的母亲。这些信徒坚持说他们必须不断向马利亚祷告，就是向所谓神的母亲祷告，因他们以为他们的经历证实，向所谓的圣母祷告蒙了垂听，并得着应允。这是何等的帕子！

安息日会的人，被他们遵守第七天安息日的帕子遮蔽。当你对他们说到基督时，你会发现这个规条对他们来说是何等厚的帕子。

今天你接触基督徒的时候，你会发现实际上所有的基督徒都在一些点上被遮蔽。这些帕子使他们看不见基督。

虽然基督是属灵且奥秘的，但神在我们里面造了一个器官，使我们借此能认识基督。这个器官就是人的灵。撒但狡猾地使人看不见人有灵的这个事实，或者使人不运用灵。反之，他引诱人运用堕落的头脑，那是个盲目、黑暗而刚硬的头脑。在林后三章十四节保罗说，犹太宗教徒心思刚硬。这样的刚硬也是盲目并在黑暗里。许多基督徒也是盲目、刚硬并黑暗的，因为他们被许多帕子遮蔽。这些帕子不仅拦阻他们认识基督，也常常使他们辨识不清召会人乃是真基督徒。有些人坚持认为我们是异端团体。

不仅如此，那些遮蔽今天基督徒的帕子使他们非常敏感。他们只要稍稍被摸着，就会被得罪了。他们这么敏感，原因是在于那狡猾者、敏感者撒但盘据在他们的心思中。撒但潜伏在今天受蒙蔽之基督徒的头脑里。这种光景何等可怜，许多在基督里的真信徒仍然受蒙蔽！

我们需要将有关帕子的话语应用到自己身上来。要紧的是我们都要儆醒，因为任何不是基督自己

的东西，都可能被那狡猾者用作帕子。撒但甚至会利用圣经或神所赐的律法作为帕子。在罗马七章，保罗说律法是善的、圣的、属灵的。但即使是这样善的、圣的并属灵的东西，在撒但手中也能成为帕子。这指明撒但甚至能利用最高的属灵恩赐来蒙蔽我们的悟性。因此，任何不是基督自己的东西，都可能成为帕子。

不信者被这世代的神弄瞎了心思

在林后四章，保罗给我们一般的例子。在四节他说，这世代的神弄瞎了不信者的心思。这世代的神就是撒但。那些被弄瞎、被遮蔽的人以为他们没有敬拜什么。事实上，他们的神就是撒但。无神论者敬拜撒但，而不知道自己正在作什么。今天世上的人，不论是原始的或是有高尚文化的，都被这世代的神弄瞎了心思。想一想你在街上、在超级市场所见到的人，他们中间认识神的人何其少！即使在今天许多上礼拜堂、天主堂或宗派建筑物的人当中，也是如此。很少有神儿子的启示，却有一层一层的帕子使人不能认识基督。许多人因着眼瞎，就定罪那些看见神儿子活的人位这个异象的人。

需要放下我们的观念

我们若要接受神儿子的启示，就必须放下我们的观念。每一个观念，不论是属灵的或属世的，都是帕子。我追求了许多年，一直摸索要学习如何能得着启示。最终我发现，要有启示就必须放下我们的观念。

今天神照耀在各地。这个恩典的时代乃是亮光的时代。神照耀，圣经也照耀。圣经满了光，它已经翻译成数百种语言发行。不仅如此，包罗万有的灵运行在地上，是满了恩典的。但尽管圣经在照耀，那灵在运行，许多人仍旧没有得着启示。原因就是他们持守一些观念，并且被这些观念蒙蔽。当你接触不同国籍的人，你会发现他们的观念都非常强。我们这些在主恢复中的人也是这样。一方面，为着我们中间的长大和进步，我敬拜主；另一方面，我觉察到许多帕子仍然存留着，这些帕子就是弄瞎我们的观念。

我们要接受启示，在神那边没有问题，在祂那边一切都预备好了。问题全在我们这边。我们需要除去帕子，那就是放下我们的观念。我们的祷告是很重要的：“主，帮助我除去任何是帕子的东西。”如果你读圣经的时候持守自己的观念，你就象古时的犹太人，他们每逢诵读圣经的时候，帕子还在心上。但如果你读主的话时放下自己的观念，你就是以没有帕子遮蔽的脸来读主的话。然后光就会主观地照耀在你里面。

我生在基督教里，从幼年就听见了基督；然而我到十九岁才得救。我知道耶稣，并且赞成基督教，但我没有得救，直到神的儿子启示在我里面。我十九岁的时候，有一天，神照耀在我里面，我接受了主耶稣的启示。那时我开始直接与祂有个人的接触，认识祂是一个活的人位。我摸着祂，我也被祂摸着。在祂与我之间有活的交往、活的接触。我们都需要与神的儿子活的人位有直接、个人、活活的接触。

将我们的心转向主

今天我们很多人热切巴望活基督。但我们要活基督，就需要启示。我们一再地指出，启示能够临到我们，惟一的路就是我们放下自己的观念。我们也需要祷告：“主，我信靠你击败这世代的神。除你之外，我不敬拜什么。主，我将我的心转向你，我放下自己所有的观念。在你之外，我不要敬拜任何人。”如果你这样祷告，光就会照耀，你就会得着启示。如果你放下自己的观念，并将你的心转向主，帕子就除去了，这世代的神在你里面将没有地位。

光就在这里，并且一直在照耀着。我们的难处是我们的心偏向许多其他的事物，所以我们被重重的帕子遮蔽了。这使得这世代的神在我们里面得着了地位。结果，我们的心思就昏暗、盲目且刚硬了，即使我们读圣经、听信息，也不能得着启示。哦，我们何等需要启示！

主非常怜悯大数的扫罗。首先，祂把他击倒，然后使他放下所有的帕子。在往大马色的路上，主向扫罗显现以前，他完全被蒙蔽。根据他的意见，拿撒勒人耶稣已经了结了。祂已经被钉死并埋葬在坟墓里。但是当扫罗在往大马色的路上，主耶稣从天上向他显现，扫罗自然而然地喊说，“主啊，你是谁？”主耶稣回答说，“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主的回答除去了一层厚厚的帕子。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进大数的扫罗里面，他看见神的荣耀显在基督的面上。

我们若要看见这活人位的启示，首先必须放下我们的帕子、我们的观念。其次，我们需要将心转向主。按照林后三章十六节，我们的心几时转向主，帕子就几时除去了。你越将心转向主，这世代的神在你的生命和你全人里就越没有地位。然后你将在属天之光的照耀下，得着这活人位的启示。

我能作见证，在我早年基督徒的生活中，我很少有启示，我一直被蒙蔽。但有一天帕子开始挪去了，光照进我里面。从那时起，光一再临到我。因这缘故，我得着启示并不困难。愿我们都放下帕子，靠着祂的怜悯和恩典，将我们的心转向祂。

神乐意

在一章十五和十六节保罗说，神乐意将祂儿子启示在他里面。这指明启示神的儿子带给神喜乐。没有什么比揭开、启示神的儿子活的人位更使神喜乐。

里面的启示

再者，这启示是里面的启示。虽然我从来没有在外面肉身上见过主耶稣，我却在里面见过祂。我得着里面的启示，认识了这活的人位。这里面的启示乃是在我们的灵里，透过我们蒙光照的心思而有的。因为心思扮演重要的角色，所以放下我们的观念是很要紧的，我们的观念全在心思里。倘若我们在心思中固守一些观念，启示也许在我们的灵里，但无法透过我们被蒙蔽的头脑。我们需要放下自己的观念，使我们的心思得以释放，变得透明。然后当那灵照耀在我们灵里时，这个照耀就会进入我们透明的心思里，我们就得着里面的启示。

主观的启示

这种对基督里面的启示乃是主观的，不是客观的，不象灵恩运动中所谓的异象那样。我曾在一些聚会中，听见有人说，他看见屋子的某个角落有明亮的光。我们在本篇信息中所说的启示，不是这一种外面的东西；反之，这启示完全是主观的。

借着那灵在我们的灵里

这主观的启示乃是那灵在我们的灵里所赐的（弗一 17，三 5）。我们的灵和神的灵都是实际。我们不能否认在我们里面有一个人的灵；我们也不能否认圣灵在我们的灵里。为了要接受神儿子的启示，首先我们必须放下自己的观念。其次，我们必须将心转向主，在祂之外不敬拜什么。第三，我们必须顾到我们全人的深处，就是我们的灵。乃是在我们的灵里，那灵将基督照耀、启示在我们里面，并向我们讲说基督。祷读主话也很有帮助，尤其是祷读保罗书信里的经节。这会使我们能够看见基督，并得着这活人位的主观启示。

我们在这里所说的主观启示，只是关于神的儿子活的人位。为了要接受这样一个启示，愿我们都学习放下自己的观念，将我们的心转向主，注意我们的灵，并且用保罗著作中的经节来祷告。然后那

灵将会光照我们，并对我们讲说基督。结果，我们就要得着神儿子的主观启示。

使我们成为新造

我们越得着神儿子的启示，祂就越活在我们里面。祂越活在我们里面，祂对我们就越成为神应许亚伯拉罕，那福音独一无二中心的福。这就是说，祂对我们是那包罗万有的地，实化为包罗万有、经过过程、赐生命的灵。这对我们不该仅仅是道理。倘若我们放下自己的观念，将我们的心转向主，注意灵，并花时间在主的话上，基督就要启示在我们里面，祂要在我们里面活着，并形成在我们里面。一天过一天，祂要更多成为我们的享受。结果，这活的人位要实际地使我们成为新造。借着神的儿子活人位里面的启示，加拉太书最终要把我们带到新造。

让我们天天操练，放下我们的观念，将我们的心转向主，来得着启示。得着里面、主观、属灵启示的路乃是：一直放下我们的观念，将我们的心转向主，并告诉主我们在祂以外不持守什么，我们的心完全是为着祂的。然后，我们若注意我们的灵，并花时间在主的话上，我们就要得着启示。这活的人位要活在我们里面，并形成在我们里面。我们会越过越享受祂，并且祂要使我们成为新造。

保罗写加拉太书的负担，以及我们今天的需要，乃是要把我们带进一种光景里，使我们满了对神儿子的启示，并且因着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成形在我们里面，我们也不断享受基督作那包罗万有的灵，如此我们便成为新造。

第五篇 保罗使徒职分的形成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一章十五至二十四节。

在一章十五至二十四节里，我们看见保罗使徒职分的形成。当我们思想这些经节时，我们不仅需要看见保罗的使徒职分是如何形成的，也需要看见我们怎样能成为今日的使徒，就是今天奉神差遣的人。在以弗所书生命读经中，我们曾指出所有在基督里的信徒都能成为使徒，就是那些奉主差遣成就祂定旨并完成祂计划的人。

我们不该持守一种观念，认为我们不能成为象保罗那样的使徒。使徒们是所有信徒的榜样。保罗不是一个特殊的人，他没有达到一个别人无法达到的境地。认为使徒是独特的，这观念乃是罗马天主教的传统。这传统与彼得是基督惟一的继承人，因此是第一任教皇的观念有关。这是属魔鬼的观念！彼得绝不是独特的，他乃是跟随主之人的榜样。他特别是在基督里犹太信徒的榜样。保罗特别是外邦信徒的榜样。他在提前一章十六节说，“然而，我所以蒙了怜悯，是要叫耶稣基督在我这罪魁身上，显示祂一切的恒忍，给后来信靠祂得永远生命的人作榜样。”保罗既然是我们的榜样，就没有一个人该说我们不能象他一样了。

弟兄们也许相信他们能成为今日的使徒，但姊妹们也许很难相信这也适用在她们身上。为了帮助姊妹们，我们需要指出在神家里没有女儿。神只有儿子，没有女儿。神的长子基督有弟兄，但没有姊妹。这指明按生命来说，所有的信徒，包括姊妹们在内，都是神的儿子和基督的弟兄。故此，保罗在他的书信中称呼弟兄们，而不是弟兄姊妹们。当然，姊妹包括在弟兄这个辞里面。

就着生命而言，所有的信徒都是男人。但就着爱而言，我们都是女人。基督是我们的新郎，我们是祂的新妇。新郎和新妇之间的关系乃是一件爱的事，不是生命的事。婚姻生活惟一的要求乃是爱。所以，我们是活神的活儿子，同时也是可爱新郎的亲爱的新妇。那么，你怎样答复这个问题：我们这些在基督里的信徒是男人还是女人？正确的回答是说，就着生命而言，我们是男人；但就着爱而言，我们是女人。

保罗成为使徒不是根据爱，乃是根据生命。他成为所有信徒—所有弟兄、姊妹们的榜样，乃是一件生命的事。这指明所有的弟兄姊妹们以保罗为榜样，都能成为今天奉神差遣的人。保罗的身分是使徒，我们的身分也该是使徒。因此，当我们查考保罗使徒职分的形成时，也是在查考我们自己使徒职分的形成。

所有在主恢复里的人都必须是奉差遣的人。至少，一位青年姊妹能被主差遣到她的父母那里，向他们见证主耶稣。你准备好让主差遣么？我们都该准备好受祂差遣出去。在使徒职分这件事上，我们的心思需要更新。所以，当我们看本篇信息的各点时，我们需要看见，我们怎样能跟随保罗的榜样，被形成使徒。我们所要提到的各个点，都是我们使徒职分形成的必要条件。

壹 被神从母腹里分别出来

在一章十五节保罗说，神把他从母腹里分别出来。这里的希腊文，指明为着一个特别的目的，标明或分别出来。这个分别发生在保罗出生以前。

我们读到保罗从母腹里就被分别出来，也许会有一个观念认为他是这样，我们却不是。这就是我

多年前读这些经节时的观点。根据我的观念，保罗被分别出来了，我却没有。然而这个观念是错误的。在创立世界以前，我们已经被拣选了（弗一4）。在创立世界以前被拣选，当然比从母腹里分别出来更为重要。你既在创立世界以前就被拣选了，难道你不相信你也是从母腹里就被分别出来了么？当然是分别出来了。我们将要看见，这关系到神永远的拣选在时间里的实施。

有些圣经教师对保罗从母腹里被分别出来的时间有不同的意见。有一派的想法认为，他从成孕的时候起就分别出来了。但另一派认为，他出生的时候才被分别出来。我们对这件事无需吹毛求疵。这里的要点乃是照着神的拣选，在创立世界以前，在永远里，我们就被神选上了。这就是说，在时间开始以前，在永远里，我们就蒙了拣选。然而，我们需要在确定的时间从母腹里分别出来。从母腹里分别出来，关系到在时间里成就神在永远里所作的拣选。我们需要在某一个时间生下来。我们感谢主，大数的扫罗没有在主耶稣之前一百年出生，也没有在主耶稣之后六百年出生。他正好生在适当的时间，也生在适当的地点——大数城。保罗没有生在彼得的出生地加利利，乃是神的主宰权柄。彼得和保罗都在创立世界以前就被拣选，而且正好都在适当的时候被分别出来。照着神的时候，神使祂所拣选的这两个人在母腹里成孕。今天我们也一样。在创立世界以前我们就蒙了拣选。然后神一直等到最适当的时候才叫我们出生。因此，就着我们的出生，神有祂的时候。在永远里保罗被拣选的时候，我们都被拣选了；但我们在不同的时候从母腹里分别出来。所以，从母腹里分别出来就是实际地实施神的拣选。

不要以为保罗是从母腹里分别出来的，而你却不是。因为保罗是被神作成榜样，所以发生在他身上的也该发生在我们身上。每当我回顾已往，我就敬拜主。当我回想幼年的情景，有时候我忍不住在祂面前流泪。我何等感谢祂，七十四年多以前，在中国的一个小村庄里，祂使我生在适当的时候、适当的地方。我们都能说，“主，感谢你将我 从母腹里分别出来。”我盼望我们对这件事都有完全的看见。我们需要看见，神将我们分别出来，是要实施祂永远的拣选。在保罗是这样，今天在我们也是这样。

贰 借着神的恩典蒙神呼召

在一章十五节保罗也说，神借着祂的恩典呼召他。保罗蒙召成为使徒，乃是借着基督的恩典，不是借着摩西所传的律法。这呼召发生在他悔改信主的时候。我们也能作见证，我们已经蒙了神呼召。事实上，神将我们从母腹里分别出来的时候，就开始呼召我们。我们若花点时间回顾已往，就会看见，神对我们的呼召从我们在母腹里成孕就开始了。神安排了我们出生的时刻和出生的地方。然后祂呼召了我们。我何等感谢主，祂使我成孕于一个在基督教里的人腹中，尽管那时她还没有得救。这样神就使我生在基督教里，借着将我 从母腹里分别出来而开始祂对我的呼召。然后在一九二五年的一天，当我相信主耶稣的时候，神的呼召便完全成就了。我们已经蒙神呼召，没有一个人应该怀疑。反之，让我们为着祂的呼召敬拜感谢祂。与我们有关的每一件事，就如我们的家庭、我们的教育，都是照着神的主宰权柄，而且与祂呼召我们有关。

叁 得着神的儿子启示在他里面

在一章十五至十六节保罗说，神乐意将祂儿子启示在他里面。神的儿子向保罗揭示并显示出来。这就是说，他得着了神的儿子这活人位的异象。保罗既是信徒的榜样，有神的儿子启示在他里面，我们也该有基督启示在我们里面。神的儿子启示在我们里面时，就有个神圣的东西加到我们里面来。拣选和呼召没有使什么东西加到我们里面。但神的儿子启示在我们里面，却使神性加到我们的人性里。神自己加进我们里面成为我们的生命。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约壹五12）。因此，得着神的儿子

启示在我们里面，意思就是神加到我们里面来作我们的生命。

肆 没有与血肉之人商量

神的儿子启示在保罗里面以后，他“没有与血肉之人商量”（加一16）。这意思就是他没有与血肉组成的人商量。这证实保罗没有从人领受福音的事实（12）。

我们信了主耶稣以后，很多人立刻与别人商量。倘若我们回顾自己的经历，就会发觉这样作多半是没有助益的。我得救时，曾向许多人求助。然而，我却受到他们的阻挠而冷淡下来。你们有的人也许和一些传道人和牧师谈过，却发现你们和他们的接触不过令你们沮丧。

三十年以前，年轻的信徒来找我时，我有许多可说的。但今天大大不一样了。现在当别人来接触我，我只告诉他们要祷告主、寻求主，把每件事带到祂那里求祂引领。我不要作血肉之人让别人来与我商量。我们不该与血肉之人商量，也不该作血肉之人让别人来与我们商量。让我们把别人和他们的光景交给主。

伍 没有上耶路撒冷 去见那些比他先作使徒的

保罗以这样的话开始十七节：“也没有上耶路撒冷，去见那些比我先作使徒的。”在这一点上，我们都犯过错误。我们去过我们认为是今日耶路撒冷的地方，寻求与某些带头的人商量。上到某个耶路撒冷去见那些比我们先作使徒的，乃是出于传统、出于宗教；事实上这就是与血肉之人商量。

有些带头的人也许担心这样的话会使圣徒不去寻求正确的交通。此外，他们也许认为这样会破坏带领的权柄。但众圣徒都受了训练不与血肉之人商量岂不是很好么？如果我们都将自己和自己的需要、难处直接带到主面前，那真是太好了！我们若要成为今日的使徒，我们就当跟随保罗的榜样，不上耶路撒冷去与别人商量。

陆 往亚拉伯去， 离开其他的基督徒，又回到大马色

在十七节保罗说他“往亚拉伯去”。现今很难追查保罗在悔改信主之后，去了亚拉伯的什么地方，在那里停留多久；不过，那必是远离基督徒的地方，他在那里停留的时间也必不会很短。他说这话的目的，是要见证他不是从人领受了福音（12）。他在亚拉伯的时候，必定直接从主领受了关于福音的启示。

保罗往亚拉伯去，到了一个离开犹太文化和基督教影响的地方。传统上认为，保罗留在亚拉伯三年半之久。事实上，我们不知道他留在那里有多久。我们只知道有一段时期他离开了犹太的宗教和基督教的影响。他留在亚拉伯的那段期间，也许将他的经历与旧约比较；他受过迦玛列的教导，很熟悉旧约。我信在亚拉伯保罗有一段安静、清醒的时间，将他的经历与旧约圣经核对。无疑的，他也花了许多时间祷告。

这里我们看见另一个让我们跟随的原则。我们直接从主有了某种经历之后，需要退出各种宗教的影响，安静且清醒地将我们的经历与圣经对照。这对我们将是一大帮助。我相信当保罗将他的经历比照圣经时，许多亮光和启示便临到了他。

在十七节保罗也说他“又回到大马色”。

柒 过了三年才上耶路撒冷

去见矶法和雅各

在十八和十九节保罗继续说，“过了三年，才上耶路撒冷去访问矶法，和他同住了十五天。至于别的使徒，除了主的兄弟雅各，我都没有见过。”保罗回到大马色三年以后，才上耶路撒冷去。我相信在这些年间，他也花了许多时间祷告，并将他的经历与旧约核对。

保罗虽然没有与血肉之人商量，但在某个时候他的确上耶路撒冷去。与血肉之人商量是错误的，但与基督身体的其他肢体隔绝也是错误的。我们领受启示之后，在适当时候就需要接触基督身体的肢体，接触那些比我们先认识主的人。这种交通是需要的。

捌 到外邦世界的叙利亚和基利家

在二十一节保罗继续说，“后来我到了叙利亚和基利家一带。”亚拉伯（17）、叙利亚和基利家，都是外邦之地。保罗提到他经过这些地方，是要见证他不是从任何人、任何基督徒领受关于福音的启示；那时基督徒大多是在犹太地（22）。我信保罗在叙利亚和基利家一带，花更多的时间去祷告并思考圣经。也许他也得着了进一步的启示。

玖 犹太的众召会还没有见面认识他

二十二节说，“那时，犹太在基督里的众召会，都还没有见面认识我。”这话也加强保罗的论点，他不是从那些比他先在基督里的信徒领受福音。犹太的圣徒几乎都没有见过他。

拾 犹太众召会听说那从前的逼迫者， 现在将他原先所损毁的信仰当作福音传扬

在二十三和二十四节保罗下结论说，“不过听说，那从前一直逼迫他们的，现在将他原先所损毁的信仰当作福音传扬。他们就因着我荣耀神。”众召会，包括犹太所有在基督里的信徒，不过听说保罗悔改信主，就因着他荣耀神。他们与保罗领受福音的启示毫无关系。

第六篇 保罗对福音真理的忠信 与彼得的不忠信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二章一至十四节。

在前面各篇信息中我们已经指出，保罗是信徒的榜样，尤其是外邦信徒的榜样。保罗使徒职分的形成，特别是为今天我们使徒职分的形成作榜样。在本篇信息中我们来到二章一至十四节。在这些经节中，不仅有保罗如何持守真理的记载；我们还可从保罗的榜样中学习如何持守真理。我们先来看保罗对福音真理的忠信，然后我们要看彼得的不忠信。

壹 保罗的忠信

在加拉太书中，我们看见保罗是忠信、诚实、坦率且勇敢的。同时，他也显出温柔的灵。他在六章一节提到这样的灵，在那里他说属灵的人当用温柔的灵挽回为过犯所胜的人。保罗写这封书信，是尽力要挽回已被软弱所胜的加拉太信徒。无疑的，犹太教徒狡猾地利用加拉太信徒的软弱。所以，保罗用温柔的灵要挽回已被过犯所胜的人。一面，他是勇敢的；另一面，他灵里温柔。在这一个点上，我们都需要从保罗学习。

这些年来，不论在远东和西方，我的确知道许多被人认为是温柔的人，实际上是在玩弄政治。当然，保罗的温柔不是这样。譬如，在二章四节他说到，“因为有偷着引进来的假弟兄，他们偷着进来，要窥探我们的自由。”保罗这样叙述，定规不是耍政治。他选用词汇时勇敢而坦率。

在召会中领头的人必须学习诚实、忠信、坦率并勇敢，而这一切都要带着温柔。我们绝不该耍政治。然而，我们若缺少恩典和智慧来处理某种特殊的情况，就需要安静。但我们绝不可耍政治。

保罗处理加拉太的问题时，面临一个严肃且十分难办的情况。在四章二十节他说，他为加拉太人心里作难。他很困惑，不知如何对待这些受打岔的信徒。但即使保罗很困惑，他也不玩弄政治。反之，他仍然非常坦率、诚实而勇敢。

玩弄政治是撒谎的一种方式。在神眼中，耍政治比率直的谎言更邪恶。这就是国际间的政治光景在神眼中是如此邪恶、可悲的原因了。许多外交家和大使都是狡猾说谎的专家。有些人甚至还受过这样的训练。召会完全是另一个领域、另一个国度。在这个领域，就是在诸天之国的领域中，不该有任何谎言；也一点不该玩弄政治。在约翰八章四十四节主耶稣说，魔鬼撒但是说谎者的父。玩弄政治既然比撒谎更坏，它定规也是出自魔鬼这谎言之父。因着玩弄政治是这么邪恶并属魔鬼，谈判绝对不能带进国际间的和平。若是国家的代表们撒谎并玩弄政治，国际间怎么会有和平？在召会中，就是在属天国度在地上的大使馆中，不该玩弄政治。

保罗是属天大使的好榜样，他对待加拉太人不要政治。他坦率地说出事实。你也许觉得保罗太坦白了。谁会用“假弟兄”这样的辞？你敢称某人为假弟兄么？你会写一封信，信中提到偷着引进来的假弟兄窥探我们的自由么？也许我们没有一个人敢象保罗一样的坦率。不仅如此，他还在三章一节称呼那些信徒为“无知的加拉太人”。保罗是多么勇敢、诚实和真诚！加拉太的信徒从基督转向律法，当然是无知的。他们跟随热中犹太教者定然是无知的。所以，保罗勇敢而坦率地称呼他们。让我们学习他的忠信和勇敢，不要玩弄政治。我们若缺少恩典或智慧，也许会安静。但我们若说到某种特殊的情

况时，就不该要政治。

一 照着启示上耶路撒冷去

在二章一至二节保罗说，“过了十四年，我同巴拿巴，也带着提多，再上耶路撒冷去。我是照着启示上去的。”按行传十五章所记，这是在保罗去外邦尽职，许多召会因之兴起以后（见徒十三~十四）。这也指明保罗传福音，兴起外邦众召会，与在耶路撒冷和犹太的信徒无关。

在一章十八节保罗说到上耶路撒冷去访问矶法。在二章一至二节我们看见，过了十四年，他照着启示又上耶路撒冷去。不仅保罗的福音，就连他上耶路撒冷，都是照着主的启示，不是照着任何组织或系统；他的行止和活动，都是照着主即时的引领。这也指明，他传福音不是照着人的教导，乃是照着主直接的启示。

从保罗过了十四年照着启示上耶路撒冷去的经历，我们学知不去某个地方常常比要去那个地方还难。譬如，我决定要飞往伦敦很容易。但要十四年之久禁止我不去，也许就不容易了。这要求我受约束。保罗因着受约束，若没有启示他就不上耶路撒冷。但在某个时候，他与巴拿巴和提多同上耶路撒冷去。

保罗访问耶路撒冷是指行传十五章的时候。热中犹太教者告诉外邦信徒，他们要得救就必须受割礼，这引起了许多纠纷。他们把割礼当作神永远救恩的一个条件。这个问题太严重了。保罗照着启示上耶路撒冷去，要对付问题的根源。保罗上耶路撒冷，不是去领受启示或学习一些新的教训。反之，他照着启示去那里，是要对付一个严肃问题的根源。

在这件事上他也给我们作了榜样。我们该从他的榜样学习，不要轻率地往那里去，或采取什么行动。反之，我们必须在灵里受那灵的约束。每当我们到一个地方去的时候，我们应当照着启示行动。

二 私下对那些有名望的人陈述他所传的福音

在二章二节保罗也说，“把我在外邦人中所传的福音，对他们陈述；只是私下对那些有名望的人说；惟恐我现在，或是从前，徒然奔跑。”保罗这样作，也是受约束的。倘若我们在那样的情况里上耶路撒冷去，我们可能会虚张声势。也许我们会打广告，告诉人外邦世界的使徒来了。这是今天基督教所实行的：预先通告某位名传道或名布道家来到，为要确保能有广大的群众。保罗与今天基督教的作法不同，他只是私下对一些人陈述他的福音。这指明他私下上耶路撒冷去，无意在广大的会众面前说话。他只是要接触领头的人、使徒和长老。这是根据行传十五章的记载，与加拉太二章的记载相符。

三 没有勉强提多受割礼

在三节保罗继续说，“但与我同去的提多，虽是希利尼人，也没有被勉强受割礼。”这指明保罗在他为着主见证的行动上，并不在意遵守律法。保罗特意不叫提多受割礼。保罗的目地是要持守真理。既然在基督里割礼已经过去了，为信徒行割礼就使真理模糊不清了。所以，保罗没有勉强提多受割礼。

犹太教是建立在神所赐的律法上，这律法有三根柱石：割礼、安息日和圣别的饮食条例。这三样都是神所命定的（创十七 9~14，出二十 8~11，利十一），作为那要来之事的影儿（西二 16~17）。割礼是基督钉十字架使我们脱去肉体的影儿，这是受浸所表征的（西二 11~12）。安息日预表基督是祂百姓的安息（太十一 28~30）。圣别的饮食条例表征对于洁净或不洁净的人，神圣别的百姓该不该接触（徒十 11~16、34~35）。基督既已来了，这些影儿就都当过去。因此，安息日的规条，由主耶稣在祂的职事中废去了（太十二 1~12）；圣别的饮食条例，为那灵在彼得的职事中废掉了（徒十 9~20）；割礼也于保罗在他的职事中所领受的启示里算为无有（加五 6，六 15）。不仅如此，犹太教的根基、律法，已经由基督了结并顶替（罗十 4，加二 16）。因此，整个犹太教都了了。

四 没有容让服从假弟兄

在四至五节保罗继续说，“因为有偷着引进来的假弟兄，他们偷着进来，要窥探我们在基督耶稣里所得的自由，为要强制我们作奴隶；我们就是一刻的工夫，也没有容让服从他们。”假弟兄是指犹太教徒，他们把遵守律法偷着带到召会里，转变基督的福音（一7），搅扰在基督里的真弟兄。保罗在这里所说的自由，是指脱离律法的辖制所得的自由。这里的奴隶，是指在律法下作奴隶。

保罗不肯容让服从的假弟兄，散布信徒要得救必须受割礼的观念。保罗抵挡这事，就是一刻也没有让步。那些设法破坏我们在基督里的自由，并强制我们作奴隶的人，他一点也没有服从他们。在基督里的自由，就是享受脱离律法的辖制，以及脱离受割礼之要求的自由。如今所有的信徒都免除了律法的义务，尤其是受割礼的义务。保罗为了维护这个自由，就拒绝叫提多受割礼，或是容让服从犹太教徒。

五 持守福音的真理

保罗不容让服从假弟兄，为要使福音的真理存留在信徒中间。保罗所作的都是为了信徒，为着他们的缘故，使真理仍然明朗。

六 没有从那些有名望的人领受什么

在六节保罗说，“至于那些有名望的，不论他们从前是何等人，于我都没有差别；神不以外貌取人；那些有名望的，并没有加给我什么。”这里我们看见保罗并没有从那些有名望的人领受什么。彼得、约翰和雅各没有什么可教导保罗的，倒是保罗有许多可教导他们。新约圣经中，保罗所写的比别人更多。彼得在他的第二封书信中，甚至承认保罗的著作中“有些是难以明白的”（彼后三16）。

我们已经指出，保罗书信中所说到的许多项目，是在别处找不到的。譬如，保罗说到新人，这事甚至在福音书也没有暗示过。不仅如此，保罗在他的书信中对我们这些重生的人作了透彻的分析。他描述我们重生的灵、更新的心、变化的魂、更新的心思和我们肉身的光景。彼得或约翰都没有这样完全地说到这些事。请看保罗在罗马八章所陈明的图画。在这一章里有一幅重生之人的图画！根据本章，重生的人就是得着神性与我们人性调和的人。这意思就是神性的元素加到我们的人性里。新约中没有别的作者象保罗那样陈明这件事。这指明保罗有许多地方可以教导其他的信徒。但保罗虽然认识的多、得着的多，他却不骄傲。

耶路撒冷缺乏合式的气氛，让保罗陈明他里面所得着的。我们仔细读行传十五章，就能看见在耶路撒冷有一种优越的气氛。至少，那里的使徒认为他们比保罗和巴拿巴较为优越。保罗和巴拿巴是未受割礼之人、外邦人的使徒，而那些在耶路撒冷的却是受割礼之人的使徒。然而，从属灵上说，保罗比彼得、约翰和雅各优越。耶路撒冷所盛行这种优越的态度，成为该城在主后七十年被毁的一个因素，这事大约发生在加拉太二章所记载保罗上耶路撒冷的十五年之后。

保罗所看见的比彼得、雅各和约翰所看见的更多。他们见过在肉体里的主，按着肉体认识祂，但保罗以属灵的方式认识祂。在林后五章十六节保罗说，“所以我们从今以后，不按着肉体认人了；虽然按着肉体认过基督，如今却不再这样认祂了。”我们应当追求不按着肉体，而是按着灵来认识基督。因着保罗在灵里认识基督，他所看见和得着的就比彼得、约翰和雅各更多。

这表明我们不该信靠年龄或老资格。彼得、约翰和雅各比保罗年长，他们作使徒的时候，保罗还是一个年轻人，逼迫主耶稣的跟随者。但保罗悔改信主以后，对于基督和神的经纶认识得比别人更多。譬如，罗马书显出保罗知识的深奥。保罗的确有许多可教导那些在耶路撒冷的人，但那里的气氛不适合他这样作。所以，他没有教导他们什么；然而，他也没有从那些有名望的人领受什么。

七 受托传福音给未受割礼的人

按照七节，那些在耶路撒冷的人知道保罗“受托传福音给那未受割礼的人，正如彼得受托传福音给那受割礼的人”。我们很清楚，主托付保罗传福音给未受割礼的人。在这件事上，保罗虽然很坦率、诚实、忠信又勇敢，但他并不骄傲。反之，他只认为那在彼得里面运行，叫他为受割礼之人尽使徒职分的，也在他里面运行，叫他为外邦人，为那未受割礼的人尽使徒的职分。

在九节保罗继续说，“又知道所赐给我的恩典，那被视为柱石的雅各、矶法、约翰，就向我和巴拿巴伸出右手彼此相交，叫我们往外邦人那里去，他们却往受割礼的人那里去。”在众使徒的列名中，经常先提彼得（太十2，可三16，路六14，徒一13）；然而，这里却先提雅各。这指明当时在召会中最领头的，不是彼得，乃是主的兄弟雅各（加一19）。行传十五章十三至二十一节证实这事。那里给我们看见，在耶路撒冷的会议中，下最后断案的权柄，不是彼得，乃是雅各。这必是因为彼得软弱，没有持守福音的真理，如保罗在十一至十四节所描述的，因此雅各跑到前头，作了使徒中领头的。所以，十二节和行传二十一章十八节，都以雅各为在耶路撒冷的召会和使徒的代表。这是有力的证明，彼得并没有一直是召会最领头的人。这也含示，召会中的领头并不是组织的、永久的，乃是属灵的，并且是依照领头人属灵的情形而更动的。这事有力地驳斥天主教的断定，认为在召会的行政上，彼得是基督惟一的继承者。

八 当面抵挡彼得

因着保罗诚实、忠信、坦率又勇敢，当彼得对福音的真理不忠信时，他就当面抵挡彼得。在二章十一节保罗说，“但矶法来到安提阿的时候，因他有可定罪之处，我就当面抵挡他。”我们会看见，彼得对他所得着关于外邦人的异象不忠信。他在安提阿的时候，不仅玩弄政治，而且装假。故此保罗抵挡他。

贰 彼得的不忠信

二章十一至十四节揭露彼得对福音的真理不忠信。在这件事情上，我们不是偏袒保罗抵挡彼得；我们只是说事实。

一 与未受割礼的一同吃饭

当我首次读到这些经节时，我很惊讶。我几乎无法相信我所读的，但这些经节既是保罗写的，就定规是真实的。这件事我难以置信，一个与主耶稣同在三年半之久，并见过行传十章废除利未记饮食条例之异象的人，竟能作出这样装假的事来。然而，彼得在安提阿的确这么作了。难怪他失去了领头的位。他的资格失去了，因为他不忠于他所看见的异象。他没有照着他从主所领受的异象来持守真理。

在二章十二节我们看见，从雅各那里来的几个人，未到以先，彼得和外邦人一同吃饭。这违反犹太人遵守律法规条的习惯。倘若与外邦人一同吃饭是错的，彼得当初就不该这么作。他既与他们一同吃饭，就指明这样作是对的。

二 因怕奉割礼的人，就开始退去，隔离自己

及至从雅各那里来的人来到，彼得“因怕奉割礼的人，就开始退去，隔离自己”。“从雅各那里来”意即从耶路撒冷的召会那里来。这也指明当时在耶路撒冷的使徒和长老中，为首的是雅各，不是彼得。彼得退去的事实，证明当时彼得在纯正的基督徒信仰上非常软弱。在行传十章，彼得曾从天上领受极清楚的异象，该与外邦人有交通，他也领头去行。现今却因怕奉割礼的人，就退去不和外邦人一同吃饭，这是何等的软弱、退后！难怪他失去了在使徒中领头的身分。

在十二节保罗特别指出彼得害怕那些奉割礼的人。这指明在耶路撒冷有一种气氛，很强地偏向遵守割礼。也许所有在耶路撒冷的犹太信徒，包括彼得在内，仍然赞成这种作法。

三 其余的犹太人都随着他装假

在十三节保罗说，“其余的犹太人，也都随着他装假。”领头的退后，其余的就容易随着退后。在使徒中领头的彼得，竟然在有关福音真理的事上装假，真令人难以置信。

新约至少有两次告诉我们，彼得在消极的一面带头，而别人就跟随他。在约翰二十一章彼得带头去打鱼，有些门徒就跟随了他。在加拉太二章这里，彼得装假，其余的人也随着他装假。

四 巴拿巴也随伙装假

保罗指出甚至巴拿巴也随伙装假。巴拿巴曾参与保罗首次尽职的行程，向外邦人传福音，兴起外邦众召会。连这一位与外邦信徒如此有交通的人，也被牵引和彼得一同装假。彼得给了别人何等消极的影响！他失去领头的身分，真是合情的。

尽管有一种赞成奉行割礼的空气盛行，彼得也不该被征服。主已给他看见一个深刻的异象，他不应忘记这个异象。然而，他虽然没有忘记，但他在与外邦人一同吃饭的事上，却是装假。

五 不按福音的真理正直而行

因为彼得和其余的人装假，保罗“一看见他们不按福音的真理正直而行”（14），就责备他。彼得完全错了，保罗就当面责备他。他不容福音明确的真理被破坏。也许保罗是惟一有勇气责备象彼得这样一位带头使徒的人。为着保罗的忠信感谢主。倘若他在安提阿那里不忠信，福音的真理也许就模糊不清了。

六 勉强外邦人生活象犹太人

保罗在众人面前对彼得说，“你既是犹太人，若是生活象外邦人，不象犹太人，怎么还勉强外邦人犹太化？”生活象外邦人就是与外邦人一同吃饭、生活并交通。犹太化就是生活象犹太人，不同外邦人吃饭、交通。

我们赞美主！借着保罗的忠信，福音的真理得以保存。今天这件事明亮如水晶，按照新约，在基督里没有割礼。我们已从律法下的奴役和割礼的辖制中得了释放。我们无需守律法，也无需受割礼。反之，我们只需要相信基督。因着保罗的忠信和勇敢，这个真理得以保存，并且今天对我们依然是明亮的。为此，我们感谢主。

第七篇 在基督里的自由 与律法下的奴役相对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二章四节，四章二十四至二十五节、二十八节、三十至三十一节，三章三节、二十一节，二章二十节上，五章一节。

在加拉太书中，保罗陈明了一些较优与较劣事物的对比。在前面有一篇信息中，我们指出神的儿子与人的宗教之间的对比。在本篇信息中，我们要来看另一个对比：在基督里的自由与律法下的奴役相对。基督与律法相对，而自由与奴役相对。到了三章，我们要看见那灵与肉体之间的对比。要摸着这卷书的深处，我们必须记住作者使用对比的作法。

在二章四节保罗说，“因为有偷着引进来的假弟兄，他们偷着进来，要窥探我们在基督耶稣里所得的自由，为要强制我们作奴隶。”钦定英文译本将“强制我们作奴隶”翻作辖制我们。虽然这样翻没有错，但这个希腊字的字根，意思是作奴隶。因此，这里的思想不只是受辖制，也是作奴隶，被扣留在奴役中。

我们若要了解在基督里的自由，与律法下的奴役之间的对比，就需要对自由与奴役这两个辞有正确的定义。我们在圣经上读到这些辞，但也许没有合式、正确的领会，就把这些辞视为理所当然。在二章四节，保罗说到有偷着引进来的假弟兄，要窥探我们的自由。这样强烈而消极的辞，如“假弟兄”、“偷着引进来”、“窥探”，应当使我们有深刻的印象：在基督里的自由乃是一件大事。否则，犹太教徒、假弟兄，不会偷着引进来，窥探这自由。

这个在基督里的自由是什么呢？首先，在基督里的自由，包含脱离律法的辖制，含示脱离对律法及其规条、作法、条例的义务。因着我们在基督里是自由的，我们对这些就不再有义务。无论谁想要守律法，就使自己欠了律法之规条、作法和条例的债。因此，你若想要守律法，你就将自己置于奴役之下，象奴隶一般地服事律法。但在基督里的自由，释放我们脱离这一切的义务。

其次，在基督里的自由，包含得着完全的满足，并有丰富、支持的供应。如果我们外面自由了，里面却没有什么东西来支持我们，或满足我们，这自由就不是真实的。正确的自由不光是免于义务的自由；更是因着充分的供应和支持，而有完全的满足。

第三，在基督里的自由就是享受真正的安息，不在守律法的重担之下。那些仍旧守安息日的人，没有真安息，因为他们努力遵守安息日，就把自己摆在重担之下。但在基督里，我们有真安息。

第四，在基督里的自由，含示对基督的享受。我们在祂里面既是自由的，就能享受祂所是的一切。在基督里的真自由，乃是完满享受活的基督。

我们若要对于在基督里的自由，有正确的定义，符合我们经历的定义，就必须看见，这样的自由包括得释放脱离义务、借着主丰富的供应而有的满足、真正的安息以及对基督的享受。得着这样自由的人，就不会受任何事物的奴役。虽然撒但有时候把我们摆在艰难的环境里，但我们仍然能够安息。我们无需受环境的奴役；反之，我们能享受主。这就是说，我们全人的深处是自由的。这就是我们在基督里的自由。

当你思想这段对基督里的自由所作的描述，就会发现这与你对主的经历相符合。我们的经历在程度上会有不同，但本质上不会不同。

在基督里的自由是一个宝贝。那狡猾者撒但，打发犹太教徒进来，窥探这自由，要夺去加拉太信徒的这个宝贝。他要夺去他们免于义务的自由，以及他们的满足、安息并对基督的享受。

我们一旦对于在基督里的自由，有了正确的领会，就很容易明白奴役是什么。奴役是自由的反面。在律法下的奴役，使我们对于律法及其诫命、规条、作法和条例有义务。然而，没有人能够履行律法的要求。十诫多半是在外面控制人。但那关于贪心的诫命，却是实施一种里面的控制。我们也许能够遵守其他的诫命，却无法遵守这一条。我们就是无法避免里面的贪心。譬如，我们看见某人有一支新钢笔，比我们的好，我们深处就也想要有一支。这就是贪心。

因着我们都有人的缺点，我们无法履行律法的要求。在历史上，只有一个人——主耶稣——遵守了律法。律法的要求太重了，我们无法履行。倘若我们想要遵守律法，我们就会在律法的轭下。在行传十五章十节，彼得说，“现在你们为什么试探神，要把我们祖宗和我们所不能负的轭，放在门徒的颈项上？”在律法下的奴役，就是这个轭。

在律法之下作奴隶，也是没有满足的意思。在律法之下没有满足，是因为没有供应。律法要求人，但没有给人供应，来满足那些要求。

不仅如此，我们若在律法之下作奴隶，就不可能有安息。在马太十一章二十八节，主耶稣说，“凡劳苦担重担的，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必使你们得安息。”这个应许特别是对那些想要遵守律法的人说的。这里的劳苦，特别是指要遵守律法诫命和宗教条例的劳苦。在这里，得安息的意思乃是从律法和宗教下的劳苦重担中得着释放。主耶稣发出这个宣告时，似乎是说，“凡在律法之下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释放你们。我要释放你们脱离律法的轭。在律法之下，你们没有安息。在我里面才能找着真安息。”

最终，在律法之下作奴隶，就会失去对基督的享受。凡将自己置于律法义务之下的人，都没有满足、安息或享受。

我们若思想在基督里的自由，与律法下的奴役之间的对比，我们就会对主满了赞美。在基督里，我们已经从各式各样的义务中得了释放。在祂里面，我们也有满足、安息和享受。在基督里的这个自由，与律法下的奴役相对。我们许多人都能作见证，我们有这样的自由、满足、安息与享受。

加拉太书所论到新约的真理比歌罗西书更基本。歌罗西书论到基督徒的经历，但加拉太书是论到新约的基本真理。加拉太书甚至比罗马书还要基本。就着神新约的经纶而言，加拉太书是最基本的书。这卷书在关于神经纶的启示上是独特的。

加拉太书说到在律法之下的奴役，这与以色列人在法老之下作奴隶不同。我们不该将这两种奴役相混。埃及是属撒但的，而律法是属灵的，也是神所颁赐的。我们看见这个区别，会帮助我们牢记一个事实，就是新约没有一卷书，象加拉太书这样陈明基本的真理。

壹 在律法之下的奴役

一 律法由夏甲所预表， 在神的应许和恩典中没有地位

我们需要进一步来看在律法之下的奴役。律法由亚伯拉罕的妾夏甲所预表，妾没有正确的地位；这指明在神的应许和恩典中，律法没有地位（四 24~25）。撒拉是亚伯拉罕的妻子，在神的应许和恩典中，有正确的地位。妻子甚至能叫亚伯拉罕把使女和她儿子赶出去。这表明夏甲所预表的律法，在神的应许和恩典中没有地位。

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的信徒需要听这样的话。他们担着遵守安息日的义务，把自己摆在妾的地位上。

他们这样作，在神的恩典中就没有地位。

二 律法不能赐人生命

在三章二十一节，保罗好象一个雄辩家，说，“若曾赐给一个能赐生命的律法，义就真是本于律法了。”律法是由死的字句组成的，所以不能赐人生命。

既然律法不能赐人生命，律法就不能产生儿子；律法只能产生奴仆。以实玛利不是亚伯拉罕正式的儿子，他乃是奴仆。夏甲无法产生儿子作亚伯拉罕的后嗣。因为以实玛利的母亲是使女，以实玛利也就是奴仆。凡努力遵守律法的人，就象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的信徒，都是今日夏甲所生的以实玛利。

三 律法之下的奴仆凭肉体努力遵守律法

那些努力遵守律法的人，不是凭着那灵，而是凭着肉体遵守律法。因这缘故，他们在神的应许上无分，也没有凭着那灵在恩典中享受生命（三3）。生命、恩典、那灵与遵守律法毫无关系。律法没有生命，没有给人恩典，也不是凭着那灵。因此，我们遵守律法，就没有生命、恩典或那灵。反之，我们只有在肉体里的努力。

贰 在基督里的自由

一 基督是赐生命的灵，借着恩典分赐生命

当我们来看在基督里的自由这件事，我们需要看见，基督是赐生命的灵，借着恩典分赐生命；这恩典是由自主之妇人撒拉所预表的（二21上、四31）。我们已多次指出，恩典乃是经过过程的神，作了我们的享受。在一章十五节保罗说，神借着祂的恩典呼召他。这指明神呼召我们的时候，是借着祂自己这经过过程来作我们享受的一位，来呼召我们。基督是赐生命的灵，祂将生命分赐到我们里面，乃是借着经过过程来作我们享受的三一神。

许多基督徒认为恩典只是不配得的好处。按照这个观念，从主得着我们所不配得的东西，就是得着恩典。许多基督徒以为，经历恩典特别是和得着物质的祝福有关。这种对恩典的领会差得太远了。约翰一章十四节告诉我们，话（基督）成了肉体，支搭帐幕在我们中间，丰丰满满地有恩典。这里的意思定规不是说：话成了肉体，丰丰满满地有物质祝福。再者，约翰一章十六节告诉我们，从祂的丰满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这的确不是指领受一样又一样的物质祝福。新约中所启示的恩典，乃是这位成为肉体的神，临到我们，作我们的享受。

在林前十五章十节保罗说，他比别人格外劳苦。在这一节他又说，劳苦的不是他，乃是神的恩与他同在。这指明与保罗同在的恩典，实际上就是神自己。基督借着三一神经过过程来作我们的享受，就将生命分赐到我们里面。这就是恩典。

恩典由撒拉所预表，撒拉又预表神的应许。我们已经指出，夏甲是妾，预表律法。到了四章，我们会看见，这两个妇人乃是寓意，表征两约，生出两种儿女。撒拉所预表的恩典，乃是基督用来将祂自己分赐到我们里面作生命的凭借。这与律法迥然不同。

二 基督所赐的生命， 产生象以撒一样的儿子，好承受神的应许

基督所分赐的生命，产生象以撒一样的儿子，就是自主妇人的儿子，好承受神的应许（四28、30~31）。当我们接受基督作生命，我们就成了神的儿子，好承受神所应许的祝福，为着完成神的定旨。

三 应许的儿子， 有分于神生命的恩典，享受生命的自由

我们这些应许的儿子，有分于神生命的恩典，因而享受生命的自由（五1）。这就是说，我们得释

放脱离对律法的义务，我们也有满足、安息以及对基督的享受。这自由与律法之下的奴役相对。

加拉太二章四节陈明了在基督里的自由，与律法下的奴役之间基本的对比。这指明一个事实：加拉太书给我们好些基本的真理和原则，使我们正确地认识神新约的经纶。有些在主恢复里的圣徒，也许还不清楚神新约的经纶。加拉太书的这些信息，应当帮助我们众人在基础上认识神的经纶。

我们要明白加拉太书所陈明的基本用辞、真理和原则，这是很重要的。到目前为止，我们说过两件基本的事。第一是神的儿子与人的宗教相对；第二是在基督里的自由与律法下的奴役相对。我们需要认识神的儿子，也要认识人的宗教和传统。我们也必须认识在基督里的自由，与律法下的奴役之间的对比。为着我们在基督里的自由，赞美主！我们不在律法之下受奴役，我们乃是享受在基督里的自由。我们得释放脱离了义务，并有满足、安息和在基督里的享受。

第八篇 福音的真理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二章五节下、十四节上、十六节、十九至二十节上、三章十一节、二十三至二十五节，四章二节，六章十五节。

在二章五节和十四节保罗说到福音的真理。在这两节中，真理一辞的意思不是福音的道理或教训，乃是指福音的实际。加拉太书虽然很短，却给了我们福音之实际的完整启示。然而，本书不是说到这启示的细节，而是论到一些基本的原则。所以，在本篇信息中，我们要来看启示在这些基本原则中的福音真理。

壹 人得称义，不是本于行律法

福音真理的第一方面乃是：堕落的人不能本于行律法得称义。在二章十六节保罗说，“且知道人得称义，不是本于行律法。”在本节末了保罗宣告说，“因为凡属肉体的人，都不能本于行律法得称义。”二章十六节的肉体，指堕落的人，因他们已成了肉体（创六3，和合本译为血气）。这样的人，绝不能本于行律法得称义。此外，在三章十一节保罗继续说，“没有一个人凭着律法在神面前得称义，乃是明显的。”在这些经节中保罗清楚地告诉我们，没有一人本于行律法得称义。

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坚持严守安息日。然而，他们似乎忘了一点：他们因努力遵守安息日的律法，就使自己欠了守全部诫命的债。新约说，我们若遵守全律法，只在一条上跌倒，就是犯了众条（雅二10）。罗马七章证实我们无法遵守全部的诫命。在七节保罗提到论贪心的诫命时说，“非律法说，‘不可起贪心’，我就不知何为贪心。”然后在八节他继续说，“然而罪借着诫命得着机会，叫诸般的贪心在我里面发动。”保罗越想遵守这诫命，他就越失败。这指明堕落的人不可能遵守神全部的诫命。开倒车回到律法并想要遵守律法，真是何等荒谬！我们实在没有遵守律法的能力。正如保罗在罗马七章十四节所说，律法是属灵的，但我们是属肉的，是已经卖给罪了。所以，凡属肉体的人，都不能本于行律法得称义。

贰 律法是监护人， 看守神的选民直等基督来到

既然堕落的人不可能遵守律法，我们会问为什么要赐下律法。神赐下律法的心意，不是叫人去遵守。当神颁赐律法时，祂知道人不能遵守；神赐律法的目的，是要用律法作监护人，看守祂的百姓，直等基督来到（加三23~24，四2）。神的心意是用律法作为羊圈，把祂的羊看守在其中。

也许你会想，为什么基督不早点来到。为什么祂不在摩西的时候来到？倘若基督早一千六百年来到，就不需要律法了。为什么祂不在颁赐律法以前来到？要回答这个问题，最好的路就是来看圣经。罗马三章十九至二十节说，“我们晓得律法上的话，都是对律法以下之人说的，好堵住各人的口，叫普世的人都伏在神的审判之下。因为凡属肉体的人，都不能本于行律法在神面前得称义，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

在加拉太三章十九节保罗问道：“这样，律法是为的什么有的？”他在同一节回答自己的问题说，“乃是因过犯添上的”。颁赐律法是要暴露人的所是和人的光景。叫人被暴露最好的路，就是在神属性的光中来看人的光景。十诫主要是由四种神圣的属性组成的，这四种属性就是圣、义、光和爱。神是

圣的、义的，祂也是光和爱。你若查看十诫，就会看见它们把神圣的圣、义、光和爱具体化了。因这缘故，律法就成为神的见证。换言之，十诫见证神是圣的、义的，见证神是光也是爱。神用这个见证来暴露人；人一站在这个见证之前，就暴露出他是有罪的。

当律法颁布时，以色列人答应要遵行神的诫命（出十九8）。以色列人这样回答之前，西乃山周围的气氛并不可怕。但是当百姓宣告他们要遵行神的诫命时，气氛就变了，变得令人惧怕。神的圣别一显出，百姓就不得进前来。百姓被神圣别的显出吓住了，就央求摩西代表他们到神面前去。这指明律法的功用是要暴露堕落的人类。

律法的功用是暴露人，同时也看守他们。因此，神用律法作为监护人来看守祂的百姓，如同羊圈在冬天或暴风雨的期间看守羊群。基督来临以前的时代，可以比作冬季。因此，神用律法作羊圈，把百姓看守在其中。犹太教徒盲目地以为律法是为叫他们遵行而颁赐的。他们没有看见，律法是为了看守、监护神的百姓而赐的。保罗在加拉太三章二十三节，把这个基本原则说得很清楚：“但信仰还未来到以先，我们是被看守在律法之下，被圈住好归于那要显示的信仰。”在二十四节他继续说，“这样，律法成了我们的儿童导师，带我们归于基督，好使我们本于信得称义。”这些经节清楚地启示，律法的功用乃是作为监护人。律法暴露人的过犯，同时也看守神的百姓，直等基督来到。

基督既已来到，律法就过去了。但无知的犹太教徒想要回到律法，并努力遵行律法。他们没有看见，律法有时代性的功用。当这个功用完成了，律法就不该再存留。顽固的犹太教徒不认识神赐律法的目的。所以，甚至在基督来到以后，他们还持守律法。这违反了神经纶的基本原则。

叁 基督来到以后，律法就过去了

在三章二十五节保罗说，“但信仰既然来到，我们就不再在儿童导师的手下了。”基督既已来到，律法就过去了。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的人需要学习这个基本真理。基督既来了，神赐律法的目的就达到了；律法已将神的百姓交给基督。把神的百姓从基督那里夺去，把他们带回到律法，乃是违反神的经纶。我们必须大胆地告诉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的人，我们既是基督徒，就不可回到律法去。律法的目的已经达到了。

肆 在神新约的经纶之下

一 人本于信基督得称义

在神新约的经纶之下，我们不是要遵行律法。反之，我们乃是本于信基督得称义（加二16）。我们也许很熟悉“本于信基督得称义”这句话，以致视为理所当然。但信基督到底是什么？本于信基督得称义又是什么意思？信基督，直译，在基督里的信；在基督里的信，指借着信与祂有生机的联结。正确地传福音不是传道理，而是传神的儿子这个人位。神的儿子是父的具体化身，并且实化为那灵。传福音就是传这个人位。每当我们传福音，我们必须使那些听我们的人，对神的儿子活的人位有印象。不论我们福音信息的题目是什么，我们传扬的中心必须是这个活的人位。

信徒本于信基督得称义，这信与他们珍赏神儿子的人位有关。举例来说，在香港有些推销员擅长将玉及其价值介绍给人。他们越说到玉，听的人就自然而然地越珍赏玉。这种珍赏好比我们所说的信。我们传福音时，必须向人陈明基督是真正的玉。我们需要向人陈明基督是最宝贵的一位。我们越描述祂，越说到祂的宝贵，就越有个东西注入到听的人里面。这个注入将成为他们的信，这个信会使他们对我们所传讲的有反应。这样，他们就会珍赏我们向他们陈明的这个人位。这种珍赏就是他们在基督里的信。由于他们珍赏主耶稣，他们便想要得着祂；所传给他们的基督，就在他们里面成为他们借以

相信的信。信就是基督传讲到我们里面，成为我们因珍赏祂而相信的能力。

我年轻的时候，听过一篇非常宝贵的福音信息。虽然我曾多年在基督教里，但我从来没有听过这样一篇信息。听了那篇信息之后，我的心被夺了去，因为有种宝贵的成分已经注入到我里面。我没有想要去相信，但我自然而然就珍赏主耶稣。我甘愿撇弃世界，为要得着祂。这就是信。

我们也许会引用希伯来十一章一节，但还只是在道理上说到信的定义。在真实经历上对信的定义，乃是耶稣的宝贵注入我们里面。借着这样的注入，我们就自然而然地相信主耶稣。这个信的定义与我们的经历相符合。道理的教训不能使我们对神儿子人位的宝贵有印象。但有一天我们听见一篇活的信息，满了基督的宝贵。当这个宝贵借着福音的传扬注入我们里面时，我们自然而然就开始珍赏主耶稣，并且相信祂。我们说，“主耶稣，我爱你，我宝贵你。”这就是有在基督里的信的意思。

这信创造一种生机的联结，使我们在其中与基督是一。所以，“本于信基督”这句话，实际上是指明一种因着相信基督而成就的生机联结。信基督，或作，“在基督里”的信；“在基督里”一辞，就是指这种生机的联结。我们相信基督以前，我们和基督之间有很大的隔绝。我们是我们，基督是基督。但借着信，我们联于基督，并与祂成为一。如今我们在基督里，基督也在我们里面。这是一种生机的联结，在生命里的联结。

这种联结可由一棵树的枝子接在另一棵树上来说明。我们借着在基督里的信，就接枝到基督里面。借着这个属灵接枝的过程，两种生命就结合成为一个。

许多基督徒对于因信称义的领会很肤浅。倘若我们不是生机地联于基督，祂怎么能成为我们的义？乃是借着我们与基督生机的联结，神才能算基督为我们的义。因着我们与基督是一，凡属祂的就都是我们的。这就是神算基督为我们的义的根据。

婚姻这个例子虽然不很恰当，却能帮助我们说明这件事。假定一个穷苦的女人嫁给一个富翁。借着这个联结，她就能有分于丈夫的财富。同样的，借着我们与基督生机的联结，我们就能有分于基督一切的所是和所有。这种联结一发生，在神眼中，基督就成为我们，我们也与祂成为一。惟有如此，我们才能在神面前得称义。

很多基督徒对因信称义只有道理上的领会。根据他们的观念，基督是那义者，那在神面前宝座上公义的一位。当我们相信基督，神就算基督为我们的义。这种对称义的领会非常肤浅。我们已经指出，要因信基督得称义，我们就需要由于珍赏祂的宝贵而相信主耶稣。当基督的宝贵借着福音的传扬注入我们里面时，我们自然而然就珍赏主，并呼求祂。这是真正的相信。借着这样的相信，我们和基督成为一。所以，神必须算祂为我们的义。

当我们相信主耶稣时，我们就有这种经历，虽然我们没有适当的辞句来解释。我们听了福音，就开始觉得主的宝贵。这生发活的信，将我们生机地联于基督。从那时起，基督和我们就在生命和实际上成为一。所以，因信称义不仅仅是地位的事，也是生机的事，在生命里的事。与基督生机的联结，借着我们珍赏祂所产生活的信，自然而然就得以完成。这就是因信基督得称义。

二 人本于信得生并活着

在神新约的经纶里，人也本于信得生并活着。在三章十一节保罗说，“义人必本于信得生并活着”。这里的“得生”，意思就是得生命。因着与主有生机的联结，在我们里面就有了生命。不仅如此，我们也凭信而活，这信就是我们对宝贵的主耶稣的珍赏。我们不仅有生命，并且也凭这生命活着。

三 人向律法死了，叫他可以向神活着

在二章十九节保罗说，“我借着律法，已经向律法死了，叫我可以向神活着。”在道理上很难解释

什么是向律法死了，叫我们可以向神活着。在我们经历的光中来看这事，是最有帮助的。我们基督徒的经历证实，当我们与基督生机的联结发生时，我们就感觉到我们向着世界、罪恶、自己的一切律法的义务死了；同时，我们也感觉到向神活着的事实。也许在我们初次察觉这事时，我们没有知识，也没有言辞来说明。或许你说，“主耶稣，从现在起，除了你以外，我不在意别的。我不在意我的教育、工作或前途。我甚至不在意我的家庭或自己的生命。主耶稣，我只在意你。”这就是向一切事死了，为要向神活着。

四 人有基督活在他里面

我们这些向律法死了并向神活着的人，有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在二章二十节保罗说，“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这也是福音真理的一个基本方面。

五 人成为新造

福音真理的另一面乃是人在基督里成为新造。加拉太六章十五节说，“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要紧的乃是作新造。”新造就是神与人的调和。当三一神在基督里，借着那灵作到我们里面时，新造就发生。这是神性与人性的调和。活在这个新造里远超过试着遵守律法。加拉太的信徒回到律法去是何等愚昧！他们应当凭信留在基督里。在这个与基督的联结里，基督活在我们里面，使我们成为新造。虽然我们还是神所造的，但我们却与神这位创造者调和。我们既与创造者成为一，祂的生命成为我们的生命，我们的生活也就成为祂的生活。这种调和产生一个新造。这不是因着行律法，乃是因着信基督而成就的。

第九篇 向律法死了，向神却活着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二章十九至二十节，三章三节，五章十六节、二十五节，罗马书七章四节、六节，六章四节、八节、十节。

本篇信息是上一篇论到福音真理信息的延续。上一篇信息的重点是：与基督生机的联结，乃是我们相信基督时自然而然发生的。在本篇信息中，我们要继续来看，我们向律法已经死了，叫我们可以向神活着（二 19）。

生机的联结

我们如何能向律法死了，为要向神活着？加拉太二章十九节指明，我们向律法已经死了。照你的经历来看，你真的已经向律法死了，或者这对你仅仅是一个道理？再者，我们如何能向神活着？我们若要答复这些问题，就必须认识福音的真理、实际。我们若不是与基督真有生机的联结，反而在自己里面，我们向律法就不是死的，向神也不是活着的。我们若不是与基督有生机的联结，就无法向神活着。反之，我们会向神以外的许多事物活着。

罗马七章含示了生机联结的观念。保罗在这一章用婚姻生活作例子。婚姻是一种生命的联结。在这联结中，妻子与丈夫是一，丈夫也与妻子是一。在罗马七章四节，保罗说到我们结婚归与基督：“我的弟兄们，这样说来，你们借着基督的身体，向着律法也已经是死的了，叫你们归与别人，就是归与那从死人中复活的。”根据这一节，我们已经结婚归与复活的基督。在作为新郎的基督，与作为新妇的我们之间，有一个奇妙的联结；在人位、名分、生命和存在上，我们与祂乃是一。这表明我们基督徒的生命，乃是与基督生机合一的生命。

在罗马十一章，保罗再使用另一个例子——把一棵树的枝子，接枝在另一棵树上。保罗在十一章十七至二十四节，用了将野橄榄树的枝子，接在好橄榄树上的例子。接枝的结果，野橄榄树的枝子与好橄榄树，就一同生机地联结生长。我们这些野橄榄树的枝子，已经接在好橄榄树——基督里面。

有些人会说，罗马十一章的好橄榄树是指以色列人。这并没有错，但在圣经里，常把真以色列人当作就是基督，也常把基督当作就是真以色列人，这也是事实。在神眼中，地上并没有两棵树，只有一棵树，就是包括基督和神选民的橄榄树。我们曾是野橄榄树的枝子，但如今我们已经接枝到基督里面。这个例子指明，基督徒的生命不是替换的生命，不是把较低的生命替换成较高的生命；乃是接枝的生命，把属人的生命接枝在基督的生命里。一根枝子接在另一棵树上以后，就不再凭自己而活。相反的，它只凭着所接上的树而活。

切割与联结

在接枝的事上，有两个主要的方面：切割与联合、联结。没有切割，就不可能有接枝。如果一棵树的枝子要接在另一棵树上，首先必须把枝子割下。割下之后，联合或联结才发生。这种联结是生机的。因此，在接枝的事上，有切割、联合以及生机的联结。切割相当于基督的死，而联合相当于基督的复活。在基督的死里，我们老旧的生命被割除；而在基督的复活里，我们联于祂，为着进一步的生长。对基督之死的经历，使我们向律法死了，而复活却使我们能够向神活着。故此，向律法死了，并向神活着，含示基督的死与复活。我们惟有借着接枝到基督里，才能在祂的死与复活里与祂合一。

我们在自己里面，不可能向律法死了，或向神活着。然而，当主耶稣的宝贵注入到我们里面，我们开始珍赏祂的时候，我们就接枝到祂里面了。一方面，我们被切割；另一方面，我们在基督复活的生命里联于祂。这个联结发生以后，我们就与基督有生机的联结了。现今我们只该活在这生机的联结里。在消极一面，我们已在基督的死里被切割了；在积极一面，我们已在基督的复活里联于祂了。在这个切割里，我们不只向律法死了，也向神以外的一切死了。按照加拉太六章，借着基督的十字架，我们向世界死了，特别是向宗教的世界死了（13~14）。借着基督在十字架上包罗万有的死，那包罗万有的切割，我们向神以外的一切都死了。因为我们已经接枝到基督里，祂的经历就成了我们的历史。当祂在十字架上死了，我们就在祂里面死了。当祂被钉在十字架上，我们就从野橄榄树上被割下来。这就是说，我们从自己、肉体、世界、宗教、律法及其规条中，被割下来了。再者，因着我们已经接枝到基督里，祂的复活也就成了我们的历史。所以，我们能刚强地宣告说，我们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同埋葬、同复活了。我们有何等美妙的历史！

我们既从神以外的一切事物中被割下来，就向着宗教死了，向着犹太教、天主教和更正教死了。我们的历史一方面包含钉十字架，借此我们已从神以外的一切事物中被割下来。但这历史的另一方面包含复活，我们在复活里已经联于三一神。在这联结里，我们与三一神完全是一。

要紧的是，我们都要看见这个异象。然而，看见的基督徒并不多。我们若看见这生机联结的异象，我们的生活就要改变。我们会晓得，我们已从老旧的源头被割下来，而联于那永活者。

借着在基督里的信

我们进入这一种与基督生机的联结里，乃是借着在基督里的信。我们已经指出，信就是对耶稣的珍赏。甚至在加拉太二章二十节，也含示这种珍赏。我们在这一节看见，我们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这是指我们历史的一方面。我们也看见，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并且我们如今在肉身里所活的生命，是我们在神儿子的信里，与祂联结所活的，祂是爱我们，为我们舍了自己。在这一节中，保罗特别说到神的儿子是“爱我”的那一位，这是很有意义的。我们若不觉得基督对我们的爱，就不能在祂里面有信。活的信来自我们对祂的爱的感觉。这指明我们借以相信祂的信，是与我们珍赏祂的可爱有关。当我们感觉祂的宝贵，我们里面自然而然就涌出一种对祂的珍赏。这种珍赏就是我们的信。当保罗说到神的儿子是“爱我，为我舍了自己”的那一位时，他满了对主耶稣的珍赏。这种珍赏就是他在本节所说的信。他在肉身里所活的生命，是他在神儿子的信里，与祂联结所活的。

每当我们从心的深处说，“主耶稣，我爱你。”我们的信就得以加强，我们与基督生机的联结也得以加强。此外我们还觉得，我们已从罪恶、世界、肉体 and 宗教中被割除了。有些人看见了召会的光，却不愿意脱宗派。但有一天他们告诉主，他们何等爱祂；他们里面自然而然就有感觉，应当放弃他们与宗派的关联。因为他们与基督生机的联结加强了，他们就经历更多的切割。我们越说，“主耶稣，我爱你，”我们就越觉得从基督以外的一切事物被割除。

当我们告诉主耶稣，我们爱祂，我们就经历到真实之信的运行，这信包含在我们对祂的珍赏之中。借着这信，我们看见我们与基督的联结。在这联结中，我们看见祂的历史就是我们的历史；我们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同埋葬、同复活了。我们向神以外的一切死了，并且向神活着。

加拉太人从主转向律法，是何等的愚昧！他们岂不晓得，他们已从律法被割除，而联于活的神么？借着生机的联结，我们从律法下的奴役得了释放。在这联结中，我们享受在基督里属于我们的自由。

向我们自己的律法活着

在你的经历中，你知道你向律法死了，并向神活着么？我不太有把握说，有许多基督徒看见这事。很少基督徒真正向神活。他们绝大多数仍向神以外的事物活，特别是向他们自己那种律法活。我们也许不在意神，却在意我们那种律法。不同的人有不同的律法。青年人有青年人的律法，年长的人也有年长的律法。这就是年长的人不知不觉就定罪青年人的原因。这个定罪来自他们的律法。我们没有向神活，反而向我们那种律法活。我们已经从摩西的律法被割除，但在我们的经历中，我们还没有从自己的律法被割除。我们仍有自己的律法，这事实指明我们对主的爱不够，我们仍然缺少对祂的珍赏。这缺欠使我们的信减弱。然而，我们对主耶稣的爱增加了，我们对别人的定罪就会减少。倘若年长的圣徒对主有更大的珍赏，他们对青年人的定罪就会被吞没。

年长的圣徒如何倾向于定罪青年人，青年人也照样可能不宝贝年长的。假如青年圣徒和年长的圣徒一同来参加祷告聚会，他们很难一同作工；要不是年长的占上风，就是青年人占优势。这难处的原因不在于年长的有年长的律法，青年人也有青年人的律法。

我们很容易在道理上宣告，我们向律法死了，现今向神活着。但我们实际的经历，也许大不相同。我们也许没有向某些事物死了，也没有向神活着。所以，我们需要转向主，从祂接受更多的注入。结果，我们就会对祂有更大的宝爱与珍赏。这会加强我们的信，这信就会在我们里面运行，加强我们与基督的联结。当我们与祂生机的联结得着加强时，我们就会经历更多的切割。如果我们都有这个经历，在聚会中就不会再觉得青年人和年长的有什么不同。反之，我们都会看见自己已经从三一神以外的一切事物被割除了。然后在祷告聚会中，我们就不会觉察自己的年龄，而是在生机的联结里，真正向律法死了，并且向神活着，来尽功用。

在本篇信息中，我所关切的是经历，不是只传授一点知识。我们若定罪别人，就是缺少对主的爱。我们没有向神活着，反而向自己的律法活着。那些不履行我们律法要求的人，我们就定罪。然而，我们对主的珍赏若是够的话，那运行的信就会作工，加强我们与基督的联结，我们就会经历更多的切割。然后实际上，我们就没有律法了。我们真正向律法死了，并且向神活着。

活在生机的联结里

在二章十九节保罗说，“我借着律法，已经向律法死了，叫我可以向神活着。”律法对我这罪人的要求是死，基督按这要求为我死，也带着我一同死。因此，我借着律法已经在基督里死了，也与基督一同死了。所以，在律法之下的义务，就是与律法的关系，已经了结。向神活着，意思就是在神圣的生命里对神尽义务。在基督的死里，我们脱离了与律法的关系；在基督的复活里，我们在祂复活的生命里向神负责。

我们已经向律法死了，叫我们可以向神活着。只要我们还持守任何一种律法，无论是摩西的律法，还是我们自制的律法，我们就不能向神活着。但我们借着与基督生机的联结，从律法被割除的时候，我们就自然而然地向神活着。

向律法死了，意思就是脱离了捆我们的律法。罗马七章六节：“但我们既然在捆我们的律法上死了，现今就脱离了律法。”我们既脱离律法的义务，现今就得以行在生命的新样中（六4）。然而，我们有无行在生命的新样中，在于我们有无在与基督生机的联结中经历切割。我们越经历切割，就越向神活着，并且越行在生命的新样中。

因着我们已经向律法死了，就不再有义务，靠肉体的努力，来遵守律法（加三3）。每当我们有某种自制的律法，我们总是靠肉体的力量来努力遵守，而不是凭着灵。

向神活着，就是在神圣的生命里对神尽义务，在复活的生命里向神负责。我们在与基督生机的联结中，经历复活的生命。在这复活的生命中，我们自然而然地被神约束，并且对祂尽义务。这也在于生机的联结。

因着我们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所以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们，乃是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我们不再活在旧人、天然的人里面。反之，基督活在我们里面。然后在复活里，我们在神儿子的信里活。在神儿子的信里活，意思就是活在我们因信神的儿子，而有与祂生机的联结里。

我们凭着灵（加五 16、25），与基督一同向神活着（罗六 8、10）。这是在我们的经历中，对经过过程之三一神的享受。这个经历在于我们珍赏主耶稣的可爱与宝贵。

陈明基督的可爱

原则上，我们传福音的时候，应当象优秀的推销员一样，能够陈明宝贵的东西，好使别人欣赏。我们需要正确的推销术。主耶稣的宝贵是无限无量的，但我们对祂的陈明总是不够充分。我们不知道如何正确地陈明主耶稣的可爱，所以听我们传福音的人就很难相信祂。但我们若恰切地陈明祂，就会把祂的宝贵注入人里面，使人自然而然地珍赏祂。这种珍赏会成为他们的信，在他们里面运行，使祂们与主耶稣有生机的联结。在这生机的联结里，我们向律法死了，并且向神活着。

第十篇 不再是我， 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二章十九至二十节，罗马书六章六节上、八节，哥林多后书五章十四至十五节，哥林多前书十五章四十五节下，哥林多后书三章十七节，约翰福音六章五十七节下，腓立比书一章二十一节上。

加拉太二章二十节是我们很熟悉的经文。这一节说到神新约经纶的一个基本项目：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按照神的经纶，我们不该再活着；反之，基督应当在我们里面活着。这是福音真理基本的一面。然而，大多数的基督徒对于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的意义，没有正确、充分的领会。

不是一种替换的生命

因着这点没有厘清，有些基督徒，包括一些基督教教师，就以为二章二十节所说的是一种所谓替换的生命。按照这个观念，我们由基督所顶替——基督进来，我们出去。按照替换生命的观念，我们的生命是可怜的，基督的生命好多了；所以我们应当把我们的生命，替换成基督的生命。我们要看见，这个观念是错误的。

加拉太二章二十节所说的不是替换的生命。在这里保罗说，“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然后他继续说，“并且我如今在肉身里所活的生命，是我在神儿子的信里，与祂联结所活的。”一面保罗说，“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另一面，他说，“我活着”。你若整体来考虑这一节，你会看见这里并没有替换生命的思想。这里所陈明的，不是一种替换；反之，这里所说的乃是一个深奥的奥秘。

我们曾指出，加拉太书启示神新约经纶的基本真理。在这些基本真理当中，最基本的就在二章二十节。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这个真理既是这样基本，所以也是奥秘的；又因为是奥秘的，历代以来基督徒就没有领会得很正确。所以，我们仰望主，向我们显明这一个基本的真理。

旧“我”和新“我”

我们已经指出，在这一节中，保罗一面说，“不再是我”；另一面又说，“我活着”。我们怎能使这话一致呢？我要再一次指出，这不是替换生命。正确解经的路乃是以经解经。这就是说，我们若要了解这一节，就需要别处的经节。罗马六章六节告诉我们，我们的旧人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这一节帮助我们看见，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的我是旧我，就是旧人。我们重生的人，有旧“我”和新“我”。旧“我”已经了结了，但新“我”是活着的。加拉太二章二十节给我们看见旧我与新我。旧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了结了。所以保罗说，“不再是我”。但新“我”仍然活着，因这缘故，保罗能说，“我活着”。

现在我们必须往前看旧我与新我的不同。我们可能因着很熟悉二章二十节，就把这一节视为理所当然，好象已经了解的样子。但旧我和新我到底有什么不同？按照天然的领会，有的人会说，旧我是邪恶的，新我是好的。对于旧我和新我之差异的这个观念，我们必须弃绝。旧我是没有神的成分在其中，新我却得着了神圣的生命。旧我因着神加到里面作生命，就成了新我。已经了结的“我”，是没有神性的“我”。仍然活着的“我”，是加进了神的“我”。这里有很大的不同。旧“我”，就是没有神的

“我”，已经了结了。但新“我”仍然活着，就是旧“我”复活加上神所产生的“我”。一面，保罗已经了结；但另一面，复活的保罗，重生以神作生命的保罗，仍然活着。

因着许多基督徒拒绝神的光，他们对于二章二十节的这种领会是瞎眼的。他们若听见这样论到旧我和新我的话，就会拒绝。然而，他们的拒绝毫无根据。他们既是真基督徒，就已经蒙了重生。当一个人重生了，他就不会消灭或灭亡。重生的意思，就是神加到我们里面。从前我们里面没有神，因着重生，神现今加到我们里面来。没有神在其中的“我”过去了。这是旧“我”、旧人，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但自从我们开始珍赏主耶稣，并且那运行的信在我们里面作工的时候起，这信就把经过过程的三一神带到我们里面，并且把神加到我们里面。从那个时候起，我们就有了新“我”，就是有神在其中的“我”。因此，新“我”乃是旧“我”复活加上神所产生的“我”。赞美主！旧我已经了结了，现今是新我活着！

与基督同活

在二章二十节保罗说，“基督在我里面活着”。根据替换生命的观念，我们的生命了结了，而基督活着。但我们需要更透彻的领会，什么是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要领会基督活着相当容易，但要领会基督如何在我们里面活着，就很困难了。这不是说，我已经钉了十字架，不再活着了，乃是基督替我活着。一面，保罗说，“不再是我”；另一面，他说，“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在我里面”这句话非常重要。不错，是基督活着，但祂是活在我们里面。

要领会基督如何能在我们里面活着，我们必须来看约翰十四章。主耶稣在祂死而复活以前，对门徒说，“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19）基督使我们与祂同活，而活在我们里面。基督不是单独活着。祂活在我们里面，并且与我们同活。祂活着，是借着使我们能与祂同活。实在说来，我们若不与祂同活，祂就无法在我们里面活着。我们并不是完全被除去，我们的生命不是由神圣的生命所替换。我们继续存在，但我们乃是与三一神一同存在。现今住在我们里面的三一神，使我们与基督同活。因此，基督借着我们与祂同活，而活在我们里面。

同一的生命与同一的生活

接枝的例子再一次帮助我们了解这事。一根枝子接在一棵多产的树上之后，枝子仍然活着。但它不是凭自己而活，乃是凭着所接上的树而活。不但如此，这棵树也活在那接上的枝子里面。如今枝子活出一种接枝的生命。这就是说，它不是凭自己活着，乃是凭所接上之树的生命活着。再者，这另一个生命，就是多产之树的生命，也不是凭自己活着，乃是借着那接上的枝子活着。树的生命活在枝子里面。最终，枝子与树有同一的生命，和同一的生活。同样的原则，我们与基督也有同一的生命，和同一的生活。

在约翰六章五十七节主耶稣说，“活的父怎样差我来，我又因父活着，照样，那吃我的人，也要因我活着。”子没有凭自己而活。但这不是说，子被撇在一旁，不存在了。当然，子继续存在，但祂没有活祂自己的生命。祂乃是活父的生命。这样，子与父就有同一的生命，并同一的生活。祂们分享同样的生命，并有同样的生活。

今天我们和基督的关系也是一样。我们与基督并没有两个生命。反之，我们有同一的生命，和同一的生活。我们凭祂活着，祂也活在我们里面。如果我们不活，祂就不活；如果祂不活，我们也不能活。一面，我们了结了；另一方面，我们仍然存活，但我们不是没有祂而活。基督活在我们里面，而我们与祂同活。所以，我们与祂有同一的生命，和同一的生活。

向律法死了

加拉太二章二十节解释我们如何借着律法，向律法死了。照着神的经纶，基督被钉十字架时，我们也都包括在祂里面。这是已经成就的事实。借着基督的死，我们已经在祂里面死了；现今借着祂的复活，祂在我们里面活着。祂活在我们里面，完全凭着祂是赐生命的灵（林前十五45下）；这点在加拉太书以下各章有充分的发展，向我们陈明并强调，那灵乃是我们已经接受作生命的那一位，也是我们应该活在祂里面的那一位。

活基督

我，天然的人，倾向守律法以得完全（腓三6），但神要我活基督，使神借着基督能从我得着彰显（一20~21）。因此，神的经纶乃是，“我”在基督的死里被钉死，基督在祂的复活里活在我里面。守律法，是在我的生活中高举律法在一切之上；活基督是在我的生活中使基督作中心和一切。律法是神为着基督，用以看守祂选民的，只是一段时期（加三23），至终要带他们归于基督（24），使他们接受祂作生命，并活祂作神的彰显。现今基督既已来了，律法的功用就了结了；基督必须在我的生活里顶替律法，以成就神永远的定旨。

基督与神的儿子

在二章二十节保罗说到基督，也说到神的儿子。基督这名称，主要的是指基督的使命，为着完成神的计划；神的儿子，是指基督的人位，为着分赐神的生命到我们里面。因此，我们所用以活神之生命的信，乃是在神的儿子这赐生命者的里面。神的儿子爱我们，特意为我们舍了自己，使祂能将神的生命分赐到我们里面。

现今我们在肉身里所活的生命，不是白阿司（bios）—肉身的生命，不是朴宿克（psuche）—魂的生命，乃是奏厄（zoe）—属灵、神圣的生命。

在我们里面运行的信心

保罗说，我们如今在肉身里所活的生命，是我们在神儿子的信里，与祂联结所活的。我们活神圣的生命，不是凭着眼见，也不是凭着感觉，不同于我们活肉身和魂的生命。我们活神圣的生命，就是活我们灵里属灵的生命，乃是借着运用信，这信是由赐生命之灵的同在所激发的。

保罗说到信时，是说“神儿子的信”。这里小小的“的”字是什么意思？这个字含示本节所提的信，乃是属于神儿子的信，就是祂自己所拥有的信。然而，我们和其他许多人解释这一节的时候，都说，这辞真正的意思是在神儿子里面的信。但希腊文在这里没有用“在里面”这个介系词。我花了许多时间想要了解这件事。我查考许多一流的权威著作以后，确信保罗在这里所说的不是神儿子的信，乃是在神儿子里面的信。但我们仍需要解释，为什么在这一节，以及二章十六节和三章二十二节，保罗没有用“在里面”这个介系词。我们只查考圣经的白纸黑字，无法对此事有正确的领会。我们还需要思想我们的经历。

保罗写加拉太书是根据真理，也是根据他的经历。根据我们基督徒的经历，在我们里面运行的真实活的信，不只是在基督里面，也是属于基督的。因此，保罗在这里的意思，实际上就是“属于基督的，并在基督里面的信”。保罗的思想乃是，信是属于基督的，也是在基督里面的。

我们已经指出，信是我们对主之所是，以及祂为我们所作之事的珍赏。我们也指出，真实的信乃是基督自己注入我们里面，成为我们相信祂的能力。主注入我们里面以后，就自然而然成为我们的信。

一方面，这信是属于基督的；另一方面，这信是在基督里面。然而，光说这信就是基督，这太简单了。我们需要说，信乃是基督向我们启示出来，并注入我们里面。信不只和已经注入我们里面的基督有关，也和正在将祂自己注入我们里面的基督有关。当基督在我们里面运行，祂就成为我们的信。这信是属于祂的，也是在祂里面。

珍赏主耶稣

保罗在二章二十节末了的话，证明这一节的信，是属于基督，也是在基督里面的信。他总结这一节时，说到神的儿子乃是“爱我，为我舍了自己”的那一位。保罗写这些话的时候，满了对主耶稣的珍赏。否则，在这样长的经节末了，他不需要说到基督爱他，为他舍了自己。他可以结束于“在神儿子的信里所活的”这句话。但是当他说到现今他如何活着，他的心满了感谢和珍赏。信来自这种对主耶稣的珍赏。在基督里面的信，和属于基督的信，是从对基督的珍赏来的。

在林后五章十四至十五节保罗说，“原来基督的爱困迫我们，因我们断定：一人既替众人死，众人就都死了；并且祂替众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向自己活，乃向那替他们死而复活的活。”我们思想这些经节就能看见，保罗的信来自珍赏基督那困迫的爱。我们越珍赏基督那困迫的爱，我们就越有信。这信不是由我们自己的能力或活动所产生的，乃是由我们所珍赏的这位基督，在我们里面作工所产生的。我们珍赏主耶稣的时候，会说，“主耶稣，我爱你，我宝贵你。”我们对主这样说，祂就在我们里面运行，并成为我们的信。这信产生一种生机的联结，使我们在其中与基督真正成为一。

我愿意告诉你们一个真实的故事，印证这一点：在我们里面运行的信，来自我们对主耶稣的珍赏。在中国拳匪之乱时，数以百计的基督徒殉道。有一天，在中国的古都北平，拳匪正在街上游行。一位年轻的基督徒女子，坐在囚车后方，被押去行刑。行刑者围住她，手拿着刀剑。气氛很恐怖，充满了拳匪的喊叫声。然而，当她向主唱诗赞美的时候，她的脸面发光。商店都因着暴乱而关门；但有一位青年人，从一家店铺门口的缝隙中，看到这个情景。他因着这位年轻女子发光的脸、喜乐和赞美的歌声，而深受感动，当下就决定要寻出基督徒信仰的真理。后来，他的确认识了真理，而成为相信基督的人。最终，他放下他的事业，成了一个传道人。有一天，他访问我的家乡，告诉我他如何成为基督徒的故事。

这里的点是说，这位年轻的女子，在这样恐怖的环境当中，能够满了赞美，乃是因为信在她里面作工。她满了对主耶稣的珍赏。因着她这样爱主，主自然而然就成了她里面的信。这信产生一种生机的联结，她在其中联于主。这生机的联结，是神新约的经纶中，一个基本且重要的方面。

神经纶的启示

加拉太人从神的经纶转回到律法，想要凭肉体的努力来遵守。但我们这样努力遵守律法的时候，就远离了神。神的经纶不是要我们凭肉体的力量来遵守律法。祂的经纶是要把祂自己作到我们里面。三一神已经成为经过过程的神。借着成为肉体，基督在肉体里来成全律法，然后把律法摆在一边。借着复活，基督成了赐生命的灵，准备好要进到我们的里面。神新约的经纶，乃是要把经过过程的三一神作到我们里面来，成为我们的生命，并我们整个人。我们若看见这件事，就能宣告说，我们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们；然而基督就在我们里面活着，我们因着在祂里面并属于祂的信而活。我们的旧人已经钉了十字架，但新人，就是新“我”，仍然活着。现今我们因着在神儿子面，并属于神儿子的信而活，这信产生一种生机的联结，在其中我们与基督是一。遵守律法与这种生机的联结，是无法相比的。

加拉太二章二十节启示神的经纶。在神的经纶里，神的心意是要把经过过程的三一神，作到我们全人里面，使我们成为新人，就是新“我”。旧人，就是旧“我”，没有神的“我”结束了；但新人，就是新“我”，有三一神在其中的“我”，仍然活着。我们与基督同活，并且凭基督而活。不仅如此，我们也凭信而活，信乃是把我们带进与祂是一的凭借。在这生机的联结中，我们与主是一，因我们与祂有同一的生命，和同一的生活。我们活着，祂也活着。祂活在我们里面，我们也与祂同活。

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的异象

我信现在我们能够领会什么是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并且我们如今所活的生命，是在神儿子的信里，与祂联结所活的，祂爱我们，为我们舍了自己。这一节所描绘的经历，含示三一神已经经过了过程。基督成为肉体以后，在地上生活，然后被钉十字架、埋葬并复活了。在复活里，祂成了赐生命的灵。基督升天以后，得了冠冕，登上宝座，并被立为万有的主。在五旬节那一天，祂成为那灵降在祂的身体上。从那时起直到如今，祂一直在地上作工并运行，寻找珍赏祂并呼求祂名的人。每当我们因着珍赏祂，而呼求主耶稣的时候，祂就进到我们里面，成为活的信，在我们里面运行，并带我们进入与祂生机的联结中。在这联结中，我们真能说，“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里所活的生命，是我在神儿子的信里，与祂联结所活的，祂是爱我，为我舍了自己。”这就是神新约的经纶。我盼望这个异象能注入众圣徒的里面。

我能作见证，因着我看见了那个属天的异象，就没有什么能摇动我。我愿意将我的一生都献给这一个神经纶的异象。旧人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今基督活在我这新人里面。我如今所活的生命，是因信而活，就是因那属于神的儿子，并在神儿子里面的信所活的，祂是爱我，为我舍了自己。在这里我们有三一神与三部分人的调和。何等的奇妙！

第十一篇 不废弃神的恩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二章二十一节、十六节、二十节上，三章三节，四章二十一节，五章二节、四节、十六节、二十四至二十五节，约翰福音一章十七节，六章五十七节下，十五章四至五节，哥林多前书六章十七节，十五章四十五节下，哥林多后书三章十七节，罗马书五章十七至十八节、二十一节，提摩太前书一章十四节。

在加拉太二章二十一节保罗说，“我不废弃神的恩。”我们若思想这节的上下文，就会看见废弃神的恩，意思就是在我们的经历中没有让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在二十节保罗说，“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然后他接着说，他不废弃神的恩。这有力地指明，对我们这些信徒来说，废弃神的恩就是我们拒绝基督，不让祂有机会在我们里面活着。神的恩就是活的基督自己。让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就是享受神的恩；而不让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就是废弃神的恩。

新约中的恩典

我们要找出新约中神恩典真正且正确的意义，这是很重要的。旧约实际上并没有提到神的恩典。旧约中所说的恩典，意思是恩惠。约翰一章十七节告诉我们，恩典是借着耶稣基督来的。在神的儿子成为肉体以前，恩典还没有来到。恩典是在主耶稣来到的时候来的。在那时以前，律法已经借着摩西颁赐下来；而恩典的应许早在律法之先，已经赐给亚伯拉罕了。首先，神将恩典的应许赐给亚伯拉罕；然后过了四百三十年，借着摩西在西乃山上颁布了律法。大约又过了一千五百年之后，恩典才随着耶稣基督，就是成为肉体之神的儿子来临。

根据约翰一章一节和十四节，那起初与神同在，并且就是神的话，成了肉体，支搭帐幕在我们中间，丰丰满满地有恩典，有实际。十六节说，“从祂的丰满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这给我们看见，恩典是同着耶稣基督来的，所以在旧约中还没有恩典。

现在我们必须给恩典下个定义。恩典乃是神在祂的三一里经过成为肉体、人性生活、钉十字架、复活、升天，作了我们的一切。三一神经过了这么长的过程后，就成了我们的一切。祂是我们的救赎、救恩、生命与圣别。三一神自己经过了过程，成了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这就是我们的恩典。

比律法还大

我们若要领会新约中所启示的恩典，就需要对新约有一个整体并清楚的看见。恩典这件事意义极其重大。对犹太人而言，摩西颁赐律法是一件大事。恩典的来临与律法的颁赐相对，这事实说出恩典比律法还大。就犹太人而言，除了神自己以外，没有什么比律法还大。但约翰一章十七节指明，恩典比律法还大。律法是颁赐的，恩典却是来到的。

神的儿子活在我们里面

按照许多基督徒的观念，神的恩典主要是一种物质的祝福。在一年的末了，有些基督徒聚在一起，数算神在这年中所赐给他们的祝福，并感谢神莫大的恩典，赐给了他们这些祝福。然后他们继续感谢神赐给他们大房子和新衣服等事物。这种对恩典的观念实在太贫穷了！使徒保罗把这些事物看作粪土，不是恩典。

我们已经指出，照着约翰一章十七节，恩典比律法大。神自己当然比律法更高。但如果神对我们仍是客观的，在我们的经历里祂就不会比律法更大。神对我们要比律法更大，这位三一神就必须是主

观的。因此，在新约中，恩典是指三一神经过了过程，成为我们的一切，又活在我们里面。那经过过程、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活在我们里面，没有什么能比这更大。

我们已经指出，在二章二十节中，保罗说他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并且基督在他里面活着。然后在二十一节他继续说，他不废弃神的恩。这指明神的恩乃是神的儿子活在我们里面。这当然比律法还大。神的儿子成为肉体，不仅仅是活在地上、钉十字架、复活、升上诸天，祂也来活在我们里面。这就是恩典。

回到律法中就是拒绝这恩典，也是拒绝了那现今活在我们里面的神的儿子。这就是废弃神的恩。然而我们若留在基督里，享受祂作我们的一切，我们就不会废弃神的恩了。

所有保罗书信的开头与结尾都说到恩典，连启示录也是这样。在启示录一章四至五节，约翰写信给在亚西亚的七个召会说，“愿恩典…归与你们。”在二十二章二十一节他总结说，“愿主耶稣的恩与众圣徒同在。”保罗在加拉太书的结束时说，“弟兄们，愿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与你们的灵同在。”（六 18）恩典若只是物质的祝福，那么恩典怎能在我们的灵里？恩典不是外在的、物质的，恩典乃是神圣的、属灵的。事实上，我们曾着重地指出，恩典乃是神的自己主观地成了一切给我们享受。我盼望众圣徒都清楚把握这恩典的定义。

恩典为我们作了什么

现在让我们来看，按照新约这恩典为我们作了什么，并且将要为我们作什么。虽然人是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造的，为了彰显祂并代表祂，但人堕落了。堕落的人不只在外面作了错事，而且罪的性情更注射到人的里面。因此，我们外面是有罪的；里面是邪恶的。在公义的神面前，我们的行为是有罪的；在圣别的神眼中，我们的性情是邪恶的。不仅如此，我们对自己的光景实在无能为力。叫堕落的人就近律法，竭力去守律法，实在太愚昧了。即使我们守住了律法，我们又怎样来对付我们邪恶的性情呢？为着神的恩典，并恩典为我们所作的，我们该何等赞美神！首先，三一神成为肉体活在地上，成就了神公义、圣别律法的要求。祂成就了律法的要求之后，就上十字架为我们的罪死，作我们的代替。借着基督的死，祂救赎了我们。因此，救赎乃是神的恩典为我们所成就的第一项事物。

基督借着死完成救赎之后，就从死人中复活，从祂里面释放出神圣的生命。在复活里祂成了赐生命的灵，让那些欣赏祂、爱祂、信入祂、呼求祂并悔改的人接受进来。罪人只要这样来向祂反应，祂这位赐生命的灵就进到那人里面，并借着重生而生到他里面。这难道不是神恩典的另一面么？这是神恩典为我们所作的第二项事物。

第三，从我们重生那时候起，基督就住在我们灵里，为要在我们里面活着并与我们同活。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使我们能有一种使神满足的生活。在祂的恩典里，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并与我们同活。

当基督活在我们里面时，祂同时也将祂一切的丰富供应到我们里面，为要圣别我们，变化我们，使我们在实际并实行上成为神的众子。这样，我们就享受完满的儿子名分。

第五，在预定的时间里，基督必要再来，用祂自己的成分浸透我们物质的身体，叫我们的身体改变形状，成为荣耀的身体，和基督复活的身体一样。这当然也是神恩典的另一面。基督借着浸透我们，就荣化我们，并在我们身上得着荣耀。祂要将我们都带进祂的荣耀里，在那里，我们灵、魂、体都会完全和祂一样。

最后，在永世里，我们要享受基督作活水和生命树，直到永远。

关于神的恩典之于我们这各项的描述，包括了整本新约，从马太福音一开始，直到启示录的末了。这位三一神一父、子、灵一已经经过了成为肉体、人性生活、钉十字架、复活和升天的过程，好进到里面，与我们成为一，并作我们的一切。现今祂是我们的救赎、拯救、生命、生活、圣别及变化，并且祂还要成为我们的模成、得荣与永世。这就是在光中所分给众圣徒的分（西一12）。

享受恩典

我们无法在一天之内，或甚至在一生之中尽享神的恩典。在永世里我们才能尽享这恩典。这就是与主耶稣同来的恩典，这也是我们每天所需要的恩典。赞美主！这是我们天天来到施恩的宝座前所得着，作我们应时帮助的恩典。每早晨我们都当仰望主并祷告说，“主啊，求你今天将你的恩典赐给我。我需要你今天一分的恩典。愿恩典与我同在，并与所有的弟兄姊妹同在。”哦，我们都需要这样祷告！然后我们就会经历恩典，这恩典就是那三一神经过过程，成了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作我们的享受。

在二章二十一节保罗说，“义若是借着律法得的，基督就是白白死了。”白白死了，或译作无缘无故地死了。基督为我们死，使我们在祂里面得着义，借此我们就得着神的生命（罗五18、21）。这义不是借着律法，乃是借着基督的死得着的。义若是借着律法得的，基督就是无缘无故地死了。但义乃是借着基督的死得的，并且基督的死已将我们从律法分别出来。现今，照着罗马五章十七节，我们这“受洋溢之恩，并洋溢之义恩赐的，就更借着耶稣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了”。恩典使我们能在生命中作王。

基督借着赐生命的灵，将神圣的生命分赐到我们里面，这乃是神的恩。不凭这灵活着，就是废弃神的恩。废弃神的恩，就是拒绝这位经过过程，成了包罗万有、赐生命之灵的三一神。热中犹太教者想要叫加拉太信徒回到律法。回到律法就是废弃神的恩。这就是否认并拒绝这位经过过程的三一神；不仅如此，这也就是没有经历并享受这样一位经过过程的神。借此我们看见，回到律法而废弃神的恩，乃是极其严重的事。

神的经纶

瞎眼的犹太教徒十分愚昧。他们若看见神的恩典是什么，就不会再热中于犹太教了。但他们因着瞎眼，反倒大发热心要引人离开基督。他们不明白要神的选民遵守律法并不是神的经纶。神的经纶乃是要祂的子民享受三一神，这位三一神已经经过了成为肉体、人性生活、钉十字架、复活和升天的过程，成了赐生命的灵。在神的经纶里，神要祂的子民享受祂自己作这样一位三一神，并与祂成为一。然后祂的子民就能在神圣的生命里成为一，团体地彰显神。三一神的这个团体彰显乃是召会生活，其最终的结果将是新耶路撒冷，就是三一神在永世里的团体彰显。

我们若看见神经纶的这个异象，怎能再回到律法去？怎么可能转离这位经过过程作我们恩典的三一神？难怪保罗说加拉太人是无知的，他们因着无知，竟废弃神的恩。

站在恩典中

我们若要作那些不废弃神恩典的人，就需要住在基督里（约十五4~5）。住在基督里就是留在经过过程的三一神里面。不仅如此，我们也需要享受基督，特别是借着吃祂来享受祂（六57下）。然后我们就该往前与基督成为一灵（林前六17），在灵里行事为人（加五16、25），否认天然的“我”（二20），并弃绝肉体（五24）。我们不该受其他事情，诸如律法、割礼、安息日以及饮食条例等的打岔。反之，我们应当享受基督并在一灵里与祂同活。我们若在灵中行事为人，否认天然的“我”，并弃绝肉体，我们就不是那些废弃神恩典的人。

我们赞美主！在祂的恢复里我们不断享受并经历祂的恩典。然而，有许多基督徒还不在这个恩典的享受里。保罗在罗马五章二节说到我们因着信，得以进入现在所站的这恩典中。让我们在所进入的这恩典中站立得稳。

第十二篇 钉十字架的基督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三章一节，一章四节，二章二十节，三章十三节，二章二十一节、十九节，五章二十四节，六章十四至十五节。

在前篇信息中，我们说到神的恩。在本篇信息中，我们来看钉十字架的基督。钉十字架的基督与我们享受神的恩大有关系。享受神的恩完全在于基督的钉十字架。

在三章一节保罗说，“无知的加拉太人哪，耶稣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画在你们眼前，谁竟迷惑了你们？”基督的钉十字架，指明律法一切的要求，都因祂的死得了成就；并指明基督借着祂的死，已将祂的生命释放出来，使这生命能在祂的复活里，分赐到我们里面，将我们从律法的辖制下释放出来。在福音的话语中，这事已经完全活画在加拉太人眼前，他们怎能忽略这事而受迷惑，退回到律法去？真是无知！

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画在加拉太人眼前，保罗希奇加拉太人怎么可能忘记了这幅图画。那些退回到律法去的人，就与这样一位钉十字架的基督无分无关了。若是神想要我们守律法，而我们也能够守住律法的话，基督就不需要钉十字架了。为此，保罗在二章二十一节宣告说，“义若是借着律法得的，基督就是白白死了。”加拉太三章一节是二章二十一节的直接延续。基督当然不是无缘无故钉十字架的。反之，祂乃是为了一个极大的目的而被钉。事实上，十字架是神在祂经纶中作为的中心，正如基督自己是神经纶的中心。在神经纶的完成里，十字架乃是中心。离了基督，神的经纶就没有中心；没有基督的十字架，神经纶的作为就没有中心。因此，神经纶的完成，完全在于基督的十字架。十字架乃是神在宇宙中完成祂经纶之作为的中心。

为这缘故，保罗在这么短的一卷书中屡次说到十字架，他不断引我们回到十字架那里。在二章二十一节保罗指出，基督并非白白被钉死了。然后在三章一节他继续提醒加拉太人，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画在他们眼前。保罗往加拉太去的时候，他所传扬的是一位钉十字架的基督。我们要成为义的，就需要这样一位基督。我们若能借着守律法而得着义，就不需要这位钉十字架的基督了。若是这样的话，基督就是无缘无故地死了。

在三章一节保罗把加拉太人带回到十字架；他要他们透彻地来看钉十字架的基督。在本篇信息中，我有负担叫我们对钉十字架的基督也有这样的看见。因此，我们要来看加拉太书中说到十字架，或关于基督在十字架上之死的经节，我们要看见这些经节中所有的重点。

壹 为我们的罪舍了自己， 要把我们从现今这邪恶的世代救出来

保罗在一章四节说到基督“照着我们神与父的旨意，为我们的罪舍了自己，要把我们从现今这邪恶的世代救出来”。这里我们看见，基督钉十字架，为我们的罪舍了自己。加拉太人何等无知！热中犹太教者何等固执，何等悖逆！他们回到律法，就没有路来对付他们的罪。在这卷书中保罗似乎在说，“你们犯了这么多的罪，你们怎么来对付这些罪呢？若没有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你们就没有路从你们的罪得救赎。”

基督虽然是为我们的罪钉十字架，但祂钉十字架的目的乃是“要把我们从现今这邪恶的世代救出来”。罪是属魔鬼的，这世代乃是属撒但的。我们已经指出，现今的世代乃是撒但世界系统现今的部分。

神的仇敌乃是魔鬼，与罪有关；他也是撒但，与邪恶的世代有关。即使加拉太人和犹太教徒能成功地守律法，他们又怎能对付魔鬼撒但？你能胜过撒但么？他非常狡猾，隐藏在罪和邪恶世代的背后。离了基督的钉十字架，我们就没有路来对付罪，也无法胜过邪恶的世代，因为魔鬼隐藏在罪的背后，而撒但隐藏在邪恶世代的背后。基督为我们的罪被钉十字架，要把我们从这邪恶的世代救出来。这指明惟有基督能救我们脱离魔鬼与撒但。罪与邪恶的世代都被钉十字架的基督对付了。祂乃是按着神的旨意，在十字架上为我们舍了自己。

贰 为我们舍了自己，为要将 生命分赐给我们，并在复活里活 在我们里面，好释放我们脱离律法下的辖制

基督被钉十字架，为我们舍了自己，好将生命分赐给我们，这完全是积极的；然而对付罪以及救我们脱离邪恶的世代乃是消极的。在积极一面，钉十字架的基督将神圣的生命分赐给我们，好使祂能够在复活里在我们里面活着，并释放我们脱离律法下的辖制（二 20）。基督借着祂在十字架上的死，将神圣的生命释放出来并分赐到我们里面，使祂能在复活里在我们里面活着。

基督若不钉十字架，就不可能进到我们里面。一位“生的”、未经过过程的基督无法住在我们里面。在基督进到我们里面并住在我们里面之前，祂必须先对付我们的罪和我们堕落的性情。这个旧“我”，这个没有神的“我”，必须受对付。为了要对付“罪”，以及我们堕落的天性，基督必须钉十字架。这些消极的事物对付掉了，基督才有路将祂自己分赐到我们里面作我们的生命，并在我们里面活着。因此，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是基于祂在十字架上的死。

不仅如此，现今在我们里面活着的基督乃是在复活里的基督。基督若没有被钉死，祂怎么能复活呢？这当然是不可能的。并且基督若不是在复活里，祂也无法活在我们里面。惟有复活的基督，经过过程的基督，经过成为肉体、人性生活、钉死并复活的基督，才能住在我们里面。基督所经过的过程，使祂有立场、有路进到我们里面，并在复活的生命里活在我们里面。“生”的基督绝对无法成为我们的生命。那作我们生命并活在我们里面的基督，乃是经过过程的基督。借着祂钉十字架，祂对付了我们的罪和我们堕落的性情。现今，基于祂钉十字架所成就的工作，祂在复活里活在我们里面。这清楚指明，十字架乃是神为着完成祂经纶之作为的中心。

叁 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

加拉太三章十三节说，“基督既为我们成了咒诅，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因为经上记着，‘凡挂在木头上的，都是被咒诅的。’”基督代替我们挂在十字架上，不仅为我们担当咒诅，更为我们成了咒诅。律法的咒诅，出自人的罪（创三 17）。基督在十字架上除去我们的罪，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

加拉太人回到律法上当然是愚昧无知的。他们到底盼望怎么解决律法的咒诅？他们是亚当的后裔，就象每一个人一样，都在咒诅底下。我们读罗马五章就明白，亚当把我们都带到咒诅之下，但咒诅是在律法颁布之后才正式生效的。律法现今宣告说，所有亚当堕落的后裔都是在咒诅之下。在加拉太三章十三节，保罗似乎告诉加拉太人说，“律法对你们是不好的，因为律法使咒诅生效。由亚当堕落所带进来的咒诅，因着律法而生效。你们回到律法去，是非常无知。律法定罪你们并使你们的咒诅生效；但借着基督被钉十字架，祂已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祂在十字架上甚至为我们成为咒诅。”

罪、邪恶的世代和咒诅都是严重的问题。若没有基督的十字架，神怎么能对付这些问题并完成祂的经纶？我们的确需要这位钉十字架的基督。我们需要这位在十字架上受死的基督来解决这些问题。

肆 满足律法的要求， 使我们在祂里面得着义

加拉太二章二十一节说，“我不废弃神的恩；因为义若是借着律法得的，基督就是白白死了。”这节指明基督的死是为了满足律法的要求，使我们在祂里面得着义。在亚当里我们没有义，反之，我们只有罪恶的性情。但基督在十字架上死了，满足了神圣别、公义之律法的要求。现今我们在基督里可以得着义。

有的基督徒只看见，基督为我们的罪死在十字架上。他们没有看见，祂死也是要成为我们的义。为我们的罪死，与救赎有关；为了成为我们的义而死，却与称义有关。救赎是消极的一面，但称义是积极的一面。基督的十字架是为着救赎，也是为着称义。借着祂的死，我们已从我们的罪得蒙救赎；同时借着祂的死，我们也在祂里面得着了义。

伍 使我们向律法死， 叫我们可以向神活着

在二章十九节保罗说，“我借着律法，已经向律法死了，叫我可以向神活着。”离了基督的钉十字架，我们就无法向律法死。基督被钉十字架，使我们向着律法死了。即使我们凭自己能向律法死，这种死在神眼中也不算数。在祂眼中算得了数的死，乃是基督的死。在亚当里的死是可怕的，但基督的死却是可亲可爱的，因为祂的死为我们成就了许多的事。借着基督的死，我们向着律法已经死了，叫我们可以向神活着。

陆 叫我们与祂同钉十字架， 使我们能把我们的肉体钉在十字架上

借着基督钉十字架，我们也与基督同钉十字架。这使我们能把我们的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都钉了十字架（五 24）。换句话说，我们与基督同钉十字架，使我们得以钉死我们的肉体。

我们都受到旧人、己与肉体的困扰。罗马六章六节说到我们的旧人（不是我们的肉体），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加拉太五章二十四节说那属基督的人，已经把肉体钉了十字架。这一节不是说凡属基督的人，已经把他们的旧人钉在十字架上；然而，也没有一节告诉我们“己”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二章二十节的“我”不是指着“己”说的；乃是指旧人，一个没有神的人。因此，不是我们的己，而是我们的旧人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不但如此，按照五章二十四节，我们的肉体也必须被钉死。基督已经钉死了旧人，而我们这属基督的人也必须钉死肉体。我们能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钉在十字架上，乃是基于我们旧人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的事实。若是基督没有被钉死，我们怎能钉死我们的肉体呢？当然不能。

我们需要对旧人、己和肉体，有清楚的领会。我们不需要对付旧人，因为旧人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但我们需要天天钉死我们的肉体。我们日常生活的难处不是从旧人来的，而是从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来的。因此，基于我们的旧人借着基督的死受了对付这事实，我们必须实际地钉死我们的肉体。

我们要看见罗马六章六节与加拉太五章二十四节的不同，这是很要紧的。在五章二十四节，保罗

不是说凡属基督的人是已经把旧人钉了十字架。他说他们已经把肉体钉了十字架。不仅如此，我们需要看见没有人能把自己钉十字架。要用钉十字架来自杀是不可能的。为这缘故，我们要钉死我们的旧人——我们的旧“我”——乃是不可能的。虽然我们不能钉死旧人，但我们却能钉死肉体。这不是自杀。旧人的钉死，必须由别人来完成，但肉体的钉死必须由我们亲自来执行。

那么我们怎么来对付己呢？我们必须背起十字架来否认己。这个己已经在十字架上了，让我们把它留在那里，不让它下来。让己留在十字架上，就是背十字架。

现在我们能看见，倘若基督不被钉十字架，我们就没有根据或根基，叫我们的肉体被钉死。不仅如此，基督若没有钉十字架，我们就没有地方留置我们的己。但基督既钉在十字架上，基于我们的旧人已经被钉的事实，我们就能钉死我们的肉体。同时，我们也有地方留置我们的己。每当己出来时，我们需要说，“可怜的己，回到十字架上去，留在那里，我不让你从十字架上下来，给我出主意。你该在的地方，乃是十字架。”这是正确否认己的路。

基督的十字架乃是钉死肉体与否认己的根基。我们借着基督复活的生命，就能够钉死肉体，并把己留在十字架上。当基督钉死时，我们也一同被钉死。现今基督在复活的生命里活在我们里面，我们也活在祂里面。我们有基督的钉十字架作根基，现今才能在祂复活的生命里钉死肉体并否认己。

柒 就我们而论，世界已经钉了十字架； 就世界而论，我们也已经钉了十字架

最后，基督被钉十字架乃是使世界就我们而论，已经钉了十字架；使我们就世界而论，也已经钉了十字架。这特别是指着宗教世界说的。在六章十四节保罗宣告说，“但就我而论，除了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别无可夸；借着祂，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了十字架；就世界而论，我也已经钉了十字架。”接着的一节经文，指明十四节所说的世界，主要的乃是指着宗教世界说的。这个宗教世界乃是邪恶的世代，就是我们借着基督的十字架，从其中被救出来的邪恶世代。

回到律法去乃是离开基督并离开十字架，这样作就是废弃了神的恩。我们要看见基督的十字架为我们成就了什么，这是极其重要的。借着十字架，基督救赎我们脱离罪，把我们从现今这邪恶的世代救出来，并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借着十字架，基督满足了律法义的要求，使我们能成为义的，并且祂使我们能向律法死，叫我们可以向神活着。借着基督的钉十字架，我们现今有立场可以钉死肉体，并且有路可以从世界中分别出来。

我们思想这些事，就看见其中没有一样能借着守律法来成就。因为加拉太人努力要守律法，保罗说他们是无知的人，并告诉他们已经受了迷惑。在这卷书信中，保罗把他们带回到十字架，并鼓励他们要仰望钉十字架的基督。我们若对这位钉十字架的基督有清楚的异象，就绝不会回到律法去。反之，我们会把律法踏在我们脚下，并留在这位为我们钉十字架的基督这里。这位基督乃是神经纶的中心，而基督的十字架是神完成祂神经纶之作为的中心。今天我们不需要律法，我们所需要的乃是基督和十字架。

第十三篇 基督与那灵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三章一至五节、十三至十四节，四章六节，哥林多前书十五章四十五节下，哥林多后书三章十七节，罗马书八章二节、九至十节。

加拉太三章非常重要，但是也非常难领会。本章是新约中最难懂的几章之一，因此要用三言两语来解释这一章所启示的，并不容易。我们读这重要的一章时，不该视为理所当然，以为我们懂得保罗所用的一切辞。例如，在这一章中，保罗说到听信仰（2）；我们不该认为我们已经领会这个辞。

在三章一节至四章三十一节，我们看见靠信基督的那灵与靠行律法的肉体相对。在这个对比中，我们看到两组相对的事物：一组是那灵与肉体，另一组是信仰与律法。律法与肉体并行，信仰却是随着那灵。因此，那灵是靠信基督，行律法是靠肉体。

加拉太书的头两章多少可视为这卷书的外围，而第三章却是这卷书的中心、核仁。在加拉太书的这个中心部分，陈明了那灵与肉体的对比，以及信仰与律法的对比。因此，我们说三章与四章的主题是，靠信基督的那灵与靠行律法的肉体相对，这是正确的。对这二章有这样的领会，是大有价值的。我们若没有看见这个对比，就无法明白这几章所启示的。

三章一至十四节给我们看见，那灵是因信基督所得应许之福。这里有那灵、福、应许、信仰和基督。那灵就是福，福是出于应许，应许是因着信，而信乃是在基督里。说那灵是福，而福是出于应许，是什么意思？说应许是因着信，又是什么意思？要明白这样的事并不容易。但这些正是我们读这几章时所要注意的。

在三章一至五节保罗三次说到那灵。在二节他问：“你们接受了那灵，是本于行律法，还是本于听信仰？”在三节他接着问：“你们既靠那灵开始，如今还靠肉体成全么？”然后在五节，保罗问加拉太信徒受了那灵的供应，是本于行律法，还是本于听信仰。因此那灵乃是三章一至五节一件重要的事。

另外一件重要的事乃是听信仰。保罗提到听信仰，一次是关于接受那灵（2），一次是关于神供应那灵（5）。接受那灵与供应那灵都和听信仰有关。按道理说，这里的听信仰比那灵更为重要，因为保罗的点乃是说出行律法与听信仰的对比。虽然听信仰是这样重要，许多读加拉太书的人却忽略了，他们不是漠视这件事，就是认为那是理所当然的。很少有人寻求想要知道听信仰究竟是什么意思。

罗马八章二节给我们看见生命之灵与基督的关系：“因为生命之灵的律，在基督耶稣里已经释放了我，使我脱离了罪与死的律。”生命之灵在基督里是什么意思？传统的教训引导我们相信，那灵与基督是两个分开且有别的人位。那灵若是一个与基督分开的人位，那灵怎么能够在基督里？有些基督教教师说，子基督是神圣三一的第二位，现今正坐在诸天里的宝座上；而圣灵是神圣三一的第三位，现今在我们里面运行。传统的教训说那灵与基督是分开且有别的，但圣经与传统的教训相反；圣经乃是告诉我们，那灵是在基督里。

在约翰十四章主回答腓力的话，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这事。当腓力对祂说，“主啊，将父显给我们看，我们就知足了。”（8）主回答说，“腓力，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你还不认识我么？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你怎么说，将父显给我们看？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么？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不是我从自己说的，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作祂自己的事。”（9~10）主的话清楚地指明，父与子不是两个分开的人位。相反的，父在子里面，子在父里面，祂们是不能分开的。不但如此，子乃是从父并同

父而来的（六 46，原文）。一面说，祂是从神差来的；另一面说，祂是永远与神同在的。子实际上并没有离开父，父也没有与子分开。因此主说，“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十四 11）

基督与那灵的关系，原则上和子基督与父的关系是一样的。生命之灵在基督里这个事实，指明神格三者之间存在着一种内在的关系。子是子，父是父；然而，父在子里面，子在父里面。同样，子是子，那灵是那灵，但那灵在子里面。这指明三一神的三者是不能分开的。

罗马八章九至十节进一步指明这个真理。在这二节经文里，保罗说，“但神的灵若住在你们里面，你们就不在肉体里，乃在灵里了；然而人若没有基督的灵，就不是属基督的。但基督若在你们里面，身体固然因罪是死的，灵却因义是生命。”在这二节里，我们读到神的灵、基督的灵和基督。这些名称都是指同一个实际，就是包罗万有的灵。神的灵乃是神，基督的灵乃是神的灵，而基督自己乃是基督的灵。基督就是基督的灵，基督的灵就是神的灵，而神的灵就是神自己。这些名称都是指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这一位乃是神的灵、基督的灵、生命的灵、基督和神。

在罗马八章二节和九节，那灵有三个名称：那灵是生命的灵、神的灵和基督的灵。因此，那灵是属于生命的，属于神的，属于基督的。这些名称必然不是指三位灵。说生命的灵与神的灵是分开的，或说神的灵与基督的灵是有别的，这种说法绝对错误。相反的，这一位灵就是生命的灵、神的灵、基督的灵。生命、神和基督不是三个分开的实体或实质；反之，生命就是神，神就是基督，基督就是生命。因此，生命的灵就是神的灵，神的灵就是基督的灵，这三者乃是一个实体，就是那包罗万有的灵。

壹 基督与那灵是一

林前十五章四十五节下半说，末后的亚当成了赐生命的灵。林后三章十七节告诉我们，如今主就是那灵。林前十五章四十五节下半的末后亚当，和林后三章十七节的主，都是指基督。这清楚地指明，如今基督与那灵乃是一。

贰 钉在十字架上的基督

保罗在加拉太三章一节宣告说，耶稣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画在加拉太信徒的眼前。钉在十字架上的主乃是基督，不是那灵。我们不能说那灵为我们钉十字架，乃是基督为我们钉十字架。

叁 基督成了那灵进到信徒里面

加拉太人借着听福音，相信了钉十字架的基督，但他们所接受的乃是那灵（三 2，四 6）。钉在十字架上的基督，但进到信徒里面的是那灵。在钉十字架救赎信徒时，祂是基督；但在内住成为信徒的生命时，祂是那灵，就是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这灵是福音包罗一切、终极的福。信徒接受这样一位神的灵，乃是本于听信仰，不是本于行律法。这灵进入并活在信徒里面，不是本于他们守律法，乃是本于他们信钉死又复活的基督。

我们不该认为钉十字架的一位与进入我们里面的那一位不同。为我们死的一位，就是进入我们里面作我们生命的那一位。当这一位死在十字架上时，祂乃是基督；当这一位进入我们里面作我们的生命时，祂乃是作为那灵进到我们里面。在钉十字架救赎我们时，祂是基督（三 13）；但在内住成为我们的生命时，祂乃是那灵（罗八 2、9~10）。

肆 得救的人相信的是

钉死并复活的基督，接受的却是那灵

我们相信的是钉死并复活的基督，接受的却是那灵（加三 2）。我们所相信的这位，祂的名称是

基督，不是那灵；然而，我们相信基督时，所接受的乃是那灵。基督是那为着完成救赎而钉死，并且复活的一位，因此我们相信祂。但是当祂进到我们里面时，祂乃是作为那灵进到我们里面。在救赎的功用上，祂的名称是基督；在生命的功用上，祂的名称是那灵。基督是全宇宙最重要的人物，祂的身分不只是一个。虽然基督与那灵是一，但在功用、名称、身分上，却有所不同。

伍 在神经纶启示中的基督 与在我们生命经历中的那灵

在加拉太书头两章神经纶的启示中，所强调的乃是基督。但在后四章陈明我们的生命经历时，所强调的乃是那灵。你有没有注意，加拉太一、二章中并没有提到那灵，却一节又一节地说到基督？从三章二节开始，那灵才启示出来。三章的那灵正是二章的那位基督。不要以为那灵与基督是分开的。在论到神经纶启示的章节里，我们读到基督，但在揭示我们生命经历的章节里，我们读到那灵。一面，加拉太书给我们神经纶的启示；另一面，这卷书也提供我们对生命经历的启示。前者是客观的，后者是主观的。在神经纶的客观启示中，所强调的乃是基督，但在生命的主观经历里，所强调的却是那灵。

陆 信徒接受那灵 作福音包罗一切、终极的福

我们信徒已经接受了那灵，就是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作为福音包罗一切、终极的福。按照许多基督徒的领会，他们相信主耶稣时所接受的那位只是神的儿子基督。少有人看见，他们所接受的那位并不是客观的基督，而是主观的那灵。因着许多人不清楚这一点，他们就谈论所谓的“第二个福”，或者说，在重生之外还需要领受那灵。有些基督徒一听说别人信了基督，就会接着问他受了圣灵没有。但是真正的基督徒是相信基督并接受那灵的人。作一个真基督徒就是相信基督，相信基督就是接受那灵。但那些认为基督和那灵是分开并且彼此有别的人，也许认为人信了基督，却可能没有接受那灵。这是一个严重的误解！我们在本篇信息中已经一再指出，我们相信基督的同时，也接受了那灵。

有些基督徒被人问起有没有接受那灵时，他们常常不清楚或是不知道该怎样回答。他们需要看见，我们相信主耶稣时，生机的联结就发生了。在我们悔改相信的那一刻，我们与主耶稣之间就有了一种奇妙的生机联结。他们因着不知道这一个生机联结的事实，就没有享受那灵作福音终极的福。他们没有享受这福，却受了打岔，转向规条、道理，或将圣经当作死的字句来研究。有的人追求所谓的第二个福或圣灵浇灌与说方言。但在构成新约神圣启示之心脏的四卷书—加拉太、以弗所、腓立比、歌罗西书—中，没有一处说到说方言或圣灵浇灌。相反的，保罗极其强调那灵的印记、那灵的凭质与那灵的预尝。当我们相信主耶稣时，我们就受了那灵的印记。在生机联结发生的那一刹那，那灵的凭质就赐给了我们。换句话说，我们相信主耶稣时，就接受了那灵，那灵就对我们成了福音终极的福。

热中犹太教的人不知道这种与基督奥秘的生机联结，加拉太信徒也不清楚这事，并从其中岔了出去。今天许多基督徒也是一样。因为有这么多的信徒不明白，他们相信主耶稣时里面所发生的事，于是就岔出去，受其他事物的霸占。因此，我们要看见当我们信主时，我们里面发生了什么事，这是十分重要的。借着这个生机的联结，我们就接枝到三一神里。现今三一神的一切所是、所作、所成就、所得着并所达到的，全都成了我们的分。因着热中犹太教者搅扰加拉太信徒，也因着信徒自己缺少认识，保罗就有负担写这封书信。他特别有负担说到三章中所说的事。每一位信徒都必须清楚，基督与那灵乃是一，这个一乃是供我们享受的奥秘。

第十四篇 听信仰与行律法相对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三章二节、五节、三节、二十节、九节、十四节、二十二至二十五节，罗马书七章十至十一节、二十四节，八章二节、六节、十至十一节、三十节。

加拉太三章二节说，“我只愿问你们这一件，你们接受了那灵，是本于行律法，还是本于听信仰？”我们接受那灵当然是本于听信仰，不是本于行律法。

保罗在三章五节接着问加拉太信徒：“这样，那丰富供应你们那灵，又在你们中间行异能的，是本于行律法，还是本于听信仰？”神不断供应我们那灵，这也是借着听信仰，绝不是借着行律法。

供应与接受

神新约的经纶乃是一件供应那灵与接受那灵的事。在神一面，祂丰富地供应那灵；在我们一面，我们接受那灵。那灵的供应与那灵的接受不是一次永远的，而是持续不断的。根据三章二节，我们已经接受了那灵；但根据三章五节，神是不断地供应那灵给我们。神天天供应那灵，我们天天接受那灵的供应。因此，我们由经历得知，那灵的供应与那灵的接受乃是一直在进行的。

信仰与律法的对比

那灵的供应与那灵的接受都是本于听信仰，不是本于行律法。在神旧约的经纶里，律法是人与神关系的基本条件（加三 23）；在神新约的经纶里，信仰是神在人身上完成祂新约经纶惟一的路（提前 1-4）。律法与肉体有关（罗七 5），倚靠肉体的努力；肉体是“我”的显出。信仰与那灵有关，信靠那灵的运行；那灵是基督的实化。在旧约里，“我”和肉体在守律法上，担任重要的角色；在新约里，基督和那灵接管了“我”和肉体的地位，信仰顶替了律法，使我们能凭那灵活基督。凭着肉体守律法，是人天然的路，在人观念的黑暗里，结果是死和苦恼（罗七 10~11、24）。本于听信仰接受那灵，是神启示的路，在神启示的光中，结果是生命和荣耀（罗八 2、6、10~11、30）。因此，我们必须宝贵听信仰，不宝贵行律法。我们是本于听信仰接受那灵，使我们能有分于神所应许的福而活基督。

在三章二十二至二十五节，我们看见律法与信仰的对比。根据三章二十三节所说，“信仰还未来到以前，我们是被看守在律法之下，被圈住好归于那要显示的信仰。”这节清楚地指明到一个时候，信仰要来到，并要显示出来。根据二十四与二十五节，现今信仰既然来到，我们就不再在律法这儿童导师的手下了。信仰与律法是不能共存的。信仰来到以前，我们是在律法以下；但如今信仰既已来到，并已显示出来，这信仰就顶替了律法。

信仰与恩典

基要派基督教普遍教导人说，律法已经由恩典顶替了。他们常用律法时代与恩典时代等神学名词指出二者的分界。照这种领会，旧约是律法时代，新约是恩典时代。因此，恩典与律法相对，并且顶替律法。但你听过信仰已经来顶替律法，并且信仰与律法相对么？我们甚至可以说，旧约里有律法时代，而新约里有信仰时代。恩典时代也就是信仰时代。恩典来的时候，信仰也来了。恩典与信仰，二者都随着耶稣基督而来。

行律法与听信仰有何等大的对比！我们必须区分“作”的基督徒与“听”的基督徒。你是哪一种基督徒？我们都应当宣告，我们是“听”的基督徒，不是“作”的基督徒。“听”是一大福分。在召会

聚会中，我们来在一起是为着听信仰。借着这样的听信仰，我们接受了那灵的供应。

我们若要明白听信仰的意义，就需要知道信仰是什么，以及恩典是什么。恩典与信仰，二者是指同样的东西。恩典是在神那一面，信仰是在我们这一面。我们已经指出，恩典乃是三一神经过了过程，成为我们的一切。我们听到了这恩典，自然而然就有了信。

假如我向一班从来没有听过神、基督、那灵、十字架、救赎、救恩或永远生命的原始人传福音，我会告诉他们，真神乃是一位亲爱又可爱的神。接着我会再告诉他们，神如何差遣祂的儿子耶稣基督，为我们死在十字架上成功救赎的故事。我还会告诉他们，基督是何等奇妙。我愿意他们知道，祂在十字架上受死，以及祂如何流了自己的血，使我们得着赦免。我要告诉他们，借着基督的死与复活，祂里面的神圣生命就释放出来。我更要知道告诉他们，现今基督这永活的一位，乃是赐生命的灵，等候我们接受祂。听到这样福音信息的人，自然就有了听信仰。我传讲的话乃是恩典的话，但是他们听到这样的话，在他们的经历里，这话就成了他们借以相信的信。

当人在传福音时，有人听见了神的恩典，他们里头就升起了一个东西，叫他们珍赏所听见的。所陈明给他们的恩典，在他们里面成为他们借以相信的信。自然而然的，他们就开始珍赏神、基督与那灵。他们珍赏基督所成功救赎的工作。这种珍赏就是信。当他们开始珍赏他们所听见的福音时，信就来到了。

客观一面与主观一面的信

信有两方面：客观的一面与主观的一面。在客观一面，信是我们所相信的事物；在主观一面，信是我们相信的行为。因此信是指相信的行为以及我们所相信的事物。说到相信的行为，信是主观的；但说到我们所相信的事物，信是客观的。当我们听到那些我们将要相信的事物时，我们里面就产生了信。我们越听到这些美好的事物，我们就越珍赏。这种珍赏自然而然就使我们相信我们所听见的那些事物。所以信既是客观的，又是主观的。

一章二十三节告诉我们，那从前逼迫信基督之人的保罗，现在传扬“他原先所损毁的信仰”。这里所说的信仰，以及三章二节、五节、七节、九节、二十三节、二十五节和十章十节中的信仰，含示我们相信基督，是以祂的身位和祂救赎的工作，作为我们信仰的对象。这个顶替了旧约中神借以对待人的律法，成了新约中神对待人的原则。这信仰乃是基督里之信徒的特征，使他们与守律法的人不同。这是本书主要的着重点。

主观一面的信至少含示了八项。第一，信与听有关。没有听见话，就不可能有信。信是由听来的。我们所听见的话，包括神、基督、那灵、十字架、救赎、救恩、赦罪和永远的生命，也包括神经过了过程，成为包罗万有赐生命之灵的事实。根据新约，福音告诉我们这一切的事。我们传福音若是传得合宜，那些听见的人就会被挑旺并满了珍赏。听见福音的话乃是他们相信的起点。基督徒缺乏信，原因乃是他们所听的很贫穷。他们若听见一篇活的信息，说到三一神如何经过过程，成了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没有疑问，这样的听见会在他们里面产生信。

第二，信也含示珍赏。人听见福音的话以后，一种珍赏的感觉自然而然在这些听的人里面升起。不仅第一次听福音的人是这，所有相信基督的人都是这样。每当我们正确地听到一些话，这样的听就会唤起我们对主更多的珍赏。

随着这种珍赏而来的就是呼求，这是主观一面的信所含示的第三项。凡是珍赏主耶稣的人，都会自然而然地呼求主的名。我们的福音若传得冷淡、沉闷、死沉，我们就需要说服人祷告并呼求主的名。

但我们的传扬若是宝贵的、丰富的、活泼的、激励人并挑旺人，我们就不需要说服人。相反的，他们自然会呼喊，“哦，主耶稣！”也许他们不是这样地来呼求主，而是对主发出一些珍赏的话。也许他们会说，“哦，主耶稣太好了！”

第四，信也含示接受。我们珍赏主耶稣并且呼喊祂，自然而然就接受祂。

随着接受，我们还有了第五方面—领受。你可能接受某样东西，却没有领受。信包括接受与领受。凡听见福音并珍赏主耶稣的人，自然而然就接受了祂，也领受了祂。

第六，信包括与主耶稣联合。我们接受并领受了主耶稣，就与祂联合。

然后第七与第八项，就是我们有分于祂并享受祂。信就是有分于并享受这信所接受并所领受的事物。

我们传福音的时候，人听见神的恩典，就珍赏这恩典，并且呼求主。然后他们接受、领受、联于、有分于并享受这恩典；这恩典就是三一神经过过程，来作我们的一切。这就是信。

在召会聚会中的听信仰

在旧约里没有信，信是随着耶稣基督来的。基督来的时候，恩典来了，信也来了。信来顶替律法。因此，我们这些信基督的人，乃是听信仰的人，不是行律法的人。在召会的聚会中，我们聚集在一起是为了听信仰。不参加聚会的人就给自己断绝了听信仰的机会。我们若是断绝了听信仰，也就从供应中断绝了。

不要认为你不过是一次又一次听同样的话，就不来聚会。虽然我们几乎每天都吃同样的东西，但我们每天早上还是需要吃早餐。我们若因着老是吃一样的东西而不肯吃，就无法接受所需食物的供应。同样的，我们需要参加召会的聚会，好接受神的供应。我们都能见证，我们有没有参加聚会来听信仰，是有很大的不同。我们一遍又一遍地听基督与召会、基督的死与复活，以及基督如何经过过程成为赐生命的灵。但我们每次听到这些事，就接受那灵的供应。因此，正当的基督徒聚会，乃是听的聚会，是为着听信仰的聚会。

在召会聚会中说话的人，也应当是听话的人，因为他们也听到自己所说的话。我们这些在召会中说话的人都能见证，我们说得越多，听得也越多。一个正确的说话者先是对自己说，然后对别人说。你如果不先对自己说，你所说的就不真。我们若是真正的说话者，就应当是头一个享受自己说话的人。

我们参加一次又一次的聚会，是为着听信仰。这信仰乃是对神恩典的珍赏、接受和领受。我们借着信与神的恩典联合，有分于神的恩典，并享受神的恩典。我们已经一再指出，这恩典乃是三一神经过了过程，成为我们的享受和一切。

神经纶的愿望

加拉太信徒转回到律法，是何等的错误！神并不要我们作行律法的人；祂要我们作听祂恩典的人。当我们听见祂的恩典，恩典自然而然就成了我们的信仰。信仰来到以先，神用律法保守、持守并维持我们。但现今信仰既然来到，我们就不再需要律法。就律法而言，没有享受，也没有恩典。信仰却带来丰富的享受，因为信仰和恩典有关。今天我们经历听信仰。我们因着听信仰，就不断地接受包罗万有之灵的供应。

按照加拉太书的启示，神新约的经纶并不是要我们在肉体里挣扎努力来守律法。热中犹太教者在这件事上完全偏离了。凡真实相信基督的人，都不该受这种愚昧行为的打岔。神在祂新约的经纶里，盼望我们成为听信仰的人。这信仰乃是对三一神经过过程来作我们包罗一切之恩典的反应。神渴望我

们成为不断听信仰的人，这信仰乃是对祂恩典的反应。恩典一点不差就是三一神—父、子、灵—成了我们的生命和一切，使我们可以完满地享受祂。借着这样的享受，我们就与祂成为一，成了一个宇宙永远的实体，来彰显祂奇妙的神性。这乃是本书深处所包含的启示。

第十五篇 那灵—福音的福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三章五节，八至九节、十四节，以弗所书一章十三节，使徒行传二章三十三节、三十九节，约翰福音七章三十九节，哥林多前书十五章四十五节下，哥林多后书三章十七节，腓立比书一章十九节。

信仰与律法的对比

三章说到信仰与律法之间强烈的对比。律法是旧约里人与神关系的基础，而信仰是新约里人接触神的原则。旧约是律法时代，新约乃是信仰时代。律法作为人与神关系的基础，要求人用自己的努力，来满足律法的要求，以讨神的喜悦。律法与神并没有内在的关联。相反的，律法是与神分开的；律法将命令加诸人身上，人若要取悦于神，就必须满足这些要求。依照信仰的原则，人不需要在肉体里挣扎努力去取悦于神。反之，人要听见神如何渴望成为他的一切。神已经计划好要祝福我们。祂为我们的缘故成为肉体，在地上生活，并为着完成救赎而受死。祂已经从死人中复活，成了赐生命的灵。现今祂正在呼召人来接受祂。祂热切盼望进到人里面，作他们的生命和他们的一切，使他们与祂成为一。这就是听信仰。

在这样的听信仰里，我们听见神一切的美言，神一切的祝福。信仰包含听见神向我们所说的一切美事。借着这样的听，就唤醒我们里面对主耶稣的珍赏。我们因着珍赏主，自然而然就呼求祂的名。这样我们就接受祂，领受祂，并且与祂联合。然后我们就有分于祂并享受祂。这一切都与信仰有关。律法要求人作工，信仰却接受神所是的一切，神所计划、定意的一切，神所成就的一切，神所得着并达到的一切，以及神所要分赐到我们里面的一切。律法有的是要求，但信仰没有要求，只有接受经过过程的三一神。我们接受三一神，也就接受了救赎、救恩、赦罪、永远的生命以及一切属天、神圣并属灵的事物。律法和信仰的对比如何等大！离开信仰转回律法实在是无知。

十二个紧要的题目

我们已经指出，加拉太三章是很难的一章，是新约中最难懂的章节之一。保罗在这章里似乎一再转换题目。很多人读了这章，却不明白保罗到底在说什么。所说的点好象彼此并不相关。要明白这章圣经并不是一节一节地去读，乃要专注在主要的点上。保罗在这章里至少说到十二个主要的题目：钉十字架的基督、基督与那灵、听信仰与行律法相对、那灵乃是福音的福、那灵与肉体相对、传给亚伯拉罕的福音、应许与律法相对、信仰顶替律法、亚伯拉罕的后裔与亚伯拉罕的子孙、浸入基督、穿上基督，以及众人在基督里都是一。这些乃是这章中要紧的点。我们若花时间来看这些重点，并在祷告中仔细思量，对于我们了解这一章会有很大的帮助。

我们已经看过，钉十字架的基督、基督与那灵以及听信仰与行律法相对这几个题目。在本篇信息中，我们要来看那灵是福音的福。我作基督徒的这许多年间，听到许多事物都是福音的福，如救恩、救赎、赦罪、永远的生命等。在基督教里，人们常听说，能够上天堂住在天上的华厦里，是福音的一大福分。你有没有听过，福音的福乃是那灵？

经过过程的三一神

圣经的用辞总是非常精简的。“那灵”有特别的意义，和圣灵有点不同。保罗在加拉太书中不是说圣灵，而是说那灵。福音总和的福不是救恩、救赎、赦罪、生命或上天堂；福音总和的福分乃是那灵。

那灵是指经过成为肉体、人性生活、钉十字架、复活和升天种种过程的三一神—父、子、灵。主耶稣进入复活以后，才吩咐祂的门徒将人浸入父、子、圣灵的名里。这是因为在基督复活以前，三一神还没有完全经过过程。约翰七章三十九节说，那时“还没有”那灵，虽然圣灵已经存在了，如马太一章及路加一章的记载所指明的。新约清楚地告诉我们，主耶稣在童女马利亚的腹中成孕，这事与圣灵有关。但是直到基督复活之前，还没有那灵—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约翰七章三十九节告诉我们，那时还没有那灵，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主是在祂的复活里得着荣耀的（路二四26），因此，当主复活得着荣耀以后，才有了那灵。

从福音书我们往前来到使徒行传和书信。保罗的职事是完成的职事。他在歌罗西一章二十五节说，他照神赐他的管家职分，作了召会的执事，要完成神的话。因此，神话语的完成既不在福音书，也不在使徒行传，乃是在保罗的书信。神圣的启示特别是在四卷书里得着完成，就是加拉太书、以弗所书、腓立比书和歌罗西书。在保罗的书信里，那灵完满地启示了出来。福音书或使徒行传并没有这样地启示那灵。保罗著作中所启示的那灵，乃是父、子、灵经过了过程，成为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这灵进到信徒里面，成了他们的生命和一切。这灵是福音总和的福。那灵是福音的福，包含了赦罪、救赎、救恩、和好、称义、永远的生命、神圣的性情、拔高且复活的人性以及三一神的自己。

亚伯拉罕的福

加拉太三章十三至十四节说，“基督既为我们成了咒诅，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因为经上记着：‘凡挂在木头上的，都是被咒诅的，’为叫亚伯拉罕的福，在基督耶稣里可以临到外邦人，使我们借着信，可以接受所应许的那灵。”十四节是极其重要的，因为结合了那灵的应许与亚伯拉罕的福。亚伯拉罕的福，乃是神为着地上的万国，应许给亚伯拉罕的福（创十二3）。这应许已经成就了，这福已经在基督里，借十字架的救赎临到了万国。十四节上下文指明，那灵就是神为着万国所应许亚伯拉罕的福，也是信徒借着相信基督所接受的。那灵就是复合的灵，实际上就是神自己在祂神圣的三一里，经过成为肉体、钉十字架、复活、升天并降下的过程，给我们接受，作我们的生命和一切。这是福音的中心。

神应许亚伯拉罕物质方面的福乃是美地（创十二7，十三15，十七8，二六3~4），作包罗万有之基督的预表（西一12）。因着基督至终实化为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林前十五45，林后三17），这应许之灵的福，就与应许亚伯拉罕之地的福相符。实际上，这灵作基督在我们经历中的实化，就是美地，作神全备供应的源头，给我们享受。

我们读创世记，就会看见神给亚伯拉罕应许的中心点，乃是亚伯拉罕的后裔要承受那地。照着加拉太三章，基督就是这后裔，这唯一的后裔。不仅如此，就如我们常常指出的，美地是包罗万有基督的完满预表。一面，那后裔是基督；另一面，美地是基督的预表。亚伯拉罕的福完全与基督有关。基督乃是所应许之福的中心。

接受那灵作福

不过，十四节并不是说，我们接受亚伯拉罕的福就是接受基督。这节乃是说，我们接受那灵。当然，这指明这里的那灵就是亚伯拉罕的福。

哪一种灵能作神应许给亚伯拉罕的福？什么灵是那包罗万有的福，就是基督作为那后裔与美地？这必定是那灵—那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林前十五章四十五节说，末后的亚当成了赐生命的灵；林后三章十七节宣告，如今主就是那灵。钦定英文译本林后三章十七节是说“那位灵”（that Spirit）。

这种翻译不准确，因为希腊文是用定冠词，所以，合式的翻译应当是“那灵”(the Spirit)，指的是基督得着荣耀以前“还没有”的那灵。

在主成为肉体的时候，圣灵就不仅有神性，更开始有人性的成分。从那时起，圣灵就复合主的人性生活、钉十字架、复活，而成为那灵，就是包罗万有的灵，复合着神性、人性，以及主的人性生活、死和复活。凡神所定意、计划，以及祂借着成为肉体、人性生活、钉死和复活所完成的一切，全都包含在那灵里。因此，那灵是包罗万有的，是三一神经过过程，作了我们的一切。这灵就是福音的福。

借着信接受那灵

我们已经借着信接受了那灵。当我们开始珍赏主耶稣并相信祂时，我们就接受了那灵。在接受那灵这事上，恩赐的显明或说方言是没有地位的，因为我们是借着听信仰接受了那灵。

正确经历内里生命的见证

我愿意告诉你们一点我自己的故事。我出生时就在组织的基督教里，得救以后，才开始宝爱圣经。我和弟兄会在一起的那些年间，得着了不少圣经的知识。后来我遇见了倪弟兄，他是一个既认识内里生命又认识召会的人，他帮助我经历内里的生命和召会生活。在一九三六年间，我和其他的人一样，开始追求所谓“灵恩”的经历，尤其是说方言的经历。有一段时期，我在这件事上放胆刚强。但我渐渐明白，没有一件事比得上在召会中对内里生命的经历，于是我放弃了灵恩的追求。我自然而然就丢下了那些东西，为要在召会生活中享受内里的生命。我们没有从灵恩的事物中得到什么益处，相反的，那些东西只会造成难处。

一九四三年，我家乡烟台的召会受了打岔，离开正确内里的生命，转向过度地追求灵恩。那时候我得了重病，带头的弟兄们不知道怎样应付那种光景。我们都晓得，这个问题和黑暗的权势有关，而对付这难处惟一的路就是祷告。过了不久，召会中的一位姊妹因肺结核死去。在那一班说方言的人当中，有一位带头的姊妹立刻预言说，那位病故的姊妹会在第二天中午从死人中复活。她还告诉那位病故姊妹的丈夫说，不需要为妻子安排后事，因为他的妻子会从死人中复活。第二天，成百的人聚集在一起，等着要看这个神迹发生。他们等到中午，但一点动静也没有。最后大约是下午三点的时候，一位长老告诉众人，不要再去看那个胡言乱语的预言。他又劝那位病故姊妹的丈夫安排后事。这时众人才散去，每个人都失望、泄气地回家。这件事使召会再回到内里生命的正确经历上，离弃灵恩的事物。

这位经过过程，成了包罗万有赐生命之灵的三一神，默示祂的众仆人，要传讲福音的美言。当人听见这美言，他们里面自然而然就兴起了对主耶稣的珍赏。他们也珍赏基督的救赎、永远的生命以及宝贵的赦罪。他们因着珍赏就呼求主，因而接受那灵作神福音完满的福。我们的经历和表现也许不同，但我们都同样接受了那灵。不管我们是怎样被带到主面前，我们都已借着听信仰，接受了那灵作福音的福。

生机联结的发展

在神新约的经纶里，听信仰的原则顶替了律法。我们因着信，就得以进入与三一神生机的联结里。我们若不是受了宗教及其教训的打岔，这生机的联结早已得着完满的发展。今天主在祂的恢复里，一直在发展这生机的联结，而且主要使这生机的联结发展到极致。这联结越发展，我们就越享受福音总和的福。

复合的灵

我们所接受作为福音之福的那灵，乃是包罗万有、复合的灵，由出埃及三十一章二十三至二十五节复合的膏油所预表。各种香料和橄榄油复合产生膏油，表征基督的人性、死和复活与神的灵复合，产生那包罗万有的灵。这灵是神新约经纶里给信徒的全备供应（加三5，腓一19）。我们借着信已经接受了这灵，作为神应许给亚伯拉罕福音的福。那灵作为经过过程的三一神，乃是作为美地之包罗万有基督的完满实化。这就是那灵成了福音总和的福。

第十六篇 那灵与肉体相对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三章二至三节、五节、十四节，五章十六至十九节，一章十六节，二章十六节，四章二十三节、二十九节，五章十三节、二十二节，六章八节、十二至十三节，四章六节，五章五节、二十五节。

在本篇信息中，我们来到一个非常重要的题目：那灵与肉体相对。因着基督教背景的影响，我们对于新约中那灵和肉体这二辞的领会相当有限。事实上，这两个辞的意义非常广阔，乃是新约里其中两个最重要的用辞。

肉体和那灵的定义

在三章三节保罗问加拉太的信徒：“你们既靠那灵开始，如今还靠肉体成全么？”那灵，就是复活的基督，乃是属于生命。肉体，就是我们堕落的人，乃是属于罪和死。我们不该靠那灵开始，却想靠肉体成全。我们既靠那灵开始，就当靠那灵成全，与肉体毫不相干。二章二十节说到基督和“我”的对比，这里说到那灵和肉体的对比。这指明在我们的经历里，那灵就是基督，肉体就是“我”。从三章至本书信末了，那灵乃是在我们生命经历里的基督。在启示中的是基督，在经历里的是那灵。

在本卷书信中，肉体始终是被定罪、被弃绝的（一 16，二 16，三 3，四 23、29，五 13、16~17、19、24，六 8、12~13）；而且从三章起，每章都将肉体 and 那灵作对比（三 3，四 29，五 16~17、19、22，六 8）。肉体是堕落、三部分组成之人极点的表现，那灵是经过过程之三一神终极的实化。肉体倾向守律法，且受律法的试验；那灵乃是本于信所接受并享受的。神的经纶将我们从肉体救到那灵，使我们能有分于三一神丰富的福。这无法凭着守律法的肉体作到；惟有凭着本于信接受，并借信经历的那灵，才能作到。

在加拉太书里，肉体不单是指人堕落、败坏的身体，乃是指堕落之人的总和。所以肉体是堕落之三部分人极点的表现。因此，肉体在这个意义上包括了人的体、魂、灵。你想想看五章十九至二十一节所列举肉体的行为，你会发现有的与败坏之身体的情欲有关，如淫乱、污秽、邪荡、醉酒；有的与堕落的魂有关，如仇恨、争竞、恼怒、分立；还有的是与死了的灵有关，如拜偶像和邪术。这证明我们堕落之人的三部分，都与邪恶的肉体有牵连。所以在加拉太书，肉体是指整个堕落的人。肉体不只是堕落之人的一部分，更包含堕落之三部分人的总和。

从新约的启示来看，那灵乃是经过过程之三一神终极的实化。神是那灵，堕落的人是肉体；神是经过过程的三一神，肉体是堕落的三部分人。你曾否看见，今天人乃是堕落的三部分人，而神乃是经过过程的三一神？堕落的三部分人是肉体，而经过过程的三一神是那灵。肉体在加拉太书怎样不是单指败坏、满了情欲的身体，而是指堕落之人的总和，照样，那灵也不是单指三一神的第三者，而是指经过了成为肉体、人性生活、钉十字架、复活、升天等过程的三一神。肉体是指我们整个堕落的人，而那灵是指整个三一神，就是父、子、灵。三一神经过成为肉体、人性生活、钉十字架、复活、升天等过程，今天乃是那灵。我们读到新约里的肉体时，必须晓得肉体是指堕落之人的总和。同样的原则，我们读到保罗书信中的那灵，也必须认识那灵是指三一神—父、子、灵—经过过程，成了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

撒但妄用律法

神的经纶乃是要将祂自己这位经过过程的三一神，分赐到我们里面，作我们的生命和一切，使祂自己与我们成为一，我们也与祂成为一，好叫我们能团体地彰显祂，直到永远。然而，神的仇敌撒但想要阻挠神的经纶，就利用神为着祂的定旨暂时所赐的律法，使神所拣选的人从祂的经纶岔开。我们若从这个观点来看加拉太书，就会发现这件事不难明白。我们来读这封书信的时候，必须看见神的经纶乃是将祂自己这位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分赐到我们里面，在我们与三一神之间产生一种生机的联结，好叫我们能团体地彰显祂。但是撒但利用神所赐的律法，要使神的百姓从祂的经纶岔开，并且拦阻神经纶的完成。

我们要清楚领会妄用律法的意义，这是很重要的。当律法被用以激动人堕落的愿望，想要借着守律法高抬自己，好得着自己作成的义，这时，律法就被妄用了。热中犹太教的人就是这样妄用律法，要把信徒引离神的经纶。我们在加拉太书看见，神所赐的律法这样被妄用了。撒但妄用了神所赐的律法，使神所拣选的人从神的经纶岔开。

信仰的路

在前面一篇信息里，我们已经指出行律法与听信仰相对。神的百姓要领略、体会、了解、享受并有分于这位经过过程而成为那灵的神，所之于祂百姓的一切，路就在于信仰。根据加拉太书，律法已经被信仰顶替了。在我们的经历中，律法应当过去，信仰应当得胜。

律法怎样与肉体并行，信仰也照样与那灵并行。每当我们想要守律法，我们就立刻在肉体里面。但我们采取信仰的路来听、珍赏、呼求、接受、领受、联合、有分并享受时，我们自然而然就经历那灵。这可由我们的经历来证实。每当我们竭力要守律法，我们就在肉体里，在堕落的三部分人里面。但每当我们接受信仰的路，我们就在灵里享受那灵。我们在信仰的路里，享受那灵作为经过过程的三一神。不仅如此，信仰的路使经过过程的神和得重生的人之间生机的联结，得着发展和培植。神盼望这个生机的联结发展到极致。

撒但如何阻挠这生机联结的发展

然而，我有负担指出，狡诈的撒但阻挠了这生机联结的培植与发展。他利用三种教派——天主教、更正教、灵恩派——作成这事。撒但利用今天基督教里这三种教派，来阻挠得重生之人和经过过程的三一神之间生机联结的发展，为要拦阻神的经纶。假定在这个国家里没有这三种教派，只有主的恢复，我们与神之间生机的联结，在短时间之内必会大得发展。然而，事实是这种生机的联结已经受到阻挠。这联结主要不是被犹太教、回教、佛教所阻挠，而是被天主教、更正教、灵恩派所阻挠。撒但如何在古时利用犹太教，今天他也照样利用这些教派，使神的子民与三一神之间生机的联结不能得着合式的发展。

撒但作这事所依循的原则，乃是把神所赐的东西拿来错误地使用。例如，这个原则可见于天主教，那里可以找着一些神所赐的东西。在天主教里，许多真信徒因着撒但利用这些神所赐的东西，就受了迷惑。因为在天主教里可以找到一些属神的东西，许多人就会起来为它辩护，争论说，在那里的确看见一些属神的东西。我们回想主在马太十三章三十三节论到天主教的预言：“祂对他们另讲一个比喻说，诸天的国好象面酵，有妇人拿去藏在三斗面里，直到全团都发了酵。”天主教就象这个比喻中的妇人，把面酵挽在细面里。天主教把属撒但的东西和神所赐的东西混在一起。所以，我们在天主教里所发现的，乃是属撒但的东西和神所赐东西的混杂。启示录十七章陈明天主教是一个女人，拿着金杯，盛满了可憎之物。这是天主教的真实光景。

同样的原则，我们不能否认更正教里也有一些属神的东西，其中也有一些神所赐的东西。然而，撒但利用这些东西来阻挠神的经纶，并且拦阻这个生机联结的发展。在更正教各公会里的真信徒，多半没有听过生机的联结，许多人甚至不知道基督活在他们里面。人也许因着天主教或更正教被带到主面前，但他们被带到祂面前之后，却受了拦阻，不能继续经历祂。许多罪人因着更正教所传的福音得救了。然而，他们得救成为信徒以后，叫他们得救的公会，却使他们不能经历基督。

第三种教派是灵恩派，比天主教和更正教更狡诈。我从五十多年来的研究和经历中，能够作见证，在拦阻神百姓经历基督的事上，没有什么比今天的灵恩派更狡诈。主在中国的恢复曾有过好几年受到灵恩派的影响。我们能够由经历中见证，我们牵连到灵恩派的结果是弊多于利。

灵恩派最大的破坏，就是使信徒很难珍赏与三一神内里生机的联结。灵恩派所强调的是外面的表显。强调这些事的人很难安静下来，认识在他们重生之灵里面的那灵，并且随从里面的膏油涂抹。许多灵恩派的人既不认识，也不在意他们有一个重生的灵。反之，他们所关心的，主要是所谓的恩赐显明。他们感兴趣的，是说方言、医病和行神迹，而不是与三一神生机联结的发展与培植。

一九六三年，我应邀到一个灵恩派的团体讲道。有一次聚会结束后，这个团体的带领人和他的妻子想要叫一位中国弟兄说方言。那位带领人的妻子告诉他，不要说英语或中文，只要说他所想到的任何其他的话。那位弟兄晓得，要脱离那个情形，就非得说点什么不可。他想起偶然懂得的几句马来话，就用马来话说了一些无意义的辞句。这个灵恩派团体的带领人和他的妻子立刻拍手，很高兴这位弟兄说了方言。第二天我向这对夫妇指出事实的真相，并且质疑他们这种作法。

此外，在这个灵恩派团体的一次聚会中，有一个女人说了简短的方言，然后一位青年人翻了很长的话。后来这个团体的带领人承认，那位青年人所翻的方言不是真的。我就问他说，我们有这样一位丰富的基督供应别人，为什么还要有这些作法？他无话可答。后来那位翻方言的青年人，否认他所说的是要翻那个女人的方言。我就提醒他，他曾明确地向所有在场的人表明，他是在翻方言。接着我说，“我们不需要作这些事。我确信你是爱主的，为什么你不单单传讲真理，把基督的丰富供应给别人？”

有些灵恩派的团体甚至宣称，在他们的聚会中，有人牙齿神奇地被金子补满了。我绝不信这样的报导，为什么神不使牙齿长出来，而用金子补牙齿？那样更符合圣经的原则。再者，如果这样的神迹真地发生了，新闻记者一定会晓得，并会大加报导。

另一个事例是一个美国灵恩派团体的带领人，宣称得了说中文的能力。有一天，他发出一些怪异的声音，他相信他所说的就是中文。我和另一位讲中文的弟兄指出，他所说的我们一个字也听不懂，虽然我会说国语，另一位弟兄会说广东话，我们二人也都懂得其他的中国方言；然而，这位灵恩派的带领人发出的声音却是不一样的。我们不得不告诉他，我们听不出这些声音是中国话。这位弟兄听了大失所望。他欺骗自己，以为有把握能说中国话，但他所说的中国话是自创的语言。这样的事件在今天的灵恩派是司空见惯的。

有一本灵恩运动的杂志刊出一篇文章，作者说他接触过二百位声称是说方言的人。这二百人没有一个例外，都一致怀疑他们所说的方言到底是不是真的。然而，作者鼓励他们继续说方言，不管他们怀疑自己所说的是否真实。我们在一九六三年的训练中公开地读这篇文章，然后我问受训的人，彼得和其他在五旬节那日的人有没有怀疑他们所说的方言是真的？当然，彼得和其他的人没有这样的疑惑。然而，这二百位说方言的人却有这样的疑惑，因为他们所说的方言不是真的。

一九六三、六四年间，报纸上报导说，一些灵恩派的人预言有一个地震要袭击洛杉矶，洛城会被震到海底去。然而，预言地震的日期过了，什么事也没有发生。当然，这个预言没有应验，就足以证

明这预言是假的。

我愿意举我们在远东所经历的另一个例子。我们迁到台湾并且在那里开工以后，我向圣徒们指出，根据我们在大陆的经历，我们最好不要管基督教。我也劝他们不要与灵恩派的事物有牵连。反之，我鼓励他们只向不信的人传福音。好几年我们一直积极地传福音，在各个城市大量散发单张，张贴海报。六年后，我们人数由不到五百人增加到二万多人。在六十年代的初期，我离开台湾的时候，有一个灵恩派的女传道人在马来西亚非常得势，并且相当影响主恢复里的一些圣徒。她甚至控制了马来西亚的一处小召会。然而，一位年长的弟兄和三位青年人因着明白真理，就拒绝和他们在一起。一九六五年，这位女传道人在台湾召开特别聚会，特别是为着地方召会里的人。她想要接管台湾岛上所有的召会。虽然我不知道这种情形，但在一九六五年九月，就是这次特会预定召开的月分，我有负担访问台湾。我到达的时候，才头一次听说有这个特会。这个女人以一种论调闻名，就是方言不需要是真的方言或语言。突然间，她罹患了舌癌，无法到台湾开特会。当时有人预言说，一九六六年会有一次全世界的大复兴从台湾开始，而且她要得着医治。然而，复兴并没有来到，而她也死了。她死后，有人预言且刊出文字说，她会复活，但这种所谓的预言并没有应验。

在我们灵里照着那灵行事为人

因着我所学习并经历的一切事（有时候是经过许多苦难而有的），我看见灵恩派与天主教、更正教一样，对神的经纶造成阻挠。这对我们与三一神之间生机联结的发展，乃是一大拦阻。照保罗的书信看，三一神已经经过了过程，成了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当这灵进到人的灵里，就产生一种生机的联结。我们既与三一神有了生机的联结，就能在灵里凭祂而活。

保罗在哥林多前书对付滥用说方言的事。在这卷书的第七章，我们看见照着生机联结而生活的最好例子。在二十五节保罗说，“关于童身的人，我没有主的命令，但我既蒙主怜悯成为忠信的，就提出我的意见。”保罗陈述了对于这件事的意见以后，就下结语说，“我想我也有神的灵了”（40）。这里给我们看见新约的原则，就是成为肉体的原则。根据这个原则，神性是与人性和谐。神不单独行动，人也不单独行动。反之，神与祂所拯救的人在一里面行动，因为经过过程的三一神和得重生的人之间，产生了一种生机的联结。凡我们所说、所作的，都该出自这个联结，就是神与人的调和。这与今天灵恩派的作法截然不同；灵恩派所谓的预言，乃是依循旧约的说法：“耶和華如此说”。然而在新约里，我们没有读到“耶和華如此说”；而是读到保罗所说的，或彼得、约翰所说的。根据林前七章，论到童身的人，即使保罗没有从主来的命令，他仍然能够说一些话，其中有神的灵的发表。这就是新约的原则。我们必须遵照这个原则，以发展经过过程的神和得重生的人之间那生机的联结。

我们已经着重地指出，在加拉太书，那灵是指经过过程的三一神，而肉体是指堕落之三部分人的总和。我们若看见这个对比，就不会想要离开神，凭自己而活。我们离开主所作的一切，都是出于肉体。我们要认识，我们已经与三一神有生机的联结，这是一件要紧的事。祂与我们，我们与祂，调和在一起成为一。这一种生机的联结已经发生在我们的灵里。所以，我们该在我们灵里照着那灵行事为人。这就是神新约的经纶，是祂永远的定旨得以实现的路。

第十七篇 传给亚伯拉罕的福音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三章六至十一节、十四节、十六至十七节，创世记十二章七节，歌罗西书一章十二节下，以弗所书三章六节、九节、十一节。

当我头一次听见，远在基督来到以前，福音早就传给亚伯拉罕了，我非常惊奇。加拉太三章八节说，“并且圣经既预先指明，神要本于信称外邦人为义，就预先传福音给亚伯拉罕，说，‘万国都必因你得福。’”根据创世记十二章三节，万国都要因亚伯拉罕得福。在创世记十二章七节，主接着对亚伯拉罕说，“我要把这地赐给你的后裔。”在创世记十二章，神对亚伯拉罕所说的话，主要有两方面：第一是万国都要因亚伯拉罕得福；第二是这地要赐给亚伯拉罕的后裔。万国都要在亚伯拉罕惟一的后裔——基督里得福。不仅如此，这地要赐给这惟一的后裔。这就是神对亚伯拉罕所说的话。

在加拉太三章十六节，保罗指出神对亚伯拉罕所说的话是一个应许：“应许原是向亚伯拉罕和他后裔说的。”然后在十七节，保罗接着说到神预先所立定的约。这指明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成了比应许更坚定的约。话、应许和约，是传给亚伯拉罕的福音。福音是约，约是应许，而应许是神说的话。

要紧的是，我们要看见这四个辞的不同。话是一般的、平常的，而应许是更为专特的。如果你给某人一个应许，你的话就不是一般的，乃是专特的。你乃是应许为那人作某些事。在创世记十二章，神对亚伯拉罕所说的话不是一般的，而是专特的；神在这话中应许亚伯拉罕，万国都要因他和他的后裔得福。我们已经指出，神在这一章也应许亚伯拉罕，他的后裔要得着地。因为在创世记十二章，神对亚伯拉罕所说的话是非常专特的，所以这话乃是应许的话。

在创世记十五章，这个应许成了一个约。这里神向亚伯拉罕显现，而亚伯拉罕献祭给神。祭物被劈开，神从其中经过。这是古时两方立约的惯例。借着从祭物中经过，两方就合法地、正式地立定了约。这样，创世记十二章所赐的应许，到了创世记十五章就立定为约了。然后在创世记十七章，这约由割礼的记号所坚定。

保罗在加拉太三章说，神对亚伯拉罕所说的话，成了一个约，并由割礼所坚定，这话就是传给亚伯拉罕的福音。加拉太三章给我们看见保罗的领会和解释。这个解释也许是保罗独自与主同在的那些年间，所临到他的启示。保罗看见神对亚伯拉罕所说的话，不仅是个应许，也不仅是个立定并得着坚定的约，更是这个福音。保罗得知在这约里，包含了新约福音的要项。因此神与亚伯拉罕所立的约，乃是新约、新遗命的先驱。

新遗命乃是借主耶稣这祭物所立的新约。主把祂自己当作祭物献给神。就某种意义说，神从基督在十字架上所献给祂的祭物中经过。这新约可视为神与亚伯拉罕所立之约的重复或延续。今天我们所传的福音不仅仅是一个应许，更是一个约。

在希伯来书生命读经第四十一篇，我们曾指出约和遗命的不同。约是指一种合同，说到所应许而尚未完成的事。遗命则是指一种合同，其中所应许的项目已经完成了。所应许的一切项目都完成时，约就成了遗命。遗命现代的说法是遗嘱，新遗命就是新遗嘱。遗嘱不是立遗嘱的人应许要为别人作些事的合同。不，遗嘱乃是遗命，说明立遗嘱的人已经作了一些事，或是已经把一些东西给了特定的人。我们所传的福音首先是一个约，但最终是一个遗命。在亚伯拉罕的时代，这个福音不可能是一个遗命，它只能是一个约，神在这约里应许要因亚伯拉罕祝福万国，并要将美地赐给亚伯拉罕的后裔。后来，

在创世记十五章，这个应许成了一个立定的约。但对我们而言，新约乃是新遗命，因为基督已经成就了一切应许的事。万国已经在基督里得福，美地也已经赐给亚伯拉罕的后裔了。所以，我们今天所领受的不是一个新约，而是一个新遗命、新遗嘱。这遗嘱就是福音。

保罗对属灵的事物有绝佳的悟性。我们若没有他所得的启示，就没有把握说，神与亚伯拉罕所立的约，就是神传给亚伯拉罕的福音。但保罗大胆宣告说，圣经既预先看明，神要本于信称外邦人为义，就预先传福音给亚伯拉罕（三8）。没有保罗在加拉太三章的话，我们不会明白神对亚伯拉罕所说的话就是福音。福音虽是新约的事，但我们必须看见，新约乃是神所赐给亚伯拉罕之应许的延续或重复，这是很重要的。

壹 福音是本于信仰，借着人的相信

在三章六至九节，我们看见福音是本于信仰，借着人的相信。这福音完全是本于信仰，不是本于行律法。在创世记十二、十五、十七章，亚伯拉罕听信仰，这种听信仰激起他里头珍贵的感觉。我们晓得亚伯拉罕信神，神就以此为他的义（创十五6）。亚伯拉罕借着听信仰，就接受了所传的福音。

贰 不象律法是本于行为，借着人的工作

福音不象律法，律法是本于行为，借着人的工作。在三章十至十一节，我们看见本于信仰的福音和本于行为的律法之间的对比，一个是借着人的相信，另一个是借着人的工作。

叁 在借着摩西颁赐律法以前传的

这福音不仅是在基督完成救赎以前传的，更是在借着摩西颁赐律法以前传的。在三章十七节保罗说，“而且我这样说，神预先所立定的约，不能被那四百三十年以后才有的律法废掉，以致使应许失效。”神赐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在先，律法在四百三十年后才有。应许是永久的，但律法是暂时的。那在后、暂时的律法，不能废掉那在先、永久的应许。加拉太人离弃那在先、永久的应许，回到那在后、暂时的律法。

三章十七节所提的四百三十年，是从创世记十二章，神赐给亚伯拉罕应许的时候，算到出埃及二十章，神借摩西颁赐律法的时候。神把这段时间看为以色列人住在埃及的时期（出十二40~41）。创世记十五章十三节和行传七章六节所说的四百年，是从创世记二十一章以实玛利嘲笑以撒的时候，算到出埃及十二章以色列子民脱离埃及暴政的时候。这是亚伯拉罕的子孙遭受外邦人逼迫的时期。

保罗的用意是要表明，借着摩西所颁赐的律法不是神原初的心意，而是次要的、附加的。律法不象撒拉—真正的妻子，乃象夏甲—妾，所以没有正式的地位。律法是在福音传给亚伯拉罕四百三十年以后才颁赐的。神既是不改变的，祂怎么会把福音传给亚伯拉罕，而四百三十年以后，又吩咐百姓履行律法以满足祂？颁赐律法的目的是在于暴露神的选民，并看守他们。

肆 作为应许赐给亚伯拉罕

福音乃是作为应许传给亚伯拉罕的，这应许就是万国都要因他得福。创世记十二章三节“得福”一辞，意义非常重大。因着亚当的堕落，人类一直在咒诅之下。但神应许亚伯拉罕，已受咒诅的万国都要在他里面，并因他得福。根据加拉太三章十三节，咒诅已经除去了。基督既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便叫亚伯拉罕的福，在祂里面可以临到万国。基督在十字架上替我们死，救我们脱离亚当所带进来的咒诅。如今万国都要在基督里得福。因此，所应许给亚伯拉罕的福，借着基督的救赎临到了我们。咒诅已经除去，祝福已经来到。万国都要在亚伯拉罕这唯一的后裔—基督里得福。

这福是以美地为中心。美地预表包罗万有的基督，实化为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成了福音的福（创十二7，西一12下，加三14）。我们曾一再指出，美地乃是包罗万有之基督的完整预表。基督复活以后，实化为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最终，这位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就是我们的美地。既然加拉太书里的那灵是指经过过程的三一神，我们可以说，美地就是这位经过过程的三一神。神在福音里所赐给我们的，一点不差就是祂自己。

对小孩子来说，母亲就是一切。小孩只要有母亲就喜乐了。以这事为例来说明我们与三一神的关系，我们可以说，经过过程的三一神乃是包罗万有的一位，祂是我们的一切，也是我们的美地。当以色列人进入了美地，他们就一无所缺。因此，这美地乃是预表经过过程的三一神，完全实化为包罗万有的灵，住在我们的灵里。今天，美地就在我们的灵里。

包罗万有的灵一进到我们灵里，就有事情发生，就是我们所说生机的联结。文生（M. R. Vincent）在他的《新约字研》一书里，论到马太二十八章十九节，说，“浸入神圣三一的名里，含示与祂属灵、奥秘的联合。”该节的“入”字，指明一种生命里的联结。因此，受浸不该是仪式，乃该是生机联结的完成。

问信徒有没有接受那灵，乃是非常荒谬的。我们既然进入了与三一神生机的联结里，怎么会没有接受那灵？我们已经接枝到祂里面了。接枝的过程开始于珍赏主，而完成于受浸。你头一次听见福音的时候，里头就激起对主耶稣的珍赏，然后你愿意受浸，受浸时，生机的联结，也就是接枝，便完成了。你被接枝到三一神里面了。一个罪人信了耶稣，就能受浸归入父、子、灵的名里。名指明人位。何等奇妙，罪人竟然能够浸入三一神里面！借着受浸所完成的联合，乃是内里的联合、生命的联合。如果有人问你，你受了圣灵没有，你可以告诉他，你已经接受了三一神—父、子、圣灵。

如果我们到一个地方传福音，那里没有人听过福音，那些听到我们信息的人，马上就会经历与三一神生机的联结。然后我们就能很容易地帮助他们发展这个联结，不再凭自己而活。凭生机的联结而活，就是凭那灵、凭经过过程的三一神而活。我们无须追求说方言这样的经历，因我们能够凭着我们灵里的三一神而活。在台湾我们没有实行说方言，可是六年之内，我们从五百人增加到二万人。反而许多强调灵恩的人却没有果子。与三一神生机的联结，比说方言更有能，更为得胜。要得着属灵的能力，不需要说方言。我借着与三一神生机的联结，就得着加力，且满了能力。主的恢复扩展到五大洲，不是借着说方言，而是借着生机的联结。赞美主！这生机的联结乃是在我们众人里面！我确信主的恢复要借着这联结继续地扩展。我们必须一再地回到灵里，来经历听信仰。我们听见得越多，我们的珍赏就越多，呼求、接受、领受、联合、有分、享受也会越多。

加拉太三章八节说，外邦人是本于信得称义。十一节保罗继续说，“没有一个人凭着律法在神面前得称义，乃是明显的，因为‘义人必本于信得生并活着’。”保罗在十四节指出，我们乃是借着信接受所应许的那灵。相信基督的信，带我们进入神应许给亚伯拉罕的福，就是所应许的那灵。相信的人是本于信得称义，他们也是本于信得生并活着。我们这些得称义的人，乃是凭着生机的联结而活，并且有分于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这灵就是福音的福。神所应许亚伯拉罕的，与神借基督所成就的相符；神借基督所成就的，就是神对亚伯拉罕之应许的应验。不但如此，这也是照着神永远的定旨，和祂新约的经纶（弗三6、9、11）。

第十八篇 应许与律法相对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三章二节下、三节下、六节、九至十一节、十三至十四节、十七节、二十一至二十五节。

新约启示在已过的永远里，神立了一个定旨，一个计划。这个定旨乃是要让一班神所拣选的人，得着儿子的名分，因而成为神的众子，然后与神的长子形成一个团体的人，彰显神直到永远。这是神永远定旨的简述。神构想了这个定旨之后，就来完成创造的工作。神创造的中心点乃是人，因为神的定旨乃是要得着一班人作祂的彰显。我们由创世记一章得知，人是照着神的形像，按着神的样式造的。换句话说，人被造乃是被赋与彰显神的潜力。在受造的时候，人既没有神圣的生命，也没有神圣的性情。然而，人被造时有一个性能来接受神，并与神成为一。

堕落、咒诅与应许

我们知道人受造以后，就堕落了。一面，亚当的堕落带进罪性与罪行；另一面，亚当的堕落也把咒诅带进来。因此，神照着祂的形像，按着祂的样式所造的人，就与罪有牵连，并且落在咒诅之下。创世记三章以后，人类走下坡的事实，指明人是在咒诅之下。我们在人类的第二代该隐身上，就看见这个咒诅。因为该隐的后裔都在咒诅之下，他们就越来越堕落。最终，人堕落到一个地步，在巴别那里分裂而混乱。毫无疑问，堕落的人不只与罪有牵连，且落在咒诅之下。

在这样堕落的光景中，荣耀的神向亚伯拉罕显现（徒七 2）。圣经没有说，爱的神向亚伯拉罕显现，而是说，荣耀的神向他显现，这是很有意义的。在亚当身上，有罪与咒诅；在亚伯拉罕身上，却有神的应许。根据创世记十二章三节，神应许亚伯拉罕，万国都要因他得福。这应许的背景乃是咒诅临到人类身上。因着人类在咒诅之下，人的方向是往下的。但神进来呼召亚伯拉罕，并且应许万国，就是在分裂、混乱光景中的人类，都要因他得福。当然这是大喜的信息。难怪保罗认为这就是福音。

然而，这里我们所着重的乃是应许。神呼召亚伯拉罕时，赐给他一个应许。在加拉太三章十七节，保罗说到应许，也说到约。在本章八节他也告诉我们，神在创世记十二章三节对亚伯拉罕所说的话，就是对亚伯拉罕所传的福音。述说那个应许就是传扬福音。不仅如此，创世记十五章所立的约，乃是坚定这福音。

在创世记十二章三节，应许只是应许而已，因它仍未得着应验。这一章没有告诉我们，应许会在什么时候，用什么方法，或在什么地方应验。然后在创世记十五章，应许成了一个立定的约；到了十七章，这约由割礼的记号所坚定。然而，即使应许已经被立为约，并且已经得着坚定，应许还是没有应验。

神照着应许对待祂的百姓

在创世记十五章，神将应许立定为约的时候，有大黑暗落在亚伯拉罕身上（12）。这黑暗指明在应许得着应验之前，神的百姓会经历一段黑暗时期，并且大大地受苦。圣经记载亚伯拉罕的后裔下到埃及，在埃及的暴政下至少渡过了四百年。这些年日是一段漫长的黑暗时期。过了那四百年之后，神就把他们从埃及黑暗的暴政里领出来。神不是照着还没有颁赐的律法对待他们，而是照着祂赐给他们列祖亚伯拉罕的应许对待他们。

我们在出埃及记中，很难找出一处经节告诉我们，神领以色列人出埃及的心意，是要颁赐律法给

他们。然而，出埃及记清楚地说出，神要他们向祂守节。摩西对法老说，“耶和华以色列的神这样说，容我的百姓去，在旷野向我守节。”（五1）。没有疑问，神也计划要向他们启示祂居所样式。

在出埃及十九章以前，圣经似乎没有表明神有意要把律法颁赐给他们。在这一章开头，神向百姓说出非常和悦的话：“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你们都看见了，且看见我，如鹰将你们背在翅膀上，带来归我。”（4）。接着，耶和华对他们说，他们若听从祂的话，遵守祂的约，就要成为祂的奇珍，作祭司的国度，为圣洁的国民（5~6）。神的话非常亲切。百姓听见神所说的，就回答说，“凡耶和华所说的我们都要遵行”（8）。百姓这样回答以后，西乃山四围的气氛就改变了。可亲的气氛被恐怖的气氛所顶替。以色列人被这种气氛吓住了，就叫摩西代表他们去朝见神。在这样的光景中，十诫颁赐了下来。因此，在亚当身上有堕落，在亚伯拉罕身上有应许，在摩西身上有律法。出埃及二十至二十三章都是与律法有关。

紧接着这几章及其所说的各种典章、律例之后，到了二十四章，西乃山四围的光景又有一次的改变。摩西、亚伦、拿答、亚比户并以色列长老中的七十人，都上了山。出埃及二十四章十节说，“他们看见以色列的神，祂脚下仿佛有平铺的蓝宝石，如同天色明净。”这是一幅何等美丽的景象！神乃是在这样的背景里，向摩西启示出帐幕的样式。

照着律法并借着帐幕

神将律法及其条例颁赐给百姓之后，就照着律法并借着帐幕来对待以色列人。百姓不是借着律法接触神，乃是借着帐幕连同祭司体系和供物接触祂。这些都是神赐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在预表上的应验。神照着律法，借着帐幕、祭司体系和供物来对待百姓。假设一个以色列人犯了罪，根据十诫，他必须被剪除。但神没有将他剪除，反而借着祭坛祝福这样的罪人，来应验祂给亚伯拉罕要祝福万国的应许。犯罪的人必须带着祭物作为赎愆祭。当这祭物献在祭坛上，犯罪的人就可以得着赦免。

神用律法当作一面镜子来暴露祂的百姓。但百姓被暴露以后，他们能够转向帐幕、祭司体系、祭坛和供物。在预表里，这是神赐给亚伯拉罕之应许的应验。事实上，出埃及记不是一卷律法书，乃是一卷应验神应许的书，一卷关于基督、十字架和召会的书。不错，其中有几章是专讲律法及其条例，但其他的章节是论到帐幕的样式，以及描述帐幕的建立。我们已经指出，帐幕的样式是在明净的气氛中启示给摩西的。神赐下这个样式以后，帐幕就被建造并建立起来。然后借着祭司体系和供物，那些在律法之下被定罪的人，就能与神有交通。这个交通乃是借着帐幕，借着基督而有的。这是神赐给亚伯拉罕之应许的应验，虽不是在实际上的应验，却是在预表上的应验。

基督应验了应许

我们已经看过三个重要的人物：亚当、亚伯拉罕、摩西。现在我们来看第四个人物，也是最重要的人物，就是耶稣基督，祂来应验神赐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基督照着借摩西所颁赐之律法公义的要求，应验了这个应许。这样，祂就把神的选民从咒诅之下领出来。因此，应许不仅成了约，也成了遗嘱、遗嘱，因为所应许的全都成就了。律法的要求满足了，咒诅除去了，应许也应验了。如今在亚伯拉罕这唯一的后裔里面，分裂、受咒诅的万国都得了祝福。今天我们的美地—基督，乃是包罗万有的灵，作我们的享受。在亚当身上有咒诅，在亚伯拉罕身上有应许，在摩西身上有律法，在基督身上却有应许的应验。现今我们这些相信的人，就是信仰之家的人，正在享受这个新遗嘱。信仰之家的人就是召会人。我们不是作工的人，乃是听的人。我们这些信仰之家的成员因着听信仰，得以承受、有分于并经历三一神作我们的福。因着听信仰，我们成为信的子民，成为信仰之家。我们越听，我们的信就越

得着加强，我们享受祝福的度量也越扩大。

圣经里有六个突出的名字或名称：亚当、亚伯拉罕、摩西、基督、召会、新耶路撒冷。神在已过永远里的心意与律法毫无关系。祂的思想不是专注于律法，而是专注于亚当、亚伯拉罕、基督、召会和新耶路撒冷；新耶路撒冷就是神在人身上工作的终极完成。今天我们是在召会里；在永世里，我们就要在新耶路撒冷里。神暂时用律法来暴露祂的百姓，他们对自己和自己的光景没有正确的认识。神也用律法作为监护人来看守百姓，又用律法作为护卫者、儿童导师，引他们到基督那里。然而，一旦律法完成了引我们到基督那里的功用，我们就不该容许律法拦在路上。摩西不但是律法借以颁赐出来的人，也是领受帐幕样式的人，并且帐幕是在他的带领之下，才得以建立起来的。

从亚当到亚伯拉罕大约有二千年，从亚伯拉罕到基督又约有二千年，这是很有意义的。不仅如此，从主降世为人显在地上，也几乎有二千年了。我很难相信召会时代会再持续一千年。召会时代之后，会有国度时代，要持续一千年之久。此后，我们就在永世里。我不敢说创世记一章的七日是预表七千年，包含从亚当到千年国末了这段时间。然而，从人的堕落到赐下应许约有二千年，从赐下应许到基督来应验应许又有二千年，而应验的时代大约又持续了二千年，这是非常有意义的。虽然我们盼望国度时代，但我们不会只因国度而满足。千年国的一千年时期在神眼中如同一日。因此，我们的渴望乃是进入新耶路撒冷，直到永远。

律法在完成神永远定旨的事上，只有暂时的地位。律法是在神赐给亚伯拉罕应许四百三十年以后才颁布的。因着基督来到，律法就得着成全了，也被了结了。

恩典与信

信与律法无关，但与恩典有关。我们的信乃是基督恩典的反映。信的功用就象照相机，用来拍摄特别的景象。基督的恩典就是景象，我们的信就是拍摄照片的相机。因此，我们的信成了基督恩典的反映。换句话说，我们的信乃是反映神应许的应验。

信与律法毫无关系。加拉太人再次让律法有地位，并且容许律法被带进来，这是错误的。律法不可再在景象之中。反之，我们信的照相机应当完全对准恩典。我们不该想要守律法，反而该运用我们的信，拍摄恩典的景象。如今我们在信里享受恩典，这恩典就是经过过程的三一神，成了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作我们的享受。何等奇妙！咒诅已经除去了，律法也撇在一旁了。现今我们有神应许唯一的应验，这已成了赐给所有信徒的福。我们乃是相信的亚伯拉罕，完完全全地享受神的应许。我们若对这事有看见、有领会，就会明白应许是与律法相对。律法不再有任何的立场、地位或地步。律法已经被除去了。赞美主，我们信的照相机正在拍摄恩典的景象！

第十九篇 信仰顶替律法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三章六至七节、九至十节、十九节上、二十三至二十五节，四章二至三节，罗马书二章十二节，七章五节，约翰福音三章十八节，十六章九节，三章三十六节，使徒行传十六章三十一节，罗马书十六章二十六节，提摩太后书四章七节下，犹大书三节、二十节，约翰福音三章十五节，使徒行传六章七节，提摩太前书三章九节。

在前一篇信息中，我们看见应许与律法相对。在本篇信息中，我们要来看信仰顶替律法。

在三章五节保罗问：“这样，那丰富供应你们那灵，又在你们中间行异能的，是本于行律法，还是本于听信仰？”这一节的“那灵”乃是包罗万有、复合的灵，如出埃及三十章二十三至二十五节复合的膏所预表的。这就是约翰七章三十九节所说的那灵，也就是在复活里分赐生命的基督。对于在神新约经纶里的信徒，这灵乃是全备的供应。这完全不是本于行律法，乃是本于信那被钉并得荣的基督。

在六节保罗继续说，“正如‘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受迷惑的加拉太人，因漂回到律法，而依附律法所借以颂赐的摩西；但保罗向他们说到信心之父亚伯拉罕。信属于神原初的经纶，律法是后来因过犯添上的（19）。基督借祂的死成全了律法，神就要祂的百姓回到祂原初的经纶。就亚伯拉罕而言，不是守律法，乃是信神。新约所有的信徒，都当如此。

在九至十节保罗说，“这样，那以信为本的人，便和那信的亚伯拉罕一同得福。凡以行律法为本的，都在咒诅之下，因为经上记着：‘凡不常常照着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都是被咒诅的。’”相信基督的信，带我们进入神应许给亚伯拉罕的福，就是所应许的那灵（14）。这信已将加拉太信徒带进在基督里的福，享受在那灵里生命的恩典。但热中犹太教者迷惑他们，使他们来到律法的咒诅下，因而夺去他们对基督的享受，使他们从恩典中坠落了（五4）。

根据八节，神所给亚伯拉罕的应许，“万国都必因你得福”，就是福音。这福音传给亚伯拉罕，不仅在基督完成救赎之先，也在借摩西颂赐律法之前。神所应许亚伯拉罕的，与神借基督所成就的相符；基督所成就的，就是神对亚伯拉罕应许的成就。新约的经纶是神对待亚伯拉罕的延续，与摩西的律法无关。新约里所有的信徒，都该在这延续里，并且与借摩西所颂赐的律法无分无关。

壹 律法

一 神在旧约经纶里对待人的原则

律法乃是神在旧约的经纶里，对待祂百姓所依照的原则。在依照律法来对待以色列人的事上，神是借着帐幕连同祭司体系和供物来对待他们。一面，神依照律法来对待他们；另一面，神借着帐幕来对待他们。律法颂赐下来以后，神就来住在帐幕中。在出埃及记的末了，帐幕被立起来。然后在利未记的开头，我们看见神从会幕中说话。神隐藏在帐幕中，并在帐幕中说话。因此，神从帐幕中，借着帐幕，并照着律法来对待祂的百姓。

假若一个以色列人犯了罪，照着律法，那人必须被定罪，甚至被治死。律法暴露他的罪，并且定罪他。然而，罪人可以带来一个赎愆祭，然后由祭司将赎愆祭献在祭坛上。这样，犯罪的人就能够得着赦免。律法暴露并定罪他之后，就借着祭坛把他带到帐幕那里。这指明律法先是暴露我们，然后领我们到基督那里。如果没有律法来定罪人，救赎就不需要了。我们需要救赎，因为我们是在律法的定罪之下。律法借着暴露并定罪我们，就把我们领到基督那里。

律法是监护人，借着定罪人来看守罪人。律法若不定罪人，就不能有监护人的功用。若没有律法

暴露我们、定罪我们，我们就无法知道自己犯了多少罪得罪了神。若没有律法，我们就没有规律、没有约束。但因着律法定罪我们，我们就为律法所看守。

律法借着定罪我们来看守我们，就把我们领到基督那里。在旧约里，以色列人犯了罪，就被律法所定罪，并且需要带赎愆祭来。律法的功用乃是监护人，把犯罪的以色列人领到救赎主基督那里，就是赎愆祭所预表的。这样，律法就看守我们，并把我们领到基督那里。

一面，保罗把律法摆在亚伯拉罕的妾夏甲的地位上；另一面，律法有积极的地位，就是作监护人来看守我们，并作儿童导师，领我们到基督那里。我们不该回到律法；这样作乃是到夏甲那里。然而，我们也不该轻看律法，因为律法是监护人，要顾到那些软弱的或年幼的人。律法担任儿童导师的角色，照顾儿童。它借着责备、审判、定罪并暴露儿童来顾到他。当儿童受试探要犯错的时候，律法就责备他、定罪他，为要看守他，并把他带到正确的地方。所以，律法借着暴露我们，并定罪我们，就作为儿童导师，领我们到基督那里。

我们已经指出，律法乃是神在旧约里，对待祂的百姓所依照的基本原则。如果不是因着律法，很少以色列人会带着赎愆祭来到祭坛那里。因为律法暴露他们，并定罪他们，他们就看见自己的需要：就是带着所需的供物来到祭坛那里。律法在这一面对神来说，是非常有用的。虽然神照着律法来对待祂的百姓，但祂却没有借着律法来对待他们，神乃是借着帐幕来对待他们。

二 暴露人堕落的光景

在三章十九节保罗告诉我们，律法“乃是因过犯添上的”。律法不在神经纶的起点，乃在神经纶的过程中，是因人的过犯添上的，直等那蒙应许的后裔基督来到。律法既是因人的过犯添上的，所以等到过犯除去，律法也当减去。并且因基督这后裔已经来到，律法就必须了结。律法的功用乃是暴露人堕落的光景。

三 为着基督监管人

在三章二十三节保罗说，“但信仰还未来到以先，我们是被看守在律法之下，被圈住好归于那要显示的信仰。”被看守就是被监管，监护。神的选民被圈住而被看守在律法之下，就象羊被圈在圈里（约十1、16）。神在祂的经纶里，是用律法作羊圈，守住祂的选民，直等基督来到。基督既已来到，神的子民就不该再被看守在律法之下。

加拉太三章二十三节翻作“归于”一辞，原文也可译作“为了”。这指明“圈住”是有目的、目标的，就是终结于信仰，将被看守的人带到信仰这里。

基督徒父母管教孩子，必须把律法传给他们。我们不该先把恩典传给孩子。我们若根据律法来给他们规矩，律法会为着基督监护他们。因此，我们首先应当很强地给他们律法。律法会暴露他们、看守他们、保护他们，并作监护人，为着基督保守他们。

四 把人引到基督那里

在三章二十四节保罗继续说，“这样，律法成了我们的儿童导师，带我们归于基督，好使我们本于信得称义。”“儿童导师”一辞，原文也可译作护卫者，看守者，监护人。这样的人照顾未成年的儿童，带他到学校的教师那里。神用律法作为监护人、看守者、儿童导师，在基督还未来到以先，看管祂的选民，在基督来时，护卫并带他们到基督那里，使他们本于信得称义，有分于神所应许并立为约的福。

加拉太三章二十五节说，“但信仰既然来到，我们就不再在儿童导师的手下了。”在基督里的信仰既然来到，我们就无需仍在看守的律法之下了。

律法作为儿童导师，带我们到基督那里，使我们本于信得称义。当一个以色列人带着赎愆祭到祭

坛那里时，他就因着相信那个供物而得称义。因着赎愆祭，神就赦免他的罪。这个以色列人得称义，不是本于行律法，乃是本于相信赎愆祭。在预表里，这就是因信称义。新约的原则也是一样。律法仍然定罪所有犯罪的人。那些在律法之下被定罪的人，应当来到基督那里，并且运用信心，相信基督作赎愆祭。这样，罪人就因信称义了。

五 与肉体有关

律法与肉体有关。罗马七章五节指明了这事，那里保罗说，“因为我们在肉体中的时候，那借着律法活动的罪欲，就在我们肢体中发动，以致结果子给死。”行律法总是与肉体有关。信徒努力要守律法，这不是出于那灵，乃是出于肉体。即使有人定意要履行律法的要求来讨神喜悦，那个意念也会使他与肉体有所牵连。

在罗马七章保罗告诉我们，律法是善的，甚至是属灵的。因此，我们没有权利挑律法的不是。反之，我们应当归咎于我们的肉体。每当我们想要守律法，我们就是发动肉体。

六 行律法是在咒诅之下

在加拉太三章十节保罗说，“凡以行律法为本的，都在咒诅之下，因为经上记着：‘凡不常常照着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都是被咒诅的。’”我们若想要守律法，就落在肉体里，而且自然而然就在咒诅之下，因为行律法是在咒诅之下。我们不该想守律法，反该感谢律法暴露我们、定罪我们，然后再向律法道别。我们不该与律法产生长久的关系。我们应当离开律法，到基督那里，到十字架那里。我们若与律法一同留在肉体里，就仍然在咒诅之下。但我们若到基督和十字架那里，我们就本于信得称义了。

贰 信仰

要完全明白信仰并不容易。行传六章七节告诉我们，许多祭司顺从了这信仰，而在提后四章七节保罗说，他守住了信仰。根据犹大书三节，我们要为那一次交付圣徒的信仰竭力争辩。不仅如此，保罗吩咐执事要持守信仰的奥秘（提前三9）。

我们可以用不同的方式给信仰或信下定义。我们可以说，信是拍摄恩典景象的照相机。信也是恩典的反映，又是借着呼求、接受、领受、联合、有分、享受，而对恩典有所珍赏。

一 神在新约经纶里对待人的原则

律法如何是神在旧约里，对待祂的百姓所依照的基本原则；照样，信仰乃是神在新约里，对待百姓所依照的基本原则。所有拒绝相信基督的人，都必沉沦；而相信祂的人，罪必得着赦免，并且得着永远的生命。约翰十六章九节告诉我们，那灵要为罪使世人知罪自责，因为他们不信入神的儿子。这指明使人沉沦惟一的罪乃是不信。神给罪人的命令，就是信入神的儿子。

在新约里，“信仰”或“信”这辞的含意是包罗一切的；有神圣的一面，也有属人的一面，因为其中所含示的，有神那一面的东西，也有我们这一面的东西。在神那一面，“信仰”一辞含示神差遣祂的儿子来到地上；基督死在十字架上，为要成功救赎；祂埋葬了，又复活了；在复活里，祂将神圣的生命释放出来，并且成为赐生命的灵。借此，祂能够进入一切相信祂的人里面，作他们的恩典、生命、能力、圣别和一切。在我们这一面，信与听见、珍赏、呼求、接受、领受、联合、有分并享受有关。此外，信也包含欢乐、感谢、赞美和洋溢。信听见并珍赏；信呼求、接受并领受；信也联合、有分、享受、欢乐、感谢并赞美。所以，信的结果乃是生命从我们里面洋溢出来。

如果我们没有信，神那一面所成就的一切，对我们就仍是客观的，于我们没有切身的关系。我们需要信作照相机的功用，把恩典的景象拍摄进来。信这样的运行，含示我们借着听见、珍赏、呼求、

接受、领受、联合、有分、享受、欢乐、感谢、赞美并洋溢，来领会神圣的景象。

信事实上乃是包罗万有的三一神注入我们里面。这个注入发生在我们听人传扬恩典、听见恩典之语的时候。当经过过程的三一神注入我们里面，祂就成了我们的信。这信乃是恩典的反映。所以，恩典与信，信与恩典，乃是一件事的两端。

恩典和信，都与律法毫无关系。今天神对待人不是照着律法，乃是照着信仰。我们必须持守这信仰，转向信仰、顺从信仰，并为信仰竭力争辩。

二 神对待亚伯拉罕的原则

在三章六节、七节、九节，我们看见信仰乃是神对待亚伯拉罕的原则。九节说，“这样，那以信为本的人，便和那信的亚伯拉罕一同得福。”亚伯拉罕在神的对待下，不是作什么以讨神喜悦，乃是信神。

三 我们相信基督，接受祂的身位和救赎的工作，作为我们相信的对象

一面，信是我们相信基督。另一面，信是我们接受基督的身位和救赎的工作，作为我们相信的对象（约三 36，徒十六 31，罗十六 26，提后四 7 下，犹 3、20）。

四 顶替律法

信仰顶替律法（加三 23、25）。信仰既然来到，我们就无需仍在律法之下了。律法看守我们，并且领我们到基督那里，但如今在我们的经历中，律法应当为信仰所顶替。

五 带我们进入所应许给亚伯拉罕的福

我们已经指出，三章九节说，“这样，那以信为本的人，便和那信的亚伯拉罕一同得福。”信带我们进入神应许给亚伯拉罕的福，就是包罗万有的美地，这美地预表包罗万有的灵。因此，在基督里的信带我们进入所应许的那灵（14）。

六 引我们进到基督里

不仅如此，信还引我们进到基督里。根据约翰三章十五节，凡信入基督的人，都得着永远的生命。

七 是相信基督之人的特征，并将他们从守律法的人区别出来

最终，信是相信基督之人的特征，并将他们从守律法的人区别出来（徒六 7，提前三 9）。我们不是守律法的人，我们乃是相信基督的人；我们是信的子民。

在加拉太三章七节和九节，保罗说到那些“以信为本的人”。根据达秘的新译本，这辞指明信的原则。达秘新译本将这辞译为“以信为原则”。以信为本的意思就是以信为原则。我们乃是以信为原则的人；凡我们所作的，都该符合这个原则。我们借着这个原则来到基督面前，接受祂，并与祂成为一。

三章二十三节和二十五节说，信仰已经来到。这是另一个强的说法。从前我们被看守在律法之下，但如今信仰已经来到。这意思是说，经过过程的三一神作为恩典已经来到。信仰的来到也包含了珍赏、接受、欢乐的来到。这就是顶替律法的信仰！

第二十篇 亚伯拉罕的后裔 和亚伯拉罕的子孙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三章七节、九节、十六节、十九节、二十六至二十九节。

保罗在加拉太三章说到亚伯拉罕的后裔（16、19、29），和亚伯拉罕的子孙（7）。这里的后裔是单数的，而子孙是复数的。许多读加拉太书的人很难了解这件事的意义。

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有应验的一面，也有享受的一面。应验应许是一回事，享受应许的福又是另一回事。就着一个人给另一个人应许而言，应验应许的人常常不是享受应许之福的人。通常给人应许的人，是应验应许的人，而接受应许的人，是享受应许之福的人。在神应许亚伯拉罕的事例中，严格说来，神不是应验应许者。反之，应许乃是由基督—那后裔来应验的（16）。基督应验了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因此，这应许的应验不在于亚伯拉罕的众子孙，乃在于亚伯拉罕那唯一的后裔。然而，论到享受这应许的福，众子孙都包含在内。那唯一的后裔是应验者，而众子孙是享受者。我们若明白这事，就能明白保罗在加拉太三章所说的。

保罗写加拉太三章时，好象一个律师在写法律文件一般，他的用辞是专特而精确的。请看十六节：“应许原是向亚伯拉罕和他后裔说的。并不是说，‘和众后裔’，象是指着许多人，乃是说，‘和你那后裔’，指着一个人，就是基督。”在十九节和二十九节保罗也说到这后裔，但在二十六节他说到神的儿子（复数）。七节里亚伯拉罕的子孙（复数）就是二十六节里神的儿子（复数）。现在我们必须问：亚伯拉罕的众子孙怎能成为神的众子？答案与那后裔有关。一面，那后裔乃是承受应许的后嗣。然而，基督这位亚伯拉罕的后裔，也应验了应许。

亚伯拉罕的子孙以色列人承受了迦南美地为业。在预表里，美地表征基督。基督是后裔，也是美地。祂不仅是承受应许的后裔，祂也是美地；后裔与美地都是基督的预表。基督是加拉太三章里那唯一的后裔，祂不仅承受了应许，也应验了应许。神赐给亚伯拉罕的应许，是由亚伯拉罕的后裔基督所应验的。

在应验应许的事上，我们没有分。只有基督那唯一的后裔，才有资格应验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就这一面的意义说，那后裔是唯一的。但就享受所应验的应许这一面说，那后裔成了亚伯拉罕的众子孙。

壹 亚伯拉罕的后裔

一 惟一的一位—基督

我们由三章十六节得知，基督乃是亚伯拉罕唯一的后裔。基督是那后裔，后裔乃是承受应许的后嗣。在这里，基督是承受应许的惟一后裔。因此，我们要承受那应许的福，就必须与基督是一；在祂以外，我们无法承受神所赐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在神眼中，亚伯拉罕只有一个后裔，就是基督。我们必须祂里面，才能有分于神所赐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基督不仅是那承受应许的后裔，也是神所应许给人承受的福。加拉太信徒若从基督转回到律法，就要丧失这位后嗣，以及神所应许的产业。

如果基督没有来到，神就无法应验祂给亚伯拉罕的应许。我们已经指出，应验应许者不是那给人应许者，乃是所应许的那位，就是那后裔。神应许要把后裔与美地赐给亚伯拉罕。那唯一的、应许的

后裔应验了这个应许。

二 包括所有浸入祂的信徒

基督这位亚伯拉罕惟一的¹后裔，包括所有浸入祂的信徒(三 27~28)。就一面说，基督死在十字架上，是作我们的救赎主独自被钉的。但就另一面说，祂被钉在十字架上的时候，我们也与祂同钉。为着完成救赎，基督是独自被钉的；但为着了结旧造，基督在钉死时也包括了我们。同样的原则，在应验神所赐给亚伯拉罕的应许上，我们不是那惟一后裔的一部分，在应验这应许的事上不能有分。然而，就着承受应许和享受应许而言，我们都包括在内。基督独自应验了应许，但基督与我们都有分于对应许的享受。所以，一面那后裔是惟一的，另一面祂乃是包罗的。就应验说，那后裔是惟一的；就承受和享受说，那后裔是包罗的，包括所有浸入基督的信徒。

三 在颁赐律法以前蒙应许者

在三章十九节我们看见，应许是在颁赐律法以前赐给那后裔的。应许不是赐给众子孙，乃是赐给应验应许的那后裔。

四 那惟一的后裔就是美地

那惟一的后裔也是美地。这里的后裔不仅是为了应验应许，也是为了承受应许。承受应许就是承受美地。那惟一的后裔乃是美地。这证明那后裔不但是承受应许者，也是应验应许者。如果祂只是承受应许者，那么谁是美地？

贰 亚伯拉罕的子孙

一 以信为本，根据信的原则

加拉太三章七节说，“所以你们要知道，那以信为本的人，就是亚伯拉罕的子孙。”行律法使人成为摩西的门徒(约九 28)，这与生命无关；信基督使新约的信徒成为神的儿子，这完全是生命的关系。我们新约的信徒，生来就是堕落亚当的子孙，且在亚当里因着过犯，都在摩西的律法之下。但我们因信基督，已经重生为亚伯拉罕的子孙，并从摩西的律法得了释放。我们成为亚伯拉罕的子孙，不是因着天然的出生，乃是因着信。因此，我们成为亚伯拉罕的子孙，乃是根据信的原则。这是根据我们的相信，不是根据我们的行为。我们成为亚伯拉罕的子孙，的确不是根据天然的血统。我们成为亚伯拉罕的子孙，乃是按照信的原则。

二 和那信的亚伯拉罕一同得福

在九节保罗继续说，“这样，那以信为本的人，便和那信的亚伯拉罕一同得福。”亚伯拉罕在神的对待下，不是作什么以讨神喜悦，乃是信神。如今我们这些以信为本的人，和那信的亚伯拉罕一同得福。

三 借着在基督里的信成为神的众子

信乃是恩典的反映。我们也可以说，信是神圣景象的一张照片。借着这样的信，我们成为亚伯拉罕的真子孙。我们相信基督的时候，产生了一种生机的联结。神圣的生命进到我们里面，我们也借着信由神而生。当我们的信拍摄恩典的神圣景象时，就有一个东西注入到我们里面，其性质是真实且具体属灵的。虽然这个东西不是物质的，却是非常的实际。信不是迷信，信与具体的属灵实际有关；无可否认，这实际是非常奥秘的。事实上，这实际乃是经过过程的三一神自己。当我们运用在基督里的信，来拍摄神圣景象的属灵照片时，经过过程的神就进到我们里面，作我们的生命。这生命是神圣的、属灵的、属天的、圣别的。这生命进到我们里面，就产生一种属灵的出生，这种出生就带来我们与三一神之间生机的联结。因为神已经生到我们里面，我们就成为神的儿子。因此，我们可以说，我们乃

是神人。

有些基督徒反对用神人这个辞，甚至毁谤我们，因为我们说，相信基督的人，就是借着在基督里的信成为神儿子的，乃是神人。但从圣经来看，人能够成为神的儿子，乃是神圣的事实。我们相信基督的时候，神圣的生命和神圣的性情——事实上就是三一神这位神圣者自己——进到我們里面，我们就由神而生，成为神的儿子。人的儿子如何有分于人的生命和性情，照样，我们这些神的儿子，当然也有分于神圣的生命和性情。老虎所生的就是老虎。同样的原则，神所生的，就是有神圣生命并神圣性情之神的孩子。

有些早期的教父甚至说，相信基督的人能够“成为神”(deification)。我们使用这样的辞需要谨慎。说信徒能成为神，成为敬拜的对象，乃是亵渎。但就着信徒得着神圣生命与神圣性情的意义而言，说信徒成为神乃是正确的。我们可以在限定的意义上使用“成为神”这个辞，好表达我们由神而生，成为神儿子的这个事实。赞美主，神是我们的父，而我们在神圣的生命与性情上，与祂乃是一样！然而，我们要强调一件事，就是我们绝不能与神一样配受人的敬拜。宣称我们这些神的儿子当与神同样受人敬拜，乃是亵渎。但因着我们是神的儿子，我们就有父的生命与性情，这样说并不过分。宣告这个事实绝不是亵渎，乃是使父得着荣耀。

现在我们必须继续来问：神的儿子如何也是亚伯拉罕的子孙？基督是神的儿子，也是亚伯拉罕的子孙。如今因着我们在基督里，我们一面是神的儿子，另一面也是亚伯拉罕的子孙。我们如何能成为神的儿子？因为我们在神的儿子基督里面。我们如何能成为亚伯拉罕的子孙？也是因为我们在亚伯拉罕的子孙基督里面。

神圣的生命分赐到我们里面，乃是一件意义重大的事。这种神圣生命的分赐产生一种生机的联结，使我们成为神的儿子，也成为亚伯拉罕的子孙。这种生机的联结惟独在基督里才能发生。我们在基督里享受与三一神奇妙的生机联结。在这联结里，我们一面是神的儿子，另一面也是亚伯拉罕的子孙。基督是这一切事在其中发生的独一无二范围。当我们进入这个范围，我们就成为神的儿子，和亚伯拉罕的子孙。我们在基督里，并借着生机的联结，就是神的儿子，也是亚伯拉罕的子孙，这是我们真正的身份。

四 浸入基督并且穿上基督

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也是神的儿子，因我们已浸入基督，并且穿上了基督（三27）。信是信入基督（约三16），浸也是浸入基督。相信基督（在基督里的信）将我们带到基督里，使我们与基督成为一，在祂里面得着儿子的名分。我们必须借着这信，与基督联合为一，使我们在祂里面成为神的儿子。借着信和浸，我们已经进入基督，因而穿上了基督，与祂联合为一。

虽然我们都有天然的生命和天然的血统，我们却不需要再照着那个生命而活。反之，我们可以凭着神圣的生命与神圣的性情而活。我们照着这生命而活，就实际成为神的儿子，和亚伯拉罕的子孙。我们已经浸入基督，祂是那应验神给亚伯拉罕之应许的惟一后裔。我们与基督已经在奇妙的生机联结里联合了；因这联合，我们就是神的儿子，也是亚伯拉罕的子孙。在这生机的联结里，我们承受基督所应验的应许。事实上，基督自己就是我们所承受的这产业。我们所承受的应许，乃是我们现今所享受的应许。

五 在基督里都是一

加拉太三章二十八节说，“没有犹太人或希利尼人，没有为奴的或自主的，也没有男和女，因为你们众人在基督耶稣里，都是一了。”这里我们看见，亚伯拉罕的子孙在基督里都是一，没有天然的身份。

在基督里，没有种族、国籍、社会阶级、性别的区别。

六 包括在亚伯拉罕唯一的后裔之内

加拉太三章二十九节说，“你们既属于基督，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照着应许为后嗣了。”亚伯拉罕的后裔只有一位，就是基督（16）。因此，要成为亚伯拉罕的后裔，我们就必须属于基督，成为基督的一部分。因我们与基督是一，我们就也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照着应许为后嗣，承受神所应许的福，就是那包罗万有的灵，祂是经过过程之三一神终极的完成，作了我们的分。在新约之下作神选民的信徒，是成年的儿子，乃是这样的后嗣，不在律法之下，乃在基督里。犹太教徒仍然留在律法之下，将自己与基督隔绝，乃象以实玛利（四 23），是亚伯拉罕按着肉体的后裔，不象以撒（28），是借着应许的后嗣。但在基督里的信徒，乃是这样的后嗣，承受所应许的福。因此，我们该留在基督里，而不转向律法。

律法既不能赐我们生命（三 21），就不能产生神的儿子；但本于信所接受（2），并赐我们生命的那灵（林后三 6），能产生神的儿子。律法把神的选民保守在它的监护下，直等信仰来到（加三 23）。在基督这包罗万有赐生命之灵里的信，使神的选民照着神的应许，成为亚伯拉罕的后裔，如同“天上的星”（创二二 17）。

现在我们可以根据以上所说的，来看加拉太三章的概要。本章启示神照祂永远的定旨赐给亚伯拉罕应许。在这应许成就以先，律法被赐下作神选民的监护人。随后，在预定的时候，基督这应许的后裔来成就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基督来了，神所应许之福的成就也来了。这就是恩典。因此，恩典与基督同来，并带着应许的成就而来。这一切都是在神那一面。在我们这一面，就需要一条路好领略、体认并享受基督这后裔的一切所是和所完成的。换句话说，我们需要属灵的照相机，来拍摄恩典的景象。这“照相机”就是我们的信。因此，在神那一面，恩典来了；在我们这一面，信也来了。现今，我们既有恩典、信以及那成就了应许的后裔，就不再需要律法作监护人。因此，律法该被摆在一边，在这景象里不该再有任何地位。我们必须转离这监护人，而与那成就应许的基督在一起。当然，这指明我们也该留在恩典和信这里。这样，我们就被包括在那唯一的后裔基督里，承受所应许的福，并享受所赐给亚伯拉罕之应许的福；这福就是经过过程的三一神成了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

第二十一篇 浸入基督，穿上基督， 以及众人在基督里都是一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三章二十七至二十九节，罗马书六章三节，马太福音二十八章十九节下，哥林多前书十二章十三节上，罗马书十三章十四节，以弗所书二章十五至十六节，歌罗西书三章十至十一节。

在本篇信息中，我们要来看三章二十七至二十九节。保罗在三章二十六节告诉我们，我们“借着相信基督耶稣，都是神的儿子”。二十七节原文开头有“因为”一辞，这就把这两节连起来，并指明二十七节是解释我们如何借着相信基督耶稣成为神的儿子。我们是神的儿子，因为我们在基督里；而我们在基督里，是因为我们已经浸入了基督。二十七节说，“你们凡浸入基督的，都已经穿上了基督。”浸入基督乃是得以在基督里的路。基于我们已经浸入基督的事实，我们可以说，我们已经穿上了基督。

保罗在二十八节继续说，“没有犹太人或希利尼人，没有为奴的或自主的，也没有男和女，因为你们众人在基督耶稣里，都是一了。”这里我们看见，信徒在基督里是一，乃是凭着祂复活的生命和祂神圣的性情，成为一个新人，如以弗所二章十五节所说的。这一个新人是完全在基督里的。我们天然的人，天然的性情和天然的性格，在这里毫无地位；在这一个新人里，基督是一切，又在一切之内（西三10~11）。这基督里的一，是借受浸成就的。受浸了结了一切分裂的区别，并将信徒带进与经过过程之三神那神圣的生机联结里，使信徒主观地确信，他们彼此完全是一。

在罗马六章三节保罗说，“岂不知我们这浸入基督耶稣的人，是浸入祂的死么？”这里我们看见，当我们浸入基督耶稣时，同时也浸入基督的死。一面，我们浸入了基督的人位里；另一面，我们也浸入了基督的死里。

在马太二十八章十九节，主耶稣吩咐祂的门徒：“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将他们浸入父、子、圣灵的名里。”根据这一节，信徒是浸入三一神的名里，就是浸入父、子、圣灵的名里。以后我们会来看，把人浸入三一神的名里是什么意思。

在林前十二章十三节，我们看见受浸的另一面：“因为我们不拘是犹太人或希利尼人，是为奴的或自主的，都已经在一位灵里受浸，成了一个身体，且都得以喝一位灵。”照这一节看来，我们也浸入了身体。

在以弗所二章十五至十六节，保罗说，“在祂的肉体里，废掉了那规条中诫命的律法，好把两下在祂自己里面，创造成一个新人，成就了和平；既用十字架除灭了仇恨，便借这十字架，使两下在一个身体里与神和好了。”在这些经文里有一个思想，就是犹太、外邦所有的信徒，都在一个身体里与神和好了，并且在基督里被创造成一个新人。在歌罗西三章十至十一节保罗说，“并且穿上了新人；这新人照着创造他者的形像渐渐更新，以致有充足的知识；在此并没有希利尼人和犹太人、受割礼的和未受割礼的、化外人、西古提人、为奴的、自主的，惟有基督是一切，又在一切之内。”

壹 浸入基督

我们已经看见，保罗在加拉太三章末了告诉我们，我们都浸入了基督。这是我们成为神的儿子、成为亚伯拉罕子孙的主要因素，也是我们被包括在亚伯拉罕后裔之内的因素。此外，这也是领我们借信享受神所应许之福的因素。因着我们浸入了基督，如今便享受与祂生机的联结。

论到受浸，新约启示我们已经浸入父、子、圣灵的名里（太二八 19），浸入基督里（加三 27），浸入基督的死里（罗六 3），并且浸入基督的身体里（林前十二 13）。我们需要操练我们的全人，好对这样奇妙的受浸有正确的认识。可惜今天许多基督徒对受浸没有充分的看见。有些基督徒争辩受浸的方法或受浸所用的水。有些人把受浸弄成一个死的仪文。有些基督徒却走另一个极端，把受浸与说方言扯在一起。在今天的基督徒当中，我们难得看见人正确、真实、活泼地实行施浸，把信徒浸入三一神的名里、浸入基督里、浸入基督的死里，并浸入基督的身体里。这样的浸，就是浸入神圣的名里、浸入活的人位里、浸入有功效的死里，并且浸入活的生机体里，这就把信徒放在一个地位上，使他们能经历与基督生机的联结。

文生（M. R. Vincent）在他的《新约字研》里论到马太二十八章十九节说，“浸入神圣三一的名里，含示与祂属灵、奥秘的联合。”原文翻作“入”的介系词很重要，因它是指这种属灵、奥秘的联合。再者，文生说到“名”这个字，“表明这位神圣者的总和这个字与‘人位’是同样的意思。”所以，把信徒浸入三一神的名里，意思就是把他们浸入三一神的所是、人位里。名是指人位，这人位乃是包罗万有、经过过程、成了赐生命之灵的三一神。我们把人浸入三一神的名里，就是把他们浸入这样一个神圣的人位里。把人浸入神圣三一的名里，就是把人浸入三一神一切的所是里。

根据马太福音，施浸乃是带悔改的人脱离老旧的光景，进入新的境地；这是借着了结他们老旧的生命，并以基督的新生命重生他们，使他们成为国度的子民。施浸者约翰引荐的职事，开始于初步的水浸。如今，属天的王既已完成祂在地上的职事，经过死而复活的过程，并成了赐生命的灵，祂就吩咐门徒，将作祂门徒的人，浸入三一神里面。这浸有两面：看得见的一面是借着水，看不见的一面是借着圣灵（徒二 38、41，十 44~48）。前者是后者的彰显和见证，后者是前者的实际。没有看不见的灵浸，那看得见的水浸就是徒然的；没有看得见的水浸，那看不见的灵浸就是抽象和无实行的。因此，两面都不可缺。主以这浸吩咐门徒以后不久，就将他们和全召会都浸在圣灵里（林前十二 13）：犹太部分在五旬节那天（徒一 5，二 4），外邦部分在哥尼流家里（十一 15~17）。以后，基于这事实，门徒将新悔改的人（二 38）不仅浸入水里，也浸入基督的死（罗六 3~4）、基督自己（加三 27）、三一神（太二八 19）以及基督的身体里（林前十二 13）。水象征基督的死和埋葬，可以看作了结受浸者老旧历史的坟墓。因为基督的死包含在基督里面，又因为基督是三一神的具体化身（西二 9），并且三一神最终与基督的身体是一；所以将初信的人浸入基督的死、基督自己、三一神并基督的身体里，乃是作一件事：在消极方面，了结他们老旧的生命；在积极方面，为着基督的身体，用新生命，就是三一神永远的生命，重生他们。因此，马太二十八章十九节里主所命定的浸，乃是为着诸天的国，把人从自己的生命浸出来，而浸入基督身体的生命里。

我们已经指出，翻作“入”的希腊字指明联合，如在罗马六章三节，加拉太三章二十七节者。原文同字也用于行传八章十六节，十九章五节和林前一章十三节、十五节。将人浸入三一神的名里，就是将人带进与三一神属灵、奥秘的联合里。

马太福音和约翰福音这两卷书，为着神选民的有分和享受，比圣经其他各卷书更完全地启示神圣的三一。约翰福音，特别在十四至十六章，为着我们生命的经历，启示了父、子、灵里神格的奥秘；马太福音，为着国度的构成，以父、子、灵三者中的一个名，揭示了神圣三一的实际。在马太福音头一章，圣灵（18）、基督（子—18）和神（父—23），为着产生那人耶稣（21），都在现场；祂这位耶和華救主，神与我们同在，乃是三一神的具体化身。在三章，马太给我们一幅图画，子站在受浸的水中，天开了，那灵仿佛鸽子降在子身上，并且父从天上对子说话（16~17）。在十二章，子以人的身位凭着

那灵赶鬼，带进父神的国（28）。在十六章，为着建造召会，就是国度的命脉，父将子启示给门徒（16~19）。在十七章，为着展示国度实现的小影（十六28），子变化形像（十七2），并有父喜悦的话（5）来印证。最终，在结束的一章，基督这末后的亚当，经过钉十字架的过程，进入复活的境地，成了赐生命的灵；以后祂回到门徒中间，在复活的气氛和实际里，吩咐他们去，将外邦人浸入神圣三一的名，就是祂的人位，也就是祂的实际里，使他们成为国度的子民。以后，使徒行传和书信揭示：将人浸入父、子、灵的名里，乃是将他们浸入基督的名里（徒八16，十九5）；而将人浸入基督的名里，就是将他们浸入基督这人位里（加三27，罗六3）；因为基督是三一神的具体化身，并且成了赐生命的灵（林前十五45），是便利的，人随时随地都可以浸入祂里面。根据马太福音，这样浸入父、子、灵的实际里，乃是为着构成诸天的国。属天的国不能用属血肉的人（林前十五50）组成，象属地的团体一样，只能用一班浸入与三一神的联合里，且因作到他们里面的三一神，而得建立并被建造的人来构成。

每当我们为人施浸，我们应当给他们一篇丰富而鲜活的信息，论到受浸的意义。当人听见这样的信息，他们的信就会激发起来，他们对受浸就会有正确的珍赏。我们绝不该以仪文的方式为信徒施浸，把施浸当作一种仅仅照着圣经把人浸到水里的行为。这样的受浸缺少生机联结的实际。但人若听见论到受浸意义的丰富话语，并且有了听信仰，他们就会渴望受浸。然后，我们为他们施浸时，应当运用信心，看见我们不仅将他们浸到水里，更是将他们浸到属灵的实际里。我们将他们浸到水里，就是将他们浸到三一神这包罗万有的灵里面。当人浸入三一神时，他就进入一种能够变化他全人的生机联结里。借着我们与三一神生机的联结，我们就与三一神是一，三一神也与我们是一。

贰 穿上基督

在加拉太三章二十七节保罗说，你们凡浸入基督的，都已经穿上了基督。穿上基督就是把基督当作衣服穿在我们身上。一面，我们在受浸时浸入了基督；另一面，我们在受浸时也穿上了基督。基督那活的灵乃是生命的水。因此，浸入基督乃是浸入作为那灵的基督里。人浸入基督里面时，自然而然就穿上基督作他的衣服。这意思是说，受浸的人既浸入了基督，并穿上了基督，就与基督成为一。

倘若基督不是赐生命的灵，我们就无法浸入基督里。如果照着传统关于神圣三一的教训，说祂只坐在诸天之上，我们怎能浸入基督里？我们要浸入基督里，基督就必须是围绕我们的纽玛（pneuma），空气，那灵。我们若认为基督只是远在诸天之上的一位，我们就会把受浸弄成一个仪文。人可以受浸，却一点也不领悟受浸的意义。然而，我们不可能浸入一位只在诸天之上的基督。但我们可以浸入那是纽玛、是那灵的基督。林前十二章十三节证实这事，那里告诉我们，我们在位灵里受浸，成了一个身体。这里的灵乃是包罗万有、经过过程的三一神。我们已在这灵里，就是在经过过程的三一神里受浸，成了一个身体。所以，我们若要浸到这一个神圣的实际里，基督就必须是赐生命的灵。每当我们为别人施浸时，我们应当告诉他们，三一神成了经过过程、赐生命的灵，就在他们的周围，他们需要受浸，浸到这神圣人位的实际里。

保罗在加拉太三章末了，用浸入基督以及穿上基督的话作总结，这是很有意义的。保罗以论到受浸的话作为总结，指明我们惟有浸入基督，并且穿上基督，才能经历他在这一章里所说的。我们不该关心有否说方言，我们只该关心有否浸入基督，并且穿上基督。我们应当关心我们有否与基督成为一。我可以很强烈地作见证，我已经浸入了基督，如今穿上祂作我的衣服、我的遮盖。我充分确信，我与祂是一，祂与我也是一。我有神圣的生命，我在神圣的人位里，神圣的人位也与我是一。

叁 在基督里都是一

在二十八节保罗说，在基督里，“没有犹太人或希利尼人，没有为奴的或自主的，也没有男和女，因为你们众人在基督耶稣里，都是一了。”这指明在基督里，天然的人没有地位。因为我们已经受了浸，天然的人已经被了结、埋葬，现今在坟墓里。所有种族、国籍、社会阶级和性别的区别都已废除，我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是一了。

在三章二十八节里，“一”这辞的意义非常重大。然而，今天大多数的基督徒在经历上不是一。没有一的原因，乃是许多人没有经历正确、真正的受浸，就是浸入三一神的人位里、浸入赐生命之灵的基督里、浸入基督的死里并且浸入基督的身体里。借着浸，我们这些受了浸的人，在基督里都是一。如果我们借着听信仰接受这样论到受浸的话，我们就有把握说，我们是在三一神里、在基督里并在基督的身体里。不仅如此，我们也会认识，我们与所有浸入基督的人都是一。

我们借着信来反映恩典的神圣景象，我们的生活就成了一张照片，使别人可以在其中看见属天的事物。他们借着我们，并在我们里面，可以观看属天的实际。今天我们所返照的不是律法，而是基督这包罗万有的灵，就是神所给亚伯拉罕之应许的福。我们乃是返照一个事实：我们这些相信基督的人，在祂里面都是一了。

第二十二篇

儿子名分的灵顶替律法的监护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三章二十七至二十九节，四章一至七节，罗马书八章十四至十六节。

在前一篇信息中我们指出，保罗以三件重要的事来结束加拉太三章：浸入基督、穿上基督以及所有的信徒在基督里都是一。浸入基督就是进入与三一神生机的联结里。神在祂经纶里的心意，乃是要把我们放在祂里面，并且祂要进到我们里面，活在我们里面。这就是我们所说生机的联结，在生命里生机的一的意义。

信入基督与浸入基督

我们要经历与三一神这生机的联结，就必须信入基督，并且浸入基督。相信与受浸乃是一个步骤的两部分：首先我们信入基督，然后我们浸入基督。约翰三章十六节、十八节、三十六节在原文所用的介系词 *eis*，是“入”的意思。这些经节指明，我们必须信入子。我们借着相信基督，就进入基督里。我们乃是使自己信入祂里面。我们已经看见，文生 (M. R. Vincent) 说过原文这个介系词，在马太二十八章十九节的用法，含示与三一神奥秘、属灵的联合。中国人可以相信孔子，但他们绝不会说，他们信入孔子。希腊人也不会宣称，他们信入柏拉图。中国人没有与孔子成为一，希腊人也没有进入与柏拉图属灵的联合里。但我们一信入主耶稣，就经历与祂生机的联结。我们相信祂的时候，就信入祂，因而与祂成为一灵。这就是我们所说“生机的联结”一辞的意思。

除了里面、主观地信入基督以外，我们还需要一种外面、客观的行为，就是浸入基督。我们需要里面相信的行为，也需要外面受浸的行为。这样，我们就完成了进入三一神完整的一步。在加拉太三章，保罗常常说到信仰与相信。但在这一章末了，他却说到浸入基督。这一步是开始于信入基督，并因着浸入基督而得以完成。这样，在信徒与三一神之间，就产生了一种完全的生机联结。

穿上基督以及在基督里是一

我们已浸入基督，如今必须穿上基督；穿上基督就是活基督。基督徒要认识，我们需要穿上基督以及活基督，这是一件要紧的事。根据罗马十三章十四节，我们是借着穿上基督来活基督。

穿上基督就是把基督穿在我们身上。我们以某种样式穿着，就指明我们要以那种样式生活。照样，穿上基督的意思就是我们凭基督而活、在基督里生活并且与基督同活，特别是指我们活出基督。基督成了我们生活的彰显。我们被摆在基督里，并且进入与祂生机的联结之后，就必须立刻活基督，在生活里穿上基督。一天过一天，我们必须穿上基督，并且在祂里面生活、凭祂而活、与祂同活来彰显祂。

在三章二十八节保罗说，我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是一了”。这是说到召会生活，一个身体，一个新人。

三章二十七至二十八节有三个要点：第一是我们进入基督里；第二是我们穿上基督，并借着活基督来彰显基督；第三是我们有召会生活，在此，在一个新人、一个身体里，我们众人在基督里都是一。我们若有这三样，神永远的定旨就必成就，神心头的愿望也必得着满足。

加拉太书显示，保罗是一位杰出的作者。他经过三章里许多的争辩和辩论后，就下结论说，我们已经浸入基督，穿上了基督，并且我们在基督里都是一。我们这些有了听信仰的人，已经被摆在基督

里了；现今我们需要活基督、彰显基督。这会使我们在召会生活中，在基督里是一。

加拉太的信徒回到律法是愚昧的。保罗似乎对他们说，“你们都已经浸入基督，并且浸入一个身体；现在你们应当以基督作你们的衣服，作你们的彰显，并且活基督。不要回到律法，想要履行律法的要求；要留在基督这里，并且活出基督。要记住，你们是一个身体的肢体，是一个新人的分子。要与所有在基督里的人在一起，并且实行召会生活，使神的定旨得以完成。如果你们回到律法，你们会再度落在奴役里。神心头的愿望不会因你们努力守律法而得着满足。惟有你们与基督同在，并且活出基督，神心头的愿望才能得着满足。”赞美主，我们已经进入与祂生机的联结里，现今我们在召会中，在一个身体里活基督。这必定使神心满意足。

几个重要的点

在本篇信息中，我们要来看四章一至七节，说到儿子名分的灵顶替律法的监护。加拉太书的引言和结语分别在一章一至五节和六章十八节。在一章六节至四章三十一节，我们看见使徒福音的启示。然后在五章一节至六章十七节，我们看见神儿女的行事为人。一章六节至四章三十一节有许多重要的点。在这一段里面我们看见：神的儿子与人的宗教相对（一6~二10），基督顶替律法（二11~21），靠信基督的那灵与靠行律法的肉体相对（三1~四31）。在三章一至十四节我们看见，那灵是因信基督所得应许之福；在三章十五至二十九节我们看见，律法是承受应许者的监护人；在四章一至七节我们看见，儿子名分的灵顶替律法的监护；在四章八至二十节我们看见，基督需要成形在承受应许者的里面；在四章二十一至三十一节我们看见，按灵生的儿女与按肉体生者相对。

加拉太三章说到两个要点：第一，那灵是福音的福；第二，律法是看守神儿女的监护人。我们必须问自己：我们喜欢福，还是喜欢监护人？我们若因着这卷书蒙了正确的光照，就必定会选择那灵，祂乃是经过过程的三一神。在四章一至七节，保罗接续三章的思想，设法说明儿子名分的灵顶替律法的监护。

父亲所预定的时候

加拉太四章一节说，“然而我说，后嗣几时还是孩童，他虽是全业的主人，却与奴仆毫无分别。”这里的孩童，原文同以弗所四章十四节的小孩子，指未成年者。在二节保罗接着说，“乃是在监护人和管家的手下，直到父亲所预定的时候。”监护人是看护者，管家是管理人。这说出律法在神经纶中的功能。父亲所预定的时候，就是新约时期，开始于基督的第一次来。

在三节保罗说，“我们也是这样，为孩童的时候，受奴役于世上的蒙学之下。”这里所说“世上的蒙学”，即初步的原理，指律法初级的教训。同样的辞用于歌罗西二章八节，那里是指犹太人和外邦人初阶的教训，包括在饮食、洗濯、禁欲等事上仪式的条例。

儿子的名分—神经纶的中心点

在四至五节保罗继续说，“及至时候满足，神就差出祂的儿子，由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赎出来，好叫我们得着儿子的名分。”四节的时候满足，指旧约时期的完结，发生在父所预定的时候（2）。在这一节保罗描述子是“由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当然，这女子就是指童女马利亚（路一27~35）。神的儿子由她而生，成了女人的后裔，如创世记三章十五节所应许的。不仅如此，基督是生在律法以下，如路加二章二十一至二十四节、二十七节所启示的；祂也守律法，如四福音所启示的。

神的选民被律法圈住，受其监护（加三23）；基督生在这律法以下，要把他们从这律法的监护下

赎出来，使他们得着儿子的名分，成为神的儿子。因此，他们不该回到律法的监护下，受其奴役，如加拉太人受诱惑所作的；乃该留在神儿子的名分里，在基督里享受那灵生命的供应。

照着整本新约的启示，神的经纶乃是要产生儿子。儿子的名分乃是神经纶的中心点。神的经纶乃是把祂自己分赐到祂的选民里面，使他们成为祂的儿子。基督的救赎是将我们带进神儿子的名分里，使我们能享受神的生命。神的经纶不是使我们成为守律法的人，遵从律法的诫命和规条，这律法只是为暂时的目的所颁赐的。神的经纶乃是使我们成为神的儿子，承受神应许的福，这应许是为神永远的定旨所赐给的。神永远的定旨乃是要得着许多儿子，作祂团体的彰显（来二 10，罗八 19）。因此，神预定我们得儿子的名分（弗一 5），又重生我们成为祂的儿子（约一 12~13）。我们该留在神儿子的名分里，好成为祂的后嗣，承受祂为永远的彰显所计划的一切；我们不该宝贝律法，而岔到犹太教去。

要给儿子的名分下个恰当的定义并不容易。儿子的名分包含生命、成熟、地位和特权。我们要成为父的儿子，必须有父的生命。然而，我们必须继续在这生命里成熟。生命与成熟就给我们权利、特权、地位，来承受父所有的。按照新约，儿子的名分包含生命、成熟、地位和权利。

儿子的灵

保罗在四章六节宣告说，“而且因你们是儿子，神就差出祂儿子的灵，进入我们的心，呼叫：阿爸，父！”神的儿子是神生命的具体化身（约壹五 12）。因此，神儿子的灵就是生命的灵（罗八 2）。神将祂生命的灵赐给我们，非因我们是守律法的人，乃因我们是祂的儿子。守律法的人无权享受神的生命之灵，但神的儿子有地位，有充分的权利，能有分于神的灵，这灵有全备生命的供应。这样的灵，就是神儿子的灵，乃是神所应许给亚伯拉罕之福的中心（加三 14）。

四章四至六节说到三一神产生许多儿子，以成就祂永远的定旨。父神差出子神，要把我们从律法下赎出来，叫我们能得着儿子的名分。祂也差出灵神，将祂的生命分赐到我们里面，叫我们能实际地成为祂的儿子。

基本上，儿子的名分是一件生命的事。地位和权利都在于生命。我们要享受神儿子的名分，就需要那灵。离了那灵，我们就不能由神而生，得着神圣的生命。一旦我们由那灵而生，我们就需要那灵，好在生命里长大。没有那灵，我们就不可能有儿子名分的地位、权利或特权。儿子的名分所有的要点都在于那灵。凭着那灵，我们就有神圣的出生和神圣的生命。借着那灵，我们便能长大以至成熟。因着那灵，我们就有儿子名分的地位、权利和特权。故此，没有那灵，儿子的名分便是徒然的，只是一个空洞的名词。但那灵来了，儿子的名分就成为实际，我们就在生命、成熟、地位、权利上完全实化儿子的名分。任何事物都不能顶替儿子名分的灵。反之，儿子名分的灵必须顶替一切，特别是顶替律法。

保罗的观念是：律法乃是监护人、看守者。虽然律法能够看守我们，却不能给我们儿子名分的生命、成熟、地位和权利。律法不能给小孩子地位，只能作为儿童导师。反之，那灵能够给人生命、成熟、地位和权利。所以，律法不该顶替那灵；那灵必须顶替律法。

律法既然不能产生儿子名分的实际，你也许会想知道，为什么不早些差遣那灵来？为什么那灵不在律法之前来？答案是：所赐给亚伯拉罕的应许，需要一段时间来应验。虽然神不迟缓，祂还是等了二千年才差遣祂的儿子来应验应许。事实上，神连赐下应许，也不是快速地赐下。亚当堕落后，神没有立刻进来，把祂至终赐给亚伯拉罕的那应许赐给亚当。不错，在创世记三章就应许女人的后裔要伤蛇的头；然而，神一直等到人受咒诅、堕落的光景在巴别完全暴露出来后，才进来呼召亚伯拉罕，并

且赐给他应许。在巴别，人类混杂、混乱、分裂，完全被暴露出来是在咒诅之下。因着这样的背景，毫无疑问，亚伯拉罕深深宝贝神的应许。假如亚当堕落后神立刻赐他这应许，他宝贝这应许的程度，定规比不上亚伯拉罕。所以，应许迟延赐下的原因是在人这一面，不是在神那一面。

关于基督来临这应许的应验，原则也是一样。假设应许赐给亚伯拉罕之后，基督立刻来到，那么，应许的应验就不是那么有意义了。我们想想看，从亚伯拉罕的时代到主耶稣降生之间所发生的所有事情。在这二千年的期间，神的选民完全被暴露出来。一面，律法暴露他们的败坏和无助；另一面，律法保守他们直到基督来临。律法在为神看守以色列人的事上所尽的功用，是不可少的，并且相当有用。律法即使在暴露神选民的时候，也是保守他们。

时候满足

在四章四节我们看见，及至时候满足，神就差出祂的儿子。基督来得正是时候。早些来就太快了，晚些来又太迟了。基督来的时候正合式。这可由摘取树上成熟的果子来说明：如果太早去摘，果子还没有成熟；如果太晚去摘，又太熟了。基督在所预定的时候，在时候满足的时候来到。因这缘故，祂的来到就满了意义。

两种差出

在四节和六节，我们读到两种差出。保罗在四节说，神差出祂的儿子；而在六节说，神差出祂儿子的灵。按照创世记三章十五节的应许，基督作为女人的后裔，在律法以下来到，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赎出来，好叫他们得着儿子的名分。基督救赎的目标不是天堂，如许多基督徒所相信的，而是儿子的名分。基督救赎我们，好叫我们得着神儿子的名分。祂借着救赎，为我们打开得着儿子名分的路。不过，那灵若没有来到，我们的儿子名分就是空洞的，只是地位上或形式上的儿子名分，而不是实际的儿子名分。儿子名分的实际在于生命和成熟，这实际惟有借着那灵而来。所以，六节宣告说，神差出祂儿子的灵，进入我们的心。

我们不该相信儿子的灵与儿子是分开的人位。事实上，儿子的灵乃是子的另一形态。我们曾经指出，钉在十字架上的基督，但进到信徒里面的乃是那灵；钉十字架救赎我们的是基督，而内住作我们生命的乃是那灵。子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祂是基督；但祂进到我们里面的时候，却是那灵。首先祂是子，在律法以下来到，使我们有资格得着儿子的名分，并为我们开路来有分于儿子的名分。但祂完成这工作以后，就在复活里成了赐生命的灵，并且成了儿子的灵临到我们。因此，父神先差遣子来完成救赎，并使我们有资格得着儿子的名分。然后，祂差遣那灵来活化儿子的名分，使儿子的名分在我们的经历中成为实际。今天，儿子的名分实际上就在于神儿子的灵。

那灵在我们的心里

在六节保罗说，神差出祂儿子的灵，进入我们的心。实际上，神的灵在我们重生时，就进入我们的灵里（约三6，罗八16）。因我们的灵是隐藏在我们的心里（彼前三4），又因这里的话所指的，与我们的感觉和悟性有关，这两部分又都属于我们的心，所以说神儿子的灵受差遣进入我们的心。

与加拉太四章六节平行的罗马八章十五节说，我们这些得着儿子名分之灵的人，在这灵里呼叫阿爸，父；而加拉太四章六节说，神儿子的灵在我们心里呼叫阿爸，父。这指明我们重生的灵，与神的灵调和为一，而且我们的灵是在我们的心里。这也指明我们乃是借着全人深处主观的经历，得以实化神儿子的名分。在本节，保罗诉之于加拉太信徒这样的经历，以支持他的启示；这诉求很能说服人、征服人，因为不仅有客观的道理，也有主观经历的事实。

“阿爸”是亚兰文，“父”是希腊文，Pater，爸特的翻译。主耶稣在客西马尼园向父祷告时，首先用了这辞（可十四36）。这个由亚兰文和希腊文合并的称呼，表达呼叫父时强烈的感情。这富有感情的呼叫，含示生父与亲子在生命里亲密的关系。

我们人不但有灵，也有人位，就是我们这个人。我们这个人的中心乃是我们的心。我们成为神的儿子，不但与我们的灵有关，也与我们的灵有关，心是我们人格的中心。新约清楚地启示，灵是在心里（彼前三4）。所以，差遣那灵进入我们灵里，而不进入我们心里，是不可能的。认识我们的灵乃是我们的心的核仁、中心，对我们来说是很重要的。当神的灵被差遣到我们灵里，那灵就被差遣到我们心的核仁里。那灵在我们里面呼叫时，祂是从我们的灵里，通过我们的心来呼叫。因此，儿子的名分必定与我们的灵有关。

我们从灵里通过心来呼求主的时候，里面的感觉主要是在心里，而不是在灵里。这含示我们若要真正的属灵，就必须有适度的情感。倪弟兄曾说，不会哭、不会笑的人，不可能真属灵。我们不是没有感觉的雕像；我们是有感觉的人。所以，我们越在灵里呼叫“阿爸，父”，我们心里甜美而亲密的感觉就越深。

我们这样呼求的时候，我们的感觉是甜美而亲密的。虽然儿子名分的灵已经进入我们灵里，那灵却在我们心里呼叫“阿爸，父”。这指明我们在儿子名分里与父的关系是非常甜美、亲密的。例如，儿子呼叫父亲“爸爸”时，里面深处会有甜美而亲密的感觉。但如果他想要对岳父说“爸爸”，感觉就不同了，原因是他与岳父没有生命里的关系。但小孩子享受与父亲生命里的关系，亲切地说“爸爸”，这是多么甜美。照样，呼叫神“阿爸，父”，也是何等的亲切、甜美！这样亲密的呼叫，与我们的情感和灵都有关。我们灵里儿子名分的灵，从我们心里呼叫“阿爸，父”。这证明我们与父有生命里真正、真实的关系。我们是祂的真儿子。

不再是奴仆，乃是儿子

我们既有儿子的灵，就不再需要被看守在律法的监管之下了。我们不需要律法作我们的监护人、管家或儿童导师。在四章七节保罗说，“这样，你不再是奴仆，乃是儿子了；既是儿子，也就借着神为后嗣。”新约的信徒不再是律法下作工的奴仆，乃是恩典下在生命里的儿子。我们不是有律法来监管我们，乃是有包罗万有的灵；这灵是我们的一切。律法不能赐人生命，那灵却能赐人生命，并且带领我们成熟，使我们有儿子完全的地位和权利。儿子名分的灵顶替了律法的监护。

借着神为后嗣

我们这些儿子，也借着神为后嗣。后嗣是指法定的成年人（以罗马法律为例），有资格承受父亲产业的人。新约的信徒成为神的后嗣，不是借着律法，也不是借着肉身的父亲，乃是借着神，就是三一神—父，差出子和灵（加四4、6）；子，为儿子的名分成功救赎（5）；灵，在我们里面完成儿子的名分（6）。

第二十三篇 基督需要成形在 承受应许者的里面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四章八至二十节。

在本篇信息中，我们要来看四章八至二十节。这几节经文指明使徒保罗因着加拉太信徒而处在一个为难的景况里。加拉太的信徒是因着保罗传福音而归向主的，保罗由衷地关心他们。保罗的负担不是要推行某种基督教的工作，而是要把基督服事给信徒，他劳苦是为了叫基督成形在他们里面（19）。人很可能为主作工，又帮助圣徒，却没有负担把基督服事给他们。我们可能热心地为基督作工，却没有一点负担要看见基督成形在圣徒里面。因此，重要的是我们需要看见，这几节经文说出保罗的负担，和大多数基督教工人的负担截然不同。我们可能对兴起地方召会以及加强众召会满了负担，却没有负担把基督供应到圣徒里面。传福音、兴起召会是一回事，接受负担将基督供应到圣徒里面，又是另一回事。保罗的负担不是工作，而是把基督供应到信徒里面。这就是保罗在四章八至二十节用了一些亲密辞句的原因；这些辞句显示保罗和加拉太信徒的亲密关系，以及他对他们的情爱。现在让我们逐节来看四章八至二十节。

受奴役、被欺骗

八节说，“但从前你们不认识神的时候，是给那些本性上不是神的作奴仆。”假神，偶像，没有神圣的性情；迷信的敬拜者认为偶像是神，但在本性上它们并不是神。

保罗在九节说，“现在你们既然认识神，更可说是神所认识的，怎么还要转向那软弱乏用的蒙学，情愿重新再给它们作奴仆？”这里的“蒙学”乃是律法初步的原理，指律法初级的教训。保罗在这里点出，加拉太的信徒再次转向那软弱乏用的律法蒙学，因此再作了奴仆。保罗用“作奴仆”一辞，指明犹太教徒在加拉太信徒身上所作的是何等严重。犹太教徒迷惑、欺骗他们到一个地步，使他们作奴仆。对犹太教徒而言，律法是生死攸关的事。因此，他们拚命要把加拉太人引到错误的路上。保罗知道加拉太信徒一旦被欺骗，就会作奴仆。说加拉太人作奴仆，就是说他们受欺骗到了极点。

宗教的规条

保罗在十节接着说，“你们谨守日子、月份、节期、年分。”这里的谨守是指守犹太教的规条。这里所说的日子是指安息日、月朔等（赛六六 23）。月份是指圣月，如第一月，亚笔—穗月（出十三 4）；第二月，西弗—花月（王上六 1、37）；第七月，以他念—涌流河月（王上八 2）；第八月，布勒—雨月（王上六 38）。节期是指欢筵的节期，如逾越节、五旬节和住棚节（代下八 13）。年份可能指安息年（利二五 4）。

保罗在十一节告诉加拉太人：“我为你们害怕，惟恐我在你们身上是徒然劳苦。”保罗在加拉太人身上劳苦，要把他们在恩典下带进基督里。他们转去谨守犹太宗教的规条，就使保罗在他们身上的劳苦徒然了。保罗似乎是在告诉加拉太信徒：“我在你们身上劳苦，将基督服事到你们里面。你们接受我服事给你们的，为什么还回头去谨守律法的规条？”保罗实在不明白，他简直无法相信那些已经接受他传讲的人，竟会受迷惑到一个地步，又退回去谨守律法的规条，作它们的奴仆。

要象保罗一样

十二节说，“弟兄们，我求你们要象我一样，因为我也象你们一样；你们一点没有亏负我。”保罗已经从犹太规条的辖制下得了释放。他劝加拉太人也要象他一样，就象他为福音的真理，就变成象外邦人一样。保罗已经尽力要象加拉太人一样，因此他现今劝他们也要象他一样。他的意思是说，“我爱你们，所以就变得象你们一样。现在我请求你们要象我一样。我已经不再为着日子、月份、节期、年份，我乃是为着基督的。我请求你们要象我一样。”

保罗在十二节告诉加拉太人说，他们一点没有亏负他。加拉太人从前没有亏负保罗，保罗盼望他们现今也不要亏负他。

服事基督的机会

十三节接着说，“你们知道我初次传福音给你们，是因为肉身有疾病。”保罗在第一次尽职的行程中，因着肉身有疾病留在加拉太，就在那时传福音给他们。他的疾病给他一个好机会，把基督服事给他们。

十四节说，“那在我肉身上成为你们试炼的，你们并没有轻看，也没有厌弃；反倒接待我，如同神的使者，如同基督耶稣。”这里保罗诉之于他们的爱，提醒他们从前怎样接待他如同神的使者（天使）一样，并且没有轻看他的疾病。

他们的福气

保罗在十五节接着说，“这样，你们当日所庆幸的福气在哪里？我能给你们作见证，若是可能，那时你们已把自己的眼睛剜出来给我了。”“你们的福气”，原文也可译作“你们的幸福、快乐”。加拉太人从前认为保罗能留在他们那里，传福音给他们，是他们的祝福。他们为此快乐，也以此夸口，这成了他们的福气。然而，他们现在转离了保罗所传的福音，使徒就问，他们当日所庆幸的福气、快乐、幸福在哪里？

当保罗在加拉太人中间的时候，加拉太人彼此欢乐庆贺，彼此祝贺有机会得着这样一位基督的执事与他们同在。当保罗在加拉太传福音，将基督服事给人的时候，他们非常喜乐，认为保罗的同在是一大祝福。这里的原文含示快乐、祝福、幸福的意思。

加拉太人珍赏保罗所传讲的，他们爱保罗到一个地步，甚至就如他所说，若是可能，愿意把自己的眼睛剜出来给他。这可能指明保罗肉身的疾病（13）是眼疾。他信上的字写得很大（六11），可能证实这点。这也可能是他肉身上的刺，某种肉身的疾病，他曾求主将其除去（林后十二7~9）。

诉诸信徒的情爱

保罗在十六节问：“现在我将真理告诉你们，就成了你们的仇敌么？”这话指明有些受骗的人已经把保罗当作仇敌了。假设有些弟兄到一个地方去看望圣徒，那里的圣徒欢喜地接待他们。但以后圣徒们受到一些教训或作法的打岔，转而反对他们曾经欢喜接待并极为宝爱的弟兄们。在这种情况下，这些弟兄们很可能会受试诱放弃那地区的圣徒。但保罗的态度肯定不是这样；他反倒有负担写信给他们，用满了爱的态度向他们诉求。我们都应当学习保罗，对那些从我们当中离开的信徒有负担。也许我们应当写信给他们说，“你们难道不记得你们是怎样在爱里服事我们么？今天你们的爱在哪里？现在你们似乎把我们当作仇敌了。这实在是不合理的。难道因为我们将真理告诉你们，就成了你们的仇敌么？”

保罗写三章的口气就象一位律师；但他写四章的时候，又象一位慈爱的父亲。四章乃是保罗照着

他个人对加拉太人亲密的爱而写成的。他没有象一位律师循法律的途径来辩论，他乃是诉诸信徒的情爱。我们若要成为把基督服事给人的人，就必须学习这样来对他们说话。我们不该单单照着道理的真理来说话，我们应当用一种亲密又慈爱的态度来恳求人。

犹太教徒的目的

十七节说，“那些人热心待你们，不是好意，乃是要离间你们，叫你们热心待他们。”这节里的“热心”原文意热切地讨好人。犹太教徒热切地讨好加拉太人，是盼望加拉太人也热切地讨好他们作为回报。讨好一个人乃是在爱里追求那个人，以博得他的爱为目的。犹太教徒这样追求加拉太信徒，实际上就是在讨好加拉太信徒。这指明犹太教徒是多么认真、多么热心。但正如保罗所说的，犹太教徒热切地讨好加拉太人，并不是好意，不过是要离间加拉太人。他们讨好加拉太人，不是用光荣、值得称赞的作法。他们的目的是要将加拉太人排除在所传正确的福音，恩典的福音之外。他们想要将加拉太人排除在神新约的经纶、对基督的享受以及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之外。今天那些有异议的人在原则上也是一样。他们的目标是要将召会的人排除在对基督的享受之外，使那些受他们欺骗的人热心地跟随他们。

在十八节保罗接着说，“在善事上，常常热心待人，原是好的，却不单我与你们同在的时候才这样。”在善事或正确的传福音上，热切地待人原是好的，却不该只有保罗在的时候才这样。保罗这话指明他并不狭窄，不排除别人向加拉太人传福音；他反倒为此欢喜（腓一18）。保罗喜欢人传福音传得合式，却不喜欢那一种热切讨好信徒的传法。

保罗的生产之苦

十九节说，“我的孩子们，我为你们再受生产之苦，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们里面。”保罗在此认为自己是生身的父亲，加拉太信徒是他在基督里所生的孩子（参林前四15，门10）。这也是诉诸他们的情爱。

保罗告诉加拉太信徒，他们再受生产之苦。生产之苦是指生产时疼痛的劬劳。在这隐喻里，保罗把自己比作生孩子的母亲。他初次传福音给加拉太人时，曾这样劳苦地重生他们。因着他们偏离他所传的福音，他就再受生产之苦，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他们里面。在这节里，保罗把自己比作生身的父亲，以及受生产之苦的母亲。那么他到底是父亲，还是母亲？他两者都是，要视情况而定。有时候，他是生身的父亲；有时候，他又是受生产之苦的母亲。

保罗受生产之苦，好叫基督成形在加拉太人里面。基督这活的人位，乃是保罗福音的中心。他的传扬是把基督，活神的儿子，生在信徒里面，这与凭字句教导律法极为不同。因此，加拉太书是着重地以基督为中心。祂钉十字架（三1），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13），并把我们从世界这邪恶的宗教系救出来（一4）；祂且从死人中复活（1），使祂能活在我们里面（28）。我们是浸入祂，与祂联合为一，也穿上了祂，披戴了祂（三27）。因此，我们是在祂里面（28），成了属于祂的（三29，五24）。另一面，祂已经启示在我们里面（一16），现今活在我们里面（二20），还要成形在我们里面（四19）。律法已经带我们归于祂（三24），在祂里面我们都是神的儿子（26）。乃是在祂里面，我们承受神所应许的福，享受包罗万有的那灵（14）；也是在祂里面，我们众人都是一了（28）。我们不该丧失从祂来的这一切好处，而与祂隔绝（五4）。我们需要祂在我们的灵里，用恩典供应我们（六18），使我们能活祂。

当保罗初次向加拉太人传福音，使他们得着重生时，基督已经生在他们里面，但还没有成形在他

们里面。现今使徒为他们再受生产之苦，使基督能成形在他们里面。使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就是使基督在我们里面完全长大。基督先是在我们悔改信主时，生在我们里面；然后是在我们基督徒的生活中，活在我们里面（二 20）；还要在我们成熟时，成形在我们里面。我们要成为成年的儿子，成为承受神应许之福的后嗣，并在神圣的儿子名分上成熟，就需要让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

供应基督

我们已经指明，十九节说出保罗的负担不是要推行某种基督教的工作，乃是要使基督成形在信徒里面。借着保罗的传讲，基督已经进到加拉太人里面。但由于他们受欺骗，基督还没有在他们里面长大，没有在他们里面成形。因此保罗再度劳苦，象一个母亲受生产之苦，好使基督成形在信徒里面。保罗满带负担写这封信，为要将基督供应到圣徒里面。他有负担让基督在他们里面得着建立、建造。加拉太书告诉我们，基督已经启示在我们里面，并且在我们里面活着。现在我们看见，基督还必须成形在我们里面。

供应基督给人不是一件容易完成的事，通常都需要受苦和挣扎。供应基督比推行一般基督教工作难多了。你若愿意接受负担，诚心诚意要将基督供应给人，你就会发现，这需要许多的劳苦和受苦。你需要象一个生产孩子的母亲，劳苦努力。

我们在召会中或在职事里服事的目标，必须是将基督供应到人里面。光说传福音是不够的，因为我们很可能传了福音，却没有将基督供应给人。我们的负担必须是供应基督。我再说，这需要劳苦和受苦。这要求我们祷告、忍耐并爱人。按照我们的经历，这样的服事是一种争战、摔跤。那狡猾者，神的仇敌，很活跃地拦阻我们，或打岔我们。我们不知道它下一步会从什么方向来攻击我们。因此，我们必须向保罗学习，有负担来供应基督，并诉诸圣徒的情爱，叫他们的心被摸着。

保罗心里作难

保罗在二十节说，“我巴不得现在与你们同在，改变我的口气，因我为你们心里作难。”使徒盼望把他严厉的口气改变为亲切的口气，如同母亲慈爱地对孩子说话。保罗不知道怎样对待加拉太人。他在寻找最好的方法，使他们从对基督的偏离恢复过来。

二十节指明，保罗感觉写给加拉太信徒的话还不够。他想去看看他们，并与他们在一起，因为他知道他的同在会比他的书信作得更多。保罗为着加拉太人心里作难，他不知道应当怎样对待他们，怎样应付他们的情形。他一方面称他们为“无知的加拉太人”，另一面又称他们为“亲爱的弟兄们”。这就看出保罗是何等地作难。

需要动机纯洁

保罗写四章的时候，满了真挚的情感，并且诉诸加拉太信徒的情爱。要合式地诉诸别人亲切的情爱，是非常困难的。我们要这样作，动机必须是单纯的。我们的动机若不单纯，我们在对圣徒的情爱上就当小心。我们接触圣徒，非常需要情爱，也需要诉诸别人的情爱。但我们必须知道，这种诉求是很难的，因为我们很容易把天然的爱一蜜一带进来。要象保罗在四章那样纯洁是很不容易的。保罗是“被盐腌过”的人，这是他能够这样单纯诉诸加拉太人亲切情爱的原因。他甚至可以用纯洁的动机责备他们，并定罪犹太教徒。但我们若想这样作，就会发现在不容易。我们责备人的时候，动机需要纯洁。我们诉诸别人亲切情爱的时候，我们的动机还要更纯洁。在许多情形里，我们若不能诉诸人的情爱，就无法把基督服事给他们，也不能受生产之苦，好叫基督成形在他们里面。

我们看过这么多点之后，就知道四章和三章一样重要。我感谢主，保罗写了这一章圣经。不然，

我们会留下一个印象，就是保罗写信给加拉太人时只是按照法理，却没有亲切的情爱。在四章里，保罗有真挚的情感，并且恳求得着圣徒的爱，为要将基督供应给他们。

第二十四篇 两个约与两种儿女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四章二十一至三十一节，二章二十节上，六章十二至十三节、十五节。

我们在上一篇信息指出，保罗在四章十九节说，“我的孩子们，我为你们再受生产之苦，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们里面。”我们若从上下文来看这节经文，就看见承受应许者必须让基督成形在他们里面。因信成为亚伯拉罕儿女的，乃是承受应许者，就是承受祝福的人。这些承受应许者需要被基督充满、占有并浸透。他们需要让基督成形在他们里面。

被基督浸润、浸透

我们若要明白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的意义，就不仅需要看整卷加拉太书，也要来看以弗所书、腓立比书和歌罗西书。加拉太书指明神的心意是要把基督作到祂所拣选的人里面，使他们成为神的儿子。我们若要成为神的儿子，就需要被基督浸润、浸透。基督必须占有我们的全人。但加拉太人已经受打岔，从基督转向律法。因此保罗一再告诉他们，离开基督而转向律法是完全错误的。信徒该回到基督这里；基督是成就神对亚伯拉罕之应许的那后裔，也是美地，是包罗万有的灵，成了我们的享受。我们这些信徒需要完满地享受这福，也就是完满地享受赐生命的灵。我们需要被这灵浸润、浸透、占有并完全接管。照加拉太书的上下文看，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就是让基督浸润我们的全人，并浸透我们里面的各部分。当基督这样占有我们里面的人时，祂就成形在我们里面。

让包罗万有的灵占有

我们若要让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就需要放下基督以外的一切事物，不管这些事物有多好。甚至一些从神来的，合乎圣经的事物，也可能不是基督自己。律法虽然是神所赐的，也必须被摆在一边，好叫我们全人所有的地位都让给基督。我们需要让祂浸透我们里面之人的每一部分。祂必须占有我们，并且浸透我们的心思、情感与意志。让基督占有我们全人，就是让祂成形在我们里面。

在以弗所三章十七节，我们看到保罗祷告说，“使基督安家在你心里”。我们知道心包括心思、意志、情感和良心。让基督安家在我们心里，就是让祂安家在我们里面之人的这一切部分里。基督若要在我们心里安家，祂就必须能够在我们里面定居。这也就是让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

让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就是让包罗万有的灵占有我们里面之人的每一部分。律法不该在我们的心思、情感或意志里有任何地位。我们里面所有的地位都必须让给基督。我们需要让基督完全占有我们。祂不只该扩展到我们的心思、情感与意志里，祂应当实际地成为我们的心思、情感和意志。让基督成为你的思想、决定和爱，让祂成为你的一切，这就是让基督成形在你里面。基督以外的一切事物必须减少，基督必须在我们的经历中成为我们的一切。

完满享受福音的福

基督如今乃是赐生命的灵，成为福音的福，神应许的福。完满享受这福，就是让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这就是说，我们若要完满享受福音的福，就需要让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基督若尚未完全成形在我们里面，我们对新约之福的享受就还不够完满。我们虽然对这福有局部的享受，但我们还需要往前，让基督完全占有我们、接管我们，并且以祂自己来浸透我们全人的每一部分。这样作就是尽享福音的福。这是保罗写信给加拉太信徒的目标。保罗在四章八至二十节里，诉诸信徒亲切的情爱时，在

他的脑海中很清楚地有这个目标。他诉诸信徒的情爱，好使基督能成形在他们里面，来达成神的目标。

加拉太四章二十一节说，“你们这愿意在律法以下的，请告诉我，你们岂没有听过律法么？”加拉太书厉害地对付在律法以下对基督的偏离。这样的偏离，使信徒不能享受基督作他们的生命和一切。

两个儿子

我们已经看见，保罗在四章八至二十节以挚爱的态度说话，并且诉诸加拉太人亲切的感觉。他这样作，乃是为了把基督服事、供应给他们。但在二十一节，保罗又回到他在三章的口气。事实上，他乃是对他们说更重的话。保罗在二十二和二十三节接着说，“因为律法上记着，亚伯拉罕有两个儿子，一个是出于使女，一个是出于自主的妇人。然而那出于使女的，是按着肉体生的；那出于自主妇人的，是借着应许生的。”按着肉体，是靠着人肉体的努力；借着应许，意即在神的应许所含示之恩典里，借着神的能力。以实玛利是按着肉体生的，以撒却是借着应许生的。照上下文看，律法是随着肉体的，恩典是随着应许的。使女所生的儿子是按着肉体生的，而自主妇人所生的儿子是凭着恩典生的。因为恩典是随着应许的，所以借着应许生的，就是借着恩典生的。

两个妇人

保罗在二十四至二十五节说到他在二十二节提起的两个妇人：“这些都是寓意：两个妇人就是两约，一个是出于西乃山，生子为奴，乃是夏甲。这夏甲就是在亚拉伯的西乃山，相当于现在的耶路撒冷，因耶路撒冷同她的儿女都是作奴仆的。”二十四节所提到的两约，一个是给亚伯拉罕的应许之约，这与新约，恩典之约相关联；另一个是给摩西的律法之约，这与新约完全无关。撒拉是自主的妇人，象征应许之约；夏甲是使女，象征律法之约。

西乃山是降律法之地（出十九 20，二四 12）。二十四节所说的为奴是在律法之下为奴。亚伯拉罕的妾夏甲，表征律法。因此，律法的地位象妾的地位。亚伯拉罕的妻子撒拉，象征神的恩典（约一 17），在神的经纶中有合法的地位。律法象夏甲，生子为奴，如犹太教徒；恩典象撒拉，生子得儿子的名分，这些是新约的信徒。他们不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罗六 14）。他们该站在这恩典中（五 2），不从其中坠落（加五 4）。

保罗在二十五节提到“现在的耶路撒冷”。耶路撒冷是神所拣选的（王上十四 21，诗四八 2、8），应当属于撒拉所象征的应许之约。然而，因她将神的选民带到律法的辖制之下，所以相当于西乃山，属于夏甲所象征的律法之约。在保罗的时代，耶路撒冷同她的儿女都是律法之下的奴仆。

保罗在二十四及二十五节的话既清楚又强烈。毫无疑问，犹太教徒一定被得罪了。

二十六节说，“但那在上的耶路撒冷是自主的，她是我们的母。”犹太教徒之母是属地的耶路撒冷，信徒之母却是属天的耶路撒冷。这至终将是在新天新地中的新耶路撒冷（启二一 1~2），与应许之约相关联。她是新约信徒之母，这些信徒不是律法之下的奴仆，乃是恩典之下的儿子。我们新约的信徒，都是从上头由她生的，也都要在新天新地中的新耶路撒冷里。

亚伯拉罕的子孙

二十七节接着说，“因为经上记着：‘那不生育，没有生产过的，你要快乐；那未曾经过产难的，你要放声呼喊，因为独居的，比有丈夫的儿女更多。’”这指明亚伯拉罕属灵的子孙，比他天然的子孙更多。他属灵的子孙属于天上的耶路撒冷，属于在恩典自由下的应许之约；他天然的子孙属于地上的耶路撒冷，属于在律法奴役下的律法之约。

照着创世记二十二章十七节，神应许亚伯拉罕的子孙要象海边的沙和天上的星。这里我们看见两

种后裔，一种是属天的，一种是属地的；一种是属灵的，一种是天然的。犹太人是亚伯拉罕按着肉体的后裔，在基督里的信徒是他按着那灵的后裔。天然的后裔犹太人就象海边的沙；但属灵的后裔基督徒，人数远超过天然的后裔，他们就象天上的星。

二十八节接着说，“弟兄们，你们乃是借着应许生的儿女，象以撒一样。”借着应许生的儿女，就是在应许之约下，借着恩典，由天上的耶路撒冷所生的儿女。

以实玛利逼迫以撒

二十九节说，“只是，当时那按着肉体生的，怎样逼迫了那按着灵生的，现在也是这样。”这两约所生的两种儿女，性质是不同的。由律法之约生的，是按着肉体生的；由应许之约生的，是按着灵生的。按着肉体生的儿女，没有权利有分于神所应许的福；按着灵生的儿女，却有完全的权利。犹太教徒是前一种儿女，在基督里的信徒是后一种。借着应许生的儿女（28）是按着灵，就是按着神生命之灵生的；这灵就是神所应许给亚伯拉罕的福（三14）。

保罗说，那按着肉体生的，逼迫了那按着灵生的。这是指以实玛利逼迫以撒（创二一9）。不仅如此，犹太教徒，亚伯拉罕按着肉体生的子孙，也逼迫信徒，就是亚伯拉罕按着灵生的子孙，正如以实玛利逼迫以撒一样。今天的情形也是如此。今天的以实玛利，就是那些按着肉体生的，也在逼迫真以撒，就是按着灵生的儿女。

亚伯拉罕的子孙和自主妇人的儿女

保罗在三十节和三十一节下结论说，“然而经上是怎么说的？‘把使女和她儿子赶出去，因为使女的儿子，绝不可与自主妇人的儿子一同承受产业。’所以，弟兄们，我们不是使女的儿女，乃是自主妇人的儿女了。”在律法奴役下的犹太教徒，是使女的儿子，绝不可承受神所应许的福，就是那作三一神终极表现，包罗万有的灵。在恩典自由下的新约信徒，是自主妇人的儿子，要承受所应许那灵的福。我们在基督里的信徒，不是在律法奴役下律法的儿女，乃是在恩典自由下恩典的儿女，享受包罗万有的灵，连同基督一切的丰富。我们要记得，自主的妇人代表恩典与应许，使女夏甲代表律法和肉体的努力，这是很重要的。因此，律法生出按着肉体的儿女，应许和恩典却生出按着灵的儿女。

四章的结语和三章十分相似。保罗在三章末了说，我们“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照着应许为后嗣了”。然后在四章末了说，“所以，弟兄们，我们不是使女的儿女，乃是自主妇人的儿女了。”三章末了给我们看见，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但四章末了给我们看见，我们是自主妇人的儿女，是承受应许的人。事实上，这两章圣经是从不同的角度说到同一件事。

五件积极的事

当我们来看两个约和两种儿女时，我们需要对神的应许、恩典、基督、那灵、按着灵所生的儿女，有深刻的印象。和这五项相对的是律法、肉体、为奴以及按着肉体所生的儿女。按着肉体所生的儿女是为奴的。在本篇信息中，我的负担是，我们要对这五件积极的事，就是应许、恩典、基督、那灵以及按着灵所生的儿女有深刻的印象。

神心愿的揭示

神赐给亚伯拉罕的应许揭示出神的心愿。当神应许亚伯拉罕时，神把祂的心敞开，揭示了祂心头的愿望。人虽然堕落、受了咒诅，神的心愿却是要赐福给万国。祂的心愿是要将祂自己当作福赐给万国。神曾告诉亚伯拉罕，万国都要因他得福（创十二3）。这应许是针对一种背景而赐下的。神赐下这

应许时，万国都在咒诅之下。毫无疑问，亚伯拉罕知道这事。但荣耀的神突然向他显现，并且应许万国都要因他得福。这话非同小可。当荣耀的神在迦勒底的吾珥向亚伯拉罕显现时，亚伯拉罕深受吸引，他被吸住了。亚伯拉罕因着受神吸引，就能够跟随祂出了迦勒底。后来，亚伯拉罕在迦南地作客寄居时，神应许将那地赐给亚伯拉罕的后裔。因此，神对亚伯拉罕的应许主要有两方面：一面是万国要得福，另一面是美地。一方面，万国都要借着基督的救赎得福；另一方面，美地所预表的基督乃是三一神的具体化身，成了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作我们的享受与全备的供应。神给亚伯拉罕这两面的应许，揭示出神心头的愿望。

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所包含的比因信称义多得多了。不错，圣经告诉我们，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加三6）。但我们需要看见，神和亚伯拉罕的接触比这包含得更多。所传给亚伯拉罕的福音，实际上就是神心意的揭示。

基督与恩典的来临

神把祂心头的愿望揭示给亚伯拉罕之后二千年，基督来了。基督来了，恩典也来了。恩典就是经过过程的三一神成了我们的享受。这样的恩典乃是神应许的成就，是神心意的实现。

基督来临以前，圣经没有告诉我们，神是快乐或喜悦。但基督受浸时，父宣告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太三17）当主与三个门徒在变化山上的时候，父也说了同样的话（十七5）。神喜悦看到祂的心愿借着恩典得以完成，这恩典实际上是一个活的人位，就是神的儿子基督，祂是三一神的具体化身。这活的人位实现了神心头的愿望。我们可以说，神的应许得以成就，乃是借着恩典，并基督这活的人位，因为这活的人位自己就是恩典。

赐生命的灵

今天我们都享受这恩典、这活的人位，祂如今成了赐生命的灵在我们里面。基督若不是那赐生命的灵住在我们里面，我们就不能与祂成为一，祂也不可能将神格一切的丰富作到我们里面。如果基督只是客观的一位，坐在诸天之上父神的右边，并与父、那灵分开，祂如何能在我们里面活着，并形成在我们里面？这是不可能的！这样一位基督不可能启示在我们里面、活在我们里面，或成形在我们里面。这些若要成为我们的经历，基督就必须成为赐生命的灵。赞美主，我们所享受的恩典乃是基督，基督就是赐生命的灵！

按着灵所生的儿女

因着我们有恩典、基督与赐生命的灵，所以我们是按着灵所生的儿女。我们得以听信仰并因此接受恩典，是何等的有福！我们已经看见神心头的愿望，就是赐给亚伯拉罕的应许，乃是借着恩典成就的；并且恩典就是基督这位赐生命的灵。这灵现今在我们的灵里，使我们按着灵成为儿女。这就是加拉太三章与四章所启示的。

我们这些按着灵所生的儿女，应当撇开律法、肉体、为奴以及按着肉体作儿女。我们需要挥别这些事，从今以后，拒绝再受它们的搅扰。我们应当停留在神心愿的实现里，享受恩典、基督以及那包罗万有的灵作为福音的福。

我们的拣选

我们在四章二十一至三十一节看见两个妇人、两个约和两个耶路撒冷。我们能够在夏甲与撒拉，属地的耶路撒冷与在上的耶路撒冷，以及律法的约与应许的约（也就是恩典的约）之间作个拣选。不

仅如此，我们也可以拣选要成为按着肉体所生的儿女，或是按着灵所生的儿女。赞美主，祂将两个约和两种儿女指示我们！加拉太三章和四章对我们象水晶般的透亮，完全透明。赞美主，我们属于那在上的耶路撒冷，是自主妇人的儿女！赞美祂，我们是按着灵所生的儿女，享受包罗万有的灵作为福音的福！

第二十五篇 不要与基督隔绝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五章一至六节。

加拉太书前四章陈明使徒保罗所传之福音的启示。如果你把这四章的启示与四卷福音书的启示比较一下，就会发现从一面来说，这几章的启示比四福音的启示更丰富、更深奥、更深邃。例如，四福音并没有清楚地说到神心头的愿望。但是加拉太书头四章的确给我们清楚看见这点。我们已经指出，神对亚伯拉罕的应许揭示了神心头的愿望。许多基督徒因着仅仅注意四福音，所以不认识神心头的愿望。不仅如此，约翰一章虽然说到恩典，但加拉太书给我们看见，恩典乃是神照祂心头愿望所作应许的成就。虽然四福音是从四个角度来陈明基督这活的人位，但若没有加拉太书头四章，我们就不会这么深刻地明白基督。关于那灵也是一样。约翰十四至十六章启示出许多关于那灵的事，但我们若没有加拉太书，就不会认识那灵就是基督作为那成就应许的亚伯拉罕的后裔。就着成就应许而言，基督是那后裔；但就着作我们的享受而言，祂是那预表包罗万有之灵的美地。因此，后裔是为着成就应许，美地是为着享受。

在本篇信息中，我们要来看五章一至六节。这是加拉太书另一个主要段落的开始。这一段话乃是论到神儿女的行事为人（五1~六17）。保罗在一至四章陈明深奥的启示，接着就转到神儿女照着灵的行事为人。

壹 不要在律法下受奴役的轭挟制

保罗在五章一节说，“基督释放了我们，叫我们得以自由；所以要站立得住，不要再受奴役的轭挟制。”保罗对我们行事为人的第一项嘱咐是：不要受奴役的轭挟制。这个嘱咐乃是根据一至四章所陈明的启示，在那里他说到在律法之下受奴役，以及基督如何释放我们脱离那奴役。五章一节的自由，是指从律法的奴役下得以自由。基督借着祂救赎的死，和分赐生命的复活，释放了我们，叫我们在恩典中得以享受这自由。站立得住，即在脱离律法奴役的自由中站立得住，不偏离基督，不从恩典中坠落。

受奴役的轭挟制，原文也可翻作，陷入奴役之轭的网罗。偏离基督转向律法，就是被挟制，陷入网罗。奴役的轭就是律法的挟制，使守律法的人在捆绑的轭下作奴仆。

保罗在五章一节用了一个很不寻常的辞句：“基督释放了我们，叫我们得以自由。”保罗这里的写法有点奇怪，甚至是累赘的。他只要说“基督释放了我们”就可以了。圣经常有累赘、重复的话。想想保罗怎样在加拉太书一再地说到信，新约又有多少次说到因信称义。保罗在五章一节用这种累赘的写法，是要叫我们对在基督里之自由的宝贵有深刻的印象。保罗好象对加拉太人说，“我希望你们记得，基督释放了我们，是叫我们得以自由。基督既然释放了我们，叫我们得以自由，我们就应当站立得住，不要再受奴役的轭挟制。”保罗用了很重的话，为要叫岔出去的加拉太人深深感觉到，他们必须撇开奴役的轭，回到他们在基督里的自由。

贰 不要与基督隔绝

保罗在五章四节接着又用了不寻常的辞句，说，“你们这要靠律法得称义的，是与基督隔绝，从恩典中坠落了。”不同的圣经译者，对五章四节的“是与基督隔绝”这句话有不同的译法：“基督在你们

身上失去了功效”（钦定英文译本），“是与基督分开”（美国标准本），“就从基督丧失一切的益处”（达秘新译本）。与基督隔绝即从基督贬为无有，从基督丧失一切的益处，因而与祂隔绝（达秘新译本），使祂变为无效。回到律法，就是与基督分开，与基督隔绝。

对五章四节这些不同的翻译，都包含在这辞句原文的意思里。原文的意思是“从基督贬为无有”。阿福德（Alford）说，这个辞原文正确、准确、字面的翻译乃是废弃，原意就是将某物贬为无有。因此，保罗在这节是说，从基督被贬为无有。他告诉加拉太人：“亲爱的圣徒们，你们这些想要靠行律法得称义的人，已经从基督被贬为无有。你们曾经接枝在基督里，并且享受了基督的丰富。但你们回到律法和割礼，就从基督贬为无有，从基督被废弃了。”

一根坏树的枝子如果接枝到好树上，它就可以享受作为那棵好树的一部分，所有的益处。但假设这根接枝的枝子后来离开了好树，那么我们可以说，它从好树贬为无有，因为它一旦与那棵树隔绝，就把联于好树所有的益处都放弃了。因此，它就从好树将自己贬为无有，特别是失去了对好树丰富的享受。这个例子说明保罗在五章四节的意思。我们因着信入基督并浸入基督，就接枝到祂这棵丰富的树上。我们这些接枝到祂里面的枝子，得以享受祂那追溯不尽的丰富。我们只要维持接枝在祂里面，就可以享受祂一切的丰富。但我们若离弃基督，在我们实际的经历上放祂过去，我们就从那追溯不尽丰富的基督隔绝了。

加拉太人已经受了打岔，转向律法和割礼。他们这样转向律法，就与基督隔绝了。达秘说，他们从基督丧失一切的益处，因而与基督隔绝了。

今天我们难得找到基督徒，是没有在某些方面与基督隔绝的。有哪些基督徒是一直实际地接枝在基督里面，享受祂一切的丰富？我们承认天主教里有相当多的基督徒，但天主教使他们与基督隔绝了。公会里大多数的基督徒也是这样；那些仪式、形式和作法，叫他们与基督隔绝了。这一切都使信徒丧失他们在基督里的益处。甚至弟兄会中间的光景也是一样，他们非常强调正确的道理。许多弟兄们在意道理，过于住在基督里与享受基督。事实上，他们甚至不可能使用“享受基督”这辞。他们被道理霸占，不在意如何接触主、如何留在灵里、如何住在主里面，以及如何享受基督的丰富。这对他们来说好象外国话。虽然他们自认为是最合乎圣经的基督徒，但他们多多少少也从基督隔绝了。今天那些灵恩派与灵恩运动的人也在某些方面与基督隔绝了。有些人注意腿拉长，以及说方言等类的事，却不注意一直接枝在基督里，好享受祂的丰富。

各式各样的基督徒或多或少都从基督隔绝了。我再问：“终日住在基督里，享受祂丰富的基督徒在哪里？未曾与基督隔绝，没有丧失在基督里之益处的信徒在哪里？”可悲的是，今天各处的信徒都与基督隔绝了。我们需要祷告：“主，怜悯我们，赐给我们恩典，好叫我们不与你隔绝。我们要住在你这包罗万有者里面，享受你的丰富。”我们感谢主，因着祂的怜悯与恩典，祂已经保守我们在祂自己里面，来享受祂的丰富。

今天基督徒中间的光景何等可怜！许多人注意作法和道理，在意某种受浸的方式或属灵的恩赐。但几乎没有任何信徒注意在我们的灵里享受基督这包罗万有的灵。我们能够见证，我们天天都享受包罗万有赐生命之灵的丰富，这是何等的福分！我靠着主的怜悯能作见证，我天天都享受祂。

保罗在同一节经文里说到与基督隔绝，又说到“从恩典中坠落”。与基督隔绝，就是从恩典中坠落。这含示我们信徒所在的恩典，就是基督。

保罗在五章二节说，“看哪，我保罗告诉你们，你们若受割礼，基督就于你们无益了。”犹太教徒以割礼为救恩的条件（加二 3~5，徒十五 1）。加拉太信徒若受割礼，以其为救恩的条件，基督就于他

们无益；他们因回到律法，就自动放弃了基督。我们若要明白保罗在加拉太五章二至四节的思想，就需要知道这几节经文所针对的背景。这背景关系到神给亚伯拉罕那赐福万国的应许。神赐下这应许大约二千年之后，基督来作了这应许的成就。祂是那后裔，成就了这应许，使之成为供我们享受的恩典。基督成就了应许，就成了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就是所应许的福。正如三章十四节所指明的，我们接受了那灵的应许作为福音的福。我们享受这赐生命的灵，就成了按着灵生的儿女、所应许之福的承受者。这是我们的身分、地位，并我们的享受。为这缘故，保罗在五章一节劝勉我们，要我们在基督里所得着的自由与享受中站立得住。但是我们若回到律法和割礼，就会与基督隔绝、从基督贬为无有。这样，基督在我们的经历里，对于我们就毫无益处。这样与基督隔绝，就是从恩典中坠落了。

保罗在三至四章中所陈明的经历，实际上与我们接枝到基督里有关。我们已经接枝到这一位里面；一面来说，这一位是那成就应许的后裔；另一面来说，这一位是赐生命的灵，作为美地的福。我们的地位既然是接枝到基督里的枝子，我们就得以享受祂一切的丰富。但我们若回到律法，就使自己从基督这好树分离，与基督隔绝了。我们对基督的享受就贬为无有。这样，基督就与我们无益，因为我们从恩典中坠落了。我们看看今天的光景：少有基督徒在自由中站立，并留在他们是接枝之枝子的身分里，享受基督的丰富。相反的，几乎所有的基督徒都从基督隔开了。你从基督隔开了么？你与基督隔绝，丧失了了在基督里所给你的一切益处么？我盼望所有在主恢复里的人，都能刚强地宣告：“不，我们没有与基督隔绝！我们住在祂里面，享受祂之于我们的一切。”

叁 靠着那灵，本于信， 热切等待所盼望的义

保罗在五章五节说，“我们靠着那灵，本于信，热切等待所盼望的义。”靠着那灵（圣灵），与靠着肉体相对（三3）。不仅如此，本于信与本于行律法相对（2）。我们所盼望的义，就是基督自己（林前一30）。这不是在肉体中本于行律法，乃是在灵里本于信。基督是我们所盼望的义。祂是我们今天的义，也是我们要来的盼望。我们不追求什么属地的成功。我们靠着那灵，本于信，热切等待所盼望的义，就是基督。

保罗在五章五节把那灵与信放在一起。我们已经指出，那灵是由美地所预表的；我们也看见信是照相机，将恩典的景像拍摄下来。我们若要有正确的享受，就需要有那灵作为包罗万有的美地，并有信作为享受这地的凭借。我们本于信享受那灵时，就热切等待所盼望那要来的义。

保罗在五章六节接着说，“因为在基督耶稣里，受割礼不受割礼，全无效力；惟独借着爱运行的信，才有效力。”离了那灵与信，其他没有一样有效力。在基督耶稣里，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没有效力。有效力的是在神那一面的灵，与在我们这一面的信。那灵是包罗万有的美地作了我们的享受，信是我们借以有分于这丰富之地并享受这地的器官。因为那灵与信才有效力，所以我们应该宝贝这二者。

保罗在五章六节也说到信借着爱运行。活的信是活跃的，借着爱运行作工，使律法得以完全（14）。“割礼”不过是外面的规条，没有生命的能力，所以全无效力，全无力量，全无实际的能力。“信”接受了生命之灵（三2），满有能力，借着爱运行，不仅完全了律法，也完全了神的定旨，就是完成神儿子的名分，使神得着团体的彰显——基督的身体。

爱与我们对基督的珍赏有关。没有这样的珍赏，信就无法运行。当我们有了听信仰，这个听信仰就唤起我们爱的珍赏，这个珍赏就使信运行。信运行，是因为信有分于赐生命之灵的丰富。我们越听信仰，就越有珍赏与爱。我们越爱主，信就越运行，带我们进入那包罗万有之灵的丰富和益处里，使

我们不至丧失在基督里的益处，反而丰丰足足地得了丰富。我们就不会与基督隔绝，反而因着那包罗万有之灵全备的供应而得着加强。

“信”接受了生命之灵（三2），并借着爱运行，以完全律法（五14）。信借着爱运行，因而完成了神儿子的名分，使神得着团体的彰显。这个信是一具照相机，将恩典的景像拍摄下来；这恩典就是包罗万有的基督，成了赐生命的灵，给我们享受。

第二十六篇 除去面酵，以及 不将自由当作放纵肉体的机会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五章七至十五节。

我们在前一篇信息中看见，保罗对加拉太信徒说，不要与基督隔绝（加五4）。这是保罗对承受应许者说到他们日常行事为人的第一项嘱咐。我们在本篇信息中要分别来看第二项和第三项的嘱咐—除去面酵，以及不将自由当作放纵肉体的机会。

壹 除去面酵

一 不受劝诱而不信服真理

保罗在五章七至八节说，“你们向来跑得好，有谁拦阻你们，叫你们不信服真理？这劝导不是出于那召你们的。”保罗在四章二十节告诉加拉太人，他们心里作难。在五章七至八节这里，保罗的口气相当温和。他夸他们向来跑得好，然后问他们，有谁拦阻他们，叫他们不信服真理。这里的真理不是道理，乃是在基督里的实际，正如保罗所传给加拉太人的。在这二节经文里，很难说保罗是温和还是放胆。他一面称赞他们，另一面又似乎在责备他们。保罗对加拉太信徒说话是非常地小心。

保罗在五章八节说，“这劝导不是出于那召你们的。”保罗在这里提到的劝导，乃是犹太教徒劝诱的教导，使加拉太人偏离基督，转去遵守律法。这样的劝导不是出于神，就是那召他们的。因此，这样的劝导必定是出于另一个源头—撒但。保罗这里的话强烈地指明，犹太教徒与撒但是一，抵挡神的经纶。

我们可以把这个原则应用在我们今天的光景里。反对者以及异议者的劝导，不是出于那召我们的。因此，这劝导的源头必定是撒但。这是一件非常严肃的事。所以听到异议者的劝导时，要谨慎小心。不要光听他们所说的话，而要察验他们所说的，是不是出于那召我们的，要分辨他们的劝导是不是出于神的。不要被甜言蜜语所误导。欺骗者常常是说花言巧语的人，他们用安抚人、安慰人、诱惑人的话来劝导你，但在这些话里藏有毒药。异议者说一些包裹糖衣的话，要诱惑软弱的人离开对基督的享受，离开正当的召会生活。这样的话不是出于那召我们的，而是出于另一个源头，就是神的仇敌撒但。这劝导的目的，是要使我们与对基督的享受隔绝。我们要小心这种劝导背后所藏仇敌的诡诈。

二 不让一点面酵使全团都发起来

保罗在九节接着说，“一点面酵能使全团都发起来。”这里的面酵，指犹太教徒虚假的教训（参太十六12）；全团是集体地指所有的信徒，就是召会。事实上，保罗并不以为犹太教徒虚假的教训只是一点点、极少量的面酵。不过，有些加拉太信徒可能认为犹太教徒的劝导是相当小的事。为这缘故，保罗在此指出，甚至一点面酵也会使全团都发起来。

撒但用诡诈的战术，利用反对者和异议者，借着他们的劝导，将一点面酵注射到信徒里面。这点面酵的作用就象刺激物，在消极方面激起我们的欲望。加拉太书前四章所说消极的点不只是一点面酵，乃是大量的面酵。但是当保罗对付那些被犹太教徒的教训所打岔的信徒时，他说话的态度十分谨慎，他乃是说“一点面酵”。不论量有多少，酵就是酵。面酵就象细菌一样会繁增，会使全团都发起来。我们需要从加拉太人的经历中学习，不要将自己向甚至一点点的面酵敞开，因为一点面酵就能使全召会

发起来。

三 不会有别的念头

保罗在十节说，“我在主里深信，你们不会有别的念头。”这话指明保罗的信心是大的。但是要注意这里保罗的信心不在于加拉太人，而在于主。保罗不是说，“我对你们有信心”。他乃是说，“我在主里深信”。因着保罗一直为加拉太人祷告，所以他能在主里对他们有信心，不至于失望。保罗尤其深信加拉太人不会有别的念头。

保罗说到有别的念头这件事，摸着召会生活中各种难处最重要的根源——有不同的心思，有别的念头。只要召会中没有拜偶像的事、不道德的事，以及分门别类的事，我们就不该对任何事有别的念头。相反的，不论召会追求的方向是什么，我们都应当与召会是一，跟随召会往前。我们对于道理与作法，都不要有别的念头。例如，不要说你同意某一种排椅子的方法，而不同意另外一种排法。我们也不该说，我们喜欢在家里聚会，不喜欢在会所聚会。这样有别的念头，绝对不是出于神的，其源头必定是仇敌撒但。我们都不该让别的念头有地步，可以潜入召会生活。我们需要向着仇敌这样的入侵关闭自己。我们也都有责任，不要有别的念头。召会如果拜偶像，我们应当起来反对。但即使我们这样作，也必须有正确的灵，好帮助别人。

我再说，凡拜偶像、不道德，或分门别类的事，我们都不应该同意；但我们不该对其他的事有异议。假定我们参加一个聚会，发现椅子排得很奇特；如果没有什么圣徒批评这种椅子的排法，这就表明召会生活很强。这清楚地指明，我们在意基督，而不在于某种椅子的排法。

我们若真地看见对基督的享受以及召会的一，就不会有别的念头。我们不会在意什么特别的意见、方式和作法。相反的，我们只会在意对基督的享受和身体的一。

在召会生活中，我们不该运用心思去收集不必要的消息。我们不该象探子一样，专想收集资料。我们的生命越软弱，我们作探子的倾向就越强烈。如果这样一个软弱的人去访问别地的召会，他会想要打听那里的事。这种行为是属魔鬼的。每当我们访问召会的时候，我们应当满足于作瞎子，不去知道那里圣徒们的情形。

当保罗说他在主里深信加拉太人不会有别的念头时，圣徒中间的光景和今天大不相同。保罗写加拉太书的时候，他仍然合式地强调每个地方召会的一，以及对基督的享受。保罗的信心乃是根据一个事实，就是一个地方只有一个召会，并且他的职事有力且清楚地强调，基督乃是圣徒的一切。这是保罗在主里深信加拉太信徒凡事不会有别的念头的根基。保罗为信徒多有祷告，并且深信他们在凡事上不会有别的念头。他这样的信心有扎实的立场。但我们的情形却非常不一样，这是因为我们受了有毒面酵渗透的影响。事实上，“有别的念头”这件事，在所有的基督徒当中都有；但在保罗的时代，召会乃是一，因此保罗有理由在主里对众圣徒有信心。

四 不要让十字架这绊脚石被废去

保罗在五章十一节说，“至于我，弟兄们，如果我仍旧传割礼，为什么还受逼迫？若是这样，十字架这绊脚石就废去了。”割礼是对付人肉体的影儿，十字架是这对付的实际（西二 11~12）。犹太教徒竭力将加拉太人带回到那影儿，使徒保罗却奋力保守他们在其实际中。

割礼是基督十字架的预表。在预表上，割礼表征割除肉体。真正割除肉体是借着十字架成就的；因此，十字架乃是割礼这个预表的成就与实际。基督虽然已经钉在十字架上，但犹太教徒还是坚持行割礼。因着犹太教徒坚持要行割礼，又反对十字架，他们就逼迫象保罗那样传基督十字架的人。保罗教导说，割礼是预表、影儿，而基督的十字架是其实现。基督既然钉了十字架，他们就不再需要行割

礼了。

从五章十一节来看，保罗不愿意因着传割礼而把十字架这绊脚石废去。甚至在加拉太书写成的时候，就是主后约五十四年，基督的十字架已经成了绊脚石。有的人不敢相信十字架，也不敢谈论十字架。这是因为犹太教的影响，割礼在犹太教是非常重要的。犹太教徒轻看十字架而高举割礼。对他们而言，基督的十字架是绊脚石，凡是传扬十字架话语的人，就该遭受逼迫。因此，十一节帮助我们了解保罗写信给加拉太人之时的光景。

五 让搅乱的人担受处罚，并且把自己割掉

保罗在十节和十二节对搅乱加拉太信徒的人说了一些很重的话。他在十节说，“但那搅扰你们的，无论是谁，必担受处罚。”这话实际上相当于咒诅的话。保罗的意思是说，那些搅乱加拉太圣徒的人要受咒诅。保罗在一章用了“咒诅”一辞；他说，若有人在加拉太人所领受的之外，另传一个福音给他们，这人就该受咒诅（9）。保罗在这里说，凡是搅乱加拉太人的，无论是谁，都要受处罚、被定罪。

保罗在五章十二节说了很重的话：“我恨不得那些扰乱你们的人，甚至把自己割掉了。”使徒保罗盼望那些坚守割礼，搅乱加拉太人的犹太教徒，不仅割掉他们的阳皮，最好把他们自己也割掉。他们搅乱人、困扰人的己，需要被切除。

保罗恨不得那些搅乱加拉太信徒的人“甚至把自己割掉了”，这事实指明他把他们看作肉体，需要被割掉。保罗的意思是说，“那些搅扰你们的人，不只应当从他们肉身上割去一小块肉，他们应当把自己割掉。”在神的眼中，这种人乃是全人都在定罪之下，应当被割掉。犹太教徒一定被这样的话激怒，甚至想把保罗治死。保罗太大了，竟然说这样的话来论到他们，把他们看作肉体！保罗放胆的时候，真是大胆。这里给我们看见，他在论到犹太教徒是肉体，需要被割掉时，是何等放胆。

贰 不将自由当作放纵肉体的机会

保罗在五章十三节说，“弟兄们，你们蒙召原是为得自由；只是不可将自由当作放纵肉体的机会，倒要凭着爱互相服事。”保罗的书信不象没有翻过的饼（何七8）。保罗是均衡而均平的，他先考虑事情的一面，然后又考虑另一面。但我们往往是没有翻过的饼，一面是生的，另一面又太熟了。我们释放信息的时候，很容易产生没有翻过的饼。但保罗写加拉太书的时候，他把饼翻了又翻。他可以措辞强烈，然后语带情感；责备人，后又温柔和蔼。

我们看见，在自由这件事上，保罗是平衡的。保罗一方面告诉我们，蒙召原是为得自由；另一方面又警告我们，不要利用这自由当作放纵肉体的机会。保罗一方面鼓励信徒享受他们在基督里的自由，一方面又担心他们会误用或滥用这自由。我们如果过分沉迷在我们的自由里，就会将这自由当作放纵肉体的机会。我们虽是自由的，但还需要在运用自由这件事上受限制。自由而没有限制，总是引起肉体的放纵。因此，我们需要接受平衡；要自由，却也要受限制。自由而有限制，引导我们爱别人，并凭着爱象奴仆服事他们。

保罗写加拉太书的时候，里面有许多思想。他知道受到打岔的加拉太信徒会转向他们的自由，然后开始误用自由。他们可能会有一种态度，就是因着他们不再在各种的轭之下，就可以随己意而行；这种态度会破坏召会生活。因此，保罗嘱咐加拉太人不要误用他们的自由。不错，他们蒙召是要得自由，但他们不应当将自由当作放纵的机会。一面来说，他们脱离了奴役的轭，脱离了律法；但是从另一面说，他们还需要关心别人，在爱里服事人。有一些圣徒，特别是青年人，听到关于自由的信息，就想要丢弃一切的约束。他们可能会有一种态度，认为他们既是自由的，就再也不需要尊重长老的话。

这就是将自由当作放纵肉体的机会。我们不该这样作；反之，我们运用自由的时候应当受限制，甘心象奴仆一般互相服事。就象保罗在五章十四节所说的：“因为全律法都在‘要爱邻舍如同自己’这一句话之内，得以完全了。”

在本篇信息所说的经节里，保罗劝戒我们在召会生活中应当有合式的行事为人。他指明我们需要接受平衡，不要作没有翻过的饼。我们释放信息的时候，一件事的两面都要顾到。我们需要顾到自己，也要顾到别人。我们可以享受我们所拥有的自由，但是还需要为着别人的缘故在爱里受限制，使召会生活得以好好地往前。不仅如此，我们必须学习没有别的念头。这样，我们就可以在召会生活中，有正当的行事为人。

第二十七篇

凭着灵，不凭着肉体而行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五章十六至二十三节。

保罗在五章十六节告诉我们，要凭着灵而行。基督徒的行事为人完全是凭着灵，不是凭着肉体。按五章的上下文看，这里的灵必是圣灵，这灵住在我们重生的灵里，并与我们重生的灵调和。凭着灵而行，就是让圣灵从我们的灵里，规律我们的行动。这与我们在肉体中靠律法规律我们的行动相对。

五章十六节的“行”，原文意踏遍各处，自由行走；因此指日常生活中的举止行动，含示一般习惯的日常行动，包括我们所作所说的一切（参罗六4，八4，腓三17~18）。保罗在这一节吩咐我们要凭着灵来过日常的生活—生活、行事、为人。

保罗写十六节时没有用“圣灵”这辞；事实上，他甚至在“灵”字之前也没有用定冠词。我们已经指出，五章的灵是指内住在我们灵里并与我们的灵调和的那灵。所以，这里的灵乃是调和的灵；不过，所着重的是内住的灵。新约说到内住的灵，是含示我们的灵由那灵所内住，二灵成为一灵。正如保罗在林前六章十七节说，“但与主联合的，便是与主成为一灵。”因此五章十六节里的灵，是指圣灵与人的灵调和。每一个得救的人里面，都有这样的灵。得重生乃是得着调和的灵，就是圣灵与我们的灵相调和。

在三章二节保罗问加拉太人一个问题：“你们接受了那灵，是本于行律法，还是本于听信仰？”保罗要使受打岔的加拉太信徒牢记一事实，就是他们已经接受了那灵，而那灵现今与他们的灵调和。在三章三节他继续问他们：“你们既靠那灵开始，如今还靠肉体成全么？”他们靠那灵开始基督徒的生活，然而他们却从那灵岔开，被引到律法、割礼，和犹太教的规条。保罗在三至四章论过好些要紧的事，现在到了五章十六节，就吩咐他们要凭着灵而行。加拉太的信徒无须凭着律法、割礼，或规条而行，他们只要凭着灵而行就够了。他们若凭着灵而行，就绝不会满足肉体的情欲了。

保罗在五章指明，我们只有一个选择：不是凭着灵而行，就是凭着肉体而行。我们已经看见，肉体是堕落之三部分人极点的表现，那灵是经过过程之三一神终极的实化。因此，凭着灵而行，就是凭着经过过程的三一神而行。因着基督的救赎与那灵重生的工作，我们这些接受了神分赐的人，就能不凭着肉体，只凭着灵而行。这意思是说，我们能不凭着我们堕落的人而行，乃凭着经过过程的三一神而行。我们有经过过程的三一神作为包罗万有的灵在我们的灵里。无可否认，借着基督的救赎、那灵的重生的重生，以及神的分赐，我们得着了这样一个奇妙的实际。当然，我们也必须与堕落的三部分人争战。因此，我们的生活行动，可能是凭着堕落的人，也可能是凭着我们灵里那奇妙的人位。

我们不该回到律法去。倘若我们努力遵守律法，想以行善来讨神的喜悦，我们就是在肉体里面，因为律法乃是联于肉体。每当我们想要履行律法的要求，我们就是用我们的肉体。这就是说，不但在我们行恶的时候，就连我们想要履行律法的时候，肉体也是活跃的。每当我们在自己里面想要行善，肉体就活跃起来。但我们不必想要履行律法，我们可以凭着经过过程的三一神而行，祂是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住在我们的灵里。保罗写加拉太书，不仅在消极一面拯救被岔开的加拉太信徒脱离律法，更在积极一面使他们认识，在信徒的灵里有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他们应该凭着这灵生活、行事并为人。我们凭着这灵生活、行事并为人，乃是可能的。我们不该相信自己的软弱、失败或短处。我们应

该把这一切全忘掉，并且要看见，那位经过过程的三一神现今就在我们灵里，祂不仅是我们的救赎主和救主，也是包罗万有的灵。

我很喜爱保罗的发表：“凭着灵而行”。保罗在他的书信里，主要不是吩咐我们照着道理而行，甚至也不是照着一些经文而行。但这不是说，我们不该按照圣经而行。这里的点是说，保罗嘱咐我们要以活的方式，凭着灵而行。我们要学习一个重要的功课，就是在我们的灵里为人。这是一件基本的事。

我年轻的时候读过许多书，论到如何得胜、如何圣别、如何祷告。但最终我看见，要得胜、要圣别、要有正常祷告生活的路，乃是在灵里。与丈夫或妻子谈话，正确的路乃是在灵里说。我们无须寻找办法。我们有独一的办法，就是在我们的灵里。读圣经正确的路，乃是在灵里读。胜过罪、对付脾气、击败撒但的路，乃是在灵里。凭着灵而行，就是在我们的灵里过日常的生活。

我们的灵与那灵是不可能分开的，因为二灵已经调和成为一灵了。我们已经提过保罗在林前六章十七节所说的话：但与主联合的，便是与主成为一灵。我们的灵既然与那灵调和，我们就必须学习在灵里过日常的生活。我们强调日常在灵里行事为人的重要，绝不会太过。

在一天之内，我们常常会想离开我们的灵。一天下来，我们也可能多次离开了我们的灵，活在肉体里。比方说，你的妻子若是用某种方式对你说话，你可能立刻把你的灵摆在一边，照着肉体来和她说话。即使你对妻子的态度很好，只要你离开了灵，就是在肉体里。我们进入灵里，不是一次永远的。反之，我们必须不断地操练在灵里，好凭着灵而行。

我年轻的时候，并不宝贝主所说的儆醒祷告（太二六41）。但我越操练日常在灵里行事为人，我就越觉得需要儆醒祷告。我们必须儆醒，免得我们离开了灵。我们也必须祷告，好回到灵里，并且留在灵里。基督徒的生活乃是住在灵里的生活。因着我们很容易从灵里被拉走，所以我们需要儆醒祷告。保罗对歌罗西人说，我们必须“坚定持续地祷告，在此儆醒感恩”（西四2）。在以弗所六章十八节保罗也说，“时时在灵里祷告，并尽力坚持，在这事上儆醒。”我再说，我们需要儆醒，看看我们是否在灵里；并且要祷告，好蒙保守在灵里。

我们若留在灵里，难处必定解决，我们也必享受住在我们灵里那包罗万有的灵。在灵里我们吃喝主，并且有分于福音的福。认识基督徒的行事为人乃是在灵里的生活，这是很要紧的。保罗在他的著作里一再地提起那灵和我们的灵，原因就在这里。离了灵，就无法有基督徒的行事为人。当我们在我们的灵里时，我们也同时在那灵里，因为那灵与我们的灵乃是一。我们起初开始珍赏主耶稣的宝贵，并呼求祂的名时，那灵与我们重生的灵之间就发生了一种生机的联结，这种生机的联结称为调和。

在五章十六节保罗有把握说，我们若凭着灵而行，就绝不会满足肉体的情欲了。要圣别、要胜过罪、要属灵、要有祷告的生活，路就在于凭着灵而行。

壹 凭着灵而行

我们已经指出，我们若凭着灵而行，就绝不会满足肉体的情欲了。不仅如此，我们若凭着灵而行，就会受那灵的引导。每当我们凭着灵而行，甚至在我们与人谈话这样普通的事上，也会有主的引导。

保罗在五章十八节说，“但你们若被那灵引导，就不在律法以下。”律法与我们的肉体有关（罗七5），并且我们的肉体抵抗那灵（加五17）。因此，那灵和律法相对。我们凭着在我们重生之灵里的那灵而行，就绝不会满足肉体的情欲（16）；我们被那灵引导，就不在律法以下。生命的灵（不是字句的律法）是引导我们的原则，在我们重生的灵里，规律我们基督徒的行事为人。我们若凭着灵而行，自然就不再在律法以下，因为那灵会引导我们脱离字句的律法。

贰 肉体和那灵之间的争战

在五章十七节保罗说，“因为肉体纵任贪欲，抵抗那灵，那灵也抵抗肉体，二者彼此敌对，使你们不能作所愿意的。”这节指明肉体 and 那灵之间有争战。肉体 and 那灵彼此敌对。肉体为着自己的私欲抵抗那灵，而那灵为着神的定旨抵抗肉体。

叁 肉体的行为

在五章十九节保罗说到“肉体的行为”。肉体是老亚当的表现。老亚当堕落的生命，实际表现在肉体上。十九至二十一节所列肉体的行为，都是这种肉体表现不同的方面。淫乱、污秽、邪荡、醉酒和荒宴，与败坏之身体的情欲有关。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私图好争、分立、宗派和嫉妒，与堕落的魂有关，这魂与败坏的身体非常接近。拜偶像和邪术，与死了的灵有关。这证明我们堕落之人的三部分，灵、魂、体，都与我们败坏、邪恶的肉体有牵连。

肉体的行为可以分成不同的组别。淫乱、污秽和邪荡为一组，与邪情恶欲有关。拜偶像和邪术为一组，与拜鬼有关。仇恨、争竞、忌恨和恼怒为一组，与邪恶的情绪有关。私图好争、分立、宗派和嫉妒为一组，与派系有关。二十节里的宗派，原文与彼后二章一节的异端同字；在此指“意见的派别”（达秘新译本），派系。醉酒、荒宴为一组，与放荡有关。

在五章二十一节保罗说，“行这样事的人，必不得承受神的国。”承受神的国，指享受要来的国度，作得胜信徒的赏赐，与信徒的得救不同，乃是在得救之上所加的赏赐。那些行这几节所列举肉体之行为的信徒，必不能承受要来的国度作为赏赐。

肆 那灵的果子

肉体所作的，是没有生命的行为（五 19）；那灵所产生的，是满了生命的果子（22）。那灵的果子，就是在我们里面作生命之灵不同的表现，这里只列九项为例。这果子还有许多项的表现，就如卑微（弗四 2，腓二 3）、怜悯（腓二 1）、敬虔（彼后一 6）、公义（罗十四 17，弗五 9）、圣别（弗一 4，西一 22）、清洁（太五 8），以及别的美德。以弗所四章二节，歌罗西三章十二节除了提到这里所列的温柔以外，也以卑微为美德。罗马十四章十七节的公义、和平并喜乐，都是今天神国的各面；但这里只列和平与喜乐，没有列公义。彼后一章五至七节把敬虔和忍耐，与节制和爱一同视为属灵生长的特征，但这里没有列敬虔和忍耐。马太五章五至九节把公义、怜悯和清洁，与温柔、和平一同算为今天国度实际的条件；然而前三项美德，没有列在这里。

肉体怎样是老亚当的表现，那灵照样是基督的实化。实际上，基督乃是作那灵而活出来的。这里所举那灵的果子，乃是基督的特征。

我们已经指明，那灵的果子是满了生命，与肉体没有生命的行为相对。再者，果子是单数的，是生命独一的果子；但行为是复数的。行为有许多，果子却只有一个。

那灵的果子包含内住之灵不同的表显。保罗列举了那灵果子的九方面以后，就宣告说，“这样的事，没有律法反对”（加五 23）。请注意保罗是说“这样的事”，不是说“这些事”。如果他说“这些事”，那灵的果子就限于这些经文所列举的九项。但保罗是说“这样的事”，这表明在他用来作例子的九方面以外，还有许多方面。

保罗说，这样的事，没有律法反对，原因在于律法定罪邪恶的事。既然那灵之果子的各方面没有一样是邪恶的，这生命的果子就没有律法反对。

我们必须区别我们天然的美德和那灵之果子的美德。爱是那灵之果子的一方面；我们在接受神圣

的生命而得救之前，就能够爱人。我们多少也知道一点喜乐、和平、忍耐、恩慈，以及这里所列举的其他美德。当我们进到召会生活中时，我们也带着我们天然的美德。这意思是说，我们带着天然的爱、恩慈、信实、温柔，进到召会生活中。假定一位信徒用天然的节制来应付一种情况。不错，他设法控制住自己，但这需要极大的努力。他的节制是咬着牙的，这样的节制和那灵果子的节制截然不同。

天然的属性并不包含神的任何成分，但那灵的果子却满了神圣的属灵本质。我们不该忘记，这是“那灵”的果子，所以其本质、成分乃是那灵。在召会生活中，我们所需要的乃是满了那灵本质的爱。在我们的喜乐、和平、恒忍、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里，也必须看见那灵的成分。这些美德都该是那灵的表显。

那灵既是基督的实化，这些美德又是那灵之果子的各方面，因此这些美德实际上就是基督的特征和表显。这就是说，活出这些美德，就是活出基督。

天然的属性与那灵的果子，其不同乃在于：天然的属性没有那灵任何的成分，而那灵的果子却满了那灵的本质和成分。当人凭着天然的属性或美德活着，他不需要转到灵里。他可以凭着自己、在自己里爱人或表现节制。然而，我们若要有那灵各方面的果子，就必须在我们的灵里。对于这点，我们天然的人全无效力。当我们在调和的灵里行事为人时，就在各样属灵的属性和美德上，在不同的方面活出基督。我盼望众召会能在这样的生命里得以丰富，并借着我们在调和的灵里生活而得以拔高。这样，在召会生活里就能有基督不同的彰显。这就是保罗吩咐我们要凭着灵而行时所期望的。

我们若凭着灵而行，自然就会击败肉体，以及潜伏在肉体背后的魔鬼。我们这样争战胜过肉体，就能完成神要彰显基督的定旨。神的心意是要我们凭着灵活着，以彰显基督。今天在主的恢复中，我们所需要的就是凭着灵而行，在许多不同的美德上彰显基督。

第二十八篇 把肉体钉十字架，好凭着灵而行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五章二十四至二十六节。

在本篇信息中，我们要来看五章二十四至二十六节。二十四节说，“但那属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都钉了十字架。”二十二节的“但”，将该节那灵的果子，与十九节肉体的行为作对比；而本节的“但”，是将肉体的钉十字架，与十九节肉体的行为作对比。

保罗在二十四节说到“那属基督耶稣的人”，这是指那些信入基督且浸入基督的人。因此他们属于基督，是属基督的人。我们这些得救的人，如今是属基督的。

十字架的经历

照保罗这里的话看，那属基督耶稣的人，已经把肉体钉了十字架。在罗马六章六节的旧人钉十字架，与加拉太二章二十节的“我”钉十字架，都不是由我们成就的。然而这里说，我们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都钉了十字架。旧人和“我”是我们这人，肉体是我们这人在实际生活中的表现。我们的旧人和“我”被钉十字架，是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事实；把我们的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钉十字架，是我们对这事实实行的经历。这实行的经历，需要我们借着那灵，执行基督所成就的钉死才得以完成。这就是靠着那灵，治死我们情欲的身体连同这情欲身体之邪恶肢体的行为（罗八13下，西三5）。

关于十字架的经历，有三方面：（一）基督所成就的事实（罗六6，加二20）；（二）我们对已成就之事实的应用（加五24）；（三）我们天天背起十字架，经历所应用的（太十六24，路九23）。

我们要注意，当保罗说到把肉体钉十字架时，用的是完成式。保罗并不是说我们正在把肉体钉十字架，也不是说我们将要把肉体钉十字架；保罗乃是说，我们已经把肉体钉了十字架。他这样说，仿佛这是一件已经完成的事实。钉十字架有两面的意义。第一面是当基督钉十字架的时候，祂也把我们的旧人和“我”钉了十字架。第二面是我们已经把我们的肉体钉了十字架。基于基督已经把旧人和“我”钉了十字架的事实，我们已经把肉体钉了十字架。因此，第二件事实——我们的肉体钉了十字架，乃是第一件事实——基督把旧人和“我”钉了十字架——的应用。我们需要在经历中将基督的钉十字架应用到我们的肉体上。保罗用完成式来描述这事，指明这应当是信徒正常的经历。所有的信徒都应当把基督的钉十字架应用到他们的肉体上。我们这些属于基督，并且被摆在基督里的人，都已经作成了这事。这里保罗乃是照着原则来说话。我们若从来没有把我们的肉体钉在十字架上，我们的经历就不正常。我们的经历若是正常，我们这些属于基督的人就已经把肉体钉了十字架。

加拉太书向我们揭示，被误用的律法与基督相对（二16），以及肉体纵任贪欲，抵抗那灵（五17）。十字架已经废去那倾向守律法的“我”（二20），并那纵任贪欲，抵抗那灵的肉体，使基督可以顶替律法，那灵可以顶替肉体。神不要我们凭着肉体守律法，乃要我们凭着那灵活基督。

凭着灵活着，并凭着灵而行

保罗在五章二十五节接着说，“我们若凭着灵活着，也就当凭着灵而行。”凭着灵活着，就是使我们的生活倚靠那灵并受那灵规律，而不受律法规律。凭着灵而行，就是叫我们日常的实际生活与行动受那灵的引导与管理，而不受律法的引导与管理。论到我们基督徒的生活行动，保罗的观念是：我们

的生命既然不是借着字句的律法，而是借着生命之灵得来的，我们的生活行动也不该凭着规条律法，而该凭着基督的灵。

“我们活着”在原文里含示得生命与活着两方面。我们起初得着生命，但我们还继续活着。我们若凭着灵得生命，就当继续凭着灵活着。这里原文更完全的翻译是：“我们若凭着那灵得生并活着。”保罗在罗马一章十七节与希伯来十章三十八节用了类似的辞。希伯来十章三十八节不是说到得生命，而是说到继续凭着我们所接受的生命活着。罗马一章十七节和加拉太五章二十五节说到起初得着生命，也说到继续的生活。

保罗在五章二十六节说，“不要贪图虚荣，彼此惹气，互相嫉妒。”不贪图虚荣是二十五节凭着灵而行的结果。

实际的试验

保罗在二十五节说到凭着灵而行，许多解经的人不明白，为什么二十六节紧接在二十五节之后。有的人比较喜欢以二十六节作为第六章的开头。保罗在二十六节对付贪图虚荣、惹气和嫉妒的事。保罗所以说到这些事，是因为这些事试验出我们是否凭着灵而行。当我们凭着灵而行时，我们才能胜过虚荣、惹气和嫉妒。在弟兄之家或姊妹之家很容易会有贪图虚荣的事。有些弟兄或姊妹会以为他们应当是带头的。这种态度会引起惹气与嫉妒。如果某一位姊妹在聚会中作了一个既丰富又释放的见证，另一位姊妹也许会嫉妒起来，定意在下次聚会中作一个更好的见证。

夫妻之间也可能有贪图虚荣的事。一位弟兄因着贪图虚荣，当他的妻子得了称赞，而他却没有得称赞的时候，也许就会嫉妒他的妻子。

贪图虚荣、彼此惹气和互相嫉妒，全属肉体。我们可以问问自己有否贪图虚荣、惹气或嫉妒，以核对我们是不是凭着灵而行。这是试验我们日常生活行动非常实际的路。保罗说到这个试验，表明他是何等实际、何等有经历。保罗和我们有同样的毛病，他从自己的经历里，知道今天在我们属灵的生活里，什么毛病会叫我们受苦。

我有很长的一段时间，不明白为什么要把二十六节包括在这里。后来我才明白，若没有这节圣经，谈论凭着灵而行就纯粹是理论而已。但是，当我们借着虚荣、惹气、嫉妒这几件事来试验我们的生活时，凭着灵而行就极其实了。我们在与别人的关系上，很容易出现贪图虚荣、惹气、嫉妒的光景。

保罗在罗马八章十四节说，“因为凡被神的灵引导的，都是神的儿子。”在加拉太三章二十六节说，“因为你们众人借着相信基督耶稣，都是神的儿子。”保罗在这两节圣经中的思想有点不同。不错，我们借着相信已经成了神的儿子；但我们现在还需要一种生活行动，来证明我们是神的儿子。在这种生活行动里，我们乃是受那灵的引导。

神的定旨

我们许多人受了宗教背景的影响，持守一种观念，认为神差遣祂的儿子耶稣基督来为我们受死，目的就是要我们相信祂，使罪得赦，有资格上天堂，在那里享受永远的福分。但照着圣经来看，神的目标是要得着许多的儿子。圣经确实教导说，我们是罪人，神爱我们，基督来拯救我们。但圣经也非常清楚地说到，神在已过的永远里，在宇宙存在以先，就照着祂的喜悦定了一个计划、定旨。这定旨是要得着许多的儿子。简单地说，神的定旨就是儿子的名分。在已过的永远里，神的心意是要得着许多的儿子，作祂的彰显。在圣经里，“儿子的名分”正确的意思是彰显，因为儿子乃是将父亲彰显出来。约翰一章十八节指明这点：“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神的定旨

就是要得着众子作祂团体的彰显。因此，以弗所一章五节说，神预定我们得儿子的名分。

许多罗马书的注释都强调因信称义。也有人说到因信成圣。但是按罗马书看，神的目标不仅仅是要得着许多因信称义并成圣的人。罗马书启示，神的目标是要将罪人变化成为神的儿子。罗马八章十四节并没有说，凡被那灵引导的，都圣别、属灵、得胜了，或要住在天堂华夏里。这节乃是说，凡被那灵引导的，都是神的儿子。不仅如此，我们在二十九至三十节看见，凡是神所预定、呼召、称义，并且荣化的人，都要模成神儿子的形像。保罗在这几节经文里，指明我们蒙了预定，不单是为了成圣、属灵和得胜。神预定我们，是要我们模成祂儿子的形像，使祂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我们再一次看见神的心意是要得着众子——许多的儿子。

约翰一章说，太初与神同在的话，成了肉体，支搭帐幕在我们中间（1、14）。凡接受祂的人，就得着权柄，成为神的儿女（12）。照约翰二十章十七节，主在复活那天清早告诉抹大拉的马利亚：“不要摸我，因我还没有升到父那里；你往我弟兄那里去，告诉他们，我要升到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那里，到我的神，也是你们的神那里。”请注意主用了“弟兄”这辞。主并没有吩咐马利亚到祂的圣徒、信徒、门徒，或使徒那里去；祂乃是吩咐她到祂的弟兄那里去。这也表明神的心意、神心头的愿望，乃是要得着许多的儿子。

希伯来二章也说到众子。十节说，神“要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主耶稣复活以后，就到祂门徒那里，向他们宣扬父的名。

保罗在加拉太书一再强调，我们不是守律法的人，也不是在律法下受奴役的人；我们乃是在基督里神的儿子。神必须作许多的事，好叫我们成为祂的儿子。首先祂必须差遣祂的儿子，把我们从律法以下赎出来，好叫我们得着儿子的名分（四4~5）。神又差出祂儿子的灵，进入我们的心，好使我们的儿子名分真实而实际。

神的心意不单单是要拯救许多罪人，叫他们圣别、属灵、得胜。神照着祂的喜悦而有的定旨，乃是要产生许多的儿子。最终，我们这些蒙救赎且被圣别的人，要成为神在永远里的儿子。凡是在新耶路撒冷里的人，都要称为神的儿子，而不仅称为神的百姓（启二一7）。就是在今天，我们也不仅是神的百姓——我们乃是神的儿子。要使我们真实、实际地成为神的儿子，我们急切地需要那灵。

使儿子的名分真实且实际

圣经教导我们，神所创造三部分的人堕落了，并且每况愈下，最后堕落成了肉体（创六3）。堕落的人类都是在肉体里的罪人。邪恶不道德的人是这样，讲求伦理道德的人也是这样。我们得救以前，都是在肉体里的罪人。赞美主，基督来了，祂死在十字架上成功了救赎，好叫我们得着儿子的名分！基督借着死和复活，已经成了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这样，祂进到我们灵里重生了我们，使我们的儿子名分真实且实际。那灵已经进到我们灵里，使我们成为神的儿子。我们现在若凭着灵而行，就是真正受那灵的引导。按照保罗在罗马八章十四节所说的，凡被那灵引导的，都是神的儿子。

当我们再来看加拉太五章二十四至二十五节时，我们需要领悟，我们借着基督的救赎与那灵的重生，如今在地位上是神的儿子。但是在日常的行事为人里，实际上我们也许还不是儿子。我们没有凭着灵而行，却凭着肉体而行。每当我们凭着肉体而行，我们实际上是亚当的儿子。惟有我们凭着灵而行的时候，我们才真实、实际地是神的儿子。因此，我们在日常生活中究竟是神的儿子还是亚当的儿子，完全在于我们的生活行动。就生命、权利、地位来说，我们毫无疑问地是神的儿子，因为我们已经借着那灵重生了。但我们在实际的日常行事为人里，可能完全不象神的儿子。这就是说，在我们的

行事为人里，我们可能是神的儿子，也可能是亚当的儿子。我再说，我们若凭着肉体而行，就是亚当的儿子；我们若凭着灵而行，就是神的儿子。这里的关键乃是肉体。我们需要对付肉体。

取用基督的钉十字架来经历那灵

基督的十字架给我们一个地位、一个基础来对付肉体。我们的全人——整个堕落的三部分人，都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我们不只客观地有这个基础，我们还主观地有神圣的生命和那灵，使我们能够将基督的十字架执行在我们的肉体上。我们若要凭着灵而行，就必须将基督的钉十字架应用到我们的肉体上。所以保罗说，凡属基督的人，是已经把肉体钉在十字架上了。我们若借着内住的灵，将十字架应用到我们的肉体上，我们的肉体就会钉在十字架上。这就是将肉体钉十字架。现今肉体既已在十字架上，留下来的就只有那灵。我们一定要明白，我们里面有神圣的生命和包罗万有的灵。如今我们需要凭着神圣的生命来运用灵，将十字架应用于我们的肉体。我们这样作，就是借着把我们的旧人与基督同钉十字架，而应用基督所成就的工作。不论我们的肉体是邪恶的或看起来是良善的，这样的应用总该用在我们肉体的每一方面。爱人的肉体与恨人的肉体，都需要钉十字架。

在神眼中，凡相信基督的人，都已经把他们的肉体钉了十字架。但是在我们实际的经历里，当我们将十字架应用于我们的肉体，借此执行基督的钉十字架时，我们立刻被高举到诸天之上，经历那灵作我们的一切。那灵甚至可以成为我们心思、情感、意志的灵。我们这样经历那灵，就是凭着灵而行，并且受那灵引导。因此，我们就实际地是神的儿子。我们越这样经历那灵，就不仅越得着变化，也越模成祂儿子的形像。

虚荣、惹气和嫉妒

我们要在这个光中，再来看二十六节。我们已经看见，保罗在这节里提到虚荣、惹气和嫉妒。我们是不是凭着灵而行，可以由这三件事试验出来。我们在实际的日常境遇里，经常会贪图虚荣，彼此惹气，互相嫉妒。在召会生活与家庭生活里，我们都需要问问自己有没有贪图虚荣、彼此惹气或嫉妒，来核对自己有否凭着灵而行。保罗如果写到二十四至二十五节就停笔，那么，凭着灵活着与凭着灵而行这事就非常理论了。但加上二十六节，却使这事变得非常实际。保罗说，“不要贪图虚荣，彼此惹气，互相嫉妒。”我们若要实际地成为神的儿子，就必须不凭着肉体，只凭着灵而行。但我们到底是凭着灵而行，还是凭着肉体而行，从我们有没有贪图虚荣，彼此惹气，互相嫉妒，就可以试验出来。我们也许以为自己是凭着灵而行，但我们若有贪图虚荣和嫉妒的感觉，就证明我们不是凭着灵而行。比方说，一位弟兄听说另一位在主的恢复里年日比他还少的弟兄已经作了长老，就生出嫉妒来。这一种嫉妒的感觉就说出这位弟兄那时候不是凭着灵而行。虚荣引起惹气和嫉妒。我们若杀死虚荣，惹气和嫉妒自然就被杀死了。这就是说，我们的虚荣若被了结，召会生活里就没有难处，反而会满了平安。

照二十六节的文法结构来看，主要的一项是虚荣，惹气和嫉妒是附属的。这告诉我们，我们必须专一注意对付虚荣，而不是对付惹气和嫉妒。我们若想对付惹气和嫉妒，却不治死虚荣，还是白费力气。我再说，我们若杀死虚荣，就同时了结惹气和嫉妒。因此，有否贪图虚荣，乃是我们凭着灵而行或凭着肉体而行的真实试验。

无论我们年轻也罢，年长也罢，我们中间可能都有虚荣。我观察到甚至在我的小孙子、小孙女当中，也有虚荣，连带着惹气和嫉妒。这种情形也存在于夫妻之间。作丈夫的和作妻子的可能会彼此让步，但是这种让步若没有摸着他们的虚荣，就不是真实的。一个男人可能辖管他的妻子，夸口他是头，妻子应当顺服他。这不是别的，乃是虚荣，这虚荣会产生惹气和嫉妒。这样贪图虚荣，清楚地指明我

们不是凭着灵而行。

光读凭着灵活着与凭着灵而行的信息是不够的。在我们日常生活、召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我们需要借着虚荣这件事来试验我们的生活行动。我们若有虚荣，就不是凭着灵而行。我们今天所需要的，乃是凭着灵而行，好叫我们实际地成为神的儿子。

第二十九篇 如何挽回堕落者，如何完全满足基督的律法，以及如何撒种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第六章一至十节。

加拉太第六章一至十节乃是延续保罗在第五章末了的话。保罗在第五章二十五节嘱咐我们要凭着灵而行。他在第六章一至十节将凭着灵而行这事加以发挥。他在这几节经文里说到三件事：如何挽回堕落者，如何完全满足基督的律法，以及如何为着那灵撒种。我们要作到这三件事，就需要转到我们的灵里，并且凭着灵而行。

壹 如何挽回堕落者

加拉太第六章一节说，“弟兄们，即使有人偶然为某种过犯所胜，你们属灵的人，也当用温柔的灵挽回这样的人，可是要当心自己，免得也被试诱。”属灵的人，即凭着灵活着，并凭着灵而行的人。这是真正属灵惟一的路。那些属灵的人应当用温柔的灵挽回堕落的人。温柔的灵是指我们重生、有圣灵内住并调和的灵。这样一种温柔的灵，乃是第五章十六节、二十五节所说，凭着灵活着，并凭着灵而行的结果。我们要注意保罗说到温柔的灵。我们所需要的温柔，必须是在我们的灵里。我们的所作所为，源头应当是我们的灵，而不只是我们仁慈的心而已。因此，这节指明我们在日常生活行动上所作的每一件事，都应当是在我们的灵里，并且是出自我们的灵而作的。

贰 如何完全满足基督的律法

保罗在第六章二节接着说，“你们的重担要彼此担当，这样就完全满足了基督的律法。”有些解经家说，基督的律法在此是指主叫我们彼此相爱的诫命。照他们所言，基督的律法就是爱的律法。这是正确的。但我们必须进一步看见，基督的律法乃是指借着爱运行、更高更好的生命之律（罗八2，约十三34）。爱的律法，就是基督的律法，乃是生命的律法。爱是彰显，但生命是本质。真实的爱是由神圣的生命产生出来的。保罗在林前十三章所描述的爱，乃是神圣生命的彰显。不仅如此，爱乃是那灵的果子（加五22），这事实指明爱的本质必须是那灵。事实上，一切属灵的美德都必须有那灵连同神圣的生命为其本质。基督的律法，也就是爱的律法，必须由生命之灵的律将其实现。这就是我们说第六章二节“基督的律法”是指“生命之律”的原因。生命之律借着爱的律得着彰显，使我们能彼此担当重担。这样，我们就完全满足了基督的律法。

保罗在三节说，“人若不是什么，还以为是什么，就是自欺了。”表面看来，三节与二节没有什么关联；实际上这两节之间有非常真实又有意义的关联。那些以为自己是什么的人，不会担当别人的重担。只有以为自己不是什么的人，因着在灵里并凭着灵而行，就自然产生一种结果，担当别人的重担。你也许会说，有些自以为是什么的人，似乎也担当别人的重担。但这只是一种外面的表演、己的展现，而不是真正担当别人的重担。在主的眼中，这样的人并没有真实地担当别人的重担；相反的，他认为自己了不起，就抓住机会来表现自己。

毫无疑问，保罗是按照他自己的经历来写这几节圣经。他从经历中领悟，只有当我们自以为无有的时候，我们才自然地，甚至不自觉地担当别人的重担。我们并不高估自己的所作。我们这样作，只因为我们在灵里并凭着灵而行。我们凭着灵而行，就受那灵引导去作一些事。结果，我们就不自觉地

担当了别人的重担。保罗的话语简单而简短，却是满了经历。

保罗在六章六节说，“只是那在话语上受教的，当与施教的人共同分享一切的美物。”这节的美物是指今生的美物，日常的必需品。甚至在分享这些东西的事上，我们也可以完全满足基督的律法，就是照着生命之律而成全爱的律法。

叁 如何撒种

保罗在六章七至十节说到如何撒种这件事。他在七节警告说，“不要受迷惑，神是嗤慢不得的，因为人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不要受迷惑这个警戒，指出犹太教徒虚假的教训，使加拉太人偏离他们灵里的那灵，转到凭他们肉体的律法。

撒种这件事相当奥秘。我们种的是什么，我们撒种的目的是什么？有的人认为保罗所说的撒种，是指前面说过的担当别人的重担，以及将生活必需品分享给有需要的人。照这样的领会，一个人若为着在话语上服事主之人的日常所需而奉献，就是为着那灵撒种了。我同意这是有关保罗撒种的话一种合式的应用。然而，我们对于撒种的领会不该只限于这件事而已。以后我们要点出，撒种涵盖我们基督徒生活的全部。

八节说，“为着自己的肉体撒种的，必从肉体收败坏；为着那灵撒种的，必从那灵收永远的生命。”为着自己的肉体撒种，就是为着自己肉体的愿望和目的，满足自己肉体的贪婪而撒种；为着那灵撒种，就是为着那灵的愿望和目的，成就那灵的愿望而撒种。为着满足肉体的目的而撒种，结果乃是败坏；为着成就那灵的目的而撒种，结果乃是生命，就是永远的生命。败坏属于肉体，指明肉体是败坏的；永远的生命属于那灵，且是那灵自己。

我们所作的一切，都是撒种，或是为着自己的肉体，或是为着那灵。一切的撒种，都有收成，或是从肉体收败坏，或是从那灵收永远的生命。无论我们在哪里，无论我们作什么，我们都是在撒种。你工作时撒种，在学校时也撒种。长老们看顾召会是撒种，服事话语的人在服事的时候也撒种。丈夫与妻子不停地在他们的婚姻生活中撒种。作父母的也在他们的家庭生活中撒种。作父母的对儿女所说的每一句话，以及对儿女所作的每一件事，都是一粒种子撒到儿女里面。我们天天都在撒种。基督徒的生活乃是撒种的生活，我们生活与工作的场所乃是我们的农场。就连你如何穿着，如何梳理头发，也是在撒种。事实上，你所作的每一件事，都是撒种的行为。我们需要明白，基督徒的生活行动必须是凭着灵而行，也必须是为着那灵撒种的生活；这是十分要紧的。

保罗写六章一至十节这许多紧要的点时，显出极大的智慧。我们看过，他说到用温柔的灵挽回堕落的人，以及借着供给满足人的需要，来完全满足基督的律法这些事。然后他又告诉我们，不要受迷惑，因为神是嗤慢不得的。我们不需要走得很远而受迷惑。我们甚至可能在思想上受迷惑。但神是嗤慢不得的，我们不能欺骗神。他知道我们的所是，也知道我们在作什么。因此保罗警戒我们，要当心如何撒种。我们不该为着肉体撒种，反要为着那灵撒种，看见我们所说所作的一切，都是我们日常撒种的一部分。

在我们的经历里，肉体应当被钉十字架。保罗在五章二十四节说，“但那属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都钉了十字架。”我们不该继续照着肉体生活行动。我们不该在肉体里表明我们的态度。父母对儿女说话需要在灵里，并照着灵。否则父母所说的就是为着肉体撒种。我们也该小心如何表明自己的态度。就连我们态度的表现，也可能是照着肉体撒种。另一方面，我们表示自己的态度，也可能是为着那灵撒种。我们在发表意见的时候也该谨慎。你有把握你是照着那灵发表意见

么？你如果没有把握，就要当心，免得你是为着肉体撒种。如果我们一天过一天都为着那灵撒种，许多难处就会消除。在召会生活以及家庭生活里的难处自然会减少。许多问题与难处，都是来自为着肉体撒种。

种子是微小的。你看过农夫撒直径一尺的种子么？不，农夫撒的种子是微小的。我们撒种也是一样。我们也许认为某些事情微不足道，如一点闲话或一点批评；但这些都是种子，撒进人的里面。你曾否问自己，撒了多少不照着灵，而照着肉体的种子到别人里面？在召会生活中，我们不停在撒微小的种子。甚至一位弟兄看别人的眼光也是一粒种子。当我们批评、争辩、定罪的时候，实在就是为着肉体撒种。原则上，我们所说所作的一切，都是一粒种子——不是为着那灵撒的种子，就是为着肉体撒的种子。

我们种的是什么，收的就是什么。我们若为着肉体撒种，必从肉体收败坏；我们若为着那灵撒种，必从那灵收永远的生命。我知道有些同工和长老收了败坏，因为他们为着肉体撒种。他们在一个地方待得越久，就越不容易留在那里。这个难处乃是为着肉体撒种的结果。因为周周、月月、年年为着肉体撒种，结果这些同工和长老必须离开到别处去。

婚姻生活中的难处也是为着肉体撒种的结果。起初丈夫和妻子可能彼此非常相爱，但经过多年为着肉体撒种，他们也许就会想要分居，甚至离婚。因为他们照着肉体撒种，所以就收败坏。随着年日过去，他们在言语、态度和情感上撒下了无数微小的种子。至终的结果就是从肉体收败坏。

按照神的命定，婚姻生活与召会生活都是长久的。一位弟兄若在一个地方作长老不能持久，他就不能正确地作长老。正如一个男人的婚姻若是短暂的，他就不能正确地作丈夫。如果我们拥有的只是短暂的婚姻生活或家庭生活，这就太可怕了！我们与配偶和儿女的关系必须是长久的。同样的原则，我们对召会生活的投入也必须是长久的。但许多为着肉体撒种的人，只能暂时有分于召会生活。

我们要诚实、忠实、真诚地察验自己。我们是为着肉体撒种，还是为着那灵撒种？我们若玩弄手段，为着肉体撒种，末了就会收败坏。但我们若为着那灵撒种，就会收永远的生命。一位长老若照着那灵撒种，他在一地停留得越久，他越会收永远的生命；他就不需要离开那个地方；相反的，他留在当地会非常有益处。

那些服事话语给主子民的人，若照着肉体来服事，撒了肉体的种子，末了就会从肉体收败坏，他们就不可能留在那个地方。但他们若照着那灵服事，撒那灵的种子，他们年年都会收永远的生命。

长老与同工如何，召会中每一个肢体也如何。甚至在我们的交通中，我们也该做醒地为着那灵撒种，而不为着肉体撒种。我们不该在肉体里爱人，却该在那灵里爱人。我们若照着肉体爱人，就会收败坏，那就是我们属肉体之爱的结果。但我们若在那灵里爱人，就会收永远的生命。

保罗在五章二十五节说到凭着灵而行，在六章八节说到为着那灵撒种。实际上，凭着灵而行就是为着那灵撒种。每当我们凭着灵而行，就是为着那灵撒种。我们为着那灵撒种，至终就会收永远的生命。

在召会生活里，许多年长的弟兄姊妹，多年来一直为着那灵撒种。现今他们正在收永远的生命。但是有些人却为着肉体撒种，把败坏带给自己，也带给别人。当他们有分于召会生活的时候，他们为着肉体撒种。那样的撒种破坏了他们的召会生活。结果，有的人就从召会中享受主的事上离开，而转向世界。他们自称是得了释放。不错，他们得释放脱离了那灵的约束，而去放纵肉体。这就是收败坏。

我们可能为着肉体或为着那灵撒种，因而收败坏或收永远的生命。这个事实应当激励我们在言语行为上要谨慎。我们要看见，我们日常生活的点点滴滴都是在撒种，不是为着肉体撒种，就是为着那

灵撒种。

保罗在六章九节接着说，“我们行善，不可丧志；因为若不灰心，到了适当的时候，就要收成。”按照上下文，九节的“行善”乃是为着那灵撒种。保罗在这节用了“收成”一辞，就与前一节的撒种连结起来。我们行善，为着那灵撒种，不可丧志。为着肉体撒种通常比为着那灵撒种更快产生结果。高等的生命往往比低等的生命成长得慢。同样的原则，我们为着那灵所撒的种子，通常比为着肉体所撒的种子成长得慢。这就是保罗鼓励我们为着那灵撒种不可丧志的原因。作长老的弟兄不该说，“我在这个城里多年来为着那灵撒种。我的劳苦显出了什么？我看不到什么结果。”要记得保罗的话：若不灰心，到了适当的时候，就要收成。我们为主作工，服事话语给神的儿女，照顾众召会，不该盼望我们为着那灵所撒的种子会很快地长大。我们需要象农夫一样忍耐。至终，到了适当的时候，我们就要收成。所撒的种子越宝贵，生长也越花时间。当它们在长大的时候，我们要忍耐，不可丧志。

保罗在六章十节说，“所以我们有了时机，就当向众人行善，尤其是向信仰之家的人。”这节圣经所说的“行善”，主要的是指供应财物给缺乏的人（林后九 6~9）。信仰之家的人，是指借着应许生的儿女（加四 28），就是所有借着信，在基督里成为神儿子的人（三 26）。所有在基督里的信徒，乃是宇宙的家庭，神的大家庭，是借着信基督，不是借着行律法而有的。这家庭就是新人（西三 10~11），由基督的众肢体所组成，有基督作他们的构成成分。因此我们应当行善，尤其是向这家庭的人，不分种族和社会阶级（加三 28），都当如此。

第三十篇 向宗教世界已经 钉了十字架，以活出新造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六章十一至十六节。

在本篇信息中，我们要来看六章十一至十六节。这几节的重点，乃是我们向宗教世界已经钉了十字架，为要活出新造。

壹 保罗写信的大字体

保罗在六章十一节说，“你们看，我亲手写给你们的是何等的大。”保罗说到字写得很大，原因可能有两个。第一，字写得大，指明保罗所写的话十分重要。保罗字写得大，可能是要使看信的人对于这封书信的重要性有深刻的印象。第二，字写得大也许是因保罗的眼睛有疾病（四 13~15 与 15 注 2）。保罗在四章十三节提到的疾病，可能是他的眼疾。这也许使他用大的字体来写信。这身体上的疾病，也可能是他肉身上的刺；保罗曾为此祷告，叫这刺离开他（林后十二 7~9）。

贰 犹太教徒的夸口

十二至十三节给我们看见犹太教徒的夸口：“凡在肉体上要体面的人，都想勉强你们受割礼，不过是免得为基督的十字架受逼迫。那些受割礼的，连自己也不守律法，他们却想要你们受割礼，好在你们的肉体上夸口。”十二节的“体面”，直译，好的面貌。因此是好的仪表，使之有体面，有好的展示。这里是用在反面的意思。割礼就象十字架，不是体面，乃是屈辱。然而犹太教徒却使其成为体面，好在肉体上夸口（13）。“在肉体上”这辞表示在外面、肉体的范围里，这肉体是神所定罪、弃绝的。这是在我们天然、外在的人里，并没有内里的实际和属灵的价值，这二者乃是在我们重生的灵里。

根据十三节，那些强迫加拉太人受割礼的，连自己也不守律法。他们要加拉太人受割礼，好在他们的肉体上夸口。一方面，他们想要显扬自己的肉体；另一方面，他们想要在加拉太人的肉体上夸口。

叁 使徒的夸口

一 只夸基督的十字架

在十四至十六节，我们看到使徒保罗的夸口。保罗在十四节说，“但就我而论，除了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别无可夸；借着祂，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了十字架；就世界而论，我也已经钉了十字架。”十字架确是一种屈辱，但保罗却把基督的十字架当作他的夸口，当作他的夸耀。就我们而论，世界已经钉了十字架，就世界而论，我们也是这样；这不是直接的，乃是借着钉十字架的基督。十五节的解释，证明本节的世界，主要的是指宗教世界，因为在本书中，保罗是对付热心宗教的人。他们关心神的事，却误入歧途，表现错谬。他们的宗教，已经成了世界。我们借着基督的十字架，已经从宗教世界分别出来，使我们有资格活在新造里。在原文里，十五节的开头有“因为”一辞，指明十五节乃是前一节的解释。不仅如此，割礼既是一件宗教的事，就指明十四节的“世界”主要的必是指宗教世界说的。

保罗在十五节说，“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要紧的乃是作新造。”我们把这节经文与十一至十四节摆在一起，就看见保罗在这里所论到的，主要的是宗教世界，而不是世俗世界。那些想尽办

法强迫加拉太信徒受割礼的，并不是要引诱他们到世俗的世界，而是想把他们带进宗教的世界，好在肉体上炫耀，并且逃避逼迫。因此，保罗在这几节经文所写的许多事，都和宗教有关，而不是与世俗世界有关。因此，我们从上下文清楚地看见，十四节的世界乃是宗教世界。

一方面，宗教世界向着保罗已经钉了十字架；另一方面，保罗向着宗教世界也钉了十字架。因着基督的十字架，宗教世界与保罗没有什么相干；保罗与宗教世界也没有什么相干。今天我们也是这样。

保罗在十五节说，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要紧的乃是作新造。旧造是我们在亚当里的旧人（弗四 22），是我们与生俱来天然的人，没有神的生命和神的性情。新造是在基督里的新人（24），是我们由那灵重生的人（约三 6），有神的生命和神的性情作到其中（约三 36，彼后一 4），有基督为其构成成分（西三 10~11），成为新的构成。这是指召会的性质，也就是召会里面和内在生机的构成成分。如此，新造就是神的众子所组成的一个团体、神圣的儿子名分（加三 26，四 5、7），借着基督的救赎，那灵的重生，以及神将祂自己分赐到我们里面，并借着我们集体地进入与三一神生机的联结里作这新人，而产生的。这新造成就神永远的定旨，在神儿子的名分里彰显神。

二 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 要紧的乃是作新造

割礼是律法的规条，新造是有神性之生命的杰作；前者属于死的字句，后者属于活的灵。因此，后者是要紧的。本书暴露律法和割礼二者的无能。律法不能赐人生命（三 21），使我们重生；割礼不能加给我们力量（五 6），使我们活新造。但那启示在我们里面神的儿子（一 16），能点活我们，使我们成为新造；并且那在我们里面活着的基督（二 20），能将祂生命的丰富供应我们，使我们活新造。律法为基督所顶替（19~20），割礼借着基督的钉十字架，也已经成就（14）。因此，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要紧的是作以基督为生命的新造。作新造乃是为着那灵撒种的原因和结果（8）。守律法并行割礼是为着肉体撒种，并不改变旧造。但为着那灵撒种，是使我们成为新造，就是由圣灵重造，因神的生命变化，并用经过过程之三一神的丰富成分，与我们调和而构成的。

六章十五节的新造是由神圣的生命，也就是由经过过程的三一神所变化过的旧造。旧造是旧的，因为没有神的成分；新造是新的，因为有神作成分。我们这些已经由神的灵重生的人，现今乃是祂的新造。在肉身上我们虽然仍是旧造，但我们凭着灵而行（五 16、25），就经历新造的实际。本书所论主要的是说，我们是新造，我们该借着与三一神生机的联结，凭这新造活着。每当我们凭着肉体生活行动时，我们就在旧造里，不在新造里。我们日常生活中的任何事物，若是没有神在其中，就是旧造；但有神在其中的，就是新造的一部分。

神的心意是叫我们成为新造，这新造是由众子组成的。实际说来，团体的儿子名分就是神的新造。在旧造里的人，乃是在堕落后亚当的子孙。但因着神的救赎、重生并将祂自己分赐到我们里面，我们这些从前是亚当子孙的人，现今就成了神的儿子。我们在这神圣的儿子名分里乃是新造。

我们若要在新的造里，就必须进入与三一神生机的联结里。我们若离开这个联结，就仍然留在旧造里。但我们现今借着与三一神生机的联结，就得以在新的造里。在新的造里，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也不能成就任何事。

表面看来，保罗写加拉太书是为了对付律法。实际上，这卷书乃是对付旧造。虽然保罗告诉我们，我们因信就得称义，但这里的重点不是称义，而是新造。我们在肉体里的时候，和律法很有关系，我们当然也在旧造里。但是当我们在灵里，我们就不在律法以下，乃是在新的造里。因此，保罗在加拉太书中所关心的，不仅仅是关乎律法和因信称义的道理，他乃是要启示出我们是神的新造。这里我们

不再与守律法、割礼和宗教的作法有什么牵连。在新造里只有一件事对我们是要紧的，是关键性的，就是三一神已经经过了过程，成了赐生命的灵，使祂可以借着我们和祂之间生机的联结，而成为我们的生命、性情并一切。在这生机的联结里，我们是新造。太奇妙了！

许多读加拉太书的人忽略了这最要紧的点。他们看见在这卷书中律法被摆在一边，而所强调的乃是因信称义。但保罗在这卷书里的负担不仅是因信称义而已；保罗的负担是要向读这卷书的人揭示儿子名分的事，儿子的名分乃是借着神圣的生命、借着三一神在我们的经历中成为我们的一切而有的。从团体一面看，神的众子就是新造。加拉太书里主要的点不是受割礼或不受割礼，也不是要不要宗教的问题。加拉太书里主要的点乃是，我们是不是借着与三一神有生机的联结而成为新造。

我们若要活新造，就需要经历十字架。根据六章十四和十五节所说，十字架对付宗教世界。可惜有许多基督徒以为六章十四节的世界仅仅是指世俗世界说的。但我们已经指出，从上下文我们可以清楚地看见，这节圣经中的世界主要的是指宗教世界。这种领会符合整卷加拉太书的基本观念。这卷书不是写来对付世俗世界的，而是对付宗教，对付犹太教的。保罗在这卷书里对付宗教人士，他们固然关心神的事物，但他们表达的方式却是错误的。对他们来说，宗教已经成了一个世界。因此，我们看见不只有世俗世界，也有宗教世界。

今天数以百万的基督徒被宗教世界霸占，过于被世俗世界霸占。以圣诞节为例，庆祝圣诞节当然和宗教世界有关。你如果还庆祝圣诞节，你是不是活新造就大有问题了。庆祝圣诞节与神的新造毫无关系。

我们借着十字架，已经从宗教世界分别出来。我们若仍与宗教世界有牵连，就不能活新造。我们应当能够说，就我们而论，宗教世界已经钉了十字架；就宗教世界而论，我们也已经钉了十字架。我们应当能够见证，即使我们想回到那个世界去，我们也会被拒绝，因为我们向着那个世界已经钉了十字架。即使保罗想回犹太教去，宗教徒也不会接纳他。相反的，他们会命令他离开，因为他乃是在另一个世界里。保罗向着犹太教已经钉了十字架，犹太教向着他也已经钉了十字架。在他与宗教世界之间有十字架的分隔。使我们有资格活新造的乃是这个分隔。宗教世界里所有的作法都是旧造的一部分，但是借着基督的十字架，我们和宗教之间已经了了，我们如今在另一个世界，另一个领域里。我们在这领域里，不是凭着肉体活旧造，乃是凭着那灵活新造。

三 照这准则而行

保罗在六章十六节又接着说，“凡照这准则而行的，愿平安怜悯临到他们，就是临到神的以色列。”保罗这里所说的准则指作为新造的准则，就是借着信凭着灵活着，有三一神为生命和生活；不是借着奉行规条来遵守律法。照这这准则而行，就是凭着灵而行（五 25）。这准则——新造的准则，乃是经过过程的三一神，成了我们的生命和生活。一方面，我们说在召会生活中没有什么规条和准则。这话虽然不错，却不是凡事都没有准则，因为我们确实有六章十六节所提到的准则。我们需要照着经过过程的三一神成了我们的生命和生活这个准则而行。这样凭着新造生活，就是我们的准则。

保罗在五章二十五节嘱咐我们要凭着灵而行，又在六章十六节嘱咐我们要照“这准则”而行。这指明照这准则而行，就是凭着灵而行。换句话说，这准则就等于那灵。当我们凭着灵生活时，我们就是凭着经过过程的三一神作我们的生命和生活而行。因此，凭着灵而行就是照这准则而行。

1 平安怜悯

保罗说，凡照这准则而行的，“愿平安怜悯临到他们”。保罗在本书信开头提到恩典与平安（一 3），但在结束时，先提平安，后提怜悯、恩典（六 18）。恩典乃是三一神成了我们的享受，而平安是这享

受所产生的结果。每当我们享受三一神作恩典时，我们就有了平安。因此，平安是恩典所产生的光景。不过，我们即使有了平安，还需要更多的恩典。我们首先接受了恩典，恩典就带进平安的光景。然后，当我们住在这平安的光景里，我们还需要继续接受怜悯和恩典。因此，保罗说，凡照这准则而行的，就是凭着灵而行的人，就有平安怜悯临到他们。

2 神的以色列

保罗在十六节的末了说，“就是临到神的以色列”。“就是”在原文不是用作连接词，而是作为解释，指明使徒认为在基督里许多单个的信徒，在团体一面乃是神的以色列。神的以色列即真以色列人（罗九6下，二28~29，腓三3），包括在基督里所有外邦和犹太的信徒，他们是亚伯拉罕的真子孙（加三7、29），是信仰之家的人（六10），也是新造的人，他们照“这准则”而行，彰显神的形像，并施行神的权柄，由雅各变化为以色列，神的君王并得胜者（创三二27~28）所预表。

凡照“这准则”而行的是真以色列人，是神的以色列。就一面说，以色列国与世俗世界或宗教世界没有区别。在神眼中，以色列国并不是真以色列人。我们这些神的儿子才是真以色列人，因为我们是神的家人，是祂今日的选民。在外面我们也许不是以色列人，但在里面我们是以色列人。这就是我们说我们这班相信基督的人是真以色列人的原因。这外面的以色列国并不太在意神，但我们对神却有真实的关注，并且不断地在述说祂。我们真是神的以色列。

第三十一篇

耶稣的烙印与基督的恩典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六章十七至十八节。

在上一篇信息中，我们看到保罗在六章十五节的话：“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要紧的乃是作新造。”新造完全有别于任何一种宗教。宗教是旧造的一部分。因此，今天宗教的一切作法都属于旧造。只有那种凭着灵的生活行动，才是新造的一部分。我们若要成为新造，就必须进入与三一神生机的联结里。凡在这联结以外的事物，无论是宗教的，还是非宗教的，都是旧造的一部分。

在本篇信息中，我们要来看耶稣的烙印（六 17），以及基督的恩典（18）。在这封书信的结尾，保罗提到平安与恩典时，中间插进了“耶稣的烙印”这句话，这是相当奇怪的。他在十六节说，“凡照这准则而行的，愿平安怜悯临到他们，就是临到神的以色列。”保罗并没有立刻接着说到恩典，反而说他身上带着耶稣的烙印。然后他说，“弟兄们，愿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与你们的灵同在。”（18）

我们要知道保罗为什么在提到平安与恩典之间，插进“耶稣的烙印”，这是非常要紧的。我们写信的时候，会发表我们里面的观念、感觉或感受。照样，保罗写信给加拉太人的时候，他乃是表达他里面的观念和感觉。当他写到平安与恩典时，他里面有一个领悟：他享受平安，乃是因为他带着耶稣的烙印。耶稣的烙印保守他在平安的光景里。保罗借着享受恩典，就进入平安的情形里。他带着耶稣的烙印，借此就蒙保守在这平安里。

我们要明白保罗的结语，需要有相当程度的属灵经历。他这封书信写到结尾的时候，以平安与恩典来问候读这卷书信的人。当他问候他们的时候，他自然而然有一个领悟：他能享受平安，乃是因为他带着耶稣的烙印。保罗似乎是说，“弟兄们，我在平安里。因为我带着耶稣的烙印，我就蒙保守在这平安的光景里。人都不要搅扰我。”不要搅扰一个人，就是不要打岔他，不要夺去他的平安。十七节的“搅扰”和十六节的“平安”相对。保罗说平安应当临到凡照这准则而行的人之后，接着就要求说，人都不要搅扰他，因为他身上带着耶稣的烙印。这指明保罗的平安蒙保守，乃是借着他身上带着耶稣的烙印。所以保罗能够说，“我既带着耶稣的烙印，我就在平安里，人都不要搅扰我。”保罗知道犹太教徒和逼迫的人不能夺去他的平安，甚至整个撒但的系统也不能搅扰他，因为他带着耶稣的烙印。但他若丢弃这些烙印，拒绝再带着烙印，他就会立刻失去平安。然后不论什么人或什么事，都会搅扰他。但因着他带着耶稣的烙印，他就能享受平安，所以他能够说，“人都不要搅扰我”。

原则上，我们的情形和保罗一样；只要带着耶稣的烙印，就会保守我们在平安里。但我们若拒绝带这些烙印，就会受搅扰，我们的平安就会消失。我们一旦失去了平安，就很难继续享受恩典。

壹 耶稣的烙印

十七节的烙印是指烙在奴仆身上的记号，以指明他们的主人。就保罗说，他是基督的奴仆（罗一 1），他的烙印，在肉身方面，是他在忠信服事他的主人时，所受之伤的疤痕（林后十一 23~27）；在属灵方面，是表征他所过生活的特征，与主耶稣在地上所过的一样。这样的生活，乃是不断地被钉死（约十二 24），行神的意思（六 38），不寻求自己的荣耀，只寻求神的荣耀（约七 18），服从并顺从神，以至死在十字架上（腓二 8）等等。使徒跟从主耶稣的榜样，带着烙印，就是主生活的特征，与犹太

教徒完全不同。

保罗看自己是基督的奴仆。奴仆怎样带着烙印，见证他属于某一个主人，保罗也照样在他肉身上带着耶稣的烙印。这就好象基督的名一次又一次烙印在他的身上，见证并宣告说，保罗乃是属于主的。

保罗因着忠心服事基督而多次受伤。他在林后十一章二十四至二十五节告诉我们，他被鞭打五次，每次四十，减去一下；被棍打了三次，被石头打了一次。因此，他身上有许多的伤痕，见证他服事基督的年日。这些伤痕也可以看作是耶稣的烙印。

我们已经指出，“耶稣的烙印”属灵的意义乃是保罗过钉十字架的生活。主耶稣在地上的时候，带头过这种钉十字架的生活。我们读四福音的时候，看见一个一直过着钉十字架生活之人的画像。这种生活乃是一个烙印。因此，主耶稣在地上的时候，祂带着这样一个烙印。祂受人逼迫、嘲笑、藐视和厌弃。但是，祂没有说什么来为自己辩护。相反的，祂过一种钉十字架的生活，带着烙印，说出祂乃是属于父神。保罗效法主耶稣过这种生活。他在腓立比三章十节说到“同祂受苦的交通”。保罗活在耶稣受苦的交通里，带着耶稣的烙印，这是他过钉十字架生活的表记。当保罗以平安的话问候加拉太人时，想起一事实，就是耶稣的烙印保守他在这平安里。因为他遭逼迫、藐视、嘲笑、弃绝、定罪，他实在能够说，他乃是带着耶稣的烙印。

我们虽然不敢与保罗同列，但我们实在能说，我们至少在某一程度上也带着耶稣的烙印，因为我们也被嘲笑、嘲弄、藐视、批评、定罪，受到许多恶毒的文字、话语的攻击。我们只要继续走十字架的路，就会遭受这样的反对。我们若忠心地过钉十字架的生活，反对就会一再兴起。保罗在加拉太四章二十九节说，“当时那按着肉体生的，怎样逼迫了那按着灵生的，现在也是这样。”这句话清楚地指明，那些按着肉体的会逼迫那些按着灵的。主耶稣和保罗怎样因着过钉十字架的生活而遭受逼迫，今天我们若靠着主的怜悯与恩典，跟随他们的脚踏过这种生活，也会遭受同样的逼迫。当我们被藐视、弃绝、定罪、讥笑、嘲弄的时候，我们就带着耶稣的烙印了。但因着带了这些烙印，我们就享受平安，不受任何环境或任何景况的搅扰。

我信保罗写到平安的时候，他深处有一个感觉，因着他带着耶稣的烙印，他就被保守在平安里。原则上，我们今天的经历也是一样。我想那些批评、逼迫、讥笑我们的人深处不会有平安。但主能为我们作见证，虽然有反对和嘲笑，我们却能享受深处内里的平安，这平安使我们有把握说，我们是走十字架的道路。这种逼迫指明我们不是按着肉体生，乃是按着灵而生的人。凡是逼迫、嘲笑别人的人，必定是按着肉体生的儿女。我们对于因着走十字架道路而遭受的逼迫，应当有积极的看法。我们遭受逼迫的时候，应当赞美并感谢主。我们不是嘲笑以撒的以实玛利；我们乃是被以实玛利嘲笑的以撒。我们被人指控为邪教、传讲异端。有许多不实的控告已经刊登出来攻击我们。但我能见证，我在这一切的光景中有平安，每天晚上都睡得很好。带着耶稣的烙印，保守我们在平安的光景里。不仅如此，这些反对与逼迫也指明我们与主的关系是在正确的轨道上。

你若核对自己的经历，就会明白你越为着跟随主耶稣而遭逼迫，你里面就越喜乐。行传五章四十至四十一节说，门徒欢欢喜喜，因被算是配为耶稣的名受辱。逼迫给我们把握，证明我们在走对的路。因此，保罗在加拉太六章十六节说，凡照这准则而行的，必有平安临到他们。我们怎么知道我们是照这准则而行？我们知道，是借着——一个事实——我们遭受逼迫。我们若不照这准则而行，逼迫就没有理由临到我们。保罗虽然没有得罪任何人，但他却受了逼迫。逼迫来到，只因着基督与十字架。保罗面临的逼迫表明他是在神经纶的中心，他与主耶稣这位受逼迫者是一。因此，他能够有把握，并且享受平安。

贰 基督的恩典

说了耶稣的烙印以后，保罗说，“弟兄们，愿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与你们的灵同在。阿们。”（六18）主耶稣基督的恩乃是三一神，具体化身在子里，又实化为赐生命之灵的全备供应，借着我们灵的运用，给我们享受。一方面，我们带着耶稣的烙印，受逼迫、过钉十字架的生活；另一方面，我们享受基督的恩，并经历那灵全备的供应。哦，包罗万有之灵丰富而全备的供应与我们的灵同在！

我们这些神所拣选的人，乃是神的儿子，而经过过程的三一神已经作到我们的里面。因着我们是神的儿子，有三一神作到我们里面，所以我们就被藐视、遭逼迫。有些人甚至把我们看作邪教。保罗也忍受了类似的攻击。行传二十四章五节说，“我们看这个人是个瘟疫，是鼓动普天下众犹太人生乱的，又是拿撒勒派里的一个头目。”保罗回答这控告说，“但有一件事我要向你承认，就是我正按着他们所称为异端的道路，事奉我们祖宗的神，又信合乎律法的，和申言者书上一切所记载的。”（14）保罗被控告是一个异端、邪派的头目，但他知道他乃是活新造，并且在他的灵里享受包罗万有之灵全备的供应。加拉太书指明，我们若带着耶稣的烙印，过钉十字架的生活，我们就要在我们的灵里享受赐生命之灵的供应。

六章十八节的灵指我们重生、有那灵内住的灵。那灵是加拉太书所一再强调，神应许之福的中心。我们在我们重生的灵里，经历享受这灵作新约中心的福。因此，我们需要主的恩典，就是那包罗万有之灵全备的供应（腓一19），与我们的灵同在。

基督、那灵、新造以及我们的灵，乃是这卷书所启示基要的四项，这些都是神经纶中基础的思想。基督是神经纶的中心，那灵是基督的实际。当基督借着那灵，实化在我们灵里，我们就成为新造。因此，为着过新造的生活，以成就神的定旨，我们的灵是极其重要的。

加拉太书极为强调十字架和钉十字架的经历，为要对付消极的项目，如律法、肉体、“我”、宗教世界、奴役和咒诅，借此带进积极的项目，就是本书所启示的基督、那灵、神的儿子、应许的后嗣、信仰之家、新造以及神的以色列。然而，加拉太书所对付的三样主要消极事物乃是律法、肉体和宗教。这三样是并行的。当我们在律法之下时，我们与肉体、宗教都有牵联。加拉太书里的宗教是最高的宗教，是照神的谕言形成的希伯来宗教。但是就连这样的宗教也与律法和肉体有关。我们借着十字架，从律法、肉体、宗教里得着释放，而有了基督、那灵、新造以及我们重生的灵。我们若看见这个异象，就会为着十字架赞美主。因着基督的十字架，律法、肉体 and 宗教都了结了，好叫我们得着那灵、新造和我们的灵，使我们在灵里借着那灵，就是基督的实化，能作新造，带着耶稣的烙印，并在我们灵里得享主耶稣基督的恩。我们能够和保罗一同说，“人都不要搅扰我，因为我身体上带着耶稣的烙印。”然后，我们就知道，基督的恩与我们的灵同在。这就是保罗结束加拉太书的方式。

保罗在十八节用了“弟兄们”这辞。“弟兄们”这亲密的称呼（一11，三15，四12、28、31，五11、13，六1），已经多次用在受责备“无知的加拉太人”（三1）身上。在这严厉、责备、警戒的书信末了，使徒再次用这关切的称呼，并且特别放在结尾，以表示对他们不变的爱，保证他们在信仰之家（六10），仍是他的弟兄。

第三十二篇

从那灵而生，以接受那灵（一）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三章二至三节、五节、十四节，四章四至六节、二十九节。

我们这些在基督里的信徒，都已经从那灵而生，以接受那灵。我们既已重生，从那灵而生，就应该天天接受那灵。

重生的神迹

虽然这些辞也许相当普通，却非常有意义。从那灵而生是一件不得了的事，因为其实际的意思就是从神而生。神造了我们，所以我们是神的造物；但我们又堕落了，所以我们也是罪人。然而我们这些受造之物，这些罪人，竟然从神而生，这是何等奇妙！

试想一只狗若是能够从它主人而生，并且得着主人的生命和性情，这样的事必然受到新闻媒体的注意。人的生命和性情竟能分赐到狗里面，使那只狗成为“人狗”，这岂不是一个大奇迹么？这只狗不但被洗得干干净净，打扮得漂漂亮亮，实际上还得了人的生命和性情。这是何等令人惊异；但我们因着重生，得着了神的生命和性情，似乎就是这么令人惊异。

这种对重生的领会，粉碎了天然的概念。我们用狗得着人的生命为例，就看见天然的概念仅仅是以为狗能洗得干干净净，打扮得漂漂亮亮而已。原则上，许多基督徒都忙着洗净人、打扮人，却没有帮助人借着重生来得着神圣的生命和性情。神的方法不仅仅是在外面洗净我们、打扮我们、修饰我们。神在祂经纶里的心意乃是要重生我们，使我们成为从神而生的儿子。这件事重大得言语无法形容。

毫无疑问，神的救恩包含了基督救赎之血的洗净。实际说来，我们这些得救的人，已经被神洗净了。可是，洗净不是神救恩中最重要的一点。最重要的乃是神重生了我们，实际地把祂的生命和性情分赐到我们里面，使我们成为祂的儿子。现在我们不是神的养子，而是神亲生的儿子。在全宇宙中，的确没有什么奇迹比罪人借着重生成为神的儿子更大。今天许多人追求神迹奇事，但他们却不晓得，没有什么神迹比重生更大。借着重生，堕落的人得以成为神的儿子。神在祂的救恩里，已经使我们这些堕落的罪人成了祂神圣的儿子。

重生的意义

在今天基要派的基督徒当中，很少人谈到神是那重生人的灵。五十多年前我重生的时候，我领悟重生是奇妙的，就想找一本书能够告诉我重生正确的定义。后来我买到一本书，叫作《重生的真义》，盼望这本书能告诉我所要的定义。但我大失所望，那本书一点没有说到神是那灵，进到我们里面来重生我们。那本书只说重生的意思是我们有了一个新起头，所有的旧事都过去了。但是经过了多年的经历，以及多年研读圣经和研读别人的著作，我们看见，重生就是从神而生。在重生里，神是赐生命的灵进到我们的灵里，以祂的生命和性情来重生我们。所以主耶稣说，“从肉体生的，就是肉体；从那灵生的，就是灵。”（约三 6）从神的灵所生的，乃是我们重生的灵。我们重生的时候，神的灵进到我们死了的灵里，以神圣的生命和性情来点活我们的灵，借此使我们成为神的儿子。何等奇妙的事实，我们竟是神的儿子！我们确信我们真是神的儿子，因为我们能够在灵里甜美地呼喊，“阿爸，父。”（罗八 15，加四 6）

接受包罗万有的灵

虽然重生是一个奇妙的实际，但我在本篇信息中的负担不在重生的本身；我的负担乃在那灵。惟有成为那灵，神才能重生我们。你若向人问及神是谁，有些人会说，神是创造者；有些人会说，神也是我们的救赎主和拯救主。但很少人会说，神就是那灵。

这位是那灵的神并不简单，因为那灵乃是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这灵包含了神性、人性、人性生活、钉十字架和复活。

基督徒通常都把属灵的事视为理所当然。有些人谈论基督的成为肉体和人性生活，但几乎都不了解这些事的意义。那生在伯利恒的马槽里，并且长在拿撒勒一个木匠家里的一位，乃是取了人形状的神自己。想想看，全能的神、创造者，竟成了一个人，受限在一个木匠家里，甚至作了多年的木匠！耶稣被称为以马内利，就是神与我们同在。这意思乃是，耶稣在地上生活，就是神在地上生活。不仅如此，祂在这人性生活中忍耐着、隐藏着，并没有显扬自己。祂多年局限在拿撒勒那里。祂出来尽职事的时候，也没有大张旗鼓，只是小规模，甚至是卑微地尽职。人们对祂感到希奇，询问祂究竟是谁，因为他们认识祂的母亲、兄弟和姐妹。他们仅仅认识祂是拿撒勒的耶稣。

有些基督徒说拿撒勒的耶稣是神的儿子时，他们认为祂作为神的儿子是与神不同。他们不领悟，神的儿子就是神自己。约翰一章一节不是说，“太初有话话就是神的儿子”。这一节乃是告诉我们，太初的话就是神。这话成了肉体（14）。话成了肉体，意思就是神自己成了肉体。神在肉体里在地上做工，洗门徒的脚，在园子里被捉拿，在大祭司、彼拉多和希律面前受审判，被定了死罪，并且被钉在十字架上。是的，被钉在十字架上的那一位就是神。有些人会问：神可能被钉在十字架上么？答案乃是这样：神是在耶稣的人性里被钉十字架。卫斯理查理认识这件事，就在一首诗歌中说，“惊人之美，何竟如此？我主我神为我受死！”（诗歌二三四首）这首诗的第二节第一行这样说，“不能死者，竟然受死！全是奥秘，谁能尽知？”为我们受死的那位，不但是拿撒勒的耶稣，更是造我们的神。然而，祂这位神在十字架上将死的时候，却向神呼喊说，“我的神，我的神。”（太二七46）那些搞道理头脑的人也许不晓得要怎样来解释。神怎么能对神说，“为什么弃绝我？”答案乃是：神是在人的形状里死在十字架上。所以作为人，祂能够呼喊说，“我的神，我的神，你为什么弃绝我？”祂被钉死以后，就埋葬了，然后在第三天，祂复活了。林前十五章四十五节说，祂这位末后的亚当，成了赐生命的灵。所以，在林后三章十七节保罗接着说，“而且主就是那灵”。

如今神乃是那灵，其中包含了成为肉体、人性、钉十字架、复活的成分。基督奇妙之死的功效、祂复活的大能以及祂复活生命的实际，全都在那灵里。这灵不再仅仅是神的灵，或耶和华的灵，乃是耶稣基督的灵。

那灵作为耶稣基督的灵，包含了成为肉体、人性、钉十字架、复活的成分。我们呼求主耶稣的名而得救时，这样的一位灵就进到我们里面，使我们死了的灵得着重生，并使我们成为神的儿子。我们重生的时候进到我们里面的灵，乃是三一神的终极完成，是父、子、灵的实化和彰显。这灵已经进到我们的生命和神的性情分赐到我们里面。我们既已在我们的灵里由这灵所重生，我们就成了神的儿子。

基督徒当中，晓得自己是神的儿子，并且知道神要他们活神儿子生命的不多。基督徒得救以后，多半想要改良自己，或作些什么来讨神的喜悦。绝大多数主的子民，都偏离了神经纶的目标，努力要改良天然的人，或者要作些什么来讨神喜悦。神的救恩乃是为着祂的经纶，而祂的经纶不是一件伦理

的事。神乃是照着祂的经纶，借着祂的救恩，以神圣的生命重生了我们，使我们成为神的儿子，并且作神的儿子而活。神的目标不是仅仅要我们改良行为，此后行善不作恶。神的定旨不是只要得着许多的好人，神的愿望乃是要我们作神的儿子而活。神不只要我们得着洁净，神乃是要我们作神的儿子而活。我们若要如此，就必须接受神的灵。我们已经从那灵而生，来接受那灵。

不断地接受那灵

加拉太三章五节说，“那丰富供应你们那灵，又在你们中间行异能的，是本于行律法，还是本于听信仰？”这一节指明神不断地供应我们那灵。我们可以用电作为例子。电在一幢建筑物里面安装完毕以后，就源源不断地供应那幢建筑物。照样，神借着祂的灵重生我们，使我们成为祂的儿子以后，也不断地供应我们那灵。没有什么比不断接受那灵更为重要。加拉太信徒已经得救了，也借着听信仰接受了那灵，然而他们却误入歧途，受到打岔又回到律法。他们没有接受那灵作源头，反而接受律法作源头。今天许多基督徒也从那灵岔了出去。我们都必须回到作我们源头的那灵，我们必须回到神自己这位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那里。姊妹们不该一心一意想作好妻子、好母亲。她们应当向属天的源头——那灵——敞开自己，将三一神的传输，就是属天的电流，接受到她们里面。她们若接受这样的传输，自然就成为好妻子、好母亲。我鼓励你们祷告说，“主耶稣，我将自己向你敞开。感谢你，我已经从神而生，就是从包罗万有的灵而生。主，这灵仍然将属于你的东西传输到我里面。主，为着这奇妙的传输，我感谢你。”

不需要为你的软弱或脾气祷告，不要求主使你有忍耐，或是使你作个好妻子、好母亲，或好丈夫、好父亲。那样的祷告是没有功效的。主等着你向祂敞开，并让祂充满你、浸透你、得着你。祂正等待机会要占有你里面的每一个角落。你若给主这个机会，接受那灵的传输，你自然就会是个好妻子或好丈夫。你已经从那灵而生，现在你需要一直向那灵敞开，不断地接受祂。不要向那灵关闭；倘若你一直向那灵敞开，不断地接受那灵，你就要希奇，这会多么影响你的日常生活。你多年祷告所得不着的，如今却要成为你的经历。

你在家需要灯光的时候，并没有为灯光祷告，你只是去打开开关而已。照样，我们若要接受属天电流的供应，我们所需要作的，就是到“开关”——我们重生的灵——那里，去“打开开关”。然而，今天很少基督徒这样实行。许多人反而祷告要温柔、忍耐、谦卑、爱人。我能由多年的经历作见证，这样的祷告是不管用的。你也许一再地求主使你忍耐、爱人，但你却没有从那灵接受什么。基督徒可能为许多事情祷告，却没有“打开开关”来接受神圣的传输。甚至我学会了打开开关的秘诀以后，有时候还是作没有果效的祷告。我确信你们许多人有过同样的经历。我们的需要乃是转向主，向祂敞开，并接受那灵的供应。

我再说，神的心意不是要使你作个好人，而是要使你成为祂的儿子。以弗所一章五节说，神预定了我们，得儿子的名分。神的心意是要使我们成为儿子。在加拉太四章五节保罗清楚地说，基督把我们赎出来，好叫我们得着儿子的名分。六节说，“因你们是儿子，神就差出祂儿子的灵，进入我们的心，呼叫：阿爸，父！”神儿子的灵就是儿子名分的实际。神首先差出祂的儿子，作我们的救赎主，然后差出祂儿子的灵，进入我们的心。如今神的愿望乃是不断地供应我们那灵。

两种极端

照着三章十三至十四节，基督已经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叫“亚伯拉罕的福，在基督耶稣里可以临到外邦人，使我们借着信，可以接受所应许的那灵”。我们已经得着亚伯拉罕的福——那灵。神给

我们独一的福，就是这包罗万有的灵。然而，许多基要派的基督徒不愿意谈到那灵；有些人甚至害怕提起那灵，这是一种极端。另一种极端是有些灵恩派的人强调那灵，却强调得不适当，或是不在神经纶的线上。加拉太书里的那灵，乃是三一神经过了成为肉体、人性生活、钉十字架和复活种种过程后的终极表现。加拉太书里的那灵，不是联于奇特或不寻常的事物。相反的，那灵乃是与基督活在我们里面有关。因此，那灵满了神圣属天的实际。主的恢复今天所需要的，乃是有许多圣徒蒙光照，将自己敞开，让属天的供应传输到他们里面。

实行与享受

我们都需要领悟，我们已经从那灵而生。因着我们从那灵而生，我们和以前就大不相同了。我们既从那灵而生，就需要实行向主敞开，接受祂的供应。我们应当祷告说，“主，以你自己这赐生命的灵来供应我。主，我赞美你，你是真实的。你在天上的宝座上，你也活在我里面。主，求你使我一直向你敞开。”为着一直向主敞开，我们要呼求主的名、祷读主的话、向主赞美、向主歌唱，这些都是有帮助的。我们作这些事的时候，就接受了那灵。当我们说，“主耶稣，我爱你，我将自己完全献给你，”我们就得着那灵的供应。我们既知道自己已经从那灵而生，现今就该一直敞开，时时刻刻接受那灵。

我的确能作见证，不断地接受那灵，是何等的享受。没有一种喜乐能超过这种喜乐。不论我们在家里、在工作中，或在学校里，都可以接受那灵。那灵既是这么便利，我们随时都可以接受祂。真奇妙，我们已经从那灵而生，来接受那灵！愿我们都回到重生之灵的“开关”那里，并且“打开开关”，好接受属天的电流。

第三十三篇

从那灵而生，以接受那灵（二）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四章二十九节，三章二节、五节、十四节，约翰福音三章六节下，七章三十九节，十四章十七节，二十章二十二节，六章六十三节，罗马书八章十五节下，以弗所书六章十七至十八节，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十七至十九节，哥林多前书六章十七节，马太福音十章十九至二十节。

神终极的心意

圣经所启示最重要、最奥秘的事，就是神终极的心意，要将祂自己作到祂所拣选的人里面。神渴望将祂自己作到我们里面，这是圣经中神圣启示的中心点。因为这件事这么奥秘，所以是隐藏在圣经里的，然而却不完全隐藏的。一方面，这的确是个奥秘，另一方面，这奥秘在圣经中已经启示出来。

历世纪以来，基督徒并没有清楚看见这事。读圣经的人多半注意许多别的事，却忽略了神圣启示中这个要紧而奥秘的重点。我们承认，要看见圣经中这个重点的确不容易。人肉身的生命如何是奥秘的，并且隐藏在人里面；神要将祂自己作到祂所拣选之人里面的心意，也照样是奥秘而隐藏的。这件事隐藏在神的话里面。在一个人的里面，生命是最重要的元素，但谁能分析生命，谁能充分地解释生命？圣经也和人一样，有许多外表的东西很容易辨认，但也有隐藏的元素，可以称之为圣经中生命的因素。我们可以说，这生命的因素就是基督，或那灵。不过，圣经里生命的因素，实际上乃是神的心意，就是要将祂自己作到我们里面。这是圣经的核仁。

许多神学家和圣经教师没有看见圣经的核仁。他们的著作中说到许多别的事情，却没有提到这个基本的生命因素。他们没有明确且专一地指出，照着圣经神圣的启示，神的心意乃是要将祂自己作到我们里面。这就是为什么在主的恢复中，我们一篇篇地释放关于这点的信息。甚至在成百篇说到神心意的信息释放出来之后，我还是不敢确信，所有的圣徒对这事都有充分的领会，或者都真实地有所看见。我能够作见证，神永远心意的异象，对我从来没有象现在这样的清楚。这些年来，这个异象越过透亮。神的心意确实是要将祂自己作到我们里面。

两个恩赐与两个悲剧

神已赐给我们两大恩赐，就是灵与话，借此将祂自己作到我们里面。这两个恩赐实际上就是神自己。神是灵，神也是话。约翰福音这卷书清楚地启示神、灵和话。约翰一章一节说，“太初有话，话与神同在，话就是神。”照着约翰一章十四节，话—神自己—成了肉体。后来这位成了肉体的话被钉死；祂复活以后，这位末后的亚当就成了赐生命的灵（林前十五 45 下）。约翰福音也把话联于灵。在六章六十三节主耶稣说，“赐人生命的乃是灵”；又说，“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神是生命，灵是生命，话也是生命。照着约翰福音，这三者乃是一。神是话，话是灵，灵又是神。

你去看看召会历史，就会发现历世纪以来发生了两大悲剧，一个与话有关，另一个与灵有关。神的心意乃是要用圣经，将祂自己作为生命，分赐到祂所拣选的人里面；但许多基督教教师忽略了这种正确使用圣经的方法，只把圣经当作一本知识的书，而不当作一本为着神圣分赐的生命之书。许多对圣经不同的意见和解释，导致争执与辩论。许多争辩是集中于基督论，就是在神学上对基督身位的研究。有些伟大的教师，包括一些教父在内，在辩论基督身位时，忽略了基督活的人位。他们注意基督

论过于基督自己。神的心意是要使圣经成为生命树，但这些教师使用圣经时，却把圣经变成知识树。首先他们把自己带进死亡，然后又在召会中散布死亡。

今天在基督徒中间，对于圣经中的许多问题，仍旧争论不休。以受浸为例，谁能算出因着对受浸的见解不同，而造成了多少分裂？有的人争论要用怎样的水，有的人争论怎样把人放进水里，还有的人争论把人浸入谁的名里。神的话竟然被用来成为分裂的因素，真是一个悲剧！圣经已被用来使基督徒分裂成好几十个团体。然而，我们不该归咎于圣经本身；该负其咎的，乃是那些注重知识，却忽略这活人位的人。

在召会历史中所发生的第二个悲剧与灵有关。由于圣经及对圣经的解释，产生了分裂；由于灵，则产生了混乱。因着这种混乱，许多基要派的基督徒甚至不愿意听到灵的事。有些人一听到人提起灵，就被吓住了，以为灵太奥秘了，不可谈论。这样忽略了灵，也真是一个悲剧！

亲密的生机关系

如果我们不接受话，也不接受灵，神怎么能作到我们里面？倘若神只在天上的宝座上，作我们敬拜的对象，祂怎么能成为我们的生命，并且作到我们里面？倘若祂只在天上，我们甚至不可能从祂而生。

约翰一章十二至十三节指明，凡接受主耶稣的人，都是从神而生。出生包含了一种亲密的生机关系。因着我们从父母而生，我们与他们就有一种亲密的生机关系。我们既从神而生，神就实实在在地生到我们里面。这便使我们成为神的儿子。我们若不是从神而生，那我们怎会是神的儿子？照圣经来看，我们不是神的养子；我们乃是从神所生，在生命里成了神的儿子。主耶稣在约翰三章六节宣告说，“从那灵生的，就是灵。”我们再说，我们已经从灵而生，来接受那灵。

接受经过过程的三一神

在前篇信息中，对于从那灵而生这件事已经说得很清楚，但我没有把握我们都清楚如何接受那灵。新约许多地方都说到“接受”（约七 39，二十 22，罗八 15，弗六 17）。在加拉太书，保罗明确地说到接受那灵（三 2、14）。我们所已经接受并且继续在接受的那灵，乃是经过过程的三一神。有些人也许会反对这种说法，认为那灵只是指圣灵，就是神格的第三者，而不是指三一神。可是根据新约，尤其从保罗的书信看来，我们所接受的那灵，乃是经过过程的三一神。

有些人批评“经过过程”这一个辞，并且争辩说，神是不可能经过过程的，因为祂是永远、不改变的。神虽是永远、不改变的，但祂却经过了过程。成为肉体岂不是一个过程？从已过的永远到基督成为肉体以前，神没有肉身。可是祂降生在马槽里时，祂这位全能的神成为肉体，成了一个婴孩。照着以赛亚九章六节，为我们而生的这婴孩称为全能的神。我们在前篇信息已经指出，这一个婴孩，就是成为肉体的神，多年住在一个木匠家里。想想看，宇宙的创造者竟然住在拿撒勒的一个木匠家里！那岂不也是一个过程？照样，钉十字架和复活不也是一个过程？借着基督的成为肉体、人性生活、钉十字架并复活，神的确确实经过了过程。今天我们的神不是“生”的神，而是经过过程的神。今天祂乃是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

凡专顾为道理观念争辩的人，都忽略了三一神活的人位，这是何等可悲！我们所已经接受并且一直在接受的那灵，就是为我们经过过程的三一神。那灵是包罗万有、复合的灵。我们接受这灵，就是接受三一神—父、子、灵。父具体化身在子里，而子实化为那灵。我们不该有一种观念，认为我们接受那灵的时候，只是接受圣灵，而没有接受父与子；父与子是远远地留在天上的。不，我们接受那灵

的时候，就是接受了三一神。

约翰福音用了一个介系词，表明子不但从父而来，也是同父而来（六 46，七 29，十六 27）。当子来的时候，祂并没有离开父；相反的，祂乃是与父同来。因此主耶稣说，祂不是独自一人，因为有父与祂同在（约十六 32）。子从父并同父而来时，父就与子同来；照样，灵也与父并与子同来。父、子、灵是分不开的，因为父、子、灵乃是一。灵是子的实化，而子是父的具体化身。三一神中只要有了一者，三者就都有了。祂们是不能分开的。赞美主，我们接受那灵的时候，也接受了父与子！

属灵的呼吸

现在我们来谈一件要紧的事：如何接受那灵。根据你的经历，你如何接受那灵？正当的基督徒生活，乃是不断接受那灵的生活。我们肉身的生命是一个例证。肉身的生命在於呼吸。我们的生命乃是呼吸的生命，人一停止呼吸就死了。今天许多基督徒停止了属灵的呼吸；因此，他们属灵的生命停滞不前。属灵的呼吸就是不断地接受那灵。

要不断地接受那灵，主要的路乃是祷告。在帖前五章十七节保罗嘱咐我们，要不住地祷告。但这不是指我们要不断地用心思来为着物质的需要祷告，而是指我们该运用灵呼求主。我们最大的需要乃是三一神自己。我们时时刻刻都需要那灵。所以我们需要不断地运用灵来呼求主。我们许多人都能见证，当我们从深处呼求主，告诉祂我们爱祂时，我们就吸入新鲜的属灵空气。我们吸入了“纽玛”，就是那灵。我们这些基督徒必须充气，充满“纽玛”，充满那灵。那灵就是属天的空气，给我们吸入。我们运用灵来呼求主，就把那灵吸入，因此就接受了那灵。

多年来，我因着帖前五章十七节保罗所说要不住祷告的话受困扰；我真的不知道怎样才能不住地祷告。最后我懂了，祷告就是呼吸。我们肉身的呼吸怎样是不停止的，照样，我们属灵的呼吸也不该停止。这意思是说，我们必须建立起一种习惯，运用我们的灵不住地祷告。时时刻刻接受那灵基本的路，就是运用我们的灵来呼求主。

正确使用圣经的方法

我们已经指出，我们借着正确地使用圣经，就能接受那灵。然而，大部分的基督徒来到圣经跟前，都是运用心思远过于运用灵。这是一个严重的错误。光读经而不祷告，就使圣经变成一本知识的书，变成死的字句。每当我们读圣经的时候，都需要祷告。以弗所六章十七至十八节说，“还要借着各样的祷告和祈求，接受救恩的头盔，并那灵的剑，那灵就是神的话；时时在灵里祷告。”这两节指明，我们该借着祷告来取用神的话。我们可以用如何读约翰一章一节作个例子。我们也许会受试诱，要用天然的心思来问关于这节一些道理上的问题。我们可能很想知道太初是什么，也会问话与神有什么区别。我们还会继续问，话怎么能与神同在而又是神。我们若对这节经文仅仅提出许多问题，我们就无法接受那灵。但我们若用约翰一章一节的话来祷告，就会接受那灵，因为在我们的经历中，话要成为灵。

借着那灵的供应得医治

我知道最近有一位弟兄向另一位弟兄建议说，他作长老时，若承认所有临到他的经历都是照着神主宰的安排，他就能胜过被人苦待的感觉。表面看来这样的劝勉很好，是照着罗马第八章二十八节的健康教训。劝勉弟兄借着承认凡事都是照着神主宰的安排，来胜过被人苦待的感觉，似乎没有什么错。不过，这样的劝勉也许会鼓励人作宗教徒，而没有在生命里帮助人。如果被苦待的弟兄从这位似乎有知识且认识神主宰安排的人，接受了这个劝勉，他也许会成为宗教英雄，但不会成为接受那灵的人。他能够夸口说，虽然他受了苦待，但他承认这苦待是在神主宰的安排下临到他的，因此他不责怪什么

人。在这个例子中，这位弟兄在道理上得着帮助，成了宗教徒，但他没有得着帮助来接受那灵。事实上，这位弟兄这样应用神主宰安排的道理，乃是在实行禁欲主义。帮助遭受苦待的人，正确的路乃是鼓励他向主敞开接触主。他不该去注意苦待，而该专注于主自己。连神主宰安排的教训，也不该引他离开主。他向主敞开，接触主，就会更多得着那灵；结果，他已往被苦待的难处就会得着解决。我们不需要道理把我们塑造成宗教英雄；我们需要赐生命的灵流到我们里面，来杀死消极的东西，杀死“病菌”，并且用生命来供应我们。惟有赐生命的灵才能够杀死我们里面的病菌，并且使我们在属灵上健康起来。借着那灵的供应，我们属灵的疾病就得着医治。因此，一天过一天，我们需要更多接受那灵。

不是宗教的教训，而是接受那灵

另一个正确接受那灵的例子是关于婚姻生活。在婚礼中，牧师通常根据以弗所五章，嘱咐新娘要服从自己的丈夫，新郎要爱自己的妻子。虽然新娘和新郎都答应牧师要这样作，可是他们会发觉他们作不到。不论他们怎样努力，妻子总是无法服从，丈夫也总是爱不来。这个论到妻子要服从丈夫，丈夫要爱妻子的教训，如果与以弗所五章论到要在灵里被充满的话脱了节，总是行不通的。作丈夫和妻子的，不该努力去服从、去爱，他们只该直接接触主，运用灵来呼求主的名。如果他们这么作，就会接受那灵，那灵也就成了他们的供应。这样，妻子会自动地服从丈夫，丈夫也会自然而然地爱妻子。他们不会因宗教的教训而生病，却会因着接受那灵而得着生命的供应。这是另一个例证，说出我们所需要的不是道理，使我们成为宗教徒，我们所需要的乃是接受那灵，叫我们得生命。

在灵里祷读主话

我们都需要读圣经，但我们读经的时候要运用我们的灵。这意思是说，我们读圣经的时候，必须祷告。如果我们光读圣经而不祷告，就会误用圣经。带着祷告来读主的话，就是祷读。这实行不是我们发明的。历世纪以来，许多敬虔的人都实行用圣经的话来祷告。照着以弗所六章十七至十八节，我们必须借着祷告来取用主的话。

不仅如此，我们该时时在灵里祷告。如果我们这样取用主的话，我们就接受那灵，因为话就是灵。我们不该只把圣经当作一本道理和教训的书。今天我们迫切的需要，不是接受更多的道理，而是与三一神有更多直接的接触。不要把圣经与那灵分开。这二者在你的经历中应当是一个。如果你看话与灵是一个，并且借着运用灵祷告来取用话，你就会得着那灵的供应。

我要强调这个事实，就是我们祷告的时候，必须运用我们的灵。我们要走路，必须用脚；我们要看，必须用眼。同样的原则，我们要祷告，就必须运用灵。我们不该只照着心思来祷告。倘若我们读主话的时候，运用我们的灵来祷告，我们就会接受那灵。

神重生我们的目的

我们重生以前，我们的灵是虚空的。但如今我们已经从那灵而生，就能够接受那灵。神重生我们的目的，乃是叫我们的灵可以显出功用，不断地接受那灵。基督徒正当的生活行动，不是照着我们所学习的道理，乃是照着灵，并且凭着那灵全备的供应（腓一 19）。我们应当天天，甚至时时刻刻向那灵敞开，并且借着呼求主运用我们的灵，来接受那灵。你若从单单学习道理，转向接受那灵，我保证你会看见你的日常生活有所改变。许多消极的事物会被吞灭，而且你会得着医治并变化。

从道理转向那灵

那些多年在主恢复里的基督徒，都学了许多主恢复的道理和教训，并且得了许多知识。但我们所需要的不是更多的道理、更多的知识，乃是更多地接受那灵。

我们赞美主，祂是真实的、活泼的、亲近的、便利的。三一神对我们是何等主观！祂是赐生命的灵，住在我们的灵里。不断地接受那灵，意思就是让祂有自由在我们里面扩展。当我们用灵祷告、呼求主名并祷读主话时，我们就会有属灵的呼吸，也会把那灵接受进来。这样，三一神的素质、属天的成分和神圣的本质，就会加到我们里面。这成分在我们里面扩展，我们就会长大并得着变化，我们里面消极的东西也会消除。我们越让三一神的成分加到我们里面而长大，我们就越在召会中尽功用，并且在我们所在的地方与别人同被建造，成为基督身体的彰显。愿主恢复的众圣徒从仅仅接受道理和知识，转向接受那灵。

第三十四篇 凭着灵而行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五章十六至十八节，二十二至二十五节。

保罗在四章五节说，神已经把我们赎出来，好叫我们得着儿子的名分。得儿子的名分，意思就是从神而生，因此得了神圣的生命和性情。我们这些神的儿子，有神的生命和性情。我们借着重生，从神而生，成了神的儿子；重生是由神自己作为赐生命之灵所完成的。毫无疑问，主耶稣来作我们的救主，并死在十字架上作我们的救赎主。但是神拯救与救赎的目的，乃是要把我们带进儿子的名分里。我们不只得救、蒙救赎，我们更与主成为一灵（林前六 17），结果我们就有了神圣的生命和性情。我们不只笼统地与神是一，我们乃是实实在在地与祂成为一灵。

我们这些信主耶稣的人不应当小看自己。我们不只是天然、肉身、物质的人，现今我们已经与神成为一灵！如果不是圣经上记载着这样的话，我就很难相信这些原先不过是神所造，后来又堕落成为罪人的人，现今借着重生，竟然与神成为一灵！你能有把握作见证说，你真相信你与神成为一灵么？你看见这个是因着经历，还是只因着道理？我们都需要在主前谦卑，祷告说，“主啊，给我们看见我们与你成为一灵的异象。主，我不满意只在道理上认识。主啊，把天开启，叫我看见现在我与你成为一灵。”

一方面，主是在天上；另一方面，主与我们的灵同在（提后四 22）。主虽然已经进到我们的灵里，并且住在我们的灵里，但我们大多数的时间并不在灵里。许多时候，我们把主留在我们的灵里，就迳自走开，而在我们的心思或情感的房间里消磨时间。我们可能想作一件不讨主喜悦的事。也许在这种时候，我们对主的态度就是祂应当留在我们的灵里，不要来搅扰我们，任我们在心思或情感里活一阵子。例如，有些姊妹想向主请几个小时的假，为了要满足她们买东西的欲望。但是，不论我们如何与主讨价还价，主是绝不愿意准我们假的。

我们得救重生的时候，我们的灵就与主联合，我们与祂就成为一了。现在我们先不论作什么，都不能叫自己离开与祂在灵里的一。我们即使想要切断这个联合，主也不会许可。

比较年幼的圣徒有时候会说，他们需要操练与主同在，所以不去一些地方或作一些事情，免得失去主的同在。他们可能以为他们若参加召会的聚会，主就会与他们同在；但他们若去看电影，主就不会与他们同在。根据他们的观念，他们若去看电影，就会失去主的同在。在道理上，这话听来相当不错，但事实上，在我们的经历里却不是这样。假如你要去看电影，主的同在会比你参加聚会的时候更明显。你可能以为你一去电影院，就能摆脱主而自由。但是跟你所期望的正好相反，你会发现你在电影院里，主向你显明祂的同在比已往更多。你越求祂给你自由为所欲为，祂的同在反而越强。我们很多人可以见证有过这种经历。

得救是一件严肃的事，因为得救乃是与主成为一。一个人得救重生的时候，就进入与三一神生机的联结里。这个联结是真实的，且满了生命。主施行拯救与救赎的结果，乃是把祂自己分赐到我们灵里，使我们与祂成为一。

有灵恩派背景的基督徒，常常问别人受了圣灵没有。我们绝不要受这种问题搅扰。一个人只要得救、重生，就不只接受了圣灵，甚至已经与主成为一灵。因此，我们有立场放胆地见证说，我们这些得救并重生的人，现今与三一神乃是一灵。这乃是圣言里的神圣启示。

保罗在三章二节问加拉太信徒说，“你们接受了那灵，是本于行律法，还是本于听信仰？”他在三章五节又问：“那丰富供应你们那灵，又在你们中间行异能的，是本于行律法，还是本于听信仰？”保罗问加拉太人的话，指明他们已经接受了那灵，并且神正不断地将那灵供应给他们。神一直供应，而他们一直接受。奇妙、神圣的传输一直在进行着。

我们若要持续不断地接受那灵，就需要运用我们的灵祷告。在我们的祷告里，我们不应当被琐碎的事物所霸占；相反的，我们应当向着属天的传输敞开自己，接受那灵的供应。基督徒的生活不是一种宗教的生活或道德的生活，乃是与神成为一灵的生活。每当我们运用灵呼求主，我们就经历神圣的传输，属天电流的流通。因此，基督徒的生活是一种供应并接受的生活；神不断地供应，我们不断地从祂接受。

今天许多基督徒忽略了接受那灵这件极其重要的事。相反的，他们一心帮助人成为宗教徒和有道德的人。为这缘故，主今天迫切需要得着一个恢复。主的恢复和宗教截然不同。论到基督、生命、那灵与召会，主的恢复与圣经是完全一致的，却与宗教、传统有别。当然，我们和主都需要这个恢复。

我们从神所领受的那灵，乃是福音完全的福。保罗在三章十三与十四节说，基督已经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为叫“亚伯拉罕的福，在基督耶稣里可以临到外邦人，使我们借着信，可以接受所应许的那灵”。在福音里，我们不仅接受了赦罪、洗净和洁净的福，更接受了三一神作为经过过程、包罗万有、赐生命之灵的福。这位活的、包罗万有的人位就是福。日复一日，神不断将这福供应给我们，我们也直接接受神这项福。哦，我们太有福了！我们所享受的是何等奇妙的福！这独一的福就是三一神这包罗万有的人位—父、子、灵—经过过程，成了赐生命的灵，住在我们里面，以极其主观的方式作我们的享受。

有一首著名的诗歌教我们数算主的祝福，要一一地数。实在说来，我们并没有那么多祝福可数。我们有一项全备的福—那灵。在一年的年底，有些人会花时间数算他们那一年所得着的一切物质祝福。但我们可以单单赞美主那独一的福，就是无可测度、全丰全足、包罗万有的三一神，经过过程成了赐生命之灵，住在我们里面。

第二次大战期间，当我被日本侵略军队下在监牢里的时候，我经历了那灵的福。有三十天之久，我天天受审问、被鞭打。但是在这些苦难当中，我对主却有甜美的享受。我多么享受那灵的福！主是那么真实、那么亲近！好象我可以亲手摸到祂。我特别记得有天夜里，那灵的享受是那么真实、那么亲近、那么甘甜，以致我流泪对主说，“主，我赞美你！我在此不仅是为着你，更是与你同在。”当我说这话的时候，我真是肯定主与我同在监牢里。哦，那灵的享受真是无法形容！因着主这样亲近，这样可享受，以致监狱都成了至圣所。那灵—经过过程的三一神，实在是我们的福。

保罗提到包罗万有的灵以后，接着说，“我说，你们当凭着灵而行，就绝不会满足肉体的情欲了。”（五16）他在五章二十五节又说，“我们若凭着灵活着，也就当凭着灵而行。”许多基督徒在经历上并不领会什么叫作凭着灵而行。行是指我们的生活与为人。但保罗在二十五节似乎把“凭着灵活着”与“凭着灵而行”加以区别。凭着灵活着是一回事，凭着灵而行又是另一回事。二十五节的“若”字，原文实际上就是“既然”。保罗这里的话并不是假设，而是事实。我们既然凭着灵活着，就当继续凭着灵而行。

我们需要看见，凭着灵活着与凭着灵而行之间的分别。五章二十五节的“活”，原文实际上的意思是得着生命并生活。保罗在另一处说到义人必本于信得生并活着（罗一17）。保罗真正的意思是说，义人必本于信得着生命并生活。

有的人也许以为，保罗说到凭着灵活的话，单单是指着我们重生时的经历说的。根据这样的领会，当我们重生的时候，我们接受了生命，并且开始活着。然而，与生命有关的事物没有一件是一次永远的。你学习一件特别的事，如加法或减法，可以一次就学会，但你呼吸、吃、喝不是一次就够了。你可以从学校毕业，但你无法从呼吸、吃、喝的事上毕业而仍旧活着。你不该说你已经吃了很多餐，所以不需要再吃了。生命的事是不能毕业的。从生命的事上毕业，意思就是死亡。所有生命的事都必须持续不断的，并且要一再地经历。因此，保罗在五章二十五节所说关于活着的话，并不限于我们重生时初阶的经历，这话适用于我们日常的生活。我们每天都当得生并活着。

从经历一面说，凭着灵活就是借着将那灵吸入到我们里面而接受那灵。因此，“我们既凭着灵活着”，意思就是“我们既接受那灵”。宣信（A. B. Simpson）有一首诗歌说到吸入那灵，其中有一节说：

**我今每刻都在呼吸，你的生命作生命；
一呼一吸都在乎你，求你由我来显明。**

（诗歌第二一〇首）

宣信弟兄领悟，我们需要不断地吸入那灵。吸入那灵就是接受那灵。这就是得生并活着。

我们若要这样接受那灵，就需要敞开自己，运用我们的灵，并呼求主。这需要我们不住地祷告。我们若接受那灵，就会得生并活着。我们在日常生活里，应当借着吸入那灵而不断地接受那灵。然而，没有多少基督徒过这种日常生活。没有多少基督徒是不断接受那灵而得生并活着的。但我们感谢主，在祂的恢复里，我们一直学习接受那灵。我鼓励你们众人时时刻刻接触主，接受那灵。我们越接受那灵，就越得生并活着。我能从自己的经历中见证说，我对那灵享受越过越加增，越过越有进步。一天过一天，我接受那灵而得生并活着。

我们可以从婚姻生活中，来看凭着灵而行实际的例子。一对已婚的夫妇因着彼此非常了解，所以很容易发生口角。丈夫会指出妻子的缺点，而妻子的反应也是指出丈夫的缺点。当夫妻这样吵嘴的时候，他们必定不是凭着灵而行。早晨的时候，他们也许运用灵接触过主，也吸入那灵而接受了那灵；但他们彼此交谈的时候，就不再接受那灵。因为他们停止接受生命，就不再凭着灵而行，反而照着肉体而行。丈夫与妻子要蒙拯救脱离争辩，最好的路就是运用灵。作丈夫的应当说，“主啊，我运用我的灵来和妻子争论。主，我呼求你，求你与我成为一灵，好叫我可以与她辩论。”你想一位弟兄这样祷告以后，还能够与妻子争吵么？当然不会。他不但不会争吵，反而会接受生命，他想跟妻子争论的意念就会被治死。我们既然凭着灵活着，就应当凭着灵而行。丈夫与妻子既然运用他们的灵接受了那灵，也就应当在婚姻生活里凭着灵而行，这样就不会有争论，而只有赞美。

多年来我想要明白保罗在五章二十五节所说有关凭着灵活着，并凭着灵而行的话。逐渐的，我在主话语的光中来察看我的经历，就明白我们需要不断运用我们的灵来接受那灵。我们时时刻刻需要呼求主并祷告，好叫我们得生并活着。第一件必要的事，乃是得生并活着。正如我们已经指出的，我们借着呼吸接受了那灵。我们一旦接受那灵而得生，就可以凭着灵而行。我们可以凭着灵说话行事。

凭着灵而行会产生变化，这变化乃是在我们全人里面一种新陈代谢的改变。这种改变不是外面改正或调整所产生的。你若故意要表现得象神的儿女，你的行动就会象宗教徒。你可能自忖：“我必须维持我作神儿女的身分。这就是说，我不应当与我的配偶争吵。”这是宗教。我们所需要的是凭着灵活着，然后凭着灵而行。这不是外面的改正，而是内里、新陈代谢的变化。不仅如此，这与宗教全然无关，因为这完全是我们全人里面生机的改变。当我们凭着灵活着，并且凭着灵而行时，神自然而然就从我们里面活出来，并且借着我们的得着彰显。这样，我们在实际与实行上，就是神的儿子，凭着神的生命

活着，并且凭着这生命而行。

我们每时每刻都需要将神圣的生命呼吸到我们里面。这样，我们就不会在自己里面行事，也不会凭着肉体而行；反而会凭着经由呼吸而接受的那灵来作一切事。我们今天的需要就是操练接受那灵，并且凭着灵而行。这不是宗教或道德，乃是对活的那灵的经历。

我们如果接受了那灵，借此得以凭着灵而行，肉体就自然钉在十字架上（五24）。肉体在我们里面就没有地位，因为我们不断地接受那灵。我们凭着灵而行的时候，基督就要在我们的日常生活里显大。保罗写信给受打岔的加拉太信徒，他的负担是要把他们带回到凭着灵而行。这不是宗教或道德，乃是凭基督活着，并且凭基督而行；这位基督乃是赐生命的灵，住在我们的灵里。我们将祂吸入的时候，就接受了那灵。然后我们可以凭着这灵生活行动。

凭着灵而行的结果，就是那灵的果子。保罗在二十二至二十三节列出那灵果子的九方面，但他用了“这样的事”一辞，指明那灵的果子不只这九方面。保罗列举这九项只是作为例证。

那灵的果子是凭着灵而行所产生出来的结果。我们不需要挣扎努力去爱人、维持和平或喜乐。事实上，我们根本不需要努力去持有任何一种基督徒的美德。反之，我们只需要凭着灵活着，并且凭着灵而行。这样，那灵的果子就自然而然地产生出来。我们凭着灵而行的时候，就会产生那灵的果子，带着许多方面的美德：爱、喜乐、和平、恒忍、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作丈夫的对妻子就不会缺少爱，作妻子的对丈夫也不会不服从。我们将会任何美德都不缺。

基督徒的美德并不是行为，而是凭着灵而行所产生独一的、活的果子不同方面的彰显。主盼望在祂的恢复里看见这活果子的彰显。这就是我们不信靠外面规条的原因。我们若想规正自己，而不凭着灵而行，就会使召会生活成为一种宗教。然而，召会不是组织；召会乃是活的、生长的生机体。生机体不需要外面的规条。你需要命令你的眼睛去看，或是命令你的耳朵去听么？当然不需要！因为我们的肉身是个生机体，所以眼睛和耳朵就自然而然地尽功用。同样，召会是个生机体，在生命里自然地尽功用。我们若需要规条，就必定是缺少生命，缺少那灵。

我们感谢主，因着祂的怜悯和恩典，我们一直多而又多地接受那灵。我确信很多圣徒一直学习凭着灵而行。在许多情形里，当夫妻受试诱要起争执的时候，他们就转向灵，不再争吵，反而运用他们的灵来赞美主。还有些人认识了什么叫作在购物的事上受那灵的限制。有的时候，在他们前往百货公司去的路上，那灵给他们感觉必须回家。主太怜悯我们了，叫我们能这样凭着灵生活行动！又有些人能作见证说，因为他们凭着灵而行，所以他们能在某些事上放下自己的拣选。不错，他们放弃了自己的喜好，但他们却得着了主的喜乐。

我有许多次已经准备好要作一件事，却受到那灵的限制。当我顺从并跟从那灵的时候，就有喜乐。不仅如此，我读圣经的时候，也满了亮光。但我也能够作见证说，当我不理会那灵的引导而想来读经的时候，圣经就变得晦暗不明了。我们既然接受了那灵而得生并活着，就应当凭着灵而行。

凭着灵而行就是长大、享受主以及发挥正常功用以建造基督身体的路。主今天恢复的特点，应当是这种凭着灵活着，并凭着灵而行。这将主的恢复与任何一种宗教区别出来。经过过程的三一神成了包罗万有的灵，现今就住在我们里面。因此，我们要凭着祂活着，并凭着祂而行。

第三十五篇 为着那灵撒种，以收永远的生命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六章七至十节。

加拉太书的中心点

加拉太书的中心点乃是基督顶替律法。神的心意并不是要把祂的子民看守在律法以下；神的心意是要将基督分赐到他们里面。因此，作为神经纶中心的基督，必须顶替律法。因为犹太教徒误用了律法，所以保罗写加拉太书，乃是要启示基督顶替了律法。不错，律法的颁布是有特殊目的的，但神无意要律法成为永久的东西。基督已经来到，以自己顶替律法。这就是加拉太书的中心点。

保罗在一章指出，神乐意将祂的儿子耶稣基督启示在我们里面（15~16）。二章给我们看见，我们应当活这位基督，而不是活律法（19~21）。神不要我们专注于守律法，而受打岔不活基督。神照着祂心头的喜悦，已经把祂的儿子启示在我们里面，使我们可以活祂。第一章及第二章最重要的点乃是，神的儿子已经启示在我们里面，我们应当活祂。

肉体与那灵的对比

保罗在三、四章给我们看见，如何经历并享受这位基督。这位被启示为神经纶之中心的乃是基督，但在我们的经历中，这一位乃是那灵。这就是保罗从三章开始，一再说到那灵的原因。他在三章二节问加拉太人，他们接受了那灵，是本于行律法，还是本于听信仰。然后保罗在下一节以稍带责备的口气继续问：“你们既靠那灵开始，如今还靠肉体成全么？”这里给我们看见那灵和肉体的对比。这与二章二十节有点不一样，二章二十节是说到基督与“我”的对比。三章的那灵是二章基督的实化，而肉体是经历一面的“我”。在道理上我们可以说，我们的难处在于“我”，也就是己；但在经历上，我们的难处在于肉体，肉体就是我们堕落之人的总和。我们很容易在召会聚会中作见证说，我们什么都不是，只不过是肉体。但在我们的日常生活里，我们却不容易承认自己是肉体。在神的眼中，堕落的人什么都不是，只不过是肉体。从三章到六章，保罗一直用肉体 and 那灵作对比。

加拉太四章二十九节说，“当时那按着肉体生的，怎样逼迫了那按着灵生的，现在也是这样。”我们在这节经文里看到两类人—按着肉体生的人，和按着灵生的人。我们这些得救的人就在这两类人当中。一方面，我们是按着肉体生的儿女；另一方面，我们也是按着灵生的儿女。在我们里面有两种成分、两种性情，就是那灵与肉体。这两种成分使我们成为两种儿女。

那灵与肉体的对比延续到五章，那里说到肉体的行为与那灵的果子的对比（五 19~23）。五章十七节告诉我们：“因为肉体纵任贪欲，抵抗那灵，那灵也抵抗肉体。”那灵与肉体从来不会合作，也绝不能彼此相合。

两种撒种

末了，六章给我们看见两种不同撒种的对比—为着肉体撒种，以及为着那灵撒种（7~8）。一方面，我们也许为着肉体撒种，以达到肉体的目的；另一方面，我们可能为着那灵撒种，以那灵作我们的目标。三章的那灵主要是使我们得着神圣的生命；四章的那灵是为着我们从神而生；五章的那灵是为着我们活着并行事为人；而在六章的那灵是作我们的目标与标杆。加拉太书头两章启示基督是神经纶的中心点，但后四章指出在我们经历中的那灵。我们多少已经说到那灵在生命、出生与行事为人这几方

面的事。在本篇信息中，我们需要来看那灵是我们的目标。这与为着那灵撒种很有关系。

保罗在六章八节说，“为着自己的肉体撒种的，必从肉体收败坏；为着那灵撒种的，必从那灵收永远的生命。”明白保罗所说的撒种是什么意思，是十分重要的。因着保罗自己为人的经历以及他所学习的，又因着他从神所领受的启示，所以他对于人生有透彻的了解。他在六章八节所用的“撒种”一辞，指出人生的真谛实意。根据保罗的观点，人生乃是一个撒种的过程。我们天天都在撒种，我们借着我们所说的、所作的以及我们所是的来撒种。

撒种就是把一些会生长并且末了能有收成的东西散播出去。我们在日常生活里不断地在散播一些东西，这些东西会生长，并且会产生收成。甚至我们所说的话里面也包含了种子，这种子会落在特别的土壤中，开始生长，并且产生收成，让我们来收割。我们不要以为我们的言语以及我们的行为不会产生什么结果或后果。相反的，我们所说的以及我们所作的一切，都与撒种有关。

你知道你整天都在撒种么？你高兴时是在撒种，悲伤时也是在撒种；你平静时是在撒种，忿怒时也是在撒种；你赞美主时是在撒种，抱怨时也是在撒种。你说闲话、批评别人时，也是在撒种。你唱诗的时候撒了种，责骂孩子的时候也撒了种。人生就是撒种的生活，就是将会生长且会产生收成的东西散播出去的生活。

人不论知道或不知道，也不论有意或无意，都是在撒种。你可能无意叫一件消极的事物生长而产生祸害；但只要你撒了种，就会有收成。没有得救的人不知道他们撒种的生活，末了会使他们收割死亡及火湖。不管你的存心如何，只要你撒了种，就会有收成；并且你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我们不该惊奇得了某种收成，因为那种收成来自那一种特别的撒种。一个人若种大豆，然后收了大豆，而不是收玉米，他不该惊奇。只要他种的是大豆，就不该盼望收的不是大豆，而是玉米或其他作物。我们需要对这个严肃的事实有深刻的印象：我们所种的，会归回我们。

我实在很担心，许多信徒并不知道他们的生活乃是撒种的生活。凡我们的所是，凡我们所往之处，凡我们所说并所作，都是撒种。我们尤其是借着说话撒种。至终，我们会成为第一个收取我们所种消极事物的人。就连我们想要知道别人的事，也会撒下死亡的种子。我们撒下这样的种子，结果死亡就进到我们自己的生活里，也进到召会里。我们首当其冲，成了这死亡的受害者。然后这死亡会散布给别人。我们最好不要知道别人的事。我们知道得越多，就有越多的种子撒出去。打听别人的事是十分危险的，但是在召会中有一些圣徒甚至可以称为询问台。他们可以提供许多人、许多地方的消息。拥有这些消息，就开了路让死亡的种子散播出来。我从经历里学会，最好不要知道那么多的事。我虽然身在安那翰召会，但我实在能作见证，安那翰召会有许多的事我并不知道，我也不想知道。我知道的消息越少，可撒的种就越少。许多有关众圣徒以及众召会消息的种子都不是生命的种子，而是死亡的种子。你如果撒了这类种子，就必定会收你所种的死亡。

撒种这个辞实际上就等于生活。谨慎撒种就是做醒着生活。我再说，撒种是会产生某种结果的。这就是保罗警告我们要谨慎撒种的原因。

我们若为着肉体撒种，就必从肉体收败坏；但我们若为着那灵撒种，必从那灵收永远的生命。六章八节的肉体与那灵相对，而败坏与永远的生命相对。只有这两种撒种，只有这两种收成；没有中立的，没有第三种收成。毫无疑问，败坏包括死亡。为着肉体撒种总是产生败坏的收成，而为着那灵撒种总是产生永远生命的收成。

以那灵作我们的目标

保罗的话强烈地含示，我们必须对我们的目标、标杆作个决定。我们的目标是肉体，还是那灵？保罗在六章八节说到“为着”肉体以及“为着”那灵撒种。“为着”这辞，原文意指“目的为了”或“结果以致”。为着肉体撒种，就是为了成就肉体的目的而撒种，这就是以肉体作为目标。但为着那灵撒种，乃是为了要成就那灵的目的而撒种，这就是以那灵作我们的目标。那灵不只应当是我们的生命与生活行动，也应当是我们生活的目标。在肉体与那灵之间并没有中立的地带。我们的目标不是这个，就是那个，不可能有别的目标。

肉体与那灵都是包罗一切的，但各有不同的范畴。肉体包括那灵以外的一切事。说闲话、批评、世俗的购物、离开那灵管制的看报，这些全是肉体的方面。你要以肉体为你的目标么？你在地上生活的目标究竟是什么？我盼望你们都能够说，你们的目标乃是包罗万有的那灵。为着那灵撒种，包括呼求主、祷告、供应基督给人，以及在生命里交通，使人得着造就。我们为着主的定旨用钱，也是为着那灵撒种。我们若为着那灵撒种，以那灵为我们的目标，我们就不会以世俗的方式购物。相反的，我们买东西时，会受一件事实的管制，就是我们已经拣选那灵作我们的目标。如果那灵是我们的目标，我们日常生活的每一件事都会为着这一个目标。

保罗在加拉太书的负担就是要启示基督到一个地步，祂不只成为神经纶的中心点，也成了我们日常生活行动的中心点。神已经把基督启示到我们里面，现今我们需要活基督。这就是在头两章中所陈明的启示。我们也看见，保罗接着指出，我们如何能经历这样一位基督。我们若要经历祂，就必须有那灵作我们的生命。这需要我们有的一次神圣的出生，然后我们应当凭着灵而行，并且以那灵作我们的目标。我们不是到处游荡、漫无目标的人，我们有一个清楚、明确的目标——那灵。那灵若是我们的目标，我们日常生活的每一件事都会变得有意义。我们怎样穿着、怎样布置房间，我们去哪里，甚至吃什么、喝什么——所有的一切都是为着那灵撒种。当那灵成了我们的目标时，我们活在地上就只为着这个目标。但我们若让肉体成为目标，至终我们就会收败坏。这败坏不只会影响我们，也会影响我们的家庭，甚至我们的后代。在主的恩典里，主想要帮助我们以那灵作我们的目标。我们怎样跟人说话、我们怎样花钱，以及生活中的每一方面，都应当为着这个目标。

青年人，我鼓励你们立志，以那灵作你们的目标。我甚至建议你们在这事上向主许愿。你可以说，“主啊，我呼吁天地来见证，我今天在这里许愿，要以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作我的目标。我所说的、所作的一切，都要向着这个目标。主，我不要撒任何导致自己或别人收败坏的种子。我要为着那灵撒种，并收永远的生命。我所作的每一件事，都要向着那灵这个目标而作。”

信仰之家

保罗在六章十节说，“所以我们有了时机，就当向众人行善，尤其是向信仰之家的人。”保罗说了撒种以后，立刻提到信仰之家，这指明我们的撒种影响信仰之家，这家包括地上所有的信徒。你今天撒的种子会影响信仰之家。比方说，不要以为你头发的样式无关紧要。你在剪发的事上，不是为着肉体撒种而收败坏，就是为着那灵撒种而收永远的生命。不仅如此，你的撒种还会影响众圣徒，甚至影响众召会。你若为着那灵撒种，结果就会供应生命给众召会。我们如果看见这个，必定渴望以那灵作我们的目标，并为着这个目标而活。我有把握说，我们若为着那灵撒种而为着那灵生活，就会有永远的生命为收成。这对我们自己、我们的家庭、我们周围的众圣徒，甚至全地的众召会都会有极大的益处。

我们若从主领受恩典来活基督，就会为着那灵撒种，并且以那灵作我们的目标，结局就是永远的

生命。我们不会导致败坏，却能够将生命的供应服事给与我们有直接接触的人。不仅如此，因着我们一直为着那灵撒种，就连那些间接接触我们的人，也能得着生命的供应。我们不需要特意为主作工。我们若为着肉体活，我们所作基督徒的工是不会有什果效的。算得数的不是我们的工作，而是我们的撒种。

我们生活的每一个细节都是重要的，因为这都是我们撒种的一部分。我们若在日常生活的所有小事上都能为着那灵撒种，就会有为着那灵的生活。这种生活的结果就是永远的生命。当我们的目标是那灵时，我们就成为别人生命的供应。

荣耀的目标

我再说，我们信徒不是漫无目标的。我们有一个控制我们、指引我们的标竿和目标。无论我们作什么，都是向着这个目标作的。保罗在写加拉太书的结语时，嘱咐我们要为着那灵撒种，为着那灵生活，无论说什么话或作什么事，目的都要为着那灵。身为神的儿子，我们需要以那灵作我们独一且永远的目标。我劝你们要以那灵作你们生活的目标，好使你们成为供应生命给别人的人。你要告诉主说，“主啊，从今以后，我的目标是那灵，也惟有那灵。我真喜乐我有这样一个目标。我的生活是有意义的，因为我有一个目标，能够在凡事上引导我并控制我。”主在祂的恢复中正发出呼召，叫我们以那灵作我们的目标，并在凡事上向祂活着，好叫我们有永远生命的收成。我们的生活有这样荣耀的目标，这是何等美妙！

第三十六篇

为着那灵撒种好作新造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六章七至十六节。

因着加拉太信徒偏离了神经纶的中心，保罗就写这封书信给他们，为了要揭示神的经纶，并把他们带回归向基督。他们已经受到打岔，离开对基督的经历与享受，去遵守律法并行割礼。保罗要他们从律法和割礼转回，归向神福音真正的福，就是那包罗万有赐生命之灵的福。这就是六章七至十六节基础的思想。

为着肉体撒种

保罗的观念是，那些想要遵守律法并行割礼的人，乃是为着肉体撒种。保罗在六章八节说，“为着自己的肉体撒种的，必从肉体收败坏。”然后在十二至十三节，他又说，“凡在肉体上要体面的人，都想勉强你们受割礼，不过是免得为基督的十字架受逼迫。那些受割礼的，连自己也不守律法，他们却想要你们受割礼，好在你们的肉体上夸口。”保罗在这段经文中“肉体”一辞的用法，给我们提供一个解答，使我们明白为着肉体撒种的意义。根据加拉太书这段经文基础的思想，为着肉体撒种乃是行割礼并努力遵守律法。割礼和遵守律法都是外面的事。保罗强有力地指出，犹太教徒以肉体的割礼为夸口。他们勉强别人受割礼，好让他们可以在别人的肉体上夸口。保罗甚至说他们乃是“在肉体上要体面”。犹太教徒的意思几乎是说，“看看我们吧！我们已经受了割礼。我们在肉体上有记号，表明我们是受割礼的人。”用保罗的话来说，这就是在肉体上要体面。

犹太教徒寻求肉体上的体面，乃是为着他们的肉体撒种，结果必定是败坏。败坏这辞原文的意思主要不是指腐烂；这辞主要的意思乃是毁坏。那些行割礼为着肉体撒种的人得罪了神，于是神进来毁坏他们的宗教制度。加拉太书写完没有多久，神就差遣提多率领罗马军队来毁灭耶路撒冷城及其圣殿，和一切与殿有关的事物。犹太教徒不肯放弃守律法和割礼，乃是一件很严重的事。

保罗在六章七节宣告说，“不要受迷惑，神是嗤慢不得的。”神是创造者，是行政管理者，也是在宇宙中行作万事的那位。祂是那些反对祂经纶的人嗤慢不得的。当祂定意要撒下律法和割礼时，谁有权利反对祂？神若亲自废除割礼，犹太人有什么权利还要继续实行？犹太教徒维持这种作法，要图肉体上的体面，就背叛了神行政的管理。这样的背叛就是为着肉体撒种，必定导致败坏与毁灭。

以那灵为目标并收永远的生命

我们这些相信基督的人，需要为着那灵撒种。神的经纶是把祂自己作为那灵赐给我们。我们应当以那灵为我们的目标、我们的标竿，而不要愚昧地把律法或割礼当作目标。神的目标乃是祂自己成了包罗万有的灵进到我们里面，作我们的享受。我们能有什么理由不对准这美好的目标？

当我们看见神经纶的这个目标，我们就能明白犹太教徒有多么无知，也明白为什么神要打发罗马军兵毁灭犹太教的系统。神在祂的经纶中已经有了改变，而人仍坚持遵守律法和割礼，这乃是一件极其严重的事。这样的坚持是得罪了神，并且背叛了祂和祂的经纶。没有什么比将包罗万有的灵当作我们的目标，并为着那灵撒种更讨神的喜悦。我们若为着那灵撒种，就会收永远的生命。

永远生命的终极完成乃是新耶路撒冷。在新耶路撒冷里既没有律法，也没有割礼，却有生命水河

的涌流，河边且有生命树。这就是永远的生命。新耶路撒冷是永远生命终极的具体显出，乃是我们为着那灵撒种的完满结果。

新 造

保罗指出犹太教徒要加拉太信徒受割礼，好叫他们可以在加拉太人的肉体上夸口，以后接着就说，“但就我而论，除了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别无可夸；借着祂，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了十字架；就世界而论，我也已经钉了十字架。”（六 14）保罗不以割礼夸口，却以基督的十字架夸口。割礼是个影儿，十字架才是实际。犹太教徒以影儿夸口，保罗却以十字架夸口；借着十字架，整个宗教世界——犹太教、律法、规条以及割礼，向着保罗都已经钉了十字架。不仅如此，保罗能够夸口，借着十字架，他向宗教世界也已经钉了十字架。

保罗在十五节继续说，“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要紧的乃是作新造。”受割礼不受割礼，对神都没有什么意义。对祂来说，要紧的乃是作新造。借着基督的十字架，新造被带进来。这新造乃是信徒现今生活行动所当遵循的准则（16）。

我们在别处曾指出，十四节的世界主要是指宗教世界，就如十五节所指明的。保罗能说，“犹太教向我已经钉了十字架，我向犹太教也已经钉了十字架。在基督的十字架上，律法、割礼以及所有犹太教的仪文，全都钉了十字架。犹太教曾是我的世界，但借着基督的十字架，这个世界向我已经钉了十字架，我向这个世界也已经钉了十字架。”借着十字架，保罗从犹太教分别出来。因此，他能宣告说，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要紧的乃是作新造。

为着那灵撒种的理由

保罗在六章十五节提到新造，说出为着那灵撒种的理由。为着那灵撒种的结果乃是新造。因此，我们当为着那灵撒种好作新造。但我们若注重守律法和行割礼，就是为着肉体撒种。割礼没有改变旧造，因为割礼不能改变我们的性情。割礼不能重生我们，不能给我们神圣的生命，也不能变化我们。一个人受了割礼，仍然是旧造。但我们以那灵为目标并且为着那灵撒种时，那灵就使我们成为新造。

我们已经看见，“为着那灵撒种”是指对准那灵，以那灵作我们生活的目标。所以为着那灵撒种，意思就是我们的生命、生活以及行事为人都必须对准那灵。

保罗在六章八节嘱咐我们要为着那灵撒种。撒种包含我们在日常生活中所说、所作以及所是的一切。我们不要以为我们说了一句话或作了一件事以后，不会有什么结果。不，我们所说、所作的，都是撒种的行为，至终会产生收成，由我们来收割。我们基督徒都一直在撒种，我们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我们不应当为着肉体撒种，却应当为着那灵撒种、向着那灵撒种。这就是说，我们应当以那灵作为我们撒种的目标。犹太教徒完全为着犹太教；他们的注意力集中在律法、割礼以及饮食的条例上。他们一生的目标就是行律法、割礼、律例、规条与守安息日。他们的目标就是犹太教，除了犹太教之外什么也没有。犹太教徒极其热中于守律法、行割礼以及履行他们宗教的一切规条和律例。他们绝对为犹太教，甚至牺牲自己的性命也在所不惜。

保罗的目标与犹太教徒截然不同。他的目标是那灵，那包罗万有的三一神。这是他惟一的目标，他愿意忘记其他的一切，只为着这个。保罗所作的每一件事，都是为着那灵作的。你生活的目标是什么？你能说你的目标是三一神么？或者是其他事物？太好了，我们能说，三一神是我们的目标，我们一直对准祂。

我们作许多不同的事都需要对准那灵，我们的目标应当是得着从对准那灵而来的益处。说我们的

目标是那灵，意思就是，我们的目标是经过过程的三一神。我们无论作什么，都应当有把握，我们在那件事上的目标是三一神。为着那灵撒种，就是以经过过程的三一神作我们生活的目标。

今天对我们来说，三一神不仅仅是客观的。祂是那灵，作了我们日常生活的目标。对犹太人，甚至对许多基督徒来说，神仅仅是客观的。但对我们来说，神也是主观的，因祂住在我们灵里，将恩典分赐给我们。因此，我们的神不只是我们敬拜的对象，祂也是赐生命的灵在我们的灵里。这位内住者应当是我们的目标。

需要一个管治的异象

我们都需要一个管治、支配并控制的异象，就是三一神作我们的目标。我们若看见这个异象，就会受这个异象的管治与支配。我能够作见证，靠着主的怜悯，我在半个世纪多以前，就看见了那个异象，我一直没有岔出去。这个异象一直控制、管治并支配我。我的生活不是漫无目的的，因为我有一个确定的目标。这么多年以来，我所看见关于三一神作我目标的异象一直加强我，扶持我。

我们若看见三一神作我们目标的异象，就不会为着肉体撒种，而会为着那灵，就是为着那住在我们灵里包罗万有的三一神撒种。这个活的人位应当是我们的目标，我们应当在一切所作、所说并所是上以祂为目标。

保罗知道加拉太信徒以神所已经废弃的律法和割礼为目标，这是错误的。他要加拉太人回到赐生命的灵，这一位乃是福音之福的总和。保罗好象对加拉太人说，“加拉太信徒啊，要回到那灵，对准祂，以祂为你们生活的目标。这灵乃是福音包罗万有的福。”

满足我们爱的需要

以那灵作我们的目标，与努力不去爱世界相当不同。我们被造是有爱的性能。我们都需要爱一些事物。你若给人比世界更好的东西，他们就会爱这个胜过爱世界。但只因人没有更好的东西可爱，所以他们就爱世界。劝基督徒不要爱世界，是太肤浅了。我们是人，都盼望爱一些东西，这个渴望需要得着满足。这个渴望若借着爱这位对我们又真又活、今时又主观的三一神而得着满足，我们就不再有空间去爱世界了。三一神成了赐生命的灵，祂比世界好得太多了，祂已经完全占有我们。信徒蒙拯救不爱世界，不是借着教导，乃是借着爱三一神，并被祂充满。

多年前我在南京传福音，有一天晚上会后有一个年轻的妇人问我说，“李先生，你所说的我完全同意，我也赏识你所传的基督。但我非常爱看戏。我想知道，我如果作了基督徒，是不是就不能看戏。”当我正在思考怎样回答她的问题时，我看到她的小孩和她在一起。于是我说，“如果你和我说话的时候，你的儿子拿起一把锐利的刀来玩，你怎么办？”她告诉我说，这种情形很容易应付，只要给这孩子几块巧克力糖就可以了。她告诉我说，她可以保证这孩子一定会丢下刀子，双手去拿糖；不需要叫他把手刀子丢掉，因为糖会把他完全占有。我就对她说，“你难道不知道看戏就象玩那把锐利的刀子一样，而基督就好比那糖果么？如果你手上满了基督，你就对这把‘刀’毫无兴趣了！”她笑着说，我的答案她很满意。这件事说明，今天毋需教导信徒不要爱世界，我们需要给人更好的东西，去占有他们的爱。我们这个爱的需要，借着以三一神为目标就得着满足了。这个目标大过世界所能给的任何东西，并且是大得无可测度。

由那灵构成而成为新的

我们若为着三一神撒种，就会凭着灵而行；这样，自然而然我们会实际地成为新造。新造的意思是神—神圣的灵—以祂自己与我们调和，用祂自己构成我们，使我们成为新的。孔子的伦理教训可以

改良人的行为，却不能将人重新构成。但是当我们对准三一神，并且凭着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而行时，那灵就把神圣的元素分赐到我们里面，并且用这元素重新将我们构成。结果，我们就不再是旧造，却因着神圣的元素作到我们里面，而成为新造。这新造终极的结果就是新耶路撒冷。

今天在主恢复中召会的人，乃是在被神圣元素重新构成的过程中。我们的目标不是自我改正或自我改良，我们的目标也不是学习忍耐或培养受苦的度量。这些事都不是新造。新造乃是神所拣选的人以包罗万有的灵作他们的目标，对准祂，与祂成为一灵，结果就有神圣的元素传输到他们里面，将他们重新构成，使他们成为新的。

照这准则而行

保罗在六章十六节说，“凡照这准则而行的，愿平安怜悯临到他们，就是临到神的以色列。”这节的准则不是遵守律法，改良自己，或是服从宗教的规条。这准则乃是对准三一神，并且凭着祂而行。凡照这准则而行的，平安怜悯就临到他们。

第三十七篇 在我们灵里接受并享受主的恩典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六章十八节、一节，一章六节，二章二十一节，五章四节，约翰福音一章十四节、十六至十七节，希伯来书十章二十九节下，四章十六节。

平安与恩典

保罗写加拉太书的结语时说，“弟兄们，愿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与你们的灵同在。阿们。”保罗在这卷书的开头说，“愿恩典与平安，从神我们的父，并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一3）但在这卷书的末了，保罗先说到平安（六16），然后说到恩典。

保罗在六章十六节说，“凡照这准则而行的，愿平安怜悯临到他们，就是临到神的以色列。”按照这节，平安要临到那些“照这准则而行”的人。这里的准则就是为着那灵撒种以活新造。我们若照这准则而行，平安就会临到我们。神的以色列是由照这准则而行的人组成的。换句话说，凡是为着那灵撒种而活新造的人，都是神的真以色列，平安必然临到他们。保罗用“临到”这辞，含示平安如雨倾注在我们身上。平安如雨临到神的真以色列，临到照这准则而行的人，就是凡为着那灵撒种而活新造的人。神赐平安给祂的真以色列。

保罗在六章十七节接着说，“从今以后，人都不要搅扰我，因为我身体上带着耶稣的烙印。”保罗这里的意思似乎是说，“我正在享受平安。其余无论什么事都不要来搅扰我。我只有一个目标，就是照这准则而行。因为我是神的真以色列的一部分，平安已经赐给我了。我正沐浴在平安之雨底下。不要对我说到律法、割礼或祭司体系的事。从今以后，人都不要搅扰我。”

保罗为什么在加拉太书的开头先提到恩典，再提到平安，而在结尾时，却先提到平安，而后提到恩典？恩典乃是神作了我们的享受，而平安是从恩典产生出来的光景。因此，在开头的时候，我们先有恩典，后有平安。然而，我们一旦借着恩典进入平安的光景，在纵的一面与神有平安，在横的一面与别人有平安时，我们就需要恩典，保守我们留在这样平安的景况中。

恩典与我们的灵同在

按照六章十八节，我们所享受的恩典乃是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不仅如此，保罗指出这恩典与我们的灵同在。在加拉太书保罗只在第六章说到人的灵。他在六章一节说，“弟兄们，即使有人偶然为某种过犯所胜，你们属灵的人，也当用温柔的灵挽回这样的人。”这里的灵是人重生的灵，有圣灵内住并调和。保罗在六章的开始与末了都提到人的灵，这指明六章主要是论到我们的灵。

我们若不认识我们人的灵（这灵已经由圣灵重生），我们就无法享受基督作那包罗万有的灵。我们可以用电的实际应用来作说明。电虽然已经安装在你家里，你还是需要打开开关。你若不知道开关在哪里，你就无法经历电的好处。属天的“电”已经安装在我们里面了，而我们人的灵就是“开关”，借着开关我们就可以应用电。主耶稣基督的恩—属天的“电”，是与我们的灵—“开关”一同在的。

保罗在六章十八节，不是说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与我们的的心思、情感或意志同在。他清楚而明确地告诉我们，这恩典是与我们的灵同在。你知道你的灵、心思、情感、意志在哪里么？你知道它们之间的分别么？我们知道我们有这些官能，但我们很难给它们下定义或说出它们的位置。从经历中我们发现了我们人这几个不同的方面。我们高兴或生气时，是运用情感；我们作决定时，是运用意志；我

们思考时，显然是用心思。当夫妻吵嘴时，他们会表达自己激烈的情感，用心思提出自己的理由，并运用意志决定如何应付这种处境。但是他们争吵的时候，他们里面深处有个东西会吩咐他们平静下来。这不是心思、情感或意志。这乃是灵，而灵最主要的部分就是良心。每当良心起作用的时候，就是灵在尽功用。换句话说，你的灵主要是借着你的良心起作用的。这里的重点乃是：我们里面除了心思、情感和意志以外，还有一个官能，这个官能就是灵。

按照圣经，灵的功能就是接触神。当我们听到福音的时候，就为着自己的罪悔改。悔改与我们良心的活动有关。当真理的光得以透过我们的心思，照进我们良心里的时候，我们的良心就叫我们悔改。因此，悔改与我们灵中这领头部分的活动有关。虽然我们得救的当时可能不明白，但那个时候我们就运用灵了。除了悔改以外，我们还向主祷告，并且呼求祂。我们可能会说，“哦，主耶稣，你是我的救赎主。我感谢你在十字架上为我的罪受死。主啊，我爱你，我接受你作我的救主。”我们这样祷告的时候，运用在主里的信心，神的灵就进到我们的灵里，重生了我们的灵。我们得救的时候，我们运用灵向主悔改并且接受主。从那时起，那灵就一直住在我们的灵里。因此，灵是我们里面接触神的所在，因为经过过程的三一神，成了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乃是住在我们的灵里。

我们开始祷告的时候，常常是在我们的心思或情感里。但渐渐地我们就把自己祷告到灵里。然后我们就感觉到我们遇见了主，我们和祂是一。没有言语能形容与主成为一灵有多美好。这实在是太享受了！这个享受产生一种确信，知道三一神是真实的。

恩典的灵

我们要明白保罗在六章十八节所说恩典的意义，就需要来看约翰福音。在这卷福音书中，我们读到太初有话，话与神同在，话就是神，话成了肉体，支搭帐幕在我们中间，丰丰满满地有恩典，有实际（一1、14）。约翰一章十六节说，“从祂的丰满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不仅如此，十七节告诉我们：“因为律法是借着摩西赐的，恩典和实际都是借着耶稣基督来的。”律法是赐的，而恩典是来的，这个事实指明恩典乃是一个位。恩典并不是赐的，而是随着耶稣基督一同来的。约翰一章的恩典，就是约翰福音其他地方所提到的那灵。当基督来的时候，有一样奇妙的东西叫作恩典，也随着祂而来了。事实上，这恩典是个奇妙的人位，就是基督耶稣自己。约翰一章十六节说，从基督的丰满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但七章三十九节和二十章二十二节给我们看见，我们实际上是接受了那灵，圣气。我们把这几节经文摆在一起，就看见约翰一章的恩典，就是约翰七章和二十章的那灵，圣气。希伯来十章二十九节甚至称那灵为恩典的灵。

我们说那灵是恩典的灵，并不是说那灵是一个东西，恩典又是另一个东西；就好像“生命之灵”一辞，并不是说那灵与生命是两样不同的东西。相反的，那灵与生命乃是一，那灵与恩典也照样是一。同样，神的光并不是指光是神自己以外的东西；神的光意思就是神就是那光。同样的原则，当圣经说到恩典的灵时，指明那灵就是恩典。

我们强调过一件事实，就是恩典乃是神成为我们的享受，恩典就是基督给我们享受。现今我们需要照样强调，恩典实际上就是那灵。恩典是父神具体实化在子的里面，子又实化为那灵。因此，至终那灵就是恩典。

我们从经历中得知，我们享受恩典的时候，就享受了那灵。每当我们对那灵在我们里面的运行、涂抹缺少经历时，我们就没有享受恩典。恩典乃是那灵在我们里面的运行、活动与涂抹。我们越有那灵的运行，我们就越享受恩典。

我们可以再用电为例来说明，我们很可能以为电是一样东西，电流是另一样东西。实际上，电流乃是流动中的电本身。电如果不动，就只是电而已；但电一动起来，就成为电流。这并不是说电流是一样东西，而电又是另一样东西。电流乃是流动中的电。

电流的比喻帮助我们明白，恩典的灵实际上就是那灵在我们里面运行、活动并涂抹。这是非常主观的。当我们这样看见恩典时，我们对于什么是恩典就得着了要领。当然，恩典是在我们身外的一个实际，但恩典进到我们里面时，在我们的经历中，就是那灵。进到我们里面作我们享受的恩典，一点不差就是那灵自己。

转向灵、运用灵并让主登宝座

那么，我们怎样接受并享受恩典？我们若要接受并享受恩典，就需要领悟我们的灵是我们能经历恩典惟一的地方。正如我们使用电只需要打开开关，我们要接触运行并涂抹的那灵，也惟有在我们的灵里。你若想接受恩典并享受恩典，不要运用你的心思、情感或意志。反之，要转向你的灵并运用你的灵。弟兄们通常心思非常活跃，姊妹们通常情感非常强烈。我们需要从我们的心思与情感转回到灵里，在灵里我们会遇见主。

我们感谢主启示我们祂今天在哪里。毫无疑问，今天祂一方面在天上的宝座上，但另一方面祂在我们的灵里给我们经历。希伯来四章十六节说，“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受怜悯，得恩典，作应时的帮助。”施恩的宝座不只在天上，也在我们灵里。若是施恩的宝座不在我们灵里，只在天上，我们怎能来到施恩的宝座前？有人会争论说，我们的灵不够大，容不下施恩的宝座。从大小尺寸来看，这样说好象很合理，但我们可以来到施恩的宝座前这个事实，指明在经历中这宝座乃是在我们的灵里。我从经历里得知，我一转向我的灵，呼喊“主耶稣”，我就立刻感觉到施恩的宝座乃是在我的灵里。

每当我们转到灵里，呼求主名，来到施恩的宝座前，我们就应当让主登宝座。我们必须让祂在我们里面有元首的权柄、君王的权柄和主权。这会有很大的不同！有时我们在祷告中，觉得主在我们里面，但我们不愿意将宝座让给祂。我们不承认祂的君王权柄，我们高举自己在祂以上，自己登了宝座。实际说来，我们是叫主下了宝座。我们只要不让主登宝座，恩典的流就立刻停止。就在我们祷告的时候，我们需要让主在我们里面登宝座，尊崇祂为元首、为主、为王。这样，恩典在我们里面才会涌流如同江河。

启示录二十二章一至二节给我们看见，生命水的河从神和羔羊的宝座流出来。因此，神的宝座是涌流恩典的源头。叫主下宝座，把宝座从祂挪去，就是忽视恩典的源头。这就使恩典的流停止。这不仅是个教训，更是在经历上非常真实的事。我们当中许多人可以见证，只要我们不让主登宝座，我们在祷告的时候就不能领受多少恩典。

我们若要接受恩典并享受恩典，我们所必须作的第一件事，就是转到我们的灵里，忘掉我们的心思、情感与意志。然而，撒但兴起一样又一样的事端，要叫我们离开灵。他可能在夫妻之间挑起争执。他们吵嘴的时候，就不容易转到灵里，因为他们的争论与情绪都被挑动起来了。我们的争论与情绪一激烈，就不容易转回灵里了。

操练转到灵里并留在灵里最好的路，乃是有定时的祷告。若是你每早晨拨出十分钟祷告接触主，在这段时间，你惟一当作的事，就是操练转向灵，并且留在灵里。不要担心你那一天必须作什么。要拒绝你天然的心思、情感与意志，并且要运用你的灵来接触主。

许多基督徒对主没有什么经历，就是因为他们不运用灵。许多人就是不想在灵里。不仅如此，撒

但用他的诡计，惹动我们的心思、情感与意志。所以，我们要学习留在灵中，不被仇敌煽动，不被他从灵里拖出去，这是十分紧要的。我们需要运用我们的灵，保守我们的心思、情感与意志在合式的位置上。我们若允许我们的心思受搅扰，情感被挑动，就会失去许多从我们的灵里供应生命给人的机会。我们不应当天然地使用我们的心思，也不当任我们的情感被惹动，反倒要操练灵，祷告说，“主啊，你要我作什么？你要我说什么？主啊，求你借着我的话，从我灵里涌流出来，好供应生命给有需要的人。”这比用我们天然的心思与情感来应付环境好得太多了！这会有多大的区别！我要一再地强调，我们的需要乃是学习留在我们的灵里，并且运用我们的灵。

当我们转回灵里并且留在灵里时，我们需要承认主是元首、是王，并要让祂登宝座。我们需要尊崇祂的地位，尊重祂的权柄，并且承认我们没有权利凭自己说什么或作什么。我们里面所有的地位都必须交给这位王。我们若让主在我们里面登宝座，生命水的河就会从宝座上流出来供应我们。这样，我们就会接受恩典并享受恩典。

恩典一点不差就是三一神成了我们的享受。父具体化身在子里，子实化为那灵。这灵乃是三一神的终极完成，现今住在我们的灵里。我们今天的需要乃是转回到这灵里，并且留在灵里，让主登宝座。这样，我们的灵就实际地连于三层天。我们就会在经历里明白，至圣所一面是在天上，另一面也在我们灵里。这指明当我们留在灵里，我们实际上就摸着了天。我们若让主耶稣在我们里面登宝座，作为生命水的那灵就会从宝座上流出来供应我们。这就是恩典，也是接受恩典并享受恩典的路。

我们接受三一神作我们的恩典并享受祂作恩典时，就要由祂所构成。我们就要一点一点生机地与祂成为一。祂要成为我们的构成成分，我们要成为祂的彰显。

第三十八篇 两种凭着灵而行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五章十六节，二十二至二十三节、二十五节，六章十五至十六节，三章二至三节、五节、十四节，四章六节、二十九节，罗马书六章四节，八章四节，四章十二节，腓立比书三章十六至十八节。

在本篇信息中，我们开始来看两种凭着灵而行。保罗在加拉太五章十六节说，“我说，你们当凭着灵而行，就绝不会满足肉体的情欲了。”五章二十五节说，“我们若凭着灵活着，也就当凭着灵而行。”我们将要看见，保罗在这两节里，用了两个不同的希腊字来说到“行”。

凭着灵活着

多年来我一直想要明白五章二十五节，这里保罗一面说到凭着灵活着，另一面说到凭着灵而行。已往我不知道活着与行的区别。对我而言，行似乎包含活着。后来我晓得，凭着灵活着，首先包含着生命，然后包含活着。出生是一次永远的事，但得着生命并活着，不是一次永远的。反之，这是一生之久的事，因为我们乃是不断接受生命以活着。例如，我们要维持生存，就必须时刻呼吸。只在我们出生时呼吸是不够的。同样，我们需要时刻接受生命以活着。所以，凭着灵活着，就是得着生命，然后活着。一旦我们得着生命并活着，我们就能专一地行动、为人。

一般的行与在行列中的行

我们来看两种凭着灵而行：五章十六节的行，可视为第一种，五章二十五节的行是第二种。十六节的行，原文是 *peripateo*，帕利帕提欧，意为人、举止、安排生活方式、自由行走。这辞与一般的日常生活有关，指普通、习惯的日常行动。这种对凭着灵而行的领会，由二十二、二十三节得着证实，那里保罗说到那灵的果子。这些经文所提那灵果子的各面，并非不寻常的事物，乃是我们一般日常生活的各面。所以，十六节的行是我们习惯、普通的日常行动。

二十五节的行，原文是 *stoicheo*，史托依奇欧，其意义与十六节者很不相同。这个字的字根意义是排列成行，好比公路上特定线道上交通的流动。因此，这里的行，原文意列队行走，也指在军队行列中前进。这样生活行动，如同士兵列队前进，需要我们步伐一致。

我们比较这两种行时，就看见第二种比第一种更受规律。第二种行，是需要象军队一样行走，步伐一致，而第一种行，是可以自由行走。但这两种的行，无论是普通、一般的行，或是在行列队伍里的行，都是凭着灵。

五章二十五节里行的希腊字也用于新约别处。保罗在罗马四章十二节说到那些“照我们祖宗亚伯拉罕，未受割礼时之信的脚步而行的人”。这里的行不是一般的行，乃是受规律的行，在特定路线上的行。在这事例中，行乃是“照我们祖宗亚伯拉罕之信”的脚步去行。因此，罗马四章十二节的行不是普通、一般的行，乃是确定、专一的行，是按亚伯拉罕之信的脚步而行。保罗的观念是，亚伯拉罕的信是路线，我们应当在其中行走，并跟随亚伯拉罕的脚步。

在罗马书别处，保罗用了第一种行的希腊字。这字用在罗马六章四节，那里保罗说，“好叫我们在生命的新样中生活行动”。这字也见于罗马八章四节，那里保罗说到不照着肉体，只照着灵而行。这两节里的行，是信徒普通、一般的行。

保罗在腓立比三章十六节也说到第二种行：“然而，我们无论到了什么地步，都当按着那同一规则

而行。”这里保罗所用的希腊字，指明一种有次序在行列中或军队行伍中的行。然而，他在腓立比三章十七至十八节用第一种行的希腊字，指普通、一般的行：“弟兄们，你们要一同效法我，你们怎样以我们为榜样，也当留意那些这样行的人。因为有许多人，就是那些我屡次告诉你们，现在又流泪告诉你们的，他们的行事为人，是基督十字架的仇敌。”保罗用两个不同的希腊字说到行，清楚指明在新约里有两种凭着灵而行。

复合的灵

为了更充分地领会这两种凭着灵而行，我们需要看见加拉太书是一卷与那灵非常有关的书。“那灵”这简单的辞很深奥。这辞见于约翰七章三十九节：“耶稣这话是指着信入祂的人将要受的那灵说的；那时还没有那灵，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这节说，耶稣得着荣耀以前，“还没有那灵”。多年来我很难领会这点。我希奇那灵怎么可能“还没有”。照创世记一章二节，神的灵已经存在，运行在水面上。不仅如此，旧约多次告诉我们，主的灵或耶和华的灵临到某些人。再者，主耶稣要在马利亚腹中成孕时，圣经告诉我们，圣灵要临到她身上（路一 35）。这些都清楚指明，神的灵在约翰七章三十九节以前已经存在了。钦定英文译本的译者为了要解决这节所引起的问题，在“还没有”的后面用斜体字加上“赐下来”几个字。根据他们的领会，写这节的人是说，那灵还没有赐下来。然而，事实上照着圣经真正的写法，不照着翻译上的更改，约翰七章三十九节乃是说，那时还没有那灵，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

保罗在他的书信里，多次用“那灵”这辞，特别在加拉太书里。事实上，保罗在加拉太书里虽然经常提到“那灵”，但是连一次也没有说到圣灵。用“圣灵”这辞与“那灵”这辞，中间有很大的分别。创世记一章二节提到神的灵，与创造有关；以后就用到主的灵或耶和华的灵，与神和祂百姓之间的交通有关。圣灵这辞直到新约才用到（钦定英文译本旧约用这辞的地方，原文应当翻作“祂圣别的灵”）。提到圣灵是关于主耶稣要在马利亚的腹中成孕，因为神的心意是要生出圣者。因此，圣灵要从人性产生圣的结果来。直等到基督复活以后，才用“那灵”这辞说到神的灵。

在旧约里，圣膏油是那灵的预表。这膏是将橄榄油与四种香料调和形成的复合品（出三十 22~33）。这些香料表征基督的死与复活的各面。四种香料与橄榄油复合，这事实指明基督的人性、死与复活已复合到神的灵里，成为复合的灵；这复合的灵就是新约里的那灵。在主耶稣得着荣耀以前，这样一个复合的灵“还没有”，但在祂复活以后，祂的死与复活就与神的灵调和，形成那灵，就是复合的灵，不但包括神性，也包括人性、基督之死的功效以及祂复活的大能。所以，在主耶稣复活以后，神的灵、耶和华的灵、圣灵，如今乃是那灵，就是包罗万有的灵。

在创世记一章的时候，神的灵不包括人性，只包括神性。直等到基督从死人中复活之后，神的灵才成为复合的灵。现今那灵包括神性、人性、基督之死的功效以及祂复活的大能。今天那灵何等丰富！何等包罗万有！

三一神的终极完成

那灵这复合、包罗万有的灵，是三一神的终极完成。我们的神是三一的：父、子、灵。每位正确研究圣经的人都同意，三一神的三个身位是有分别的；然而，我们不能说祂们是分开的。这样的说法乃是异端。当子到地上来的时候，并没有把父留在诸天之上。反之，子来的时候，父与祂同来。主耶稣在约翰福音里说，子从父而来，也同父而来（六 46，原文）。祂从父来的时候，是同父一起来的。为这缘故，主耶稣说祂不是独自一人，因为父始终与祂同在（八 29）。不仅如此，约翰福音也告诉我

们，子要从父差那灵同父而来（十五 26，原文）。我们不能把子从父分开，也不能把灵从父与子分开。

主对腓力要求将父显给他们看的答复，说明这点。腓力对主说，“主啊，将父显给我们看，我们就知足了。”（约十四 8）主耶稣回答说，“腓力，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你还不认识我么？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你怎么说，将父显给我们看？”（9）主耶稣在十六至十七节接着说，“我要求父，祂必赐给你们另一位保惠师，叫祂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实际的灵，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祂，也不认识祂；你们却认识祂，因祂与你们同住，且要在你们里面。”请注意，下一节主更换代名词：“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正往你们这里来。”这指明保惠师，实际的灵来了，主耶稣也来了。不仅如此，主耶稣在二十三节说，祂与父要到爱主并遵守祂话的人那里去，同祂安排住处。从这些经文里我们看见，神格的三者虽然有别，却始终在一起。祂们不能分开。

照着圣经，父具体化身在子里，子实化为灵。最终，神格的三者彰显为那灵。这就是为什么在我们的经历中，我们呼求主耶稣的名，就接受了那灵。我们悔改，相信主，并向祂祷告的时候，并没有求圣灵进到我们里面。我们乃是祷告求主耶稣进到我们里面。然而，我们虽然求主进来，实际进来的那位却是那灵。不但在我们得救的时候是这样，在我们每天对主的经历上也是这样。我们向父祷告，或呼求主耶稣的名，告诉祂我们爱祂，至终，我们所经历与我们同在且在我们里面的那位，乃是那灵。从经历中我们知道，这灵，这复合、包罗万有的灵，乃是三一神的终极完成。

经过过程的神

今天我们的神实在是经过过程的神。在旧约里没有指明神经过了过程。这过程开始于基督成为肉体，接着是祂的人性生活、钉十字架和复活。有些基督徒反对“经过过程的神”这种说法，他们争辩说，神是永远的，从来没有改变。不错，我们确实照着圣经相信神是永远的，祂不会改变。但我们也照着圣经相信并教导人，神经过了成为肉体、人性生活、钉十字架和复活的过程。神没有改变，但祂经过了一个过程。神在祂的性情或本质上没有改变，但祂经过了一个过程。照着约翰一章一节和十四节，太初与神同在，并且就是神的话，成了肉体。约翰一章十四节用“成了”这辞，指明一个过程。同样，林前十五章四十五节说，末后的亚当成了赐生命的灵，这也指明神的过程。

有的人可能反对我们用“过程”这辞，因为在圣经中找不着这辞。然而，关于“三一”这辞，也可能遭受同样的反对。三一这辞在圣经中也找不着，然而圣经却启示神是三一的事实。同样的原则，虽然圣经没有“经过过程”这辞，但圣经的确启示神经过了过程的事实。神自己借着成为肉体成了一个人，在地上生活三十三年半。然后祂被钉十字架，下到阴间，并且从死人中出来，进入复活。不仅如此，祂带着得着荣耀、有骨有肉的身体升到天上。甚至现今主也带着这样一个身体在宝座上。基督成为肉体以前，在高天宝座上的主有骨肉之体么？当然没有。但在永世里，祂要带着这样一个身体坐在宝座上。这事实岂不指明神在基督里经过了过程？阿利路亚，我们的神今天乃是经过过程的三一神！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乃是这位经过过程之神的终极彰显。

接受那灵

保罗在加拉太书里问加拉太的信徒，他们接受了那灵，是本于行律法，还是本于听信仰（三 2）？从保罗的语气，我们能知道接受那灵是意义重大的事。接受那灵不是经历说方言。接受那灵乃是从那灵生（约三 6）。巴兰的驴神奇地说人的语言，但那驴不是从那灵生的。这例证指明从那灵生比说方言大多了。我们可能从来没有说方言，但我们能向全宇宙宣告，我们已从那灵生，我们是神的儿子。不仅如此，我们并不是仅仅作养子或女婿；我们乃是在生命里从神生的儿子。我们这些从神生的人是神

圣的，我们经历了神圣的出生，我们有神的生命，并且有分于神的性情（彼后一4）。这的确是宇宙中最大的神迹。我想到这神圣出生的事，常常里面充满惊奇，喜乐忘形。何等希奇！我们竟是神的儿子，三一神成了那灵在我们里面。

与主成为一灵

保罗在书信里嘱咐我们，不要凭着特殊的道理或教训而行，乃要凭着灵而行。最近主给我们看见，祂不是要我们单单活在祂的同在里，更是要我们借着与主成为一灵而活基督。许多年前，我得着劳伦斯（Lawrence）弟兄的名著“与神同在”的帮助。我年轻的时候，非常爱那本书。然而，我渐渐明白，实行与神同在实际上是旧约的事。在新约里没有说到实行与神同在。反之，在新约里启示，我们应当借着与基督成为一灵而活祂。在创世记十七章，我们读到亚伯拉罕行在神面前，就是在神的同在里。但在新约里，在林前六章十七节保罗说，“与主联合的，便是与主成为一灵。”这不仅仅是行在神的同在里，乃是生活行动与祂是一。保罗说到与主成为一灵，这并不是比喻，乃是陈述事实。不仅如此，保罗不是说，“我的生活行动是在主的同在里”。他乃是说，“在我，活着就是基督。”（腓一21）在神的同在里生活行动与活基督，有极大的区别！

已过几年里，主给我看见，我的实行有许多是旧约行在主面前的作法。我能见证，多年来我相当成功地行在主面前，并活在祂的同在里。但现在我实行与主成为一灵。我一再向祂承认关于此事的缺欠。我通常在早晨祷告：“主，我感谢你，又有新的一天来活你，又有一天叫我实行与你成为一灵。主，赐给我今日的一分恩典，叫我能与你是一灵而活着。”虽然我清早祷告得这么好，但在一天当中，我可能一再失败，没有与主成为一灵。有时候我问自己，一天当中有多少时间我真正与主是一灵。我就看见自己多么照着道德而活，没有照着那灵而活。但合乎道德是一件事，与主是一灵是另一件事。

凭着灵而行，意思就是与主成为一灵。第一种凭着灵而行，就是保罗在加拉太五章十六节所提的，乃是我们与主成为一灵的生活行动。我从经历中学知，活在主的同在里，比与祂成为一灵而活容易多了。我与别人谈话的时候，常常在主的同在里；然而，我可以感觉到我没有与祂成为一灵。所以，我需要祷告：“主，赦免我。我在你面前说话，但并没有凭着你说。这只是我出于好意的说话，但是主，说话的人是我，不是你。”

这些日子我服事众圣徒的时候，我渴望指出新约的要求是叫我们与主成为一灵而活。这就是凭着灵而行。在我们所作所说的一切事上，我们需要有把握，我们与主是一灵。我能见证，我问自己的生活有多少真正与主是一灵，一次又一次，我都是失败的。甚至我释放信息的时候，也需要问我是不是真正与主是一灵，还是只用从主来的能力说话？我释放了许多篇关于照着灵而行的信息。现在我要强调这事实：照着灵而行，意思就是生活行动与主是一灵。只要我们与祂是一灵，我们自然而然就照着祂。保罗能说，“在我，活着就是基督”，因为他生活行动与主是一灵。我们与祂是一灵的时候，就是真正活祂。

在神的同在里生活行动，很容易符合我们天然的理念。然而，信徒与主是一灵，却不是照着人天然的理念。我们很容易明白出埃及记说到主的同在随着以色列人，我们也可能把这话应用到自己身上，领悟我们往某地去的时候，主的同在会随着我们。然而，我们的生活应当与主是一灵，却不是照着天然理念所想的。有些基督徒甚至说，宣称我们能与主成为一灵，乃是亵渎。照他们看，罪人根本不可能与主成为一灵。然而，圣经清楚地说，“与主联合的，便是与主成为一灵。”虽然我们读过这话，但我们可能没有反应，因为我们受宗教、天然与传统的观念遮蔽。我们对这样重要的事甚至可能毫不

关心。但最近主把我们带到这点，就是我们必须留意新约要求我们与祂成为一灵。不错，照着旧约的实行，亚伯拉罕能行在主的同在里，但我们是在新约里。照着神新约的经纶，主渴望进到我们里面，与我们成为一，并使我们与祂成为一。祂要我们与祂成为一灵。主今天的经纶是要我们这样与祂成为一灵而行。

主耶稣在地上的时候，生活行动与父是一灵。祂说话的时候，父在祂的说话中说话。祂与父是一，父也与祂是一。主凭祂的父活着，祂盼望信祂的人也照样生活。所以，祂说，“活的父怎样差我来，我又因父活着，照样，那吃我的人，也要因我活着。”（约六 57）主不仅渴望我们活在祂的同在里，也渴望我们凭祂活着。凭祂活着，实际上就是与这活的一位成为一灵而活。这是新约的要求，这也是保罗在加拉太书里所说的第一种凭着灵而行。

我盼望许多人对于与主成为一灵而活这话有深刻的印象，并能祷告说，“主啊，从现在起，我不会仅仅满意于你的同在。即使我能象劳伦斯弟兄一样成功地实行与神同在，我也不会满足，因为我知道，主，你不会满足。你要与我成为一灵。主，赐我恩典，使与你是一灵。”在我们所说或所作的一切事上，我们需要操练与主是一。我们越在日常生活中与祂是一灵，我们就越享受救恩、圣别与变化。

第三十九篇 在神圣的准则 和脚踪里凭着灵而行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五章二十五节，六章十五至十六节，罗马书四章十二节，腓立比书三章十二至十六节。

我们在前篇信息里指出，有两种凭着灵而行。第一种行指我们一般的日常生活。第二种行是在线道或队伍里行。在本篇信息中，我们要更详细地看第二种行，就是在神圣的准则和脚踪里凭着灵而行。

事实上，每一个人在他的为人生活里都有两种的行。第一种行是一般的、随意的，这包括我们日常生活中所有一般的事。第二种行是带有专一目的，朝着确定目标的行。例如，青年人每天必须顾到一般生活的事；这是第一种行。然而，他也必须上学，带着毕业的指望来读书；这是第二种行，朝着目标的行。

两种的“行”

照着圣经，每一个在基督里的信徒，都该有两种凭着灵而行。第一种是我们日常的生活行动，第二种是在神圣的准则和脚踪里的“行”。我们既是基督徒，就不象那些在地上随便行动、没有目的的人。我们为神所创造，也为神所重造并重生，这是有确定目的的。所以我们必须有第二种“行”，以完成神的定旨，并达到我们在地上生活的目标。第二种行需要第一种行作支持。例如，学生一般的日常生活若是不正确，他就无法把书读好。他的生活行动若是愚昧或者荒唐，他就无法毕业。在这样的情形之下，他不会有第一种行，来支持第二种朝着毕业为目标的行。与完成我们人生目的有关的第二种行，必须由第一种行来支持。每个人都需要有两种的行。第一种行，是随意生活行动；第二种行，是要达成他在地上的目的。要达成我们在地上的目的，我们需要第二种行。但要完成第二种行，我们需要第一种行。因此，第一种行支持第二种行，第二种行是朝着目标的行。

在第一种凭着灵而行里，我们凭着灵生活、为人并行动。这种行支持第二种行—朝着目标的行。我们这些神的儿女，不是漫无目的的人。我们在地上的生活有确定的目的。我们不是没有目标、随随便便地生活。神有永远的定旨，祂的心意是要祂的子民为祂的定旨而活。神创造我们，重生我们，都是为着完成祂的定旨。因为神是有定旨的，并且要达到祂的目标，祂就嘱咐我们要有两种凭着灵而行：一种是建立正确的日常生活，一种是符合神圣的准则和原则，以达到神所定的目标。

在今天的基督徒当中，两种的行都受到破坏。首先，许多基督徒没有过正确的基督徒生活。他们没有祷告的生活，没有规律地读圣经，也没有不断地接触主。他们没有凭着灵而行，乃是凭着伦理或道德而行。他们也许不偷窃、不撒谎；然而，即使他们很善良、诚实并忠信，他们也没有凭着灵而行，乃是凭着自己的标准而行。这就是说，在实际的实行上，他们凭着肉体和自己而行。他们也许成功地远离恶事，却没有顾到那灵。他们只顾到自己的口味、拣选、爱好和愿望。

我们要有神的儿女正确的生活，就需要有第一种凭着灵而行。这就是说，我们不该凭着任何事物，而不凭着灵而行。

呼求主的名

我们若要有第一种凭着灵而行，就需要祷告，并呼求主的名。在帖前五章十七节，保罗吩咐我们要不住地祷告。我发现我们若想要正正式式地祷告，求主帮助，就不可能不住地祷告。我们也许长久

以来实行这种祷告，但我们无法不住地祷告。然而，我们只要呼喊：“主耶稣，哦，主耶稣”，就能不住地祷告。虽然我是个年长的人，在主里也多年了，但我仍在学习不断呼求主的名。我从经历中发现，这件事很容易忘记。早晨醒来的时候，我也许开始呼求主的名。但几分钟之后，我可能被某种思想打岔，停止我的呼求。忽然，我察觉我在那里，便又开始呼喊：“哦，主耶稣”。

祷告是属灵的呼吸。我们都知道，我们要活着，就必须呼吸。无论我们在哪里，都能借着呼求主名而有属灵的呼吸。无论我们作什么，我们都能终日借着呼吸主的名来接触祂。我们进行清晨的例行工作时，能呼求主耶稣。我们也许发现，我们料理实际的事务时，有三十分钟呼求主耶稣的名。我们若操练，就会建立起呼求主名的习惯。这是第一种行的一部分，在这种行里，我们凭着灵过正确的日常生活。

我们若没有第一种凭着灵而行，就不够资格有第二种。因为许多基督徒没有凭着灵过正确的日常生活，他们就没有装备好，有为了完成神定旨的那种行。要有这第二种行，我们必须实行与主成为一灵而活。我们不该松散、随便或懒惰，我们生活行动必须与主是一，借此过正确的日常生活。我们该祷告、读圣经、接触主，并且在与别人的关系上举止合宜。我们都需要有第一种的凭灵而行。

朝着目标而行

许多基督徒有正确的日常生活行动，却没有第二种的行。他们基督徒生活的目标似乎只是要和气、善良、正确。你若问他们基督徒生活的目标是什么，他们会告诉你，他们的目标是要作个好基督徒以荣耀神，将来有一天上天堂，能毫无羞愧地见主。你若在许多年前问我，基督徒生活的目标是什么，我会说，我的目标是要作个好基督徒，循规蹈矩以荣耀神。现在我领悟，照着圣经，神有专一的目的，祂在我们前面定了祂要我们达到的确定目标。除了祂的目的和目标以外，祂也提供了道路。我们可以把这条道路比喻为通往专一目地的公路。神的道路是我们达到目标必须遵行的路线、准则、原则。赞美我们的神，祂是有目的的！祂有一个目的要完成，有一个目标要达到。祂也定了一条将我们引到这目标的道路。这道路就是我们必须遵行的准则、原则、路线。当然，这不是第一种凭着灵而行，乃是要达到神目标的第二种行，在行列中的行。

这第二种行的希腊字，史托依奇欧，在新约里用了四次。在加拉太五章二十五节保罗说，“我们若凭着灵活着，也就当凭着灵而行。”保罗在六章十六节也用到这字：“凡照这准则而行的，愿平安怜悯临到他们，就是临到神的以色列。”这里我们看见，保罗把第二种行联于“这准则”，就是作新造的准则。在腓立比三章十六节，保罗也把第二种行联于准则（规则）：“然而，我们无论到了什么地步，都当按着那同一规则而行。”在罗马四章十二节，保罗把这种行联于脚踪：“又作受割礼之人的父，就是那些不但受割礼，并且照我们祖宗亚伯拉罕，未受割礼时之信的脚步而行的人。”保罗用脚踪这辞，显然含示一条道路。照亚伯拉罕的脚踪行，就是照某一条道路而行。

凭着灵作准则而行

我们若参照其他用“史托依奇欧”这希腊字来说到“行”的经文，来看加拉太五章二十五节，就会看见凭着灵而行，就是凭着灵作准则而行。那灵自己乃是导向神目标的道路、准则、路线、原则。那灵自己该是我们的准则。我们若要有第二种凭着灵而行，就必须接受灵作我们的准则、我们的道路。这好比在公路上开车，要达到专一的目的地，这与仅仅到处逛逛不同。我们在公路上开车时，公路上的线道就是准则；照着这准则开车，就能达到我们的目的地。

在我们基督徒的生活行动里，第二种凭着灵而行乃是以那灵为准则而行。我们的准则不该是道理

或神学，也不该是律法。保罗写信给加拉太人的用意，是要告诉他们，不该再以律法为准则。加拉太的信徒已从那灵岔到律法，以律法为准则。保罗告诉他们，他们是无知的，他们应当转回以那灵作准则。他们既然凭着灵得了生命，并且凭着灵活着，就该凭着灵作准则而行。我们若要有第二种行，以完成神的定旨，首先必须学习凭着灵作我们的道路、准则、原则和路线而行。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我的愿望是留在华北。然而，我却必须先迁往南方，后又迁到台湾。虽然我的心意是要往北，主却引我向南。至终，那灵引导我来到美国，并且留在这里。这样凭着灵而行，对我乃是真正经历第二种行，这种行乃是要达到神的目标。要完成神的目的，达到祂的目标，我们必须以那灵作我们的公路。因为我有把握，我正以那灵为我的公路，我就能刚强壮胆。

我鼓励众圣徒要有第二种凭着灵而行。你需要祷告：“主，我要跟随你，有第二种凭着灵而行，好完成你的定旨。我不要凭着道理、神学、组织或天然的观念而行。我要凭着灵作我独一的公路而行。”

照着五章二十五节，我们既凭着灵得了生命并活着，现今就该有第二种凭着灵作准则的行。我们已凭着灵得了生命，使我们凭着灵而行，以完成神的定旨。摆在我们前面的是何等荣耀的目标！把我们引到这目标的公路乃是那灵，就是经过过程之三一神的终极彰显。我们行在这独一的公路上，既不该出轨，也不该转向，乃要一直迈向目标。

凭着新造而行

在六章十六节保罗说，“凡照这准则而行的，愿平安怜悯临到他们，就是临到神的以色列。”这里的准则就是前节所说的新造，那里保罗说，“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要紧的乃是作新造。”在第二种凭着灵而行里，我们必须凭着新造而行，这新造是指神所重新创造的人。头一个创造是为着新造，为着神重新的创造。赞美主，我们在重生的时候被重造了！在重生里，神加到我们里面来。在重生的时候，我们把三一神接受到里面来了。我能作见证，我有三一神在我里面，这不仅仅是一个道理或宗教，而是一个荣耀的实际。阿利路亚，三一神已经作到我们里面来了！结果，我们就是神的新造。

虽然神已经把我们作成新造，但我们仍可能在旧造里生活行动。加拉太人凭着肉体努力遵行律法，在旧造里生活行动。保罗想要把他们带回到基督和那灵。他嘱咐他们不要再在旧造里生活行动，而要在灵里生活行动。在那灵里生活行动，就是在新造里生活行动。我们若要有第二种行，就必须凭着那灵、凭着新造而行。

我尽职的时候常是恐惧战兢，免得我在自己里面行动。如果我照着自己行动，或者凭着肉体作了什么，我就必定是在旧造里。甚至当我为主说话的时候，也害怕会出于自己，或是凭着自己说些什么；我盼望我的说话一直是出于那灵。出于那灵来说话，就是在新造里。

我们在那灵的公路上行进时，应当谨慎，不凭着自己作什么。我们开“车”，不该凭着旧造，而该凭着重生的灵。这就是说，我们必须凭着新造来开“车”。热心宗教与否都算不得什么，惟一算得数的乃是新造。

在主的恢复里，我们不要凭着旧造作什么。我们的盼望乃是凭着主的怜悯和恩典，在新造里作一切事。这就是说，我们不凭着旧人作什么，乃要凭着新人作每一件事。最近在有些聚会中，我们谈到意见所造成的难处。我们离开了主，我们就不过是个意见的构成品而已。如果我们凭着那灵作公路而行，却仍然持守自己的意见，这就指明我们是凭着己在开“车”。意见是狡诈的、诡秘的、隐藏的。我们常常受试诱，要发表我们对召会的意见。但如果我们坚持己见，就会造成难处。如果我们学习凭着新造开“车”，就会害怕发表我们的意见。

说我们必须凭新造作准则而行，并不表示这是另一条公路，有别于以那灵为准则，而是说要以更专一、更受限制、更受约束的方式，行在这唯一的公路上。那灵是一般性的公路，新造乃是更为专一的铁道。

追求基督并得着基督

在腓立比三章十六节保罗说，“然而，我们无论到了什么地步，都当按着那同一规则而行。”按照本章的上下文，十六节的规则就是十二节所说的追求基督。因为保罗要更多得着基督，他就追求基督。因此，按着同一规则而行，就是按着追求基督的规则而行，这规则甚至比那灵和新造的规则还要窄小。保罗不是追求工作的成功，而是追求基督。我们若是仅仅追求工作的成功，就会偏离了公路。

我们知道保罗是在罗马监狱里写腓立比书。保罗身为囚犯，虽然许多东西被剥夺了，但是没有人能把基督从他身上夺去。他在监牢里，仍然追求基督，为要更多得着基督。在腓立比三章十四节他说，“向着标竿竭力追求，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召我向上去得的奖赏。”他是一个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人（13）。保罗的愿望，是要达到目标，并且得着奖赏。因此，腓立比三章十六节里的规则就是追求基督为要得着基督。要有第二种行，我们不但必须凭着灵并凭着新造而行，还必须凭着追求基督并得着基督的规则而行。这是我们生活行动所必须遵循的规则、原则和铁道。这是达到目标的第二种行，使我们可以得着奖赏。

实行召会生活

我们若仔细研读保罗的著作，就会发现还有一种我们必须凭着而行的准则。这个准则就是罗马十二章一至五节，和以弗所四章一至十六节所启示的召会生活、身体生活。因此，第二种行乃是凭着灵，凭着新造，凭着追求基督并得着基督，同时也是凭着实行召会生活。召会生活也是我们必须行在其中的铁道。这是把我们引到神目标的准则、原则。

今天连许多有头一种凭着灵而行的基督徒，也没有召会生活。因为他们没有第二种凭着灵而行，因此就无法完成神的定旨，或达到祂的目标。

我们都必须有第一种凭着灵而行。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该有美德，就是保罗在加拉太五章二十二至二十三节所提那灵的果子：爱、喜乐、和平、恒忍、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我们有了正当、凭着灵的日常生活会，就使我们有资格并且装备好，为着第二种凭着灵而行，来完成神的定旨。第二种行包括四个准则或原则：那灵、新造、得着基督以及召会生活。为着要有第二种行，而不是单单第一种行，我们需要受那灵规律，凭着新造而活，追求基督为要得着基督，并且实行召会生活。如果我们有第一种凭着灵而行，却没有第二种，别人也许会认为我们是“圣别的”、“属灵的”或“得胜的”，但事实上我们没有目的。即使我们有所谓的圣别、属灵、得胜，我们仍是没有目的的，因为我们没有第二种凭着灵而行以达到目标。我们需要有第一种行来装备我们，也需要有第二种行来完成神的定旨，使我们能达到目标并赢得奖赏，就是完满地享受基督并经历基督。

照亚伯拉罕和保罗的脚踪

在神的公路上不但有铁道有准则，也有脚踪。我们已经看见，保罗在罗马四章十二节说到照亚伯拉罕的脚踪而行。我们要得救，就必须照亚伯拉罕的脚踪而行。但我们要完成神永远的定旨，就必须照保罗的脚踪而行。保罗论到自己说，神已经立他为榜样、为模范（提前一16）。保罗乃是所有奔跑新约赛程之人的榜样。因这缘故，我们必须照着他的脚踪而行。

我愿意一再强调，凭着这些准则，照这些脚踪而行，不是与我们一般、普通、日常的生活行动有

关，乃是与那特别及专一的“行”有关，是为着完成神的定旨，并达到祂的目标。我们这些爱主耶稣并追求祂的人，需要有两种凭着灵而行。我们需要有正当的日常生活，使我们有资格、被装备、得加力而有第二种行，来达到神的目标。两种行都是凭着灵。惟有凭着灵，我们才能有正当的日常生活；惟有凭着灵，我们才能向着神的目标而行。可是当我们实行第二种凭着灵而行时，我们也必须顾到新造，顾到得着基督，并顾到召会生活。这样，我们就会达到神的目标，并且得着荣耀的奖赏，就是完满地享受基督并经历基督。

第四十篇 凭着那灵作我们生命的素质和我们道路的途径而行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五章十六节、十八节、二十二至二十五节。

歌罗西书与加拉太书，是新约中启示基督是我们的生命和一切的两卷书。歌罗西书对付文化，加拉太书对付借着摩西颁赐的律法，以及照着这律法形成的宗教。人类发明的文化与神颁赐的律法，都被撒但用来拦阻神的选民经历基督并享受祂。神的心意是要将祂自己这三一神，父、子、灵，分赐到我们这人里面，好叫祂与我们生机地成为一。我们若生机地与三一神是一，祂就是我们的生命，我们也就是祂的生活。因此，神在宇宙中的终极心意，就是将祂自己分赐到祂的子民里面，使他们与祂同有一个生命、一个生活。因为撒但利用文化与律法，拦阻我们经历那灵作三一神的终极实化，所以歌罗西书与加拉太书是非常重要的。

神的儿子与宗教和传统相对

加拉太书的写法非常特别。在一章我们看见，神的儿子与照着神所颁赐的律法而形成并建立的宗教相对。保罗在一章十六节指明，神的儿子已经启示在我们里面了。神的儿子不仅仅是我们身外信仰的对象，祂已主观地启示给我们，并且与我们成为一。那启示在我们里面，并且如今与我们是一的神的爱子，与宗教同其一切传统相对。神的心意乃是宗教和传统必须过去，只留下神的儿子。

然而，今天的犹太教与基督教充满了宗教和传统。在天主教和各公会里面很少能看到神的儿子。我们仍然被宗教和传统包围。我没有把握，在主的恢复里，宗教同其一切传统，完全从我们挪去了。不要以为因着你在召会生活中一段时间，你就没有宗教或传统，而只有基督，神的儿子。我没有把握说，我们里面只有基督，我们脱离了一切宗教和传统。

彼得、雅各和约翰在山上看见主耶稣变化形像时，彼得愚昧地提议搭三座帐棚，一座为耶稣，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忽然天上有声音宣告：“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祂。”（太十七5）门徒举目“不见一人，只见耶稣”（8）。他们在变化山上的经历，说明了保罗在加拉太一章所说的。摩西和以利亚怎样必须由神的爱子基督所替代，宗教和传统照样也必须摆在一边，惟有神的儿子该存留。

因为宗教深入我们的骨髓，所以很难除去。我们祷告的时候，可能受传统的影响。例如，我们可能觉得祷告最好是跪下，不要坐在椅子上。但我们怎能说什么是最好的祷告姿势呢？跪着祷告比坐着好，这种感觉可能是从传统来的。回教徒定时祷告的时候五体投地是很普通的。我访问耶路撒冷时，看到寺院里的回教徒就是这样祷告。我里面觉得，他们不是真正敬拜神。他们不是在实际里敬拜祂，乃是在宗教、传统的方式里行礼如仪。虽然主耶稣和使徒保罗曾跪着祷告，但主没有吩咐我们跪下祷告，或是在我们敬拜父神的时候，在祂面前五体投地。主没有这样的吩咐。但祂在约翰四章二十四节说，神是灵，敬拜祂的，必须在灵里敬拜。这话是在井旁对一个撒玛利亚妇人说的。主耶稣将活水供应给这妇人，她喝了这活水。照着约翰四章的上下文，喝活水就是敬拜父神。

主耶稣和撒玛利亚妇人谈话的时候，耶路撒冷的祭司们在殿里敬拜神。真正的敬拜在哪里——在殿里，还是在井旁？要正确答复这问题，我们需要领悟，在井旁和撒玛利亚妇人说话的那位，实际上就

是神自己。神在撒玛利亚妇人那里，而不在耶路撒冷的殿中。祭司们那种按班次有次序的敬拜是徒然的。你如果在那里，你会在殿里和祭司们一同敬拜神呢，还是在井旁和撒玛利亚妇人在一起？我们若诚实，就必须承认，我们可能会和按照传统敬拜的祭司们在一起。

虽然我们多年一直说，我们必须除去传统，但我没有把握，我们已经脱离传统。传统一直非常狡猾地暗中破坏我们对基督的经历和享受。我们需要从加拉太一章看见，传统必须摆在一边，惟有神的儿子应当启示在我们里面。这位启示出来的神的儿子，与宗教同其一切传统相对。

在加拉太一章我们看见，神的儿子顶替宗教同其传统。现今在加拉太二章我们看见，基督，神的受膏者，顶替律法。保罗在十九节说，他借着律法，已经向律法死了，叫他可以向神活着。然后他在二十节接着说，“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所以，照着一章，子启示在我们里面；照着二章，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

那 灵

保罗在三章开始说到那灵。他在二节问加拉太的信徒：“你们接受了那灵，是本于行律法，还是本于听信仰？”一章有神的儿子启示在我们里面，二章有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但三章这里保罗指明，我们接受的那位乃是那灵。三章的那灵，就是一章的神的儿子，以及二章的基督。保罗写到一、二章的启示时，说到基督。但他在三章和以下几章转到我们的经历时，强调那灵。我们所接受的那灵，乃是神应许亚伯拉罕福音之福的总和（三 14）。

我们在四章六节看见，我们不仅接受了那灵，并且神儿子的灵已进入我们里面。照着四章二十九节，我们是一班接着灵生的人。那灵已进入我们里面，我们已从祂而生。我们是神的儿子，有祂的生命与性情。神的生命与性情注入我们里面，不是象水倒在瓶子里那样。不，我们接受父的生命与性情，乃是借着—个孕育与出生的过程。我们都已借着那灵从神而生。我们既接受了神的生命与性情，真正说来，我们就是神圣的。孩子怎能没有父亲的生命与性情？同样的，神的儿女怎能没有神的生命与性情？然而，说我们接受了神圣的生命与性情，并不是说我们成为敬拜的对象，如同神自己—样。说我们成为神而成了敬拜的对象，乃是亵渎。但我们见证我们因为从神而生，有了神圣的生命与性情，结果我们就是神圣的，这绝不是亵渎。我们是神的儿女，有那灵非常主观地住在我们这人里面。

两种素质—肉体与那灵

五章有两种凭着灵而行。十六节说，“你们当凭着灵而行，就绝不会满足肉体的情欲了。”这里的行指我们—般的日常生活。这是凭着灵生活并为人。保罗在二十五节说到第二种行，是凭着某些准则或原则而行，以达到目标，完成神的定旨：“我们若凭着灵活着，也就当凭着灵而行。”在本篇信息中，我们要同时论到这两种行，并要来看凭着灵作我们道路之途径而行。

五章十六节和二十五节的那灵，就是经过过程的三一神。三一神经过了成为肉体、人性生活、钉十字架、复活，成为经过过程、复合的灵，住在我们里面。这样—位灵既住在我们里面，我们就当凭着这灵过日常生活。这就是说，那灵应当成为我们生命的素质。

我担心我们许多人没有凭着灵而行，没有活在神圣生命的素质里，反而仍凭着肉体，凭着—我们堕落生命的素质而活。凭着灵而行就是说，我们以那灵作我们生命的素质。我们这些重生的人有两种素质：肉体与那灵。我们得救以前，凭着肉体作—切事。因为我们是由肉体的元素构成的，所以肉体就是我们生命、我们构成的素质。肉体的行为也许不同，素质却是—样。例如，—个人也许藐视父母，另—个也许孝敬父母，但倘若肉体是他们生活的素质，两种行为就都是凭着肉体的。有—天，包罗万

有的灵带着神圣生命的素质，进入我们里面。从那时起，我们就可能凭着肉体的素质而活，或是凭着那灵的素质而活。保罗在加拉太五章嘱咐我们要凭着灵而行，那就是以那灵作我们的素质与构成成分。我们不该再凭着肉体、我们老旧的构成成分而活，乃该凭着那灵、我们新的构成成分而活。每当我们爱的时候，我们应当凭着那灵、凭着新的素质来爱。同样，甚至我们恨的时候，也应当凭着那灵作我们的素质来恨。基督徒不但应当爱，也应当恨。我们实在应当恨撒但、罪与世界。我们或爱或恨，都需要凭着包罗万有的灵作我们的素质而活。关键不在于我们爱或恨，骄傲或谦卑，乃在于我们凭着什么素质来爱或恨，骄傲或谦卑。我们若凭着那灵作我们的素质而活，恨一些东西也是对的。但我们若凭着肉体作我们的素质而爱，神就会非常不喜悦。神无论如何都不称许肉体。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我们不当再凭着肉体作我们这人的素质而活。反之我们应当以那灵作我们的素质，并且凭着那灵行作一切事。

第一种凭着灵而行，是以那灵作我们生命的素质。然后我们的一切所是、所作与所有，都会凭着那灵作我们的素质。这就是说，我们的素质将是经过过程的三一神，成了我们的构成成分。这样，肉体就会实际地被钉在十字架上。五章二十四节说，那属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都钉了十字架。我们若以那灵作我们的素质，并且把肉体钉十字架，我们日常生活行动的每一面就会凭着那灵。

素质与途径

第一种凭着灵而行，是为着第二种，就是以那灵作我们道路的途径而行。我们都必须沿着某一道路而行。这道路的途径应当是那灵自己。对于第一种行，那灵是我们的素质；对于第二种行，那灵是我们的道路。

加拉太五章二十五节说，“我们若凭着灵活着，也就当凭着灵而行。”这里保罗似乎告诉加拉太人：“你们不但凭着律法活着，以律法作你们生命的素质，你们的目标也照着律法而定。律法成了你们道路的途径。现今你们不仅仅在律法之下活着，你们也照着律法而行。亲爱的加拉太人哪，你们必须回到那灵这里来，把律法留在十字架上。以那灵作你们日常生活的素质顶替律法。你们若凭着那灵作你们的素质活着，也应当以那灵作你们的路径，达到神的目标。以那灵作你们的素质和路径，就把律法、道理、宗教、传统并规条排除在外。这些东西没有一样应当是你们朝着神目标的道路。独一的路径乃是三一神这赐生命的灵。惟有祂是原则、准则、途径，你们应当照着这个而行。”

五章二十五节蕴涵的思想非常深。保罗说出凭着那灵作我们的准则或原则而行这样的话，就除去律法、宗教、传统、道理和规条作为准则了。我们行事为人的管治原则、指导准则，必须是那灵。某些事我们应当作，某些事我们不应当作，不是因着规条，乃是因着我们以那灵作我们生命的素质、我们新人的素质。你若问我为什么不愿作某件事，我的答案乃是：我是以那灵作我这人的素质而行。然而，我若回答说，我不愿作那件事是因为会浪费时间，或是因为会破坏主的见证，我的答案就是宗教、传统的。有些事我们作，有些事我们不作，唯一的原因该是：我们以那灵作我们的素质而活基督。

当我们有第一种行，以那灵作我们素质而行，我们就能有第二种朝着神目标的行。一天过一天，那灵会是我们的路径。然后我们就会照着那灵，不照着道理、神学、宗教、传统或组织而行。经过过程奇妙的三一神将是我们的路径，我们会在祂里面行。我们凭着那灵作我们的道路而行，就能达到目标并得着奖赏，就是基督自己。

我们若与包罗万有的灵是一，没有疑问，祂会引导我们在祂自己里面行，以祂自己为我们的道路。

结果，那灵就成为导向神目标的准则、原则。自然而然那灵成为达到神目标之道路上的线道、规则。因此包罗万有的灵成为我们道路的途径。我们若沿这路径而行，我们必会达到神的目标，祂的定旨就会成就。

加拉太书指明，我们不该凭着律法、宗教、传统、组织、道理或规条而活。反之，那住在我们里面经过过程的三一神，应当是我们新人的素质，也是我们道路的途径。我们应当凭着祂生活，在祂里面行，有两种的凭着灵而行。

第四十一篇

凭着灵而行以活基督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一章十三至十五节上、十六节上，二章十九至二十节，三章二节、五节、二十六至二十七节，四章六节、十九节、二十九节，五章十六节、十八节，二十二至二十三节，六章十八节。

在加拉太书里，神的两个经纶，祂旧约的经纶与祂新约的经纶，得着完全的论述。关于这两个经纶，圣经各用了一个特殊的辞——说到神旧约经纶的辞是律法，说到神新约经纶的辞是基督。你喜欢哪一个？律法还是基督？我们和犹太人相反，他们喜爱律法，但我们这些相信基督的人都要说，我们喜爱基督过于律法。不错，一面我们的确爱基督，但另一面，我们也许仍紧握律法。在实际的经历中，我们可能紧握律法过于紧握基督。

对律法隐藏的爱

大多数爱主又有心寻求祂的基督徒，对律法都有隐藏的爱。有的人听到这样的话，也许争辩说，“我们不要律法。我们爱基督，并且只要祂。”这可能是表面的光景，但大多数基督徒里面深处、潜意识里仍然爱律法。虽然他们没有察觉，但有某种律法隐藏在他们里面，象癌长在人里面重要的器官上。这样的人也许外表上看来很健康，里面却患了严重的病症；只有在动手术的时候，才知道病情有多深。我们可能是爱主并寻求主的好基督徒；然而，我们可能不察觉自己仍在遵守里面隐藏的律法。

很少基督徒的日常生活行动是照着基督的。你能说你今天是照着基督而行么？我们祷告的时候，也许是照着基督活着、存留。但我们祷告以后，可能照着基督以外的事物生活、为人。每当我们不照着基督活着，我们就照着律法活着。这就是我说，虽然我们爱基督，却仍旧固守律法的原因。

我们的光景好比亚伯拉罕的光景，他爱他的妻子撒拉，但他也和妾夏甲发生关系；夏甲表征律法。保罗在四章二十四、二十五节说夏甲就是西乃山，颁赐律法的地方。在预表里，使女夏甲表征律法。真正说来，夏甲，律法，就在我们里面，我们也爱她。这律法可能不是摩西的律法，而是某种自定的律法。

我们这些寻求的基督徒，也许天天都照着隐藏在我们里面的律法，不照着基督而行。例如，假定一位姊妹遭遇许多刺激她的事，她却不生气，也不发脾气。她的行为非常好。然而，我们需要问，她为什么不发脾气。因为她是照着基督而活，还是照着某些准则、规条而行？又如，假定某位弟兄每当受试诱要撒谎，就操练说实话。但他为什么说实话而不撒谎呢？他说实话是照着基督，还是照着某种准则或规条？换句话说，在说实话的事上，他是照着基督，还是照着律法而活？在类似这样的事上，人很可能不是照着基督，乃是照着律法而活。

四种律法

我从经历学知，基督徒很容易照着各种律法，却不照着基督而活。我们可能凭着从文化所吸收来的伦理教训，或是照着我们研读圣经所学习合乎圣经的原则而活。不仅如此，我们可能照着自己所定的律法而活。我们何等容易为自己定律法！我们定律法很容易，改变律法却很难。除了凭着伦理教训、原则和我们自定的律法而活以外，我们也可能照着所谓“内里生命的律法”而活。当我们凭着这律法而活，也许就想要不凭着基督来对付肉体或否认己。我们也许不照着基督而活，却照着这四种不同的

律法—社会伦理的律法、圣经伦理的原则、自定的律法以及内里生命的律法—而活。

最近我蒙主光照，也受主责备，就是我每天太少实际地活基督。我必须向主承认，我每天只有很少的时间活基督。大部分的时间，我不知不觉，自然而然照着伦理、某种律法或某些我建立起来的习惯而活。我没有以基督作我日常生活行动惟一的构成成分，反倒以道德、原则、自定的律法甚至内里生命的律法，作我的构成成分。结果，我许多的时间是凭着天然的伦理、圣经的伦理、自定的律法或内里生命的律法而活，却不照着基督而活。

凭着这四种律法而活，不需要我们祷告、信靠主或倚靠祂。我们的态度可能是：主可以坐在天上的宝座上，我们不需要祂帮助我们在地上生活。我们也许以为自己足能正确地活着。我们没有基督，没有那灵，也能合乎道德，甚至很“属灵”。我们甚至可能没有基督而成功地“背十字架”，并且“钉死”自己。然而，我们作这一切事的时候，不是照着基督而活，乃是照着我所提到的某些律法而活。

我们没有活基督

你得救以前，可能根本没有注意过你自定的律法。但你得救以后，尤其你开始在召会生活中寻求主以后，你自定的律法就开始对你日常的生活产生很强的影响力。你的确能说你爱主并寻求祂，但你能坦诚地说，你天天都活基督么？你也许没有活基督，反倒活你那种律法。你犯了一条自定的律法，就向主悔改认罪。但你曾经因为没有活基督而悔改认罪么？我不相信有许多基督徒这样认罪过。

在最近几个月里，我向主认罪主要是与我没有活基督有关。早上我可能有一段绝佳的时间祷告并享受主。在我的祷告里，我与主是一灵，并且活祂。但后来我到餐桌旁开始吃早餐时，可能把基督和活祂的事完全忘了。一段时间之后，我也许忽然察觉了，又转向基督说，“主啊，赦免我。主，我要与你成为一灵。”也许我又有几分钟与主同在。然而，不久我又被其他的事物霸占而忘了祂。这不也是你的经历么？我们无法说我们活基督。我们没有活祂，反而活我们自己的律法、文化、宗教与传统。

我们已经指出，加拉太书说到神的两个经纶。祂的第一个经纶，旧约的经纶，与律法有关，包括我们伦理的律法和神赐的律法。人重生了，还是继续照着从自己文化中所吸收的伦理律法而活。很少有人（如果有的话）活基督。即使我们寻求基督，我们仍然活我们自己文化中的律法，因此在我们实际的经历中，我们把自己留在神的第一个经纶里。

经纶的转变

神的第二个经纶，祂新约的经纶，完全与基督有关。保罗信主以前，完全在神的第一个经纶里。保罗在加拉太一章十四节告诉我们，他“在犹太教中，比我本族许多同龄的人更有长进，为我祖宗的传统格外热心”。他为犹太教热心到一个地步，定意要逼迫活在神第二个经纶里的人。为这缘故，他“极力逼迫神的召会，并损毁神的召会”（一13.）。保罗在往大马色的路上，主来干预并且向他启示祂自己，使他仆倒在地，这事我们都很熟悉。保罗经历真正的转变，从神律法的旧经纶转向祂基督的新经纶。他在十五、十六节说到这个转，他告诉我们，神乐意“将祂儿子启示在我里面”。

基督不只向保罗启示，更启示到他里面。当保罗是带头的宗教家，犹太教中“拔尖的狗”时，神的儿子进到他里面。这就是保罗在一章十六节说神的儿子不仅仅向他启示，更启示在他里面的原因。因着保罗对基督有这样的启示，他就能向信徒见证：“亲爱的圣徒，我要告诉你们，我有神的儿子活的人位在我里面。这人位与律法是绝对不能相比的。律法固然好，却不如这活的人位。多年来，我努力要遵守律法。但是有一天，神的儿子活的人位启示到我里面。何等的希奇！何等的神迹！甚至现在我写信给你们时，这活的人位与我乃是一。我写信的时候，祂也写，因为祂在我的书写里书写。”

我们在加拉太一章所看见的是经纶的转变，从旧的经纶转到新的经纶，旧约的经纶被新约的经纶顶替了。这转变不是理论、哲学或文化的事，乃是与神经纶有关真实的转移。从前，保罗是绝对为着神旧约的经纶，但基督启示到他里面以后，他就完全在神新的经纶里。

向律法死了

保罗在二章十九节说，“我借着律法，已经向律法死了，叫我可以向神活着。”保罗要加拉太人领悟，他向律法乃是死的。不管律法多好，保罗已经向律法死了，并且不再与律法有一点关联。死已将他从律法隔开，这使他可能向神活着。

一个生命与一个生活

保罗在二章二十节接着说，“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里所活的生命，是我在神儿子的信里，与祂联结所活的，祂是爱我，为我舍了自己。”这里我们看见，这位启示到保罗里面的基督，现今活在他里面。这两位——基督与保罗——同有一个生命与一个生活。

这个生命与生活的一，好比一棵树上的枝子接到另一棵树上一样。那树与接枝到它里面的枝子分享同一个生命，并同有一个生活。保罗与基督过这样一种奇妙的接枝生活。这里我们所有的不是交换的生命——人的生命换成神的生命，乃是接枝的生命——人的生命接枝到神的生命里。在这接枝的生命里，我们与基督乃是一。何等奇妙！没有言语足以描述这事。这接枝的生命乃是照着神新约经纶的生命与生活。

接受那灵

保罗在三章二节问加拉太的信徒：“你们接受了那灵，是本于行律法，还是本于听信仰？”保罗在一章说到神的儿子启示在他里面，在二章说到基督在他里面活着。但现在他忽然转变用辞，说到接受那灵。这指明这位启示在我们里面神的儿子，和现今活在我们里面的基督，就是我们借着听信仰所接受的那灵。不要弄错了，以为神的儿子、基督与那灵是分开的。照着传统论到三一的神学，父、子、灵是三个分开的人位。我们按着圣经教导人基督就是那灵时，就被定罪，并被指控为异端。

我们无法在道理上充分解释神圣的三一。但我们从经历知道，神的儿子就是基督，基督就是那灵。每当我们说“主耶稣”，我们所接受的乃是那灵。每当我们呼求主耶稣的名，那灵就来了，这事实指明基督与那灵乃是一。为这缘故，当我们呼求主耶稣的名，我们就接受那灵。这证明那灵就是耶稣基督的人位。正如我们呼喊某人的名字，那个人（不是那个名字）就回应；照样，我们呼求主耶稣的名字，那灵就来了。我们从经历知道，我们呼喊“哦，主耶稣”，从来没有一次是耶稣回应而那灵没有回应的。每当我们呼求主耶稣的名字，来的就是那灵，没有一次例外。

加拉太一、二章与启示有关，说到神的儿子启示在我们里面，以及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但我们转到经历，如我们在三章二节所看见的，我们就领悟到，我们所接受的那位乃是那灵。那灵就是神的儿子基督的人位。

接受那灵不是一次永远的。这象呼吸一样，是一生之久的事。这就是保罗在三章五节用现在式的原因，他说，“这样，那丰富供应你们那灵，又在你们中间行异能的，是本于行律法，还是本于听信仰？”这里保罗不是说神曾经供应那灵，或说祂将要供应那灵，他乃是说神正在供应那灵。因为神不断供应那灵，我们就需要不断接受那灵。

浸入基督

加拉太三章二十七节说，“你们凡浸入基督的，都已经穿上了基督。”何等奇妙！一面，基督已经启示在我们里面，现今在我们里面活着；另一面，基督已经穿在我们身上。我们里外都有基督。祂是我们的中心，也是我们的圆周；祂是我们的里面，也是我们的外面。里面我们有基督，外面我们也有基督。基督是我们里面的内容，也是我们外面的彰显。我们如此经历的这位基督，乃是那灵。

从那灵而生，成为神的儿子

在四章我们看见基督救赎了我们，叫我们得着儿子的名分（5）。不仅如此，因我们是儿子，“神就差出祂儿子的灵，进入我们的心，呼叫：阿爸，父！”（二6）在前面的信息里我们曾指出，我们成为神的儿子，是借着孕育及出生的过程。那灵进入我们里面，并不象水倒进瓶子里，乃是借着非常真实的孕育与出生的过程。我们确实已从那灵而生。那灵进入我们里面，是借着导致奇妙出生的神圣孕育的过程。借着这孕育与出生的过程，那灵已生机地作到我们这人里面。我们重生的时候，我们里面就发生这生机的联结。现今我们的确生机且主观地得着那灵。

因着我们已生机地联于那灵，现今我们无法将那灵从我们的灵分开。例如，我们所吃的食物，新陈代谢地消化并吸收以后，就再也不能从我们分开。同样，既然那灵生机地进入我们里面，祂就不能从我们分开，我们也不能从祂分开。赞美主，儿子名分的灵已进入我们里面，我们已从那灵而生，成为神的儿子！

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

我们这些神的儿子现在需要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四19）。要让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我们就需要忘记我们自定的律法，让基督完全占有我们。基督越在里面占有我们，祂就越成形在我们里面。

那灵的果子

保罗在五章嘱咐我们要凭着灵而行。他在十六节说，“你们当凭着灵而行，就绝不会满足肉体的情欲了。”这里凭着灵而行，实际上的意思是活基督，照着内住的灵行动、行事并为人。我们不发脾气，或不沉迷于某些属世的娱乐，原因该是我们照着那灵而活。同样，我们或是冷静，或是兴奋，我们冷静或兴奋的原因应当单单是我们照着那灵而活。

我们若这样活基督，自然而然会有结出那灵果子的生活（五22~23）。保罗列出那灵果子的各面以后说，“这样的事”，没有律法反对。他用“这样的事”一辞，指明那灵的果子不限于二十二、二十三节所提的各项。保罗所提的各项美德，都是基督各面的彰显。这些美德不是行为，乃是果子。仇恨是肉体的行为，而爱是那灵的果子，是活基督的自然结果。树不是凭着行为产生果子。树产生果子乃是树里面生命的结果。同样，爱、喜乐、和平、恒忍、恩慈和那灵果子的其他各面，都不是我们行为的结果，乃是由那住在我们里面，并从我们活出来的基督所产生，惟一属灵果子不同的各面。

照着那灵而活，以彰显基督

我们在日常生活所有的小事上，都需要凭着灵而行。例如，一位弟兄去理发，他不该照着某种方式或标准，乃该照着那灵。甚至在理发的事上，他也该与那灵有交通。同样，姊妹们的穿着需要照着那灵，而不该照着地方召会所实行的某种作法。遵照地方召会中的人一般穿着的方式，可能是很好的习惯或作法，却不是生命。姊妹们若照着某种习惯穿着，结果不会是生命。但她们若凭着那灵并照着那灵穿着，结果就会是生命。

凭着灵而行，因而使我们日常生活行动的每一面都符合那灵，完全是生命的事。这不是习惯、习俗或遵照成规的问题。从人的观点看，遵照某种标准与作法，也许是好的，因为这会改良人的行为。这也许会使那些粗鲁、不服的人，变得温和且顺从。这样一种外面的改变固然好，但与基督或那灵全然无关。神所要的不是我们遵照某些习俗或习惯，即使这样遵照成规在人眼中非常美好。神是要我们活基督；这位基督乃实化为那灵。神新约的经纶完全在于凭着灵而行以活基督。加拉太书里所启示的第一种凭着灵而行，乃是我们活基督，彰显那灵果子的各面。我们基督徒的日常生活应当是凭着灵而行，好借着彰显基督同祂所有绝佳的美德而活祂。

第四十二篇 凭着灵，照着基本 准则而行，活新造并神的以色列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五章二十五节，六章十五至十六节。

我们已指出，加拉太书陈明神两个经纶的比较：在旧约里与律法有关的经纶，以及在新约里以基督自己为中心的经纶。照着神新约的经纶，祂的心意是要将基督分赐到我们里面，并使基督与我们成为一，我们也与祂成为一。这与我们天然的观念完全不同。为这缘故，我很关切我们许多人仍不完全领悟，我们这些得救，被神的灵重生，有神圣生命与性情的人，现今与神是一灵。我们得救以前，与神是分开的，彼此相隔甚远。但我们得救、重生的时候，神就孕育在我们里面，并且生到我们里面。借着新的出生，我们与神已经成为一灵。何等奇妙！

我们可能一再读圣经，对圣经里所启示神的心意却没有深刻的印象。反之，我们也许留意诸如这类的事：保罗吩咐作丈夫的要爱自己的妻子，或作妻子的要服从自己的丈夫。爱与服从这类的事符合我们天然的观念。但神将祂自己分赐到我们里面，使我们与祂成为一的奥秘，与我们天然的观念相反。这就是即使这事启示在圣经里，我们也无法领略的原因。我们何等需要主的怜悯，使我们能认识祂的心意。

两种凭着灵而行

最近我开始留意，保罗在加拉太书里用两个不同的希腊字说到行。他在五章十六节说，“你们当凭着灵而行，就绝不会满足肉体的情欲了。”这里的希腊字是 *peripateo*，帕利帕提欧。保罗在五章二十五节接着说，“我们若凭着灵活着，也就当凭着灵而行。”这里的行，希腊字是 *stoicheo*，史托依奇欧，原文是四章三节、九节，和歌罗西二章八节“蒙学”的动词形式。加拉太四章三节说到“世上的蒙学”，四章九节说到“软弱乏用的蒙学”。歌罗西二章八节也说到“世上的蒙学”。这些“蒙学”指初步、基本的原则。例如，数学里有加减乘除四个基本原则。同样，哲学和道德教训也是由基本原则组成的。在神的经纶里也有蒙学、基本原则、基础准则。

我们已经指明，加拉太五章二十五节里的“行”，原文是“蒙学”的动词。同字也用在六章十六节，那里保罗说，“凡照这准则而行的，愿平安怜悯临到他们，就是临到神的以色列。”翻译圣经的人很难找到符合这希腊文的字。倘若我们说，“我们若凭着灵活着，就当凭着灵蒙学”，没有人能领会我们的意思。因此，翻译的人只好用“行”字。不错，按照原文的用法，这字的确表达行的思想。然而，这不是一般的行，不是随意而行的意思，乃是特别的按着某种准则、原则或线道而行。

行传二十一章二十四节用这希腊字，意思是遵循律法的教训，按规律而行。这节的“按规律而行”，原文就是 *stoicheo*，史托依奇欧，用来指有次序或在行列里行。例如，士兵前进的时候，按次序行，列队并在行伍中行。这说明了按规律而行的意思。

在我们基督徒的日常生活里，我们需要有两种凭着灵而行。第一种是一般的行，而第二种是照着某种准则或原则，以完成神永远定旨的行。在第一种行里，我们需要显出那灵的果子，就是五章二十二、二十三节所列举的美德。然而，我们在这里不只是为了展示爱、喜乐、和平这样的美德。我们在这里是为着完成神的定旨。因此，我们需要照着某些准则或原则而行，以完成这定旨。为着神的定旨，

我们需要有按规律的行，照着某些基本准则或基本原则的行。爱与喜乐不是基本准则或原则。这些不过是我们基督徒日常生活不同的各面，不是为着完成神定旨而行的特征。这第二种凭着灵而行，需要我们照着基本原则和基础准则而行。

我们可用一位年轻在学姊妹的日常生活，来说明两种凭着灵而行。一面，这位姊妹和家人住在家里。她若真活基督，向着她的家人就会显出基督的美德。另一面，她在学校里需要作个正当的学生，达到学校一切的要求，才能毕业。她在家里需要有女儿和姊妹的生活行动，但她在学校里需要有正当学生的生活行动。她需要有在家里与家人一般的生活行动，也需要有在学校里按照基本准则和基础原则比较专一的生活行动。

在加拉太书头三章里，我们看见基督启示在我们里面（一 15~16），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二 20），并且我们已经穿上基督（三 27）。因此，基督是我们里面的内容，也是我们外面的彰显。不仅如此，我们“借着相信基督耶稣，都是神的儿子”（三 26），并且神儿子的灵，已经奉差进入我们的心（四 6）。赞美主，我们现今是神的儿子！我们既是神的儿子，就需要凭着灵而行，彰显基督一切的美德。我们也需要另一种凭着灵而行，就是照着某些准则或原则，朝着完成神定旨的目标而行。我们若有第二种凭着灵而行，就不仅是神的儿子，也是新造，并神的以色列。我们需要活新造，并作神的新以色列。我们要活新造，并且作神的以色列而活，就需要第二种行。我们需要照着神经纶的基本原则，按规律而行。

在四章我们看见，我们是神的儿子，有神儿子的灵在我们心里。在五章我们看见，我们需要两种凭着灵而行，一般彰显基督的生活行动，以及有目的地向着标竿而行。第二种行将我们构成活新造的人以及神的以色列。我们要活新造并作神的以色列而活，就需要这样遵守神新约经纶所有的基本原则而行。

新造的原则

照着六章十五、十六节，第二种凭着灵而行与新造有密切的关系。十五节宣告：“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要紧的乃是作新造。”十六节接着说到照“这准则”而行。这里的准则是新造的准则。这新造等于十六节也提到的神的以色列。

热中犹太教的人以割礼夸口。照着六章十三节，他们要加拉太的信徒受割礼，使他们能在加拉太人的肉体上夸口。割礼是在肉体上所作的行为，完全与旧造有关。即使人的身上带着割礼的记号，他还是旧造的一部分。一个人不论有没有在肉体上受割礼，他还是旧造的一部分。受割礼的犹太人和未受割礼的外邦人，都在旧造里。在神眼中，受割礼不受割礼全无功效；神所要的乃是新造。旧造是我们在亚当里的旧人（弗四 22），是我们与生俱来天然的人，没有神的生命和神的性情。新造是在基督里的新人（24），是我们由那灵重生的人（约三 6），有神的生命和神的性情作到其中（约三 36，彼后一 4），有基督为其构成成分（西三 10~11），成为新的构成。

旧造与新造之间的不同乃是：在旧造里，神没有加到人里面，但在新造里，神分赐到祂的选民里面。亚当堕落以前无论多好，神还没有加到亚当里面。亚当固然好，但他里面没有神圣的元素。他仅仅是旧造，是没有神元素的受造者。

我们可把这旧造比作一杯白开水，把新造比作一杯茶。茶是由茶与水调和而成为茶水。杯中的白开水可能很纯净，但事实上，这水里仍然没有茶的元素。这说明即使旧造是纯净的，仍然没有神的元素。惟有当神的元素加到祂的造物里面，并与其调和，这才成为新造。因为神这属天的“茶”加到我

们里面，我们就不再是旧造的白开水，而是新造的“茶水”。就一面说，我们“茶化”了。用另一个说法，我们可以说，我们“神化”了。神已加到我们里面，与我们调和，并且浸透我们，因而使我们成为神人。神的愿望不只是要得着好人甚或纯洁的人——祂的心意是要得着神人。

我们基督徒若仅仅照着律法或照着伦理标准而活，我们的生活就没有神。在我们的生活中，神不会与我们调和，或浸透我们。即使我们爱人，这爱仍是在旧造里。但我们若蒙光照，就会看见我们基督徒必须凭着新造的基本原则而行。这基本原则就是神与我们调和。倘若我们爱别人是照着这原则，而不仅仅是照着伦理道德，神就会在我们的爱里爱人。我们会与神一起来爱人。

姊妹对自己丈夫的服从可能属旧造，也可能属新造。一面，她的服从里面也许没有神的调和。这样的服从可能只是照着某种文化的标准。在某些文化里，妇女受教导要非常服从。然而，这服从乃是属旧造的。用茶与水的例证，这服从不过是一杯白开水，一点没有茶的元素。姊妹照着新造的基本原则，就是神与人调和的原则而活，她的服从是何等不同！这样的服从的确是基督的彰显。这不只是纯水——这乃是与茶调和的水。在旧造里的服从，乃是照着这位姊妹从文化吸收的某些原则或法则而行。但在新造里的服从，乃是照着新造的基本原则而行。她这样行，就是活新造。她不只是照着伦理的原则而行，乃是照着新造的原则而行，就是人应当以神圣生命而活的原则而行。所以，活新造就是以神圣生命与神圣性情为管治的原则而行。

奥秘的生活

凭着新造的原则而行，这事是奥秘的，很少基督徒看见这点。凭着新造的原则而行是奥秘的，因为这完全与生命有关，是一件生机的事。生命既奥秘又抽象。我们能看见人的皮肤，却看不见他里面的生命。

我们这样凭着新造的原则而行，在其中所经历的基督远多于第一种的行。我们这样行的时候，就不但在地位与性情上是新造，在日常的实行里也是新造。新造在我们日常生活里就变得非常实际。

正如我们所指出的，新造的基本原则是人过神圣的生活。我们日常的生活行动应当受这原则规律，这原则就是凭着神圣生命而活。我们越照着这原则而行，就会越实际地成为新造。然后别人就会领悟，在我们的生活中有个比伦理道德更高的东西。他们很难说出这个奥秘的元素，因这实际上是那活在我们里面基督奇妙的人位。凡是爱主耶稣的人，在别人眼中都该是奥秘的。没有得救的父母应当能够这样说他们的女儿：“她是何等奇妙的人！然而，我们不能准确地描述她是怎样的人！她能忍受的，是我们无法忍受的；她所过的生活，是我们无法过的。”这就是新造。不信的人对新造没有观念，但我们这些信徒需要活这新造。

神的以色列代表神

我们若活新造，就是神的真以色列。照着创世记，雅各这个抓脚跟的人，篡夺者，被变化成为以色列，神的君王与得胜者。他是君王与得胜者，能胜过所有消极的事物。今天我们需要成为这样的以色列，就是君王，在地上执行神的行政。我们若有第二种凭着灵而行，就是照着神永远的定旨按规律而行，我们就会非常实际地成为新造，我们也就是神的以色列，代表神，行使祂的权柄，并在地上执行祂的行政，以完成祂的定旨。最终，这个神的以色列，要成为新耶路撒冷。

神的新以色列必须是新造。为此，我们需要神自己作到我们里面，浸透我们，并使我们与祂成为一。然后我们需要过这样调和的生活。我们过新造调和的生活，就会成为今天神在地上的以色列，祂的君王与得胜者，执行祂的权柄，代表祂的行政。今天神的以色列是要来新耶路撒冷的小影，新耶路

撒冷将是新造和神的以色列终极的完成。愿我们都看见这点，并且照此而行。

第四十三篇 在我们灵里 享受基督，凭着灵而行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五章十六节、二十五节，六章十六节、十八节。

在神新约的经纶里，祂首先使我们成为祂的儿子，然后成为新造和神的以色列。在加拉太书末了，保罗说到新造（六 15），又说到神的以色列（16）。他在这卷书的结语说到这两件事，指明它们的重要。因此，我们对新造和神的以色列要有正确的领会，这是很紧要的。

平安临到神的以色列

保罗在六章十六节说，“凡照这准则而行的，愿平安怜悯临到他们，就是临到神的以色列。”这里保罗提到平安，不是一般的，乃是特别的。不但如此，保罗不是说“平安归与你们”，乃是说“平安临到神的以色列”。平安临到我们与平安归与我们不同。平安临到我们比平安归与我们更主观。照着六章十六节，这平安不是一般地临到信徒，这平安乃是临到那些照这准则，就是照新造的基本准则而行的人。平安会临到那些照新造之准则而行的人。这指明在加拉太书的结语这里，平安是有条件的。要让平安临到我们，我们需要是一班照新造的准则而行，成为神的真以色列的人。

保罗在十八节说到恩典以前，插进十七节，说，“从今以后，人都不要搅扰我，因为我身体上带着耶稣的烙印。”这节插进来，进一步指明在加拉太书末了提到平安与恩典都是有条件的。平安若要临到我们，我们就必须履行一些条件。因为这里的平安临到我们是特别特别的，所以我们需要达到某种要求，就是照新造的准则而行，成为神的以色列。

我们已指出，保罗在加拉太书里说到两种凭着灵而行。五章十六节的行是比较一般的行，而五章二十五节与六章十六节的行是特别的行，照着某种准则或原则的行。有第二种的行，是平安临到神的以色列的条件。这不是一般临到神的子民的平安，乃是专特的平安，临到一班特别的人，就是有第二种凭着灵而行的人。

神的儿子与神的以色列

保罗在三章二十六节说，“因为你们众人借着相信基督耶稣，都是神的儿子。”我们是神的儿子，就是祂的亲属，祂家里的亲人。但神新约的经纶不但要使我们成为祂的儿子，也要使我们成为神的以色列。

试想皇家的儿子如何受训练成为君王，这例证也许可以叫我们领会神的儿子与神的以色列之间有什么不同。一面，这儿子长大，有皇家一员的身分，就是王与王后的儿子；另一面，他必须受训练，好在将来成为君王。因此，他必须有两种生活：第一，身为皇家的儿子；第二，身为未来的君王。他若有第一种生活，没有第二种，就不会装备好，不够资格作君王。孩子不是一夜之间就训练好来作君王的，也不是只发展某些美德就够资格作君王的。他若是喜乐、有爱、温柔、信实并节制，他会是非常好的孩子。但这些美德本身并不能使他够资格作君王。身为未来的君王，他必须受训练，生活举止要有君尊的样式。他的坐姿，或与别人交谈的方式，必须是君尊的。他既有双重的身分——皇家的儿子与未来的君王，他就必须有两种生活。

两种生活

我们这些相信基督耶稣的人也有双重的身分。一面，我们是神的儿子，神圣家庭的一员。另一面，我们是未来的君王，命定要作君王的人。君王职分与神的以色列有关。我们应当不只是神的儿子，也是神的以色列。要成为神合式的儿子，有那灵的果子，如五章二十二、二十三节所列举的那些美德，就够了。但我们要作君王—神的以色列，就需要另一种生活，一种特别的凭着灵而行。我们需要有神儿子的生活，也需要有神的以色列的生活。

许多基督徒没有第一种凭着灵而行，更不用说第二种了。我们感谢主，因着祂的怜悯，今天在召会生活中许多人的确有第一种凭着灵而行，以活基督。但现今主正呼召我们往前有第二种凭着灵而行，第二种的生活。这不仅仅是神圣家庭中儿子的生活，也是那要在神国里作君王之人的生活。愿我们的眼睛得开启，看见我们是皇家的君王！我们的定命不只是作神的儿子，乃是在神的国里作掌权的君王。

你活得象君王的样子么？你若这样生活，甚至你笑的时候也象君王。我们若看见保罗论到神的以色列这话，含示我们需要君尊的生活行动，我们里面就会激起要过君尊生活的渴慕。我们甚至要祷告：“主，使我有君尊的生活行动，好叫我够资格成为神今日以色列的一部分。”

就一面说，即使许多以色列人悖逆且非常罪恶，以色列国还是神的以色列和神的见证。然而，真以色列，属灵的以色列，乃是召会。但因为以色列国与召会都在低落的光景里，主就需要恢复神的真以色列。为着这样的恢复，我们需要两种生活，两种的行。在第一种行，我们会有爱、喜乐、和平、温柔和恒忍这样的美德，这都是那活在我们里面之基督的彰显。我们也需要第二种行，好叫我们成为神的以色列，背负神的君王职分，有祂的权柄代表祂，并执行祂的行政管理。

这两种的行，也可由我们作美国公民的生活来说明。一面，我们是过一般生活的人；另一面，我们是这个国家的公民。我们是人，需要有爱、和平、喜乐、信实、温柔。然而，若要美国一直是个强盛的国家，我们也需要有好公民的生活，履行政府所有的要求。我们是公民，需要纳税、服兵役并尽其他的义务。就属灵一面说，我们是神的儿子，也是神的以色列。我们是神的儿子，需要有爱、喜乐、和平、信实、温柔；我们是神的以色列，必须照神新约经纶的基本准则而行。

那些真正渴望随主往前的基督徒，通常只顾到第一种行，渴望属灵、圣别并得胜，但我们也需要顾到第二种行。我们尤其需要顾到召会生活。然而，许多“属灵”或“圣别”的基督徒一点不在意召会生活。这些基督徒对祷告、查经、传福音、改良自己的行为很感兴趣。照他们的观念，这些都是不可少的。但因为他们没有照新造的原则而行，他们就不可能成为神的以色列。

新的构成

新造与召会意义相同。神的以色列也是召会的同义辞。那为什么保罗在加拉太六章不用召会这辞呢？答案乃是，保罗的用意是要指出召会是新造，是新的构成。我们今天尤其需要领悟，召会是新的构成。我们用“召会”这辞，不象许多人所想那有尖塔的建筑物，或某种宗教组织。照着圣经，召会乃是新造。因为我们里面的人已由神圣的性质构成，所以我们已经成了新造。

旧造与新造都是团体的实体。没有两个旧造，也没有两个新造。旧造与新造都是独一的团体。我们相信基督的人都是一个新造，正如我们都是一个召会一样。

“新造”这辞是指召会的性质，就是召会里面、内在生机的构成成分。召会是有内在构成的生机体。这构成就是新造。保罗说，受割礼不受割礼，作宗教徒或不作宗教徒，都无关紧要，要紧的乃是新造。他这话的意思乃是，在宇宙中惟一有功效或要紧的事，乃是这个与神人调和有关，内在、生机

的构成。我们不仅需要某些彰显基督美德的行事为人，我们也需要照着这样一个新造的原则、准则而行。

有冲击力的“行”

照着新造的基本原则而行，就是按规律而行，象士兵整齐地前进。就是这种“行”使召会有冲击力。所谓召会软弱，乃是因为信徒没有第二种凭着灵而行。他们对召会生活的实行没有真正的关切。但一个地方即使只有少数圣徒有第二种行，并且整齐地前进，那里的召会就会有冲击力。那些圣徒不只是神的儿子，也会真正成为神的以色列。

你知道是谁打败迦南七族，得着美地，以建造圣殿，并将神的国带到地上？是神的以色列。旧约里的以色列乃是新约里召会的预表。因此，今天召会必须实际成为神的以色列。赞美主，在神新约的经纶里，我们已成为神的儿子和神的以色列。

恩典与我们的灵同在

保罗在加拉太书末了说，“愿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与你们的灵同在”（六 18）。基督的恩典乃是与我们的灵同在。然而，许多基督徒只知道圣灵，对人的灵却一无所知。为这缘故，每当他们在新约里看到灵字，就以为是指圣灵。他们不知道一个事实：除了神的灵以外，圣经还说到人的灵。新约里有三节提到这两个灵。约翰三章六节说，“从那灵生的，就是灵。”约翰四章二十四节说，“神是灵；敬拜祂的，必须在灵和真实里敬拜。”罗马八章十六节说，“那灵自己同我们的灵见证”。

神的灵与我们的灵对神今天的经纶都很要紧。那灵就是三一神；祂经过了成为肉体、人性生活、钉十字架与复活的过程，成了赐生命的灵（林前十五 45）。现今这赐生命的灵住在我们的灵里，同我们的灵见证我们是神的儿子。林前六章十七节告诉我们，与主联合的，便是与主成为一灵。这清楚指明二灵已成为一。

照着保罗在加拉太六章十八节的话，主耶稣基督的恩与我们的灵同在。这里的恩典就是基督自己作我们的享受。今天基督这灵是在我们灵里，给我们经历并享受。对基督的这享受，就是与我们的灵同在的恩典。我们在这享受里，并借着这享受，就可凭着灵而行，以活基督，并且活新造和神的以色列。这两种凭着灵而行，都是在我们的灵里享受主耶稣基督。

借着呼求主的名享受祂

我们只要借着呼求主的名，就可在我们灵里享受主。你知道为什么我们呼求主就享受祂？我们这样享受主，因为我们借着呼求主，自然而然就运用了我们的灵。例如，即使我无意操练我的腿与脚，但每当我走路的时候，自然就操练了我的腿与脚。同样，每当我们从里面深处呼求主，自然而然就运用了我们的灵。无论何时何地，我们都可借着呼求主的名，享受基督的丰富。我们这样呼求主，就凭着灵而行。呼求主也击败我们里面消极的事物。

假定一位已婚的年轻姊妹有脾气的难处。她真渴望作个好妻子、好母亲，她厌恶自己的脾气。然而，她无法胜过脾气。多年前，我不知道如何劝告受脾气难处困扰的人，现在我知道解除这困扰最好的路就是运用灵呼求主的名。我们借着这样呼求主，就吸入征服我们脾气的属灵元素。在我五十多年的经历，并与组织的基督教不同的各面接触过以后，我得了结论：享受主最好的路乃是呼求祂。

人应当因我们呼求主耶稣的名而认出我们是基督徒。我们知道这是第一世纪信徒的标记，因为大数的扫罗由大祭司得着权柄，去捆绑一切呼求主名的人。呼求主耶稣的名也应当是今天信徒的标记。召会人尤其应当让人知道他们是呼求主的人。

呼求主名就象呼吸，是一件简单的事。但我们若从呼吸“毕业”，我们就无法活下去。照样，我们若停止呼求主的名，在属灵上我们也无法活下去。生命中最需要的事往往是最简单的。要维持生命，有什么比呼吸更需要呢？然而，呼吸十分简单。呼吸与作菜不同，不需要许多劳苦。同样，呼求主耶稣的名何等简单！然而，许多有学问的人不在意这样简单的实行，宁可作些复杂的事。有些人甚至因我们呼求主耶稣的名而批评我们，毁谤我们。对他们来说，这种实行是一种念咒。呼求主名与念咒毫无关系，因为呼求完全是照着圣经的实行。哦，我们何等需要呼求主耶稣，使我们享受祂作我们的恩典，并且有两种凭着灵而行。我鼓励你们借着呼求主耶稣，作属灵的呼吸。我们借着呼求主，就享受祂。因此，让我们在我们的灵里享受基督，好凭着灵而行。

第四十四篇

作神的儿子凭着灵而行（一）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罗马书八章二节，四至六节、九至十一节、十三至十六节、二十三节、二十六节、二十九节，加拉太书三章二至三节、五节、十一节下至十四节、二十六节，四章四至六节、二十九节，五章十六至十八节。

在新约里，罗马书与加拉太书同列在特别的一类里。这两卷书不但启示神的救赎，也启示神救赎的经纶。救赎是一件事，救赎的经纶是另一件事。许多基督徒读罗马书与加拉太书，很容易就能看见救赎的事。然而少有人看见神救赎的经纶，因为这件事在这两卷书里多少是隐藏的。虽然罗马书与加拉太书里面都没有经纶这辞，然而在这两卷书里能找着救赎的经纶这事实。在本篇信息中，我们的负担是要来看神在祂救赎里的经纶。

神在救赎里的目标

虽然罗马书与加拉太书都说到救赎，但救赎不是神的目标。救赎乃是达到目标的过程或步骤。在神的经纶里，救赎是用来产生某种结局或结果的。神在救赎里的目标是什么？神的救赎所产生的结果又是什么？这两个问题的答案都是儿子的名分。儿子的名分是神在救赎里的目标，也是救赎过程的结果。然而，许多基督徒只看见罗马书说到因信称义。他们没有看见罗马书里神圣的儿子名分。我们若仔细读罗马书，就会看见因信称义主要是在头四章。从五章开始，保罗就向着儿子名分这目标往前。照着罗马书里的启示，神正将罪人变化成为众子。因此，罗马书给我们看见，神如何是在由罪人产生众子的过程之中。这里我们看见神的经纶。神的经纶不只是救赎失丧的罪人；祂的经纶乃是要救赎罪人，好使他们成为祂的众子。在神的经纶里，救赎与儿子的名分乃是两件主要的事。

在圣经里，神圣的三一—父、子、灵—不是为着道理、神学或教训。神圣的三一为着神的经纶。在祂的经纶里，父神是计划者，制定永远定旨的那位。因为祂有一个定旨，有一个计划，祂就有许多安排，以符合祂的定旨。在神圣的三一里，父神是源头，是计划要完成祂经纶的那位。要完成神圣的经纶，有两件重要的事必须作成—救赎与儿子的名分。在加拉太四章，我们看见父差出祂的儿子，以完成救赎（4~5）。然后祂差出祂儿子的灵，好产生儿子的名分。因此，父为着完成祂的经纶，首先差出子，然后差出灵。

加拉太四章四至五节说，“及至时候满足，神就差出祂的儿子，由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赎出来，好叫我们得着儿子的名分。”为着完成救赎，神的儿子必须成为人，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为了穿上人性，就是人的性情，祂必须“由女子所生”。说马利亚是神的母亲，这是异端。虽然耶稣是神成为肉体来作人，但马利亚并不是神的母亲。她是为人耶稣的母亲。神的儿子耶稣为女子所生，乃是有血有肉的人（来二 14）。神的儿子若没有血肉之体，就无法完成救赎。救赎需要流血。

神的儿子为我们完成救赎以后，那灵就受差遣来执行儿子的名分，并使儿子的名分在我们的经历中对我们成为真实的。那灵受差遣来使所有蒙救赎的人成为神的儿子。因此，基督为着救赎而来，那灵为着儿子的名分而来。基督救赎我们，那灵将神圣的生命分赐到我们里面，使我们成为神的儿子。

那 灵

罗马书与加拉太书一再说到那灵。罗马八章更是如此。二节说到生命之灵，十五节说到儿子名分的灵。因为我们有儿子名分的灵，我们就有神儿子的生命。我们自然而然呼叫：“阿爸，父。”保罗在九节说到神的灵和基督的灵，在十一、十三节说到那灵。“那灵”这辞也见于十六节：“那灵自己同我们的灵见证我们是神的儿女”。

“那灵”这辞非常有意义。约翰七章三十九节说，“耶稣这话是指着信入祂的人将要受的那灵说的；那时还没有那灵，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为什么这节说“那时还没有那灵”？虽然基督得着荣耀以前，神的灵、耶和华的灵和圣灵已经存在，但还没有“那灵”。我们在创世记一章二节看见，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旧约也经常说到耶和华的灵。主耶稣要在马利亚腹中成孕时，圣经提到圣灵，因为人的性情是凡俗的，要借着神的灵成为圣别（太一 18、20）。但是当耶稣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时（约七 37），祂乃是说到那灵。然而“那时还没有那灵”，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祂还没有被钉十字架并复活。但祂钉十字架并复活以后，那灵就来了。今天那同我们的灵见证的灵，乃是那灵。林后三章十七节甚至说，“主就是那灵”。请注意这节不是说，“主是一位灵”，乃是说，“主就是那灵。”

神儿子的行事为人

罗马八章十四节说，“因为凡被神的灵引导的，都是神的儿子。”这节指明罗马八章不是说到神儿子的出生，乃是说到神儿子的行事为人。被那灵引导的，就真是神的儿子。四节很强烈地用到“行”这字：“使律法义的要求，成就在我们这不照着肉体，只照着灵而行的人身上。”

基督徒受天然观念的影响，常以为我们得救以后，应当有荣耀神的行事为人。我们留意保罗说到行事为人与我们所蒙的呼召相配，但我们却是照着天然观念来领会这个劝勉。人一得救以后，自然想要行事为人荣耀神。这样的思想自然而然就来了。说我们需要有荣耀神的行为，并没有错。然而，关于这点，我们可能受天然观念的影响。照着天然观念，行事为人与我们所蒙的呼召相配，就是要诚实、信实、谦卑、温柔、恩慈并有爱心。我们也许以为，我们若有这样的美德，就会荣耀神，别人也会欣赏我们。然而，罗马书这卷在神启示里基本的书，没有嘱咐我们这样行。反之，罗马书教导我们作神的儿子而行。

作神的儿子而行，与作蒙救赎的罪人而行以彰显诚实、恩慈及爱这类美德，二者大不相同。神经纶的目标不是仅仅要得着一班信实、恩慈并有爱心的人。神在祂经纶里的目标乃是要产生众子。一个人可能诚实、忠信又有爱心，但他也许不是神的儿子。神所要的乃是儿子，并不是诚实、信实、有爱心的罪人。祂的定旨不是要使有罪的丈夫成为爱妻子的丈夫，或使有罪的妻子成为服从丈夫的妻子。我再说，神在祂经纶里的目标，乃是要产生许多神圣的儿子。

从神而生，成为祂的儿子

我们要成为神的儿子，首先必须从祂而生。约翰福音强调这点。约翰一章十二至十三节说，“凡接受祂的，就是信入祂名的人，祂就赐他们权柄，成为神的儿女。这等人不是从血生的，不是从肉体的意思生的，也不是从人的意思生的，乃是从神生的。”然后三章六节告诉我们，从那灵生的，就是灵。儿子的名分完全是生命与性情的事，这乃在于出生。我们已经从神而生，成为神的儿子。所以，我们能有把握宣告，我们不是神的女婿，也不是神的养子，我们乃是神在生命里的儿子，从祂而生的儿子。

我们照着圣经里神圣的启示强调一个事实：借着重生，我们与神之间有生机的联结。我们与神有生机的关系，就是在生命里的关系。首先，因为我们是罪恶的，神就差遣祂的儿子救赎我们。但神也

差遣祂的灵，将神圣的生命与性情分赐到我们这人里面。神圣的生命既已进入我们里面，我们与神就有了生机的联结。然而，这件要紧的事，却被那些强调传统教训和观念的基督徒忽略了。

你既已从神而生，成为神的儿子，你有没有胆量宣告你是神圣的？我们是神的儿子，从神而生，实在说来，我们就是神圣的。我们这样教导，有些人就控告我们教导“人成为神”。我们绝对不相信，也不教导，我们这些神的儿子会成为神自己。然而，我们有神圣的生命与性情，这乃是事实。否则，我们不可能成为神的儿子。由德国籍的父亲所生的孩子，难道没有典型德国人的生命与性情么？同样，因为我们从神而生，成为神的儿子，有神圣的生命与性情，我们就是神圣的。有些人曲解我们的话，宣称我们教导说，罪人能成为神格的一部分。不错，我们教导说，我们这些神的儿女是神家里的人。但我们绝对没有教导，我们要成为神自己。然而，事实仍然是：我们的父既是神圣的，祂家里所有的人也是神圣的。正如人有他父亲的生命与性情，照样，我们这些神的儿子也有我们父的生命与性情。就这面说，我们是神圣的。

现在我们既成为神的众子，就需要有神儿子的行事为人。神不要一班仅仅恩慈、诚实且有爱心的人。祂要一个家。加拉太六章十节称这家为“信仰之家”。我们要作神的儿子而行，就需要是神圣的。仅仅合乎道德或宗教是不够的。要谦卑或恩慈，并不需要成为神的儿子。一个人谦卑或恩慈也许只是天然、道德的。然而，我们要作神儿子而活，确实必须是神圣的。我们必须有神的生命和神的灵。

在圣经的末了，我们读到那灵和新妇（启二二17）。那灵是三一神的终极完成，新妇是蒙救赎之人的最终结果。那灵和新妇说话如同一人，证明他们乃是一。那灵和新妇一同说，“来！”

圣经启示信徒与三一神之间生机的联结，但宗教强调美德和善行。照着宗教的观念，我们这些信徒必须诚实、忠信、有爱心并服从。但神的经纶却不只要求我们有这些美德，更要求我们凭着灵而行。一个人可能天然很谦卑，而另一个人谦卑可能是因为他凭着神的生命与性情而活。表面看来，两种谦卑是一样的。实际上，二者大不相同。一种好比擦亮的铜，另一种好比金子。我们若照着灵而行，就不会象擦亮的铜；而会有金子的样式，神性情的样式。

神的心意不仅仅是要得着一班好人；祂要得着许多与祂在生机上是一，并且有祂生命与性情的儿子。惟有这些儿子才能成为基督身体的肢体。基督的身体是生机体，不是组织。好人可以组织成社团，却无法成为基督的身体这样的生机体。因为基督的身体是生机的，所以这身体上所有的肢体里面必须有生机的元素。我们乃是借着新生，借着重生，而得着这元素。

照着灵而行

我们从神而生，成为神的儿子以后，我们这些儿子必须照着灵而行。保罗在罗马八章并没有说到谦卑、忠信或诚实这样的事。他在这里不是论到人性美德，乃是嘱咐我们要照着灵而行。凡被那灵引导的，都是神的儿子。作神的儿子而行，并不在于具有某些美德；这完全在于照着灵而行。当然，我们若照着灵而行，我们的生活就会产生某种结果。然而，罗马八章不是强调结果，乃是强调神儿子的性情。我们是从神而生的人，不应当竭力培养某些美德；反之，我们应当竭力凭着灵而行。

我担心作神的儿子凭着灵而行，对我们不过是道理。我们也许知道我们只需要凭着灵而行，但在日常生活中，我们也许以天然、伦理道德的方式生活。若有人搅扰我们，我们也许生气，或者想要控制自己。但无论如何，我们都没有转向灵，运用灵并凭着灵而行。

我们对主有些看见以后，撒但常常来试验我们。假定主使你清楚，你是神的儿子，你所需要作的就是照着灵而行。不久以后，你的丈夫或妻子也许得罪你。这个时候，你可能就忘了凭着灵而行。你

没有凭着灵而行，反倒被激怒，或想要压抑你的怒气。你甚至会祷告，求主帮助你。但即使这样祷告，也不是凭着灵而行。

宗教教导人循规蹈矩，却没有教导人照着灵而行。照着圣经，我们不该想要改良自己的行为，而该凭着灵而行。我们已经由那灵而生。现今我们需要接受恩典，凭着灵而行。你的丈夫或妻子若得罪你，你只要凭着灵而行。不要想压抑你的脾气或强迫自己忍耐，那不过是外面的行为。这时，你所需要作的，就是运用灵，照着灵而行。不要对自己说，“我的行事为人必须配得过召会生活。我若发脾气，那将是我的羞耻。我必须压制我的脾气，正正当当地行事为人。”这不是神的经纶——这是宗教和伦理道德。神的经纶是要使我们真实且实际地成为祂的儿子。为此，我们必须照着灵而行。

模成神长子的形像

许多基督徒读罗马八章，没有留意这一章所说儿子名分的事。十四节说，凡被神的灵引导的，都是神的儿子；十五节说到儿子名分的灵。不但如此，二十九节说，神已预定我们“模成神儿子的形像，使祂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基督的许多弟兄就是神的众子（来二10）。不但如此，罗马八章的儿子名分不是指出生一面说的，乃是指行事为人这一面说的。我们需要有神儿子的行事为人，使我们模成祂儿子的形像。出生是一次永远的，模成神儿子的形像却是一生之久的事。一天又一天，我们逐渐模成神长子的形像。我们凭着灵而行，我们就被模成。在主的恢复里，主所要我们实行的，主要就是凭着灵并照着灵而行。

我们若凭着灵而行，神就能得着成熟的儿子。这些儿子也就是承受神丰富的后嗣。我们若要成为后嗣，就必须长大成人。我们要强调一个事实：我们正在模成神儿子的形像，而不是模成召会生活里圣徒们中间的某些作法。我有点担心圣徒们也许模成召会生活，却没有模成神儿子的形像。有些圣徒可能经历许多的改变，但这改变可能不是真实的变化，不是生命里新陈代谢的改变，而不过是外面的改变，模成召会生活里圣徒们中间一般的生活方式。神不要这种改变。祂要看见我们这人里面真实的变化，使我们模成神儿子活的形像。我们要有这种改变，就需要在那灵里、凭着灵并照着灵而行。

救赎是为着儿子的名分

我们看过罗马书里的救赎是为着儿子的名分，在加拉太书里也是一样。加拉太三章十三至十四节说，基督既为我们成了咒诅，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使我们借着信，可以接受所应许的那灵。因此，基督完成救赎，是要使我们可以接受那灵。加拉太四章五节说，基督救赎我们，好叫我们得着儿子的名分。基督为我们完成救赎以后，神就差出祂儿子的灵，进入我们的心，呼叫：“阿爸，父！”罗马书与加拉太书都提到呼叫“阿爸，父”。这进一步证明在这两卷书里，救赎是为着儿子的名分。

神今天所要的

罗马书与加拉太书都说到凭着灵而行。这两卷书不是嘱咐我们照着某些道理、教训或劝勉而行，乃是嘱咐我们照着灵而行。我们的行为不论多好，除非我们照着灵而行，我们的行事为人就不是神的儿子。假定有人问你，为什么不参加某种属世的娱乐。正确的答案是那灵没有引导你作这样的事。同样，人若问你为什么在家庭生活中作某些事情，或不作另一些事情，你的答案只应当是，你那样生活是因为你照着灵而行。

我们多多少少还受宗教观念的影响。因这缘故，我们读圣经的时候，很容易留意妻子要服从自己的丈夫，丈夫要爱自己的妻子这样的劝戒。我们也能领会说到谦卑、恩慈和忍耐的诫命。然而，这样的诫命不是神经纶里的基本因素。基本因素乃是我们已从神而生，现今是神神圣的儿子，有祂的生命

与性情。因为我们是神的儿子，神就要我们作祂的儿子照着灵而行。我们作神的儿子凭着灵而行，结果如何，乃是那灵的责任，不是我们的责任。我们的责任只是照着灵而行。

新约的最高峰乃是那灵。我们的生活、行为、举止、行动都必须照着灵。我们照着灵而行，就真是神的儿子，我们就天天模成祂儿子的形像。这是神今天所要的。

第四十五篇

作神的儿子凭着灵而行（二）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三章二十六节，四章四至六节，五章十六节，约翰福音一章十二至十三节。

我们在前面的信息里指出，罗马书与加拉太书不但启示神的救赎，也启示神救赎的经纶。我们这些神的儿女很容易认识神的救恩，却不太容易认识神救恩的经纶。罗马书与加拉太书虽然都没有“经纶”这辞，却含示神在祂救恩里的经纶。经纶这辞，在古代和现代的用法里，都是指计划，连同某种安排、管理、行政甚至经营。神的经纶有其安排、管理和管家职分，都是与神在子里借着那灵，将祂自己分赐到祂所拣选并救赎的人里面有关。

儿子的名分—神经纶的目标

现在我们必须往前来看神经纶的目标。神在祂经纶里的目标乃是儿子的名分。神的心意是要产生许多儿子。我们若仔细读圣经，就会看见神有一个喜悦、一个心愿。神的心愿就是祂要借着众子得着彰显。圣经启示神是伟大的父，有很大的家庭。用新约的话说，神有一个家。谁能说出神有多少儿子？既然每位在基督里的真信徒都是神的儿子，神的儿子必然为数亿万。因为神有这么多的儿子，祂实在是伟大的父。甚至姊妹们也算在神的儿子当中。圣经没有一处告诉我们，神的长子基督有姊妹。反之，祂只有弟兄，而基督的这些弟兄，就是神的众子。因此，姊妹们要领悟，她们是基督的弟兄和神的儿子，这是很重要的。

照着圣经，儿子的功用是彰显父。因此，神的儿子就是父神的彰显。主耶稣曾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约十四9）。不但如此，约翰一章十八节说，“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新约也指明，神的儿子基督是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西一15，林后四4）。像是某事或某人的彰显。神有亿万的儿子，意思就是祂这位伟大的父，需要浩大的、宇宙的、永远的彰显。我们是神的儿子，彰显我们的父，因我们已从祂而生。神的经纶，神的行政，是要完成祂的定旨，得着许多儿子，作祂团体的彰显。

以弗所一章四至五节说，神在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预定了我们，借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归于祂自己。”神创造万有以先，就拣选了我们，预定了我们，标出我们得儿子的名分。神标出我们作祂的儿子。然而，许多基督徒不明白神的拣选和预定。照着他们的观念，我们不过是堕落的罪人，需要神的救恩。他们作梦都没有想到，神已命定我们得儿子的名分。

照着圣经，儿子的名分包含得着父的生命与性情，以彰显祂，并承受祂一切所是、所有并所作。承受父的所是、所有并所作，实际上就是承受父神自己。圣经里儿子的名分，意思是得着神的生命与性情，以彰显神，并且承受神连同祂一切的丰富。不但如此，儿子的名分含示完全。我们这些神的儿子必须完全，象天父完全一样（太五48）。完全是成熟的同义辞。一个小男孩是他父亲的亲生儿子，但这孩子还没有完满的儿子名分，因为他还未成熟。

即使我们得着父的生命与性情，并且已经成熟，已经完全，得以彰显祂并承受祂，在我们的身体改变形状以前，儿子的名分还不是完满的。保罗在罗马八章二十三节说，“不但如此，就是我们这有那灵作初熟果子的，也是自己里面叹息，热切等待儿子的名分，就是我们的身体得赎。”我们的身体得赎

指身体改变形状。有一天我们的身体要改变，不只是外面的，乃是借着神圣的元素作到其中，而有生机、新陈代谢的改变。今天我们的脸面也许相当明亮，却还没有照耀。但是等到我们的身体，借着神圣生命的供应而新陈代谢并生机地改变形状时，不但我们的脸面，就连我们整个肉身，也要照耀。那将是完满的儿子名分，因为那时我们要完满地彰显神。我们要在灵、魂甚至身体这三方面彰显祂。光要从我们的脸面照耀出来而彰显神。关于这点，约壹三章二节说，“亲爱的，我们现在是神的儿女，将来如何，还未显明；但我们晓得祂若显现，我们必要象祂；因为我们必要看见祂，正如祂所是的。”我们看见祂的时候，祂要凭父的荣耀照耀，我们也要凭这荣耀照耀。这就是完满的儿子名分。

因此，从新约我们看见，我们这些神的众子有神的生命与性情，以承受神同祂一切的丰富，并且彰显神到极致。这儿子的名分是神的心愿。我们奇妙、永远的父要借着许多的儿子，得着祂自己宇宙的彰显。

从神类

创世记一章二十六节说，神照着祂的形像，按着祂的样式造人。神这样造人，因为祂的心意是要借着人得着彰显。创世记一章指明，每样活物被造都各从其类。然而，人被造不是从自己一类，乃是从神类。你有胆量宣告你作为人，是从神类么？我们若领悟我们是照着神的形像，按着神的样式造的，我们就该有胆量说，我们被造是从神类。然而，说我们是从神类，并不是说我们是神，或我们会成为神。但照着创世记一章二十六至二十八节，我们人乃是从神类的。

创世记一章的亚当有神的形像与神的样式，但他没有神的生命与性情。所以，照着创世记二章，神将人安置在生命树跟前。这指明亚当需要有分于神的生命与神的性情。即使亚当是照着神的形像，按着神的样式造的，他还需要吃生命树的果子，好得着永远的生命。因此，创世记头两章有神造人的完整记录。

救赎与重生

创世记一、二章的亚当没有永远的生命。他只有人的生命作器皿，以盛装神圣的生命。罗马九章清楚指明，人是器皿。我们人的生命是器皿，为要盛装神圣的生命。但人在接受永远的生命以前就堕落了。所以，神差遣祂的儿子成为有血有肉的人，完成救赎，并且把堕落的人带回神原初的定旨。因此，救赎将人恢复到神的定旨。阿利路亚，我们这些堕落的罪人，借着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蒙了救赎！罗马三章与加拉太三章，都说到神奇妙的救赎。

然而，救赎本身不是目的。救赎是手续，是部分的过程，要达到神儿子名分的目标。为这缘故，罗马书与加拉太书都指明，基督救赎我们，使神圣的生命能分赐到我们里面，使我们重生。我们已被神所造，但我们还需要重生。虽然我们被造有人的生命，但我们需要重生，得着另一个生命，就是神圣的生命。因此，救赎的结果乃是神圣生命的分赐。这就是重生。我们借着那灵的重生，就成为神的儿子。

神的造物与神的儿子

创世记一章的人只是神的造物，还不是神的儿子。按照创世记一章二十六节，神照着祂的形像，按着祂的样式造人，但那时候，神没有以神圣的生命生出人来。在创世记一章那里，神是我们的创造主，我们是祂的造物。但在基督来完成救赎，并且我们相信了祂以后，祂的血就使神圣的生命有可能分赐到我们里面。这样，我们就得重生，神就成了我们的父。

在创造里，神是我们的创造主；但在重生里，祂成为我们的父。现今我们蒙了重生，就不仅仅是

神的造物——我们乃是神的儿子。阿利路亚，神是我们的创造主，也是我们的父！祂是创造主，创造我们；祂是父，生育我们。现在我们能放胆宣告，我们不但外面有神的形像与样式，我们里面也有神的生命与性情。我们是神活的儿子！神的经纶就是将祂的生命和性情，分赐到我们里面，使我们成为祂的儿子。

是受造之物的生活，还是儿子的生活

现今我们必须来看一个要紧的点，并且问一个重要的问题：我们既是神的儿子，我们该作为神的造物而活，还是该作为神的儿子而活？换句话说，神要我们过受造之物的生活，还是儿子的生活？没有疑问，神的愿望是要我们作儿子而活，不是要我们作受造之物而活。但我们如何才能作为神的儿子而活呢？第一，我们要作为神的儿子而活，就必须成为神的儿子。成为神儿子惟一的路，就是相信主耶稣并接受祂。约翰一章十二节说，凡接受基督的，就有权柄成为神的儿女。我们是神的儿女，我们“不是从血生的，不是从肉体的意思生的，也不是从人的意思生的，乃是从神生的”（13）。阿利路亚，我们因着相信主耶稣，已经成了神的儿子！

我们既成了神的儿子，就需要领悟我们不仅是受造之物。我们是儿子，不仅仅是受造之物，所以我们不该过受造之物的生活，乃该过儿子的生活。

过神造物的生活与过神儿子的生活，其间有很大的区别。例如，圣经和孔子都教导人服从。但孔子关于服从的教训仅仅是伦理道德上的。圣经关于服从的教训与我们过神儿子的生活有关。孔子的典籍中，关于服从的教训，只帮助我们作为神的造物而活。这与作为神的儿子而活毫无关系。中国人照着孔子的教训不论多服从，还是作为神的造物而活，不是作为神的儿子而活。

孔子在“大学”那部书中说到，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对他而言，道德的最高成就是明“明德”。然而，不论我们多么照着孔子的教训来发展这“明德”，我们仍是神的造物。

孔子所说的“明德”实际上就是良心。因此，明明德就是发展良心。但一个人即使把他的良心发展到非常高的程度，他仍不过是神的造物，因为他没有神的生命。然而，我们相信基督的人，有神圣的生命与神圣的性情。我们既是神的儿子，我们的目标就不该是明明德，这样作只是改良我们作为神造物的生活。圣经没有教导我们改良我们作为神造物的生活，反而嘱咐我们过神儿子的生活。

道德从一个角度来改良神造物的人性美德，宗教从另一个角度来发展这些美德。宗教与道德的原则都是一样。然而，神救恩的目标与道德、宗教不同，它不是要发展神造物的美德。首先，神救恩的目标是使我们成为儿子。第二，祂的目标是用神圣的生命供应我们，好叫我们长大。第三，神自己这赐生命的灵住在我们里面，在我们里面生活、运行并作工。孔子的门徒可能夸耀他们的明德，他们可能以培养并发展这明德为傲。然而，我们所夸的不是我们的明德。我们所夸的乃是有神自己活在我们里面。我们基督徒因为受了宗教背景与环境的影响，也许不领悟我们何等富有。我们的财富乃是一神，父、子、灵。

经历三一神

对今天许多的基督徒，神圣的三一只是神学的事，不是经历的事。然而，在圣经里，神圣的三一不是当作道理来陈明的。有些经文教导我们关于因信称义，但没有一节圣经是以道理的方式教导我们关于神圣三一的事。反之，圣经提到神圣三一时所强调的，与我们的经历有关。例如，林后十三章十四节说，“愿主耶稣基督的恩，神的爱，圣灵的交通，与你们众人同在。”我们在这里看到的是什么？是三一的道理还是三一的经历？当然这节说到对三一神的经历。看看另一个例子：“因这缘故，我向父

屈膝…愿祂照着祂荣耀的丰富，借着祂的灵，用大能使你们得以加强到里面的人里，使基督借着信，安家在你心里”（弗三 14、16~17）。保罗在这几节圣经里说到父、灵与子基督。照上下文看，这里说到三一神，完全与我们的经历有关。主在太二十八章十九节的话，也是一样：“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将他们浸入父、子、圣灵的名里。”再一次，这里所陈明的神圣三一不是道理，乃是经历。在经历上，信徒要被浸入三一神里面。说神圣三一仅仅是为着道理，不是为着经历，是何等眼瞎！

约翰十四章对三一神有深奥的启示。腓力求主将父显给门徒看，主耶稣回答他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9）。主接着问：“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么？”（10）。后来主在这章说，祂要求父赐给门徒另一位保惠师，就是实际的灵（16~17）。但我们仔细研读十七至十八节，就会看见实际的灵来临，就是主耶稣自己来临。因此，约翰十四章告诉我们，父在子里面显于人，而子实化为那灵；这是为着我们的经历，不只是为着道理。我们可以因着看见子而经历父，我们也可以因着实化那灵而经历子。何等奇妙，我们有三一神在我们里面！正如主在约翰十四章二十三节所说的：“人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话，我父也必爱他，并且我们要到他那里去，同他安排住处。”蒙父所爱，并且有父与子同我们安排住处，必是经历的事，不是道理的事。因此，说到三一神与我们属灵的经历有关，根据圣经来看是绝对正确的。

跟随孔子教训的人也许夸耀他们的明德，但我们能夸耀三一神住在我们里面。我们有父、子、灵。我们不是努力明明德，却可以经历三一神在我们里面长大。歌罗西二章十九节说，我们可以因神的增长而长大。我们因神在我们里面增长而长大。我们不仅仅有明德—我们有三一神在我们里面生活并长大。

在我们里面生活并长大的乃是那灵，就是三一神的终极完成。神是灵（约四 24），并且主就是那灵（林后三 17），我们现在有那灵在我们里面。虽然三一神住在我们里面，我们却不觉得是三位住在我们里面，乃是一位住在我们里面。我们的神是三一的。神如何能是三，又是一，这远超过我们所能领会。但即使我们无法了解三一，我们却能享受三一神在我们里面生活并长大。一面，祂是在诸天之上的主；另一面，祂是那住在我们里面的灵。

凭着三一神而行

在前面的光中，我们现在来看保罗的话：“你们当凭着灵而行”（加五 16）。我们所凭以而行的灵，就是三一神。因此，凭着灵而行，意思就是凭着三一神而行。我们凭着三一神而行是可能的，因为我们已从神而生，成为祂的儿子，有祂的生命与性情。事实上，我们有三一神自己。不信的人，包括那些有学问、跟从孔子的人在内，无法凭着灵而行，因为他们里面没有那灵。他们可能有明德可以发展，却没有灵可以凭以而行。我们和遵从孔子道德教训的人不同，我们不该寻求明明德，而该寻求凭着灵而行。所有仍想要发展自己明德—良心的人，都必须领悟，他们所过的生活，只是神造物的生活，不是神儿子的生活。但我们由神的灵重生的人，不仅是神的造物—我们已成了神的儿子。作为神的儿子，我们不是发展我们的明德；我们乃是照着我们的神，照着父、子、灵而行。

三种教训

关于我们人类的生活，有三种主要的教训。首先有各种道德的教训。每个国家和文化的人，都受教导要改良自己的行为。他们在道德上受训练，要和善、仁慈、温柔、谦卑并有爱心。有些这类的教训甚至鼓励我们向神祷告，求祂帮助我们过正确的生活。

第二种教训是，我们若要过正确的生活，就需要受圣灵的引导、感动并加强。这种教训在今天的基督徒当中很普遍。照着这教训，我们借着圣灵就能谦卑、有爱心。这个教训本身虽然没有什么不对，但很可能仅仅用来帮助信徒，凭着神的灵的帮助，过神造物的生活。劝导别人信靠圣灵，并接受从圣灵来的帮助，这当然没有错。但一切都在于我们信靠圣灵时所有的立场是什么。我们若在作为神造物的立场上信靠圣灵，我们实际上是在僭用那灵的帮助。我们若要信靠那灵，就必须站在我们是神儿子的立场上，这样，我们就会享受父的灵。

你信靠圣灵的时候，站在什么立场上？你站在你是神造物的立场上么？你的愿望只是作个好人么？因为你知道你是软弱的，而神是有怜悯的，你就求祂差遣圣灵加强你，使你过正确的生活，作祂的一个造物么？若是这样，你就是站在受造者的立场上，求取圣灵的帮助。信靠那灵是对的，但受造之物的立场不是信靠祂的正确立场。我们支取耶稣基督之灵全备的供应所站的正确立场，乃是我们身为神儿子的立场。

照着第三种教训，我们已从神而生，成为神的儿子，有神圣的生命和性情。因为我们是神的儿子，祂不但将那灵赐给我们，并且祂自己现今就是那在我们里面的灵，使我们完满地成为儿子。祂不是仅仅帮助我们更有爱心、更谦卑或更有能力。三一神经过了成为肉体、人性生活、钉十字架与复活，现今在我们里面是那包罗万有赐生命的灵，作我们的生命与生命的供应。祂的目标是要完成儿子的名分，使我们完满地成为神的儿子。其间，我们只当照着祂而行。

许多基督徒借用加拉太五章十六节，断章取义，用这节嘱咐信徒要凭着灵而行。他们不是从整卷加拉太书的上下文来看这节。这卷书启示我们从前按着神公义的律法，是被神定罪的罪人。然而，神差祂的儿子为我们完成救赎，使我们成为神的儿子。现在我们是神的真儿子，有神的生命、神的性情，甚至三一神自己这包罗万有的灵住在我们里面，作工、运行、活动并且施膏，使我们完满地成为神的儿子。因为我们是神的儿子，也因为三一神朝着完满儿子名分的目标在我们里面作工，我们就应当凭着灵而行。这样领会五章十六节，乃是照着整卷加拉太书的上下文。

今天在主的恢复里，我们不是仅仅劝勉信徒要照着灵而行，我们的目标乃是要帮助信徒看见他们是神的儿子，有包罗万有的灵住在他们里面。我们应当照着这灵，就是照着住在我们里面的三一神而行。我们的经历若是这样，我们就不是凭着第一种教训，也不是凭着第二种教训而行，乃是凭着第三种教训，照着神在祂救恩里之经纶的教训而行。

第四十六篇 照基本的准则而行

[上一篇](#) [回目錄](#)



读经：加拉太书五章二十五节，六章八节、十二至十六节、十八节，腓立比书三章十四至十六节。

保罗在加拉太五章两次说到凭着灵而行。他在十六节说，“你们当凭着灵而行，就绝不会满足肉体的情欲了。”他在二十五节接着说，“我们若凭着灵活着，也就当凭着灵而行。”四十多年来，我一直在寻找对这两节经文的正确领会。十六节本身似乎相当容易领会。许多圣经教师指出，这里的“行”字，意思是生活、行动、活动并为人。因此，凭着灵而行，就是凭着灵生活为人。既然“行”字有这意义，为什么保罗在二十五节说到凭着灵活着，并凭着灵而行呢？多年来，我受到这节圣经困扰。

基本原则

我们要领悟保罗在五章十六节与二十五节用两个不同的希腊字说到行，这是很重要的。保罗在十六节用 *peripateo*，帕利帕提欧一辞，指一般的行。这辞的意思是生活、行事、为人。这个行的意思等于二十五节的“活着”。凭着灵而行就是凭着灵活着。保罗在二十五节用另一个不同的希腊字 *stoicheo*，史托依奇欧，说到行。我们很难找到与这希腊字相当的英文。*stoicheo* 是名词“蒙学”的动词形式。希腊文“蒙学”的名词，用于四章三节（“世上的蒙学”），和四章九节（“软弱乏用的蒙学”）。这辞也见于歌罗西二章八节，保罗在那里又说到“世上的蒙学”。这些蒙学是基本准则或基本原则。因此 *stoicheo* 乃是说到基本原则、基本准则之希腊字的动词形式。至少有一个版本采用“实行基本的原则”这翻译。这版本说，“我们既凭着灵活着，也就当实行基本的原则。”

同样的希腊文动词也用于行传二十一章二十四节。雅各告诉保罗，犹太人中信主的有多少万，并且都为“律法热心”，以后就劝保罗带另外四个人上殿里去，与他们一同行洁净的礼（20~24）。雅各接着告诉保罗，他若如此行，众人就可知道，“先前所听说你的事都是虚的，反而你自己却是按规律而行，遵行律法。”“按规律而行”的原文，在加拉太五章二十五节翻作“行”。按规律而行，就是照着某些基本准则，或基本原则而行。

活新造

保罗在六章十六节也用动词 *stoicheo*：“凡照这准则而行的，愿平安怜悯临到他们，就是临到神的以色列。”将这里的原文翻作“照这基本原则而行”是正确的。这里保罗加上“照这准则”这辞。照上下文，“这准则”就是前节所提作为新造的准则。“照这准则而行”，就是活新造。

保罗在六章十五节说：“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要紧的乃是作新造。”这里我们看见，我们不是要过受割礼的生活，也不是要过不受割礼的生活；不是要过宗教的生活，也不是要过非宗教的生活。我们乃是要活新造。这里的新造就是所有神儿子的总和。神的众子就是新造。

新造与旧造之间有基本的不同。神的生命与性情没有作到旧造里，但新造的确具有神圣的生命与神圣的性情。亚当没有神的生命，或神的性情。我们惟有借着相信主耶稣，并由那灵重生，才能接受神圣的生命与性情。我们相信基督的时候，神的生命与性情就分赐给我们，并使我们成为新造。

照保罗在加拉太书里的观念，人即使受割礼，仍在旧造里。割去肉体的作法，不能使任何人得着神的生命。受割礼的人与不受割礼的人，都仍是旧造的一部分。神经纶里的心意不是要我们过受割礼的生活，或不受割礼的生活。神在祂经纶里的目标是要我们活新造。

我们若要活新造，凡我们所行的都必须与三一神是一，并且神的元素必须作到我们里面。例如，我爱某位弟兄，可能是照着我天然的生命，而不是照着我借重生所接受神圣的元素。因为这位弟兄似乎很殷勤、顺从、服从，我也许很喜欢他。这种爱完全是旧造的事。这就是一个在旧造里的人，爱另一个在旧造里的人。我若要照着新造爱这位弟兄，就必须定罪自己，和我对他天然的爱，甚至自私的爱。然后我需要凭着我重生的人，以神圣的元素来爱这位弟兄。这样，我就不是因为他对我服从或对我好而爱他。即使他得罪我，我还是爱他，因为我不是凭着天然的生命而活，乃是凭着我里面神圣的元素而活。然后我的爱就是出于新造，满了神圣的元素。第一种爱，天然的爱，在旧造里的爱，乃是堕落造物爱的彰显。但第二种爱，在新造里的爱，乃是神儿子爱的彰显。

今天要紧的不是我们热心宗教或不热心宗教，要紧的乃是我们是否活新造。活新造乃是以神的元素生活、行动、为人并作一切大小的事。在我们一切所行的事上，我们不应当凭自己，而应当照着使我们充满神圣元素之重生的人而行动。

甚至我们和别人谈话，也应当凭着里面神圣的元素。我们说话的时候，若感觉离了这元素，就不应当再说了。我们在日常的谈话中，不应当凭自己说话，却应当以神圣的元素说话。这样，我们的谈话就会是新造的一部分。

在我们与别人的关系上，我们不应当是合乎宗教或不合乎宗教的，我们应当活新造。假定我非常粗鲁地对待一位弟兄，这是不合宗教的。但假定我是在召会生活中多年的年长弟兄，我的粗鲁和强硬都受了对付，现在我对别人文雅、温和又恩慈。然而，我这样待人，并不需要祷告，或与主是一。我有宗教式的温柔、恩慈，却没有主。若有人对我不好或得罪我，我也许约束自己，勉强自己微笑。这合乎宗教，是在受割礼的原则里，而不是在未受割礼的原则里。

甚至我教导圣经时，也可能是在旧造里。若有人第一次不领会我的教训，我可能很有耐心地把事情再解释一遍。我的恩慈、忍耐与温柔也许是可赞赏的，但这些与新造无关。我对别人教导神的话时，需要运用我的灵，凭着我重生的人，以神圣的元素，而不是凭着天然的生命，来作一切的事。这样，我活的既不是割礼，也不是不受割礼；既不是宗教的，也不是非宗教的。我乃是活新造。这样的生活，就是“照这准则”，照新造的基本原则而行。

我们若“照这准则”而行，就不是过宗教的生活，也不是过非宗教的生活，乃是作神的众子活新造。这准则应当是我们的规则，我们的基本原则。这就是照着基本的准则而行。

持定我们自己的准则和原则

不论我们是哪一国的人，我们都不知不觉或下意识里持定某些原则。我们都有我们自己的基本原则或基本准则。比方说，我们可能遵守一种“永远和善，绝对不发脾气”的原则。假定一位未婚的姊妹，住在姊妹之家，有这样的原则规律她的日常生活。她若发脾气，就会满了懊悔。她甚至可能因为破坏她的一个基本原则而懊悔哭泣。

一位姊妹要结婚的时候，可能对自己起誓，绝不向丈夫发脾气。她也许从来没有告诉人她这样起誓过，可是神知道。不但如此，这个誓可能成为管制这位姊妹婚姻生活的基本原则。从她结婚第一天起，她就照着这基本原则而行。然而，将这样的原则当作我们的基本原则，乃是错误的。我们惟一应当持定的基本原则，乃是照着新造而行。我们不该担心我们的脾气，只该作神的儿子活新造。我们不该实行和善或服从，而该实行神圣的儿子名分，就是新造。

以新造作我们的基本原则

新造必须是我们的基本原则、我们的基本准则。神的儿子带着神圣的生命与神圣的性情，住在我們里面，作我們的享受。結果，我們現今有神圣的元素，就是經過過程的神自己在我們里面。以這元素作我們的基本原則，並且照此而行，有何等不同！

我年輕的時候，有一次聽到一位傳教士說，聖經的教訓和孔子的教訓相同。他接着告訴我們，孔子教導我們要孝敬父母，聖經也這樣教導人。然後他又鼓勵我們接受基督教，因為基督教的教訓與孔子的教訓相同。我聽到這話，就對自己說，“若是這樣，我們已經有孔子的教訓，為什麼還要接受基督教呢？”說聖經的教訓與孔子的教訓相同，這是多么瞎眼！

凭那灵作为基本准则而行

聖經沒有教導我們尋求聖靈的幫助，循規蹈矩作神的造物。照着聖經的啟示，神的心意是要使我們成為祂的兒子。神創造人類時，作了必要的準備，要達到這目標。祂照着自己的形像，按着自己的樣式造人，祂設計並創造人作器皿盛裝祂。因為我們墮落了，神就差遣祂的兒子來救贖我們。我們相信基督的時候，神就差祂兒子的靈進入我們里面，重生我們，使我們成為神的兒子。如今那靈，三一神的終極完成，住在我們靈里，作工、運行、活動並膏抹我們，使我們完滿地成為神的兒子。我們是神的兒子，需要凭着這靈而行，以這靈作我們的基本準則、基本原則。這樣凭着靈而行，就是照着基本準則而行。

我們不應當以道德標準或宗教要求作為我們的原則。我們的基本原則應當是新造，就是神圣的兒子名分，連同神的生命與性情。一天過一天，我們需要以兒子的名分，就是新造，作為我們的基本原則，並且照着這個原則而行。我們若這樣作，就要在神兒子的名分里長大成熟。這樣，我們有一天就要在榮耀里，神要從我們里面照耀出來。這樣，我們將是三一神的浩大的、宇宙的、團體的彰顯。那就是神圣兒子名分的完成。在我們的日常生活中，我們應當實行照着這兒子名分作我們的基本原則，我們的基本準則而活。讚美主，我們這樣行是可能的！

[上一篇](#) [回目錄](#)

